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免责声明:

本文档提供的所有资源均是网上搜集或私下交流学习之用。

任何涉及商业盈利目的均不得使用，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将由您自己承担！

本文档仅提供一个观摩学习的环境，将不对任何资源负法律责任！

本文档所有资源请在下载后 24 小时内删除。如果您觉得满意，请购买正版！

本文档严厉谴责和鄙夷一切利用本文档资源进行牟利的盗版行为！

本文档为作者研究制作 PDF 时实验产生，严禁非法外传，任何未经作者允许而擅自打开或传播者视为偷窃行为，作者随时保留起诉权力。

All resources offered by this website are collected through the internet and exchanged between peers for personal study.

Use of any resources offered for commercial purposes is prohibited. Otherwise you need to responsible for any consequences produced!

We are only offer an environment of communion and study and we won't bear any legal responsibility for the resources.

Please delete all resources you downloaded from this site within 24 hours.

Please purchase legal copys if you feel satisfied.

Any profitable behavior of utilizing the resources downloaded from this site is condemned and disdained sternly !

THX FOR UR READING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小说月报

FICTIONMONTHLYFICTIONMONTHLY

2004年第12期

创刊300期

1980年1月—2004年12月



THX FOR UR READING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20世纪摄影大师作品

SHEYINGXUANCUI

夜幕下的老人

彼得·马洛 摄于1985年

(1952~)

透过朦胧的夜色，我们看到的是形单影只的老人步履蹒跚的走在寂静的街道上，只有惨淡的灯光陪伴着他。看到这个画面，大部分人首先会想到的是：有什么重要的事情需要一个老人，这么晚还跑到阴冷的大街上来呢？这似乎也是英国摄影家彼得·马洛想要知道的。

无论彼得·马洛当时创作这幅作品的初衷是什么，当我们看了这样的画面不能不想到的是，在这个世界上还有那么一些孤独无助的人，我们大家无论如何都不应该忘记这部分人。

在光线昏暗或天气恶劣的时候，大部分人的照相机可能都“刀枪入库”了，但是有经验的摄影家都清楚，往往越是在这种特殊的气候条件下越有可能猎取到精彩的镜头。

马洛在他三十三岁的时候拍下了这张照片。从画面上可以看出作者借用夜晚街道上的现场光，并且选择了难度较大的逆光拍摄：照片上的光、影效果以及暗部层次都表现得非常成功，画面中的许多细节部分都隐约可见。看得出马洛当时的摄影技术已经相当娴熟。

教毅



THX FOR UR READING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FICTION MONTHLY

小说月报

名誉顾问

巴金

顾问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蒙 王丕祥

刘白羽 李友欣

李清泉 吴泰昌

郑法清

主 编 马津海
副 主 编 董兆林

THX FOR UR READING

小说月报

· 中篇小说 ·

- 4 少年的月夜 • 刘庆邦
 (选自《北京文学》2004年第10期)
- 50 大年夜 • 鬼子
 (选自《人民文学》2004年第9期)
- 28 巴黎黑与白 • 朱晓琳
 (选自《上海小说》2004年第6期)
- 73 寻找老伴 (美国) • 於梨华
 (选自《台港文学选刊》2004年第9期)

《少年的月夜》题图



· 短篇小说 ·

- 23 月光二题 • 韩少功
 (选自《天涯》2004年第5期)
- 44 战士刀子 • 刘广雄
 (选自《解放军文艺》2004年第9期)

主管单位:天津市新闻出版局
 主办出版:百花文艺出版社
 编辑:小说月报编辑部(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300051
 四封制作:百花文艺出版社美术设计部电脑工作室
 插图制作:
 正文印刷:天津新华印刷二厂
 封面印刷:天津人民印刷厂

国内统一刊号:CN12-1063
 国际标准刊号:ISSN 0257-9413
 国内发行:天津市邮局
 国外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399号信箱)
 广告经营许可证:1201014000148
 网址:http://www.bhpubl.com.cn
 电子信箱:E-mail:xiaoshuoyuebao@sohu.com
 刊期:月刊 出版日期:每月1日 定价:5.00元

2004年第12期总第300期 目录

- 68 凉粉 • 星竹
 (选自2004年9月5日《羊城晚报》)
- 83 小村大事 • 吴万夫
 (选自《安徽文学》2004年第10期)
- 93 恐惧隐私 • 詹政伟
 (选自《广州文艺》2004年第10期)
- 100 小说二题 • 王熙章
 (选自《飞天》2004年第10期)

- 112 本刊评奖启事
- 106 本刊第十一届百花奖评奖候选篇目(含2004年总目录)
- 112 本刊第十一届百花奖选票
- 109 · 报刊小说选目 ·

《巴黎黑与白》题图



值班编辑 刘书棋 美术编辑 魏钧泉

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将原刊寄天津新华印刷二厂退换。
 (天津市河西区尖山路100号 邮编:300211)

内文用纸:滨州黄河造纸有限公司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中篇小说

少年的 月夜

● 刘庆邦

THX FOR UR READING

小瑞抱回一只兔子，兔子小小的，只有一捧大。小瑞没有用双手捧着兔子，她的手还太小，捧不住。她一手把兔子贴胸搂在胸前，另一只手在兔子上面轻轻护着。她的下巴也用上了，缩着脖，收着肩，下巴往下勾得很低，触到了从手指缝儿里露出的兔子毛毛，等于给兔子增加了一层额外的呵护。兔子的心脏在弹弹地跳，小瑞觉出来了。她的心也在跳。她的心口和兔子的心贴得很近，她有些分不清是兔子的心在跳，还是自己的心在跳，或许是两颗心在一起跳动。不光是她的心，她的十个手指，以至全身，似乎都在随着兔子的心跳而跳动。在家属房门口的砖铺甬道上，她走得小心翼翼，怀里抱着的好像不是茸团团的兔子，而是扩大了兔子的的心脏，心脏湿滑，活泼，稍不注意就会掉在地上。她站下了，把捂在上面的手掀开一条缝，求证似的看看兔子的嘴巴和眼睛，往后抿抿兔子的耳朵。她还唤着小白兔儿，小白兔儿，侧过脸把脸蛋贴在兔子的耳朵上。刚做小母亲的人亲孩子就是这种亲法。兔子的耳朵一动，她腮边一痒，“小母亲”就笑了。

来到家门口，小瑞没有喊爸爸妈妈，先喊了哥哥小帆。她吃不准爸爸妈妈喜欢不喜欢小白兔儿，相信哥哥对小白兔儿肯定是喜欢的。小帆正在屋里看书，听见了妹妹喊他，也瞥见了妹妹怀里抱的是什麼，他没有应声，更没有像妹妹期望的那样马上跑出去把小兔儿接过来。和所有这么大的男孩子一样，小帆对兔子一类的小动物是喜欢的，刚瞥见小兔子时，他眼里也掠过一阵欣喜；可很快，他就把欣喜埋入心底，脸上的表情被与我无关和冷淡所代替。这时他所关注的是妈妈的态度，在妈妈就某件事情表态之前，别人的任何态度都不算；轻易表态，只会引起妈妈的反感。自从知道了自己是谁，或者说自从不知道自己是谁，才上小学四年级的小帆就变成这样了，不知不觉间就学会了克制、压抑和伪装自己，学会了时时处处看妈妈的眼色行事。妈妈的态度是严厉的，她问小瑞兔子是从哪里弄来的，没等小瑞做出回答，她就命小瑞把兔子送回去。小瑞求助地望着哥哥，眼里即时噙满了泪水。哥哥没能给妹妹什么帮助，他的眼睛只看在书上。其实他眼前一片模糊，什么都看不进去。他不能明白妈妈为什么不能容忍一只兔子，难道人一长成大人，心肠就变硬了。

妈妈对小瑞说：“还站在那里干什么？等着挨打呀！”小瑞说：“不，小兔儿是张奶奶送给我的。”“谁送给你的也不行，我说让你送回去，你就得给人家送回去。你还敢犟嘴，看我不撕烂你的嘴！”妈妈过去一伸手在小瑞的腮帮子上拧了一下。小瑞受疼不过，哇地哭出了声。小瑞一抹眼泪，手一松懈，兔子掉落在地上。兔子没有跑，它试着蹦了两下就不动了，小身子簌簌地抖成一团。小帆很想过去把兔子捧起来，看看兔子摔坏没有，但他极力管着自己，妈妈没点到他，他就不动。他能管住自己的手和脚，却管不住自己的心。他心疼妹妹，也心疼小兔儿，眼里禁不住就汪满了泪。他皱紧眉头，张开鼻翼，不许自己把眼泪掉下来。

爸爸从里间屋里走出来了，问小瑞：“兔子真的是张奶奶送给你的吗？”小瑞哭着说：“是张奶奶送给我哥和我的，张奶奶说让我和我哥喂着玩儿。”爸爸看了看小帆，小帆赶紧扭过脸去，装作继续看书。爸爸又问小瑞：“你没有撒谎吧？”小瑞摇摇头，说没有。爸爸似有些为难，沉默了一会儿才对妈妈说：“我看把兔子留下给孩子玩儿吧。”妈妈说：“不行，我说了送回去，就得送回去。这么大点儿就伸手要人家的东西，长大了手不知道会伸多长呢！”妈妈遂把矛头指向爸爸，说都是爸爸把孩子惯坏了。和往常一样，妈妈一厉害，爸爸就低下眼皮，作出妥协，他喊了小帆，让小帆跟妹妹一块儿，把兔子送还给张奶奶。

小帆这才丢下书本，从地上抱起兔子，扯起妹妹的手，把妹妹拉走了。妹妹往后挣着身子，似乎不愿跟他走，不愿把兔子送还。他表现得很强硬，像牵一只不听话的羊一样，硬把妹妹拽走了。家属房前后有好几排，一拐过这排房的墙角，小帆回头看看爸爸妈妈没在后面跟着，就站下不走了。他松开了妹妹的手，两只手像妹妹那样抱着小兔儿，怜惜地对着小兔儿看。小兔儿还不大，恐怕还不如一枚鹅蛋大。小兔儿是纯白的，白得像是一捧雪，又罩上了一层月光。只是兔子的毛长得还不够长，透过兔子耳朵上的细毛，能看见毛根处薄薄的、粉红的肉皮。小帆还看到了兔子耳朵的背面，背面几乎还没有长毛，只走着一道道细细的血筋。兔子的嫩嘴唇在微微颤动，大概是想吃草，或者是想吃奶。兔子有嘴不会说话，他猜不透兔子想的是什麼。然而兔子的眼睛好像在

说话。它的眼睛半睁半闭,相当迷离。它的眼圈红红的,像是一直处在伤感状态,随时都会落下泪来。是了,一定因为兔子还小,还离不开妈妈,在想念妈妈。想到这一层,小帆不可避免地联想到他自己。他也是从小就离开了亲生的妈妈,至今也不知道妈妈在哪里。他内心深处一阵疼痛,眼圈忽地红了。小瑞在眼窝里使劲抹了两把,不哭了,把自己抹成了一个“小花脸”。她扯着哥哥的衣襟,踮起脚尖,和哥哥一起看兔子,看看兔子,又看看哥哥的脸。她看出来,哥哥和她一样,对小白兔是喜欢的。可是,哥哥的眼圈为什么这样红呢?哥哥也舍不得把小白兔送走吧!她问:“哥,你喜欢小白兔儿吗?”小帆回过神来,没说喜欢,也没说不喜欢,摸摸妹妹的头顶,带妹妹向住在后面那排房子的张奶奶家走去。

张奶奶一见小帆把兔子抱回来,就明白了怎么回事,她叫着小帆妈妈的名字说:“这个冬云,给孩子一只兔子怕啥呢,兔子又不是狗,长大了也不会咬人。”她还是问了小帆:“是不是你妈让你们送回来的?”小帆点点头,说妈妈不让妹妹要别人家的东西。张奶奶像是有些生气,说兔子本来就是个玩意儿,就是给孩子喂着玩儿的,送给孩子一只兔子,能算孩子要了别人家的东西吗!张奶奶的意思还是让小帆把兔子抱回去。张奶奶家门前的院子里扎有一圈矮篱笆,一只母兔正领着一群小兔在篱笆里面吃草,小帆把抱着的小兔儿放回到兔妈妈身边去了。母子重新见面,兔妈妈和小兔儿没有显得很高兴,没有热烈拥抱,兔妈妈只是伸着鼻子嗅了嗅小兔儿,大概从气味儿上嗅出是它的孩子,就同意小兔儿归队。

张奶奶的儿子两眼直盯盯地看着小帆和小瑞,他说,家属区里这么多孩子,他最喜欢小帆和小瑞,这两个孩子一个比一个长得齐整,好看,还懂事。小孩子一般都爱听人夸奖,小帆却不,一有人注意他,一听到别人夸奖他,他就垂下眼睛,显得很窘迫。他知道,人家并不一定真的喜欢他和小瑞,而是同情他俩。大人的话后面还有别的话。那个话是一个秘密,那个秘密全家属区的人知道了,只瞒着他和小瑞。倘若他还不知道那个秘密,别人瞒他也就瞒了,他不会觉得太难受。现在的问题是,他已经知道了那个秘密的内容,而别的人还以为他不知道,还在继续瞒他。这等于别人都站在爸爸妈妈的立场上,并与爸爸妈妈结成了同盟,大家一起对付、孤立他和小瑞。在家属区,他简直不敢抬头,不敢睁眼,一抬头一睁眼,看到的就是异样的目光,就是目光后面泄露出的秘密。于是他把头低下了,把眼皮塌蒙下去了,也变得很少说话。放学后,他不再跟同学们一路走,都是一个人溜着墙边走。可那些大人似乎不愿放过他,只要一看见他,就喊他的名字,问他是不是放学了。应该说那些人的口气是友好的,可他感觉不到友好,一听是有人喊他,他就吓得一惊,浑身都不自在。

既然小兔儿已经放下,他碰碰正恋恋不舍地看着小兔的小瑞的胳膊,让小瑞跟他回家。张奶奶的儿子让他们等一下,他进屋拿出两块奶糖,分给小帆小瑞一人一块。小帆不接,摇着头说:“叔叔,我不要,真的不要。”他把糖给小瑞,小瑞扭脸看着哥哥,见哥不接,她也不敢伸手。她的手指是捏糖的样子,有点跃跃欲试。哥哥皱着眉斜了她一眼,她赶紧把手藏到背后去了。叔叔看到小帆对小瑞使的眼色,说:“你这孩子,吃块糖怕什么,你看小瑞就看着你呢,你不接,你妹妹就不敢接,快点儿,把糖拿着。”他把糖往小帆手里塞。小帆往后退着,躲着手,十分为难的样子,说他们要是吃了糖,妈妈知道了一定会生气。小帆不再是一个单纯的孩子,他表面是柔弱的,还有那么一点自怜,他的实际行动却是拒绝和抵抗。通过拒绝接糖,他拒绝和人们来往,并抵抗着人们对他们的同情。他提到了妈妈,不只是拿妈妈当挡箭牌,他要让别人知道,他们在家里是很受压迫的,是不许乱说乱动的。他的潜意识里,还是希望人们能了解事情的真相,还是希望能得到人们的同情。小瑞也说:“刚才,妈妈还拧我的嘴呢!”张奶奶一看,哟,真的,小瑞的嘴角和脸蛋子这会儿还红着呢。张奶奶先生气了,气得嘴唇有些哆嗦,她和儿子互相看了一下,心里说,没生过孩子的女人就是心狠哪,要来的孩子就是没人疼啊!张奶奶嘴上说:“哪有这样管孩子的,你妈管孩子管得也太严了,我去跟她说说去!”

小帆和小瑞刚回到家,张奶奶就抱着兔子,拿着糖,找小帆的妈妈李冬云来了,她老远就喊:“冬云,冬云,冬云在家吗?”张奶奶的老伴是矿务局的一个处长,是实权人物,李冬云对张奶奶不敢怠慢,她赶紧迎了出来,还没说话已有了笑容。李冬云身材很好,长得很结实,丰满而不失紧凑。她圆鼻子团脸,看不出一点棱角。她的牙又细又白,笑起来文文静静,给人一种小媳妇般的羞涩。大概因为她没有开过怀,笑起来,也不大开怀。张奶奶没有被李冬云的笑所迷惑,她认为当后妈的都是这样,在外面笑,在家里不笑;对别人有笑脸,对孩子没笑脸。她说:“冬云,我送给孩子一只兔子,你为啥不让孩子喂着玩儿呢!”李冬云说:“不是,孩子不会喂,我怕孩子把好好的小兔儿喂死了。”李冬云请张奶奶到屋里坐。一排房子住着好几户人家,她不愿让张奶奶的话被别的人家听见。小帆的爸爸杨文山也从屋里出来了,也请张奶奶到屋里说话。张奶奶对自己在家属区的地位是清楚的,又仗着自己长几岁年纪,偏不到屋里去。她说:“小兔儿喂死怕啥呢,喂死一个,我再送给孩子一个。孩子是得管,也不能管得太严了。谁都是从小孩子的时候过过,小孩子家谁不喜欢玩点儿小东小西呢!”杨文山说:“是的,是的,您说得对,我们对孩子的要求是过于严格了。”李冬云听出来,丈夫这话是说给她听的,这让她十分反感,她在心里对丈

夫骂道,对你妈的屁,你就会装好人!她把自己的表情控制得很好,脸上还是微微笑着,喊小帆小瑞过来,“奶奶给你们送小兔来了,还不快出来接着!”小帆出来接过小兔,给张奶奶鞠了一个躬,说谢谢奶奶。张奶奶没想到小帆会给她鞠躬,高兴得打了一个趔趄,说这孩子真乖。张奶奶把两块糖给小瑞,小瑞看着妈妈,不敢接。妈妈说:“奶奶给你的,快接着吧。”小瑞这才把糖接在手里。妈妈说:“还不快谢谢奶奶。”小瑞不好意思地笑笑,说谢谢奶奶。

张奶奶刚走,李冬云就把脸子翻了下来,仿佛她的脸是活里活面,说翻就能翻过来。小帆料到会有这一面,他把兔子交给小瑞,自己又趴到床边看书去了。妈妈问他:“你去人家家里说什么了?”小帆说:“我什么都没说。”妈妈又问小瑞:“你呢,你个不知羞耻的东西。”小瑞模仿哥哥的说法,也说她什么都没说。李冬云冷冷地笑笑,说好,很好。她突然提高了声调:“你们两个都给我听好了,别人给你们一块糖吃,不过是看我的面子,谁都比不上我对你们好,你们是吃我的奶长大的,我才是你们的亲妈!”

是亲妈还用说吗?亲妈的说法让小帆又一阵感到寒冷。虽然他一次也没有问过妈妈,他到底是不是要来的孩子,只是在暗暗地观察体会。比如母兔和小兔儿,母兔用不着说它是小兔儿的亲妈,当小兔儿和母兔见面时,母兔只须用嘴触触小兔,闻一闻小兔儿的气味就够了,就可以确定它们之间的母子关系。而妈妈越是强调是他们的亲妈,越是反复把亲妈的概念灌输给他们,越表明她不是亲妈。小帆并不急于把这层虚假的家庭关系挑破,一方面他需要进一步证实虚假的存在,另一方面他暂时还缺乏足够的勇气来揭穿虚假的关系,他还需要在虚假的关系中生活。就算他们家是一只一点都不结实的陶罐子,但这只陶罐子目前还囫圇着,还可以打水喝。他要把陶罐子打碎呢,恐怕等待他的是一个不堪设想的可怕后果。还有一点小帆也不能不考虑,那就是爸爸对他和小瑞一直不错。爸爸的脾气很温和,不但从未动手打过他和小瑞,连大声吵他们的情况都极少。他们家妈妈很少做饭,一般都是爸爸做,爸爸像家庭妇女一样带上围裙,在厨房把饭做好了,才喊妈妈和他们吃饭。按说给小瑞梳小辫儿的事应该由妈妈管吧,妈妈也不管,都是由爸爸给小瑞洗头,梳头,扎小辫儿。这样一来,爸爸妈妈好像调了个儿,爸爸不像爸爸,妈妈不像妈妈;妈妈像是爸爸,爸爸更像妈妈。

爸爸找出一个盛鞋用的硬纸盒,让小瑞把兔子放进纸盒里,说兔子总得有个窝,纸盒就是兔子的窝。听见李冬云拿鼻子嗤他,他赶紧替李冬云说好话:“听见妈妈说了吧,妈妈不是不让你们喂兔子,是怕你们不会喂,把兔子喂死了。兔子也是一条命,你们俩一定要好好喂。好了,你们到地里给兔子薅

草去吧。要不然你们带着小兔,让小兔儿吃点鲜草也可以。记着,别让小兔吃蘑菇,有些蘑菇是有毒的。”

出了家属区门口,是矿务局机关所在地的南北一条街。这条街比较简陋,街两边除了理发店、缝纫社、小百货间、储蓄所,外带一个职工家属办的轧面条的地方,别的就没有什么了。街对面有附近农村的一个苹果园,苹果园倒很大,恐怕有上百亩。园子周围搭了泥墙,墙头上堆着干刺棵子,若不是到了冬季的萧条季节,矿区的孩子绝对不许进入苹果园。越过泥墙,孩子们把树上的变化都看到了,春天,苹果树上开满白花,如下了大雪。夏天,浓密的树叶间藏着像树叶颜色一样的青果。一到秋天,苹果就变红了。苹果园是孩子们向往的地方。不能进入苹果园,他们也愿意到外围看一看。好在苹果园的南墙和北墙外都是庄稼地,墙根离庄稼地有一点距离,那里长满了野草、野菜和野花,孩子们可以到那里去玩。小帆和小瑞带着小兔儿到苹果园南面的草丛里去了。小瑞揪下一些嫩草叶,放进纸盒里给小兔吃。小帆说,把小兔放出来吧,想吃哪样儿草,让小兔自己挑。小瑞不大放心,她说小兔要是钻进玉米地里跑走了怎么办呢?小帆说不会的,这只小兔是家兔,不是野兔,野兔才会跑走,家兔胆小,不敢跑。小瑞半信半疑地把小兔儿从纸盒里抱出来,放进草窝里,小兔儿的身体果然团成一个蛋蛋,不大舒展。小兔儿吃草也是似吃未吃,小里小气。小瑞摸着小兔儿的尾巴,催小兔儿快吃,快吃。小帆仰脸看看天,高天下有一只鸟,正向远方飞去。他低头看看地,地上到处都是绿。他轻轻呼了一口气,觉得这儿的空气才是温暖的,自由的。他问小瑞:“你的脸还疼吗?”小瑞似乎已经把疼痛忘记了,说不疼了,早就不疼了。

趁两个孩子不在跟前,杨文山想跟老婆亲热亲热。他已经好长时间没捞到跟老婆亲热了。他们家的平房是两间,一个外屋,一个套间。他和老婆住套间,门口挂着一块白布帘子。两个孩子一人一张小床,睡在外屋。外屋靠窗放一张桌子,两个孩子的小床被分别放在桌子两头。他们家的厨房是在门口另外接出来的,是杨文山自己备料自己找人搭建的。根据杨文山的经验,他要是直接提出跟老婆亲热,定会遭到老婆的拒绝,必须采取迂回战术,欲将取之,必先与之。他问老婆吃不吃西瓜,要是吃的话,他马上给老婆切一块。老婆说不吃。他再问老婆喝不喝茶,要是喝的话,他马上给老婆端过去。老婆说不喝。他转着圈儿在屋里瞅了瞅,一时想不起下一个殷勤献什么。他说:“你总得给我一个为你服务的机会吧。”李冬云说:“我什么都不需要,没有机会。”她显然把杨文山的欲望和用心猜到了,不会给杨文山什么机会。杨文山也把李冬云的拒绝听明白了,她

说的不需要,不是停留在西瓜和茶水上,而是不需要亲热。李冬云才三十多岁,正是欲望强烈的时候,怎么会不需要呢?李冬云在套间的大床上睡着,他撩开布帘来到床前,说:“你这么年轻,浑身都散发着青春的光彩,怎么会不需要呢?你不要不好意思嘛,不要压抑自己嘛!”李冬云说:“青春个屁,我的青春早让你消耗完了,早毁在你手里了!”杨文山说:“这不可能,在我眼里,你永远都很青春,都很美丽。反正一看见你我就管不住自己,照顾一下人家的情绪吧。”李冬云说:“你少跟我说好听的,说什么都没用,不照顾就是不照顾。”杨文山眨眨眼皮,仍没有放弃努力,他说:“也许是我太着急了,我听说女人的需要靠男人引导,来,我帮你引导引导。”说着他把一只手搭在李冬云的一只奶子上。因李冬云没解过怀,没奶过孩子,奶子还是鼓鼓的,翘翘的,保持着原生的状态。尽管李冬云里面带有奶罩,外面还穿有汗衫,他摸在奶子上手感仍然不错。可李冬云一把将他的手推开了,说:“干什么!”她一翻身脸朝里,把朝上举着的两只奶子都转移走了。杨文山受老婆的打击受惯了,并不觉得受到了什么打击,意志上也有了韧性。老婆不让他摸奶子,趁老婆侧身躺着,他就摸老婆的臀部。动手摸之前,他先欣赏了一会儿。老婆的腰身那里是低的,往下一路走高,到了臀部那里就到了最高峰。别看老婆没开过胯,没生过孩子,老婆的屁股却不小,恐怕比一个磨盘倭瓜都大。这种大不是那种松垮的大,而是浑圆的大,结实的大。老婆穿的是单裤,隔着单裤,他把老婆里面穿的三角裤衩的边沿都看到了。脱掉三角裤衩,里面就是美妙的三角地带和更为精彩的内容。他说:“不能摸奶咱不摸,摸摸这里总可以吧!”他把手摸到老婆臀部上去了,并把长在老婆身上的臀部说成属于他自己的,对这块臀部赞叹不已:“太棒了,太完美了,我看比天下所有女人的屁股都美,简直是天下第一。”李冬云对这句话有点反应,她问:“你见过别的女人的屁股?”杨文山说没有。“那你怎么知道是天下第一?”“我就是这么估计。”他对老婆大面积的臀部仅仅摸到二分之一,老婆在他手背上打一下,把他制止住了,说行了,老摸什么,摸也没用。杨文山现在听话得很,老婆不让他摸那里,他就不敢继续摸下去。那么他下一步摸哪里呢?后来他看中了老婆肩膀头上的那块肉,那块肉圆圆的,厚厚的,一抓一把,手感跟奶子也差不多。这里不是敏感地带,老婆大约不会反对他摸。他说他今后就把这块肉当奶子摸。应当说杨文山在老婆面前够谦顺了,妥协得够可以了,也够可怜的了,不料老婆厉声说:“你有完没完?烦人不烦人哪?离我远点!”老婆一发火,杨文山的手一哆嗦,不由得就缩回去了。他有些不大甘心,说怎么,连胳膊都不让摸了?老婆说:“对了,哪儿都不许摸。”“那我想怎么办呢?”“瞎想什么,你又不行。”杨文山最不愿

意听这话,这是对他作为一个男人根本性的否定,他说:“谁说我不行,我下面硬着呢,不信你摸摸。”他拉过老婆的手,让老婆往他硬处摸,“我身上你随便摸,不像你,哪儿都不让摸。”老婆把手夺回去了,拒绝摸。老婆说:“说你不行,就是不行,行也是不行!”“这话怎么说?”“你自己心里明白。”杨文山当然明白老婆说他不行指的是什么。就算内容不行,不等于不能过夫妻生活呀,也不等于不需要过夫妻生活呀!他在床边坐下了,轻轻叹了一口气说:“守着这么好的老婆不让亲近,这不是跟没有老婆一样吗?要是没有老婆就不想了,老婆明明在床上躺着,明明对男人构成巨大的诱惑,却不让男人碰,是不是有点太残忍了。这样的夫妻还有什么实质性的意义呢!”李冬云把身子转过来了,说:“没意义好呀,你可以提出离婚嘛,可以去寻找新的意义嘛,没有谁非在你身边赖着你!”一听说离婚,杨文山就蔫了,就不吭气了。

套间还是这个套间,大床还是这张大床,刚和李冬云结婚时,杨文山在大床上的表现是何等的英勇雄壮。他们每天晚上临睡前做一次,天将明时还要做一次。按李冬云的说法,他们是从早做到晚。他们两个都在矿务局机关工作,机关办公大楼就在家属区前头,有时工间操休息时,他们也要回去加一个班。那时李冬云的身体还不大丰满,或者说有点单薄,叱咤风云的杨文山每每担心会把李冬云的身体弄穿,激烈之际,他往往把速度有所减缓,问李冬云疼不疼。李冬云说不疼,一点都不疼。李冬云不让他放慢速度,而是催他快,快,是快马加鞭的意思。得到李冬云的紧密配合,如同得到鼓舞和最高的嘉奖,他干得更加忘我,更加卖力,所谓酣畅淋漓和快乐得要死的效果就是这样取得的。这样紧锣密鼓地干了半年,李冬云没有怀孕。他们并不着急,只管先玩个痛快,怀了孕玩起来就不方便了。有种子,有地,只管把种子往地里撒,不信种子不发芽!干满一年,李冬云肚子平平的,仍没有怀孕的迹象。不怀孕的劳动算是无效劳动,等于汗水白流,力气白出,种子白撒。一年撒下的种子若用碗来计算,恐怕两大碗都不止,这些种子岂不是白瞎了!这时两口子心中都有些疑问,男的怀疑女的土地质量有问题,女的怀疑男的种子出芽率是否太低。是杨文山先提出来的,让李冬云到医院查一查,看看有什么问题。李冬云不去,她说她的身体一点问题都没有,要查只能是杨文山去查。杨文山对自己的能力和种子都自信得很,他也不去医院,他说你看我,家伙好使得跟耩地的耩腿一样,一插就很深,种子啥时耩啥时有,一耩就流得呼呼的,能有啥问题!既然二人都认为自己没问题,接着种就是了。他们又风雨无阻地种了一年,连冬天下大雪时都不闲着,结果还是一无所获。他们都感到有些累,还有些泄气。原以为干这件事情没什么目的,也不需要什么动力,只要两口子舒服

和高兴就行了。现在看来,事情没那么简单,它是有目的的,是需要动力的,它的目的和动力是孕育新的生命,使生命延续下去。无效劳动不能再继续下去了,他们商定,要去医院检查一块儿去。检查结果出来了,李冬云一切正常,而杨文山的精子百分之九十以上是死精子。怎么会这样呢?人是活的,精子怎么会是死的呢?杨文山像是受到重创,对妻子也有些歉疚,眼里水里吧唧的。李冬云没有同情他,更没有安慰他,李冬云很失望似的沉默了一会儿,就躺到床上睡去了。丈夫吹着他的种子多么好,好像都是个顶个的优良品种,谁知道呢,原来她接受的都是霉玉米,秕稻子,长了虫眼的陈年麦子。那些毫无生命力的假种子对她的土地也造成了极大的浪费。她把生产假种子的责任记在了丈夫身上,认为是丈夫骗了她。杨文山觉得很委屈,精子生在他身上是不错,但精子是死是活,他确实不知道,也不是他所能掌握的。他还抱有一线希望,检验单上不是说他百分之九十是死精子吗,那么还有百分之十呢,应当是活的吧。据说一个男人一次射出的精子数以万计,百万计。不说多,就按一次一万颗精子算吧,百分之十的成活率也有一千颗,而女人受一次孕只需要一颗活精子就行了,多了也用不上。他把这个道理跟李冬云说了,要求再试一试。李冬云虽说没拒绝他的试,但推推托托,态度已有些消极,说试也是白试。他们又试了半年,其间变换了多种姿势,杨文山还吃了一些提高精子成活率的药,结果如何呢,李冬云的月经照来,她的子宫还是一只空口袋。这时杨文山定的标准非常低,只求李冬云的肚子尽快鼓起来,如果不能给李冬云的子宫装进一个小人儿,装进一只猪或一只狗也好啊。那些日子,他每月都暗暗祝愿,愿李冬云的月经不要再来。有时李冬云的月经推迟一两天,他激动得心都有些乱跳。老婆的月经一来,他的脸顿时失色。

两个人的夫妻生活明显冷淡下来,李冬云问杨文山:“你说怎么办吧?”杨文山的样子可怜巴巴,说他也不知道。“咱们总不能这样过一辈子吧?”“那你说怎么办呢?”“你跟别的女的试一下,看会不会怀孕。”“跟谁试呢?”“想跟谁试跟谁试。”“不,我这一辈子就跟你一个人好,你今后千万不要说这话,也不要用这种办法考验我。”李冬云冷笑了,说:“我没想过考验谁,我想也许我也有毛病呢,我可不愿意拖累你一辈子。”杨文山的眼泪掉下来了,李冬云虽然没有明确提跟他分手,但话里的意思已经透出来了。自从医院判定是他的生殖系统有问题,他就担心李冬云会离他而去,李冬云果然等不及了。他说:“冬云,看在咱俩做了两年多夫妻的份儿上,你不能扔下我不管哪!你要是不要我了,原因一传出去,谁还会跟我呢,我只有打一輩子光棍儿。”说到伤心处,他抱住李冬云,竟哭出了声,“你要是跟我分手,我只有死路

一条,我宁可死,也不愿意离开你。”李冬云的双手耷拉着,没有抱他,也没有因为他哭了就给他不分手的承诺。

从那时起,李冬云待在办公室里不愿回家。不得不回家,她也不做饭了,像头死绵羊一样,回家就往床上一躺。杨文山做好饭,喊她,她似乎也懒得起来吃。杨文山到床前拉她,哄她,她的身子还往下堆着,说她不饿,不想吃;还说人活着有什么意思呢,一点意思都没有。杨文山知道李冬云想要孩子,他举出一个伟人的例子,说那个伟人没有孩子,不是活得很好嘛。这话李冬云听不进去,她说:“你是伟人吗?我看你连个小孩都不算。要说伟人,你应该是那个伪,虚假的那个伪。对了,我看你就是个假人,稻草人。”杨文山不承认自己是稻草人,他说他有体温,有感情,会伺候老婆,稻草人什么都没有,什么都不会。他抓住李冬云的手,“你摸摸我的手有多热。”李冬云一下子把他的手甩开了。在床上生活方面,不但次数大大减少,质量也大大降低,因为李冬云一点都不愿配合,完全是一种冷冰冰的松垮状态。这样下去,婚姻很难维持。维持婚姻需要榫子或黏合剂,生殖器不能代替榫子,分泌出的东西也不能代替黏合剂。孩子才是最好的榫子和黏合剂。倘是夫妻有生育能力而暂时不要孩子,他们对榫子和黏合剂有一种预期,婚姻还可以进行下去。知道了丈夫无能为力,连黏黏的都不黏,连一点凝聚力都没有,事情恐怕就悬了。杨文山决定借助别人的力量,来维持他和亲爱的李冬云的婚姻。这个借助不是借种,借种的事太恶心,太丢人,他坚决反对,绝不允许别的男人对自己的老婆有半点染指。李冬云说过可以让他找别的女人试一试,他理解这是李冬云在试探他,想让他说同样的话,放宽对李冬云的限制。他无论如何不能开这个口子,要是李冬云跟别的男人好上,他真的没法儿活了。他打算要一个现成的孩子,供他和李冬云收养。这个工作他已经在悄悄进行。他有一个同事,老家是上海的。据同事讲,上海有一些私生的孩子,生下后就不要了,就由医院送到保育院去了。他可以到上海的保育院抱回来一个。他觉得这样很好,只要给李冬云抱回一个孩子,李冬云就没什么说的了。他把想法对李冬云说了,李冬云倒没有表示反对,她不太相信杨文山会抱回孩子来。

杨文山去了一趟上海,果然抱回了一个孩子,而且还是一个男孩。他不知道这孩子是谁的种,既没有见到孩子的妈妈,更没有见到孩子的爸爸,如同抱回一只无名无姓的猫。上海毕竟是大城市,那里的人生出的孩子就是不同,小家伙宽额头,双眼皮,高鼻子,白净皮肤,一看就是好种。他们给孩子起名叫杨帆。他们这里有一个说法,私生的孩子一般都比较聪明。想啊,私生孩子都是背地里下种,都是偷偷结下的果实。什么样的人才会偷情呢?傻瓜蛋子当

然不会偷情,偷情的人至少都是有情的人,都是机灵人,情商智商都不会低,他们生出的孩子自然不会错到哪里去。李冬云对这个孩子也很喜欢,愿意自欺欺人地把这个孩子说成是她自己生出来的,她偷偷地想,权当自己偷了一回情,偷来了这个孩子。女人生孩子,是要坐月子的,上面是允许休产假的。李冬云模仿别的女人,也装模作样地在家坐起了月子。不过她的奶没有膨胀起来,没有奶水给孩子吃。她只能用开水冲牛奶粉或羊奶粉,灌进瓶子里喂给孩子喝。他们的孩子一抱回来,家属区的人口口相传,很快都知道了。妇女们以祝贺的名义,愿意把从上海抱来的孩子看一看。不用别人教给她们,她们都懂得遵守一个规矩,要把孩子看成和说成是李冬云自己生出来的。千百年来,这是一个约定俗成的规矩,凡是要来的孩子,都要被说成是亲生的,谁要不懂这个规矩,就是不懂事。好在她们都会撒谎,一般不会说漏嘴。问题是她们往往太努力了,总是把谎话重复来重复去,也说得过于夸张。比如她们总是说孩子长得很仿李冬云,眼睛仿,鼻子仿,头发仿,哪儿哪儿都仿,到底是儿子随娘。李冬云没有大方地承认,当然也不能否认,她脸上红着,显得很不好意思。有的女人继续把假戏往深里做,她们对李冬云说,坐月子可不是闹着玩的,两个裤腿要扎紧,别进了风。最好也不要动凉水,不然会坐下病的。这让李冬云产生了一点错觉,仿佛子宫的大门真的敞开过,她说知道了,谢谢谢谢。她找出两根松紧带,真的把两个裤腿扎上了。娘家人也帮助她掩耳盗铃,大造气氛。他们给李冬云送来了鸡蛋、红糖,还送来了催奶用的母鸡和猪蹄子。这一切都让杨文山心中暗喜,看来他这一着棋真是走对了,女人就得拿孩子来哄,身边有了孩子,女人的母性就出来了,就把自己当母亲了。趁着老婆高兴,老婆在床边逗孩子玩时,他从后面把老婆的裤子脱下来了。老婆问他干什么,说女人坐月子期间是不能干这事的。他马上表示尊重老婆的意见,说对不起,老婆的身体最要紧。他对自己还有所指责,说你呀,这么着急干什么呢!遂把老婆的裤子又提上去了。他顺着老婆的思路,揶揄老婆只管把奶子拿出来,让孩子吃一下试试,也许一吃真的能吃出奶水来。李冬云解开衣扣,把奶子拿了出来。杨文山帮助老婆把缩着脖子的奶头揪出来,往孩子嘴里塞。孩子把奶头吃住了,吃得很用力。可李冬云觉得有些疼,她说:“哎呀,不行不行!”把奶头从孩子嘴里拔了出来。孩子的嘴是不好骗的,她一把吃不出奶水的奶头从孩子嘴里拔出来,孩子哇地就哭了。

小帆和小瑞在地里放饱了小兔儿,回家时又薅了一些青草,准备留给小兔儿夜里吃。小帆让小瑞给小兔儿起个名字,小瑞起的名字不是小狗就是小猫,小帆认为不好。小瑞让哥哥起,小帆想了好一会

儿,也没想出什么好听的名字。小帆说:“要不然也叫它小瑞吧!”小瑞笑得直用小拳头打哥哥,说:“不,不,我不让小兔儿跟我重名,我不当豁子嘴。”一时想不起好听的名字,暂且还把小兔儿叫小白兔儿吧。小帆掐了几朵小黄花,攒在一起,插在小瑞的一只小辫上。回到家属区的大院时,小帆把插在小瑞头上的黄花取下来了。妈妈说过,不许小瑞戴花,要是妈妈看见小瑞戴花,又该生气了。小瑞要求把取下的花束给她,小帆没有答应。他想把花扔掉,可地上哪儿都是脏的,不是煤渣就是煤尘,他只好把那束小黄花装进自己口袋里去了。

晚上把小兔儿放在哪里,家里人又有不同意见。小瑞说把小兔儿放在她床上,小帆说放在床下,妈妈都不同意,妈妈说,兔子又是拉屎,又是撒尿,弄得屋里臭气烘烘,怎么住人!爸爸说,要不然把小兔儿放在厨房吧,把厨房的门一关,小兔儿跑不出来。妈妈对这个意见更反对,妈妈说,厨房又不是兔子的厕所。妈妈的意见是把兔子扔在门外头去。爸爸说,外面老鼠乱窜,还有野猫,会把小兔儿咬死的。妈妈的口气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说:“咬死拉倒,又不是什么稀罕东西!”别人家是少数服从多数,他们家是多数服从少数,爸爸只好把小兔儿放到外面。在他们家的门口对面,别人家的后墙根,爸爸垒有一个盛蜂窝煤的池子,池子上方盖有油毡,像是一个鸡窝。不过“鸡窝”里放的不是鸡,而是一块块黑母鸡似的蜂窝煤。他们把小兔儿放进煤池子里去了。如果小兔儿从鞋盒子里跳出来,它有可能被蜂窝煤染黑,使小白兔儿变成小黑兔儿或小灰兔儿。这没办法。当晚,小帆睡得很不踏实,老是担心小兔儿会受到老鼠的攻击,或是被野猫咬死。外面倒没什么动静,有些动静是睡在套间屋的爸爸妈妈弄出来的。妈妈说:“滚蛋,我又不是你的垃圾桶,我不要你的垃圾!”爸爸把声音压得很低,小帆还是听见了,爸爸说:“小声点儿,别让孩子听见。”妈妈说:“听见就听见,我不管,谁叫你这么不要脸呢!”爸爸不说话了。小帆不能明白,半夜里,爸爸没有扫地,没有捅煤火,扫炉灰,哪里来的垃圾呢?爸爸总不至于把白天积存的垃圾晚间往妈妈身上倒吧!爸爸怕妈妈怕得低声下气,给爸爸一个胆,爸爸也不敢那么干哪!那么垃圾到底是什么东西呢?还有,妈妈说爸爸不要脸,垃圾和不要脸之间又有什么关系呢?这些问题显然超出了小帆的经验和想象范围,它们不是算术题,不是加法减法,也不是乘法除法,就算小帆爱动脑筋,也不可能解开。这个问题悬而未决,他听见爸爸妈妈床上又响了一声,像是拳头打在了床铺上,妈妈说:“你再这样我走了,不在这儿睡了!”爸爸问:“你去哪儿?”妈妈说:“我想去哪儿就去哪儿,不用你管!”爸爸说:“好好,对不起,我离你远点儿,行了吧!”这一次小帆似乎听懂了,原来妈妈不想让爸爸睡得离她

太近。

第二天一大早,小帆就起来看小兔儿。小兔儿还活着,正在吃草。小兔儿虽然从鞋盒里出来了,身上并没有被蜂窝煤染黑。小兔儿好像已经认识他了,他看小兔儿,小兔儿也看他,小兔儿还把前爪抬起,立了一下身子,仿佛向他敬了一个礼。小兔儿真乖,真是一个好孩子。吃过早饭,爸爸妈妈都上班去了。因是暑假期间,小帆不必去上学,可以跟小瑞、小兔儿在家里玩儿。家属区里有不少男孩子,有的孩子还是小帆的同班同学,以前小帆都是跟他们玩儿。他们打弹弓,用大拇指弹玻璃球,一起到野地里疯跑,玩儿得痛快着呢。出了那件事之后,小帆就不跟他们在一起玩儿了。小帆是班长,还是少年先锋队的大队长,胳膊上别着三道红杠。一天班主任老师有事,让他带着同学们读书。有一个和他同住在家属区的同学,老是跟别的同学打闹,不好好读书。小帆批评了那个同学,说再胡闹就让那个同学出去。那个同学只老实了一会儿,又用大头针悄悄扎一个女同学的后背,把女同学扎得尖叫。这次小帆拿出了当班长的权威,拉住那个捣蛋同学的胳膊,往教室外面拉。不料那个同学恼了,把胳膊一甩说:“放开我,你算老几,你还是要来的孩子呢!”一开始,小帆并没有把这话看得很严重,同学之间互相骂,什么样的话都骂得出来,这不过是其中一种骂法,是对他的诬蔑。他马上反击:“胡说,你才是要来的孩子呢!”那个同学问:“你说我是要来的孩子,你有什么证明?”小帆说:“你也没什么证明。”“我当然有证明了,你是你爸爸从上海抱回来的,不信回去问问你爸爸。”这一下小帆的脸涨红了,他看见全班的男女同学都不读书了,都齐刷刷地看着他。那个挨了针扎的女同学表情十分惊讶,别的同学样子都很惊讶。还有的同学离开了座位,把小帆和那个同学围在中间,他们一定觉得这件事情比读书有趣得多。小帆必须洗刷自己,他说:“不信,坚决不信!你是诬蔑,极大的诬蔑,你才是从上海抱回来的呢,不,你是从台湾抱回来的,是从美国抱回来的!”同学们都笑了。那个同学还有话说,他这次是对班里的同学说的,他说:“你们不要笑,我说的都是实话,我是听我奶奶和我爸爸妈妈说的。你看他长得跟咱们都不一样,他是南蛮子,小白脸。”班长杨帆怎么办?他的头有些晕,脸不红了,而是苍白得不成样子。人家说他是小白脸,他的脸色似乎在进一步为人家的说法提供印证。他找不出有力的话反驳人家,只说:“你胡说八道,我一定要告诉老师。”

他放弃了老师对他的嘱托,也放弃了班长的职责,同学们对书爱读不读,他不管了,他只管自己认真读书就行了。可是,他脑子里乱糟糟的,满得很,眼睛也满得很。他一个字都看不进去,更别说过脑子了。我是谁?我难道真是要来的孩子吗?这些问

题像风车一样在他脑子里呼呼转,转得他脑袋都疼了。如果人家仅仅说他是来的孩子,他是不会相信的。可人家说他是爸爸从上海抱来的,这就有些具体。他听说过上海,知道上海是一个大城市,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等许多好东西都是上海出产的。中国有好多地方,人家只说他是从上海抱来的,没说是从别的地方抱来的,这个说法他不能不考虑。人家接着把他和同学们做了比较,这一比,好像找出了证据,证明他和同学长得是不大一样。以前他没跟同学们比较过,没觉得和同学们有什么两样。经人家这么一说,他的疑虑又增加了几分。是的,他的同学大都黑黑的,胖胖的,鼻头肉肉的,而他的脸有些瘦,鼻梁有点高,皮肤也显得过于白。什么事情就怕有证据,一有证据话就不好说了。老师回来后,他没有向老师告那个同学的状,把那件重大的事情埋进了心底。当晚放学回到家,他也没问爸爸,他到底是不是要来的孩子。他的情绪低沉得厉害,还有满腹的委屈,光想流眼泪。他忍住了,没让眼泪流出来。突如其来的这件事情,仿佛使他突然长了心,并有了一定的城府。之所以没问爸爸,他担心得不到证实,又怕得到证实。他想通过自己的观察和一些细节上的积累,来判断自己到底是不是要来的孩子。这么大的孩子,一般都有一个小盒子,盒子里有一些小零碎,那是他们的玩具,诸如砸炮枪和子弹壳什么的。小帆没什么玩具,也没有盒子。他的盒子在他心里,零碎也是无形的,同样在心里积攒着。零碎在增多,他几乎可以认定,自己的确不是这家人的亲孩子。举例来说,有一次他问爸爸,去没去过上海。爸爸支吾了一下,说没去过,上海那么远的地方,不是谁想去就能去的。爸爸反过来问他:“你问这个干什么?”爸爸很警惕的样子。他说没什么,随便问问。他曾听见爸爸跟别的人说过,爸爸是去过上海的,还说到过上海的摩天大楼和一条什么江。他一问爸爸,爸爸为什么不敢承认了呢?为什么跟他说谎话呢?这就表明爸爸心里有鬼,这个鬼不是别的,就是他小帆,爸爸生怕一不小心说漏了嘴,把他这个鬼暴露出来。他对上海这两个字眼儿敏感起来,仿佛与这两个字眼有了某种割不断的神秘联系,有人一说到这两个字,他心里就怦怦跳一阵。即使没人提到这两个字,这两个字也好像一块坚硬的石头,已经压在他心上了,石头相当沉重,沉得他有些喘不过气来。不光他自己,他留心听别人说话,觉得妹妹小瑞跟他一样,也是来的孩子。家属区的大人,不管谁看到小瑞,目光都直直的,都说这小丫头不得了,长大一定是个美人。他也知道小瑞长得确实好看,挑不出一毛病。人们可以对一朵花挑出毛病来。不可能对小瑞的长相挑出毛病来。关键的问题是,小瑞跟爸爸妈妈长得一点都不像。

现在基本上可以证实了,他和小瑞都是来的,

另外还有小兔儿。这个底细小瑞和小兔儿都不知道,只有小帆一个人知道。小瑞把小兔儿放在院子地上,她蹲在小兔儿后面,用手拍地,让小兔儿蹦。小兔儿蹦,她也蹦。她模仿小兔儿的动作,小兔儿蹦一下,她也蹦一下。小兔儿蹦不远,她每下也不能蹦远,跟原地蹦差不多。有一次她没蹦好,屁股墩在地上,闹了个仰巴叉。她不自己站起来,笑着喊哥,让哥哥把她拉起来。小帆伸手把妹妹拉起来了,他想妹妹现在还快乐。他不能把底细告诉小瑞,小瑞知道了,也许就不快乐了。人知道得越多,就越不快乐。

半晌午时,妈妈回来了,妈妈问他们怎么没去地里给兔子薅草。小瑞说,昨天薅的草小兔儿还没吃完呢。妈妈到煤池边把放在里面的草看了看,说草放了一夜,已经不新鲜了,得让兔子吃新鲜草。她问小瑞:“老让你吃剩饭,你干吗?好了,你跟你哥一块儿,给兔子薅草去吧!”妈妈向来说一不二,妈妈的话他们不敢不听。他们把小兔儿抱进煤池,刚要往外走,何叔叔推着自行车过来了。何叔叔是矿务局机关食堂的伙食长,还兼着采买,他每天都骑着自行车到市场买菜。何叔叔自行车后座两侧分别驮着两只铁丝编成的大筐,里面装着黄瓜、西红柿、辣椒、茄子、芹菜、荆芥等新鲜蔬菜。他把后座一提,支架一踢,将自行车扎在厨房的墙角。何叔叔是来找妈妈的,妈妈正在屋里等他。事情就这么巧,妈妈刚回到家,何叔叔就来了。难道何叔叔是侦察员,妈妈的行动在他的侦察范围之内?何叔叔没有马上进屋,却到煤池边看兔子。他问哪儿来的兔子。小瑞说是张奶奶给的。何叔叔的评价是这只兔子不错,他说好好喂吧,把兔子喂大了,兔子的肉是很好吃的,兔子的皮还可以做帽子。这话小帆不爱听,小兔儿还小着呢,何叔叔就想到了扒皮,吃肉,是不是太狠心了。妈妈大概等不及了,站在门口喊:“小何,你来帮我把这个账算一下。”何叔叔说:“好,来了。”进屋去了。妈妈对小帆交代说:“薅完草就回来,天太热,别在外面待得时间太长。”小帆说:“知道了。”他对小瑞说:“走吧。”小瑞指着何叔叔的菜筐说:“有黄瓜。”小帆知道小瑞想吃黄瓜,便拉住小瑞的手,小声对小瑞说:“不许说!”把小瑞拉走了。走到这排房的甬道尽头,小帆回过头看了一下。他不知道自己要看什么,还没想好就回头了。按书面上的说法,他这个回头动作是下意识的。他这一回头不要紧,额头像挨了一弹弓,脖子不由地痉挛了一下。原来妈妈站在厨房门口的遮檐下,正探出半个脑袋看他,他赶紧回过脸走了。他对自己的回头没有深究,好像还没有能力深究,却对妈妈看他产生了疑问。妈妈不是说让何叔叔帮她算账吗,她不在屋里抓紧时间算账,为何要在背后观察他呢?妈妈只露半个脑袋,样子有些诡秘,如一些连环画上所画的地下交通员在望风。

这是为什么?难道妈妈与何叔叔之间有什么秘密事情?

他们从地里薅草回来后,妈妈和何叔叔都走了,妈妈锁上了门。小帆有钥匙,他打开门,看见厨房的案板上放着两根黄瓜、两个西红柿和一个紫茄子。他猜,这是何叔叔留下来的。小瑞提出要吃黄瓜,小帆不让她吃,小帆说:“等妈妈回来,妈妈让你吃,你才能吃,不然妈妈会打你。”中午,是爸爸先回来,爸爸也看见了案板上放的菜,问:“是不是小何叔叔又来了?”小瑞嘴快,说:“是何叔叔来了,何叔叔拿来的黄瓜,哥哥不让我吃。”爸爸说:“哥哥不让你吃是对的,他拿来的是公家的东西,公家的东西怎么能随便吃呢!”爸爸没有马上动手做饭,到桌边坐着去了,样子像是有些发呆。不一会儿,妈妈也回来了。爸爸问:“是不是小何又来了?”妈妈承认是小何来了。“那小子又来干什么?”“他还能干什么,还不是为他弟弟的事,想让我跟他弟弟所在矿的领导说说,给他弟弟调一下工作,从井下调到井上。”“他也有嘴,自己不会说吗?”“他可能认为我在劳动人事处工作,说话方便些。”“有什么话可以到办公室说嘛,为什么非要到家里来?”他意识到这话说得可能有些露骨了,把话转移到菜上,说:“我说过不让你要他的菜,你怎么还要他的菜?他拿公家的菜送人情,这算什么道德!”“我说了不要,他非要留下一点,我总不能给他扔出去吧。”“我建议你给他送回食堂去!”“放屁,要送你去送,我才不去呢!”“李冬云,人家给你两根破黄瓜你都要,我说你怎么这么不值钱呢,你还讲不讲一点人格!”他管不住自己,还是把话说露了。他心里已经认定,小何一定在打李冬云的主意。小何的老婆在农村,他一个人在外头工作,很需要女人。他表面是给李冬云送黄瓜,背地里不知送什么东西呢。而李冬云在夫妻生活方面表现得那么差劲,几乎不让他上身。因为他的精子是死精子居多,李冬云就把他的精子说成是垃圾,甚至把他整个人也看到了死地里。李冬云还年轻,离不开性生活,她不会死心。小何比李冬云年轻,在食堂又吃得好,精力肯定旺盛,能够满足李冬云的要求。小何家里有三个孩子,表明他的精子是活精子,李冬云要尝尝活精子是什么滋味。他甚至怀疑,狗日的小何和他的不要脸的老婆已经做到一块儿了。两个人都很有经验,都是烈火干柴,不用谈恋爱,一碰面就会烧起来。不然的话,小何到他家里来干什么?李冬云在工间操期间颠巴颠巴地跑回来又是干什么?不用说,这是他俩约好的。他和李冬云刚结婚时,两个人也是在工间操期间往家里跑,抓紧时间干一盘。有一段时间,他们使用的做爱的代名词就是做操,一说做操,他们的“下肢运动”和“腹背运动”就开始了。现在时间没变,空间没变,只是“做操”的主角变成了小何,他岂能容忍!李冬云恼了,她一指杨文山:“杨文山,你说

谁不值钱,有种你再说一遍!”“我再说一遍怎么了?”“你再说我抽你的脸!”杨文山没有再说。见两个孩子都在屋里,他挑挑手:“你们两个先出去玩吧!”小帆和小瑞赶快出去了。停了一会儿,杨文山说,反正那些菜他不会吃。他的声调低下来了。历来都是这样,只要李冬云的脾气一上来,他就没脾气了。李冬云的脾气还在上扬,她说:“不吃拉倒,想吃,我还不让你吃呢!”她过去拿起黄瓜、西红柿、茄子,一根根一个个摔在地上。摔不烂的,她就用脚踩,把西红柿踩得一塌糊涂。茄子没有踩烂,她一脚把茄子踢到门外去了。茄子像足球一样,射到对面墙上,反弹下来,差点砸在小兔儿身上。小帆怕妈妈追出来踢到小兔儿,赶紧把小兔儿抱了起来。

过了两天,何叔叔又来了,还是推着自行车。只是自行车是空的,两个筐子里什么都没装。这天小瑞到外面玩去了,妈妈与何叔叔回来之前,只有小帆一个人在家。何叔叔一来,小帆就有些待不住,知道妈妈还会把他支走。等着妈妈支使他,还不如他自己主动先走,他说:“妈,我去找找小瑞,看看她到哪里玩去了。”孩子这么乖觉,李冬云反倒有些不好意思,还有些警惕。这么大的孩子,还是笨一点好,太聪明了不见得就好。她说:“去吧,别让小瑞跟男孩子一块儿玩儿,一个女孩子家,老跟男孩子在一块儿疯什么!”小何也看出了小帆的乖觉,对李冬云说:“这孩子太乖了,他是不是觉察到了什么?”李冬云说:“管他呢!”话虽这么说,李冬云还是追出来了,喊住了小帆,招招手让小帆回来,她要跟小帆说句话。小帆有些紧张,不知道妈妈要跟他说什么。妈妈说:“你何叔叔来咱家的事不要跟你爸爸说,你爸爸那人小心眼儿,事太多。记住了?”小帆点点头,说记住了。“你何叔叔算账算得好,妈妈跟他学学算账,等妈妈学会了好教你们。好了,去吧。”

这次小帆没有回头,径直走出了这排房子。他没有去找小瑞,往北一拐,向家属区底部的公共厕所走去。不到下班时间,家属区里很少有人走动,公用水龙头那里也不再热闹,水龙头像一根无人拄的拐棍一样独自在水池边立着。厕所前面是一个垃圾场,充足的阳光对垃圾暴晒着,发出酸腐的发酵气息。走到垃圾场边,那里呼地起了一阵风,小帆不由地把风头躲了一下。那不是风,是一群被人惊动陡起的苍蝇,如刮过一阵黑风。小帆一走过去,“风”马上停息。小帆走进厕所,站在小便池边,掏出了鸡鸡。他脑子里想的是别的,不记得自己撒出尿没有,也许撒了一大泡,也许撒了几滴,也许一点都没撒,只把鸡鸡掏出来晾了一会儿,又收回去了。只要何叔叔一来,妈妈就不让他在家,他们之间一定有什么事。妈妈说的是让何叔叔教她算账,骗人!学算账是好事,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呢?为什么怕他看见呢?妈妈特别向他交代,何叔叔来他们家的事不让他跟

爸爸说,这更表明他们心里有鬼,干的不是什么好事,是坏事。会是什么坏事呢?对了,一定是男女关系。小帆听说过男女关系这个词,男女之间干坏事就是发生男女关系。何叔叔和妈妈是不是发生了男女关系呢?小帆拐进他家房后那排房的夹道里去了,他家的窗户在后面,他想通过窗户看看,何叔叔和妈妈到底在干什么,是不是发生了关系?怎样发生的关系?在拐进夹道之前,小帆站在墙角犹豫了一阵,心里跳得厉害。去不去看呢?万一看见不好的事情怎么办呢?万一被妈妈发现他偷看怎么办呢?这时,倘是有一人从家属区中间的路上走过,小帆很可能会放弃偷看的打算。没有别的人,走过去的只有一个傻子。傻子二十多岁了,对女孩子很感兴趣,只要看见女孩子,他就跳着腿去追人家,把人家追得乱跑乱叫。小帆知道,傻子之所以这样,都是矿务局那些干部教给傻子的,一见有女孩子走过,那些干部就悄悄唆使傻子,让傻子快追,花姑娘的干活儿。傻子没有看见他,傻子把自己的一只手拐在嘴前,像啃一根骨头棒子一样就走过去了。时机不错,还是看看好一些。这不仅仅是因为小帆好奇。是的,像小帆这么大的男孩子都有好奇之心,愿意看到一些新鲜和奇怪的事情。可是,若仅从好奇的角度理解小帆,显然是轻了,简单了。他隐隐觉得,妈妈与何叔叔之间是有秘密的,他想抓住这个秘密,了解这个秘密。他们家许多事情都不明朗,都处于秘密的状态。爸爸和妈妈之间有秘密,他和妹妹的来历也是秘密。每个秘密之间都有交叉,有联系,说不定每个秘密都牵扯到他自己。而多知道一个秘密,就像多掌握一件武器,武器对他说不定是有用的。

他们家有两个后窗,外屋一个,套间一个。他躲在外屋的后窗一侧,先向外屋看。他们家的桌子在外屋放着,学算账的人应当在桌子上进行。然而外屋没人,外屋的门却关上了。大白天关门,这很危险!他把腰弯得低过窗沿,潜到套间的后窗一侧去看。糟糕,这个窗户是有窗帘的,里边的人把花布窗帘拉上了,他什么都看不见。在白天,窗帘一般都是拉开的,凡是拉上窗帘,里面的事情就值得怀疑。小帆作出判断,里边的人一定在发生男女关系。看不见什么,他就侧过耳朵,透过窗缝听。他果然听到了声音,像是人的喘息。同时他听见何叔叔说:“云姐,你对我太好了,你给我这么多的幸福,我怎么报答你呢?”妈妈说:“你对我也很好嘛,你这不是正在报答我嘛!”“我愿意报答你一辈子!”“你随便,想怎么报答都可以!”里面的声音大起来了,是物体撞击的声音,学校里有一个老师练拳击,拳头打在沙袋上,发出的就是这种声音。小帆突然有些害怕,身上微微有些战栗,仿佛被拳头击中了一样。

与此同时,心中难过的人还有一个,他是小帆的爸爸杨文山。矿务局机关规定的工间操时间是十五

分钟,但人们使用起来至少超过半个小时。楼顶的大喇叭响着,正喊着一二三四,播送广播体操的音乐。可院子里除了一个被称为摘帽右派的人跟着音乐节拍做操外,别的男女干部纷纷提着网兜走出去了,趁这个时间,他们到市场买菜,或者办别的私事。杨文山没有出去,他到五楼楼顶的平台上去。平台边有一道半人高的矮墙,站在墙边,他稍一探头,就能看见从大门口外出的人。他的观察对象是李冬云。只观察了一会儿,目标就出现了,李冬云从楼里走了出来。他身子往后退了一点,目光伸出去,把目标牢牢锁定。刚出来,阳光可能有点刺眼,李冬云把一只手放在额角遮着,出了大门向家属区的方向走去。李冬云走路是小碎步,屁股夹得很紧。这块不错的屁股他有一段时间没捞到用了。他的下一个目标是小何。机关食堂在后院的西北角,小何只要出去,也必定从大门口经过。他的心情有点焦灼,愿意看到小何出去,又害怕看到小何出去。小何倘是出去,证明他的猜测没有错,小何又脚跟脚找他老婆去了。他害怕看见小何出去也正是因为这一点,作为一个男人,谁愿意让自己的老婆跟人家睡呢!真没办法,小何还是在他的眼皮子底下出现了,这个狗流氓还是骑着他那辆买菜用的自行车,经过大门口也不下车,出了门就向家属区骑去。他们两个一定是约好的时间,做广播体操的喇叭一响,他们就分头出发,到他家会合,并抓紧时间上床。老婆本来是他的,床上那块地盘也是属于他的,现在另外一个男人把那块地盘占了,把他老婆也占了,真可恨哪!他倘是这会儿也回去,破门而入,定能把两个做在一处的狗男女捉个正着。在想象中,他已经回家去了。和他估计得一样,小何正在李冬云身上做动作。他怒不可遏,抄起一把螺丝刀,照小何扣着的屁股上扎了一家伙。遇见这种事,他只能先惩治奸夫,暂且放过老婆,惩治老婆的事以后再说。小何挨了刀子,从床上滚落下来,浑身哆嗦着,跪地向他求饶。他没有饶过小何,以正气凛然的男子汉气概,左右开弓,抽了小何一阵嘴巴,命小何写下自己的罪过,并保证永不再犯。遗憾的是,他的上述行动都停留在想象中,一点都没有付诸实践。楼顶上空阔的,毒辣的阳光直接照在他头上脸上,他有些晕眩。他靠在矮墙上,看看从楼后长起的杨树,证实他还存在着,他的脑子还算清醒。理智告诉他,他要是回去捉了奸,事情就闹大了,李冬云会跟他撕破脸皮,同他离婚。李冬云早就想离他而去,他的任何干涉李冬云行为的做法,都有可能成为李冬云跟他离婚的理由。李冬云要是走了,这个家就算完了。李冬云不会要孩子的,两个孩子都会留给他一个人,那样将会给他造成很大的负担。他舍不得放李冬云走,李冬云紧皮紧肉,长得不错是一方面,有李冬云在,他就算有老婆,李冬云一走,他就没老婆了。就算他是一根拴牲口的木桩

子,他也要把李冬云拴在自己身上,拴李冬云一辈子,把李冬云拴老,拴死。他想到了,小何巴不得让李冬云跟他离婚呢,那样的话,小何正好捡一个漏。小何的老婆在农村,是农村户口,没有工作,恐怕小何做梦都想找一个有工作的老婆。李冬云这块好肉,他才不能白白扔给小何这只饿狗呢!

杨文山就是处在这样一种痛苦不堪的境地,明知道自己老婆这会儿正在家里偷汉子,明知道有人正在他家的大床上欺负他老婆,他只能在楼顶上观风景,一点作为都没有,那滋味真比万箭穿心还难受。他在心里骂了自己,杨文山,你这个屎包,你怎么这么无能呢!你还算个男人吗,还头朝上活着干什么?干脆一头扎到楼下摔死算了!他伸头往楼下看看,楼根儿都是用水泥抹的硬地,扎下去肯定能摔死。清理阶级队伍那阵儿,一个人从四楼的窗口跳下去,就摔得鼻口流血,死得透透的。那个人摔死的惨象在他脑子里一晃,他赶紧退回来,双手不由得做出抗拒的手势,不不不,谁想死谁死,我可不能死。我吃穿不愁,有儿有女,活得好好的,干吗要死呢!我当着国家干部,现在是副科级,明年有可能升正科级,前程远大光明着呢,我要是死了,正科长就会被别人得去。他踢了踢双腿,做的是锻炼身体的样子,然后一步一阶,稳稳当当地下楼去了。下到半道,他就转变思路,开始往好的方面想。他想到了小帆和小瑞,两个孩子都在家,就算小何去了,想越轨也不会那么方便。特别是小帆,这孩子已经懂事,应该对妈妈有所保护。或者说,小帆已经可以作为一个障碍来使用,谁想越过这个障碍,不会那么容易。

中午下班回家之前,杨文山买了西红柿、黄瓜,还有面条。他给家里安排的午饭是捞面条。西红柿炒鸡蛋,是一个热菜,黄瓜切丝凉拌,是一个凉菜。面条煮熟了,捞进凉水盆里一过,浇点新砸的蒜汁儿一调,就着菜就可以吃了。在夏天的中午,他们家经常吃这种饭。他以对家庭负责的态度安排午饭,同时装作无事人一样,在调整自己的情绪,已把情绪调整得接近平常。回到家,见屋门还锁着,小帆和小瑞都不在家。他开门进家,立即闻到一股烟味。他自己不吸烟,对烟味还是敏感的。烟味虽不大,但他一张鼻子就闻见了。他的情绪又变得恶劣起来。小何是吸烟的,烟味定是小何留下来的。这个狗娘养的,到他们家还有工夫吸烟,不知他在这里停了多长时间呢,看来狗东西得寸进尺,越来越放肆了。李冬云回家后,他没有跟李冬云说话,而是盯着李冬云的两只眼睛看,说:“李冬云,你的眼睛不要躲,看着我!”李冬云偏不看他,说:“你的眼是狗眼,狗眼看人低!”杨文山冷笑一声说:“不敢看我,说明你心里有鬼。我问你,工间休息时谁到咱家来了?”“谁都没来!”“骗鬼!没人来屋里哪来的烟味?”“那是你自己身上的烟味。”“胡扯,我不吸烟,身上怎么会有烟味?明

明有人来过,你还不承认,还敢狡辩,你到底安的什么心!我正告你,不要把别人的宽容当成软弱可欺,我的容忍是有限度的,把我惹恼了,我什么样的事都干得出来,你不让我活,谁都别想活。”李冬云没有被杨文山的话所吓倒,反而笑了。当然,她的笑也是冷笑,是轻蔑的笑。她说:“姓杨的,有什么本事你只管使,我倒要看看你有多大本事。”她给杨文山的定位是变态,把自己的目光集中得锐利起来,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让杨文山看她的眼睛。他们这一套是从电影上学来的,电影上的正派人物审视反面角色时,习惯说“看着我的眼睛”,好像一让人家看自己的眼睛,自己就成了正派人物,在力量对比上就获得了优势。拾人牙慧,未免可笑,我心中无鬼,看你的眼睛怕什么!杨文山把眼皮撩高,眼睛瞪圆,伸着脑袋看李冬云的眼睛。两个人的脑袋离得很近,像两只斗架的鸡。不过他们的战斗不是用嘴,而是用眼睛。这样斗了若干回合,两个人的眼珠子都瞪硬了,几乎瞪出血来,仍没有分出胜负。两人又坚持了一会儿,后来目光先软下来的竟是杨文山,他从李冬云眼里看到一种凶狠可怕的东西。李冬云要他不要躲,不要躲,他还是躲开了,他说:“我已经看出来,你的眼才是真正的狗眼!”李冬云反击:“放你妈的狗屁!”

小帆和小瑞回来了,听见爸爸妈妈在屋里吵架,他们没敢进屋。爸爸看见了小帆,喊他:“小帆,你过来!”小帆不想进屋,但他被人说成是听话的好孩子,不进屋也不好,就硬着头皮到屋里去了。爸爸问他:“上午有人到咱们家来过吗?”这个问题让小帆为难,妈妈跟他交代过,何叔叔来他们家的事,不让他对爸爸说。他没有看妈妈,也知道妈妈正在看他,他要是说了实话,今后他不会有好日子过。他说:“不知道。”“怎么会不知道呢,上午你不是在家嘛!”小帆说,他到地里给小兔儿薅草去了。爸爸说:“兔子重要还是家重要?你都这么大了,连个家都不会看,小偷进来把家里的东西偷走怎么办!再这样我就不许你们喂兔子了,我把兔子给你们摔死!”小帆眼里即时涌满了眼泪。妈妈对小帆的表现是满意的,这说明小帆跟她站在一边,是可靠的。她说:“你疑神疑鬼的,吵孩子干什么?孩子碍你什么事了?孩子的心灵是纯洁的,不会说谎话。”

小帆就这样被拉进爸爸妈妈之间的矛盾里了,矛盾像一个不可抗拒的漩涡,他躲着躲着,还是被漩涡拖进去了。晚饭之后,爸爸提出带小帆去洗澡。矿务局机关没澡堂,附近的矿用机械修配厂有澡堂,他们洗澡都是到那里去。小帆一下就猜出了爸爸的用意,爸爸上午吵了他,现在又来拉拢他,目的还是要从他嘴里掏实话。他说他不想去,打一盆水,在家里洗洗就行了。爸爸说在家里洗不干净,到热水池里可以好好泡泡。小帆说他不想泡,嫌澡塘里的水

太热。爸爸说没关系,嫌热就少泡一会儿。爸爸用近乎央求的语气说:“走吧,走吧,爸爸主要想让你帮着搓搓背,儿子大了,可以帮爸爸搓背了。”小帆只好跟爸爸去。从家属区到厂里有一里多路,一路都是爸爸在说话,小帆不说话。在矿务局门口看见那个傻子,爸爸说,傻子太可怜了,什么都不知道。小帆心说,知道了有什么好,有些事情知道了还不如不知道。看见路边有卖炒凉粉的,爸爸问小帆,要不要来一碗炒凉粉。小帆说不要。爸爸说,小帆小时候很爱吃炒凉粉,有一次凉粉太烫,还把小帆烫哭了,他问小帆记得不记得。小帆说不记得了。来到澡堂更衣室里,小帆躲着眼,尽量不看爸爸的身体。爸爸吃得有些胖,脖子、乳房、肚子等处,过早地长出了赘肉,看去白乎乎肉乎乎的,很是笨拙。小帆最不敢看的是爸爸的羞处,他不是为爸爸感到羞,而是感到丑,丑到不可形容,让人恶心。在脱去衣服的情况下,他觉得爸爸是陌生的。这个男人是谁呢?我和他是什么关系呢?他凭什么让我叫他爸爸呢?他不由得对这个臃肿而丑陋的男人心生排斥。他不愿多看爸爸的身体,也不愿让爸爸看到他。他身体的隐秘部位,正起着一些让人害臊的变化,比如一些没毛的地方,竟悄悄长起了一层绒毛。等爸爸脱去了衣服,他才以最快的速度把背心和裤子脱下。脱下裤子后,他不知不觉就背过身子,并把裤子团成一团,挡在长绒毛的地方。下到水池里也是一样,他赶紧把身子蹲下了,只露着肩膀、脖子和头。在水里泡了一会儿,爸爸到池子外边,把毛巾递给小帆,让小帆帮他搓背。爸爸两手摁在池沿上,撅着屁股,扎好了架势。小帆无法拒绝,谁让他是人家的儿子呢!搓了几下,爸爸嫌他搓得太轻,让他用劲。那么他就用劲,他踮起脚尖,把全身的力气都用上了,搓过之处,爸爸背上马上出现了一道红印。他以为爸爸该嫌疼了,不料爸爸认为很好,说对对,就这样搓。他给爸爸搓完,爸爸要给他搓。他说:“我不搓。”一转身跨进水池里去了。爸爸向他招手,说:“来,听话,互相帮助嘛,爸爸又不是别人,给你搓搓怕什么!”小帆不说话,在脸上连连摆手,表示坚决不搓,他趟着水到水池对面去了。爸爸好像不搓到他不罢休似的,也从池里趟着水向他接近。还没被爸爸搓到,他身上就发紧,好像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要是被爸爸搓到,他身上不知有多难受呢。他连澡也不洗了,从水里一跃而出,向更衣室跑去。爸爸对洗澡池里别的人说:“他妈的,这小子,还没扎毛呢就知道害羞了。”

洗完了澡出来,太阳已经落了,天黑了下來。有阵阵小风吹在脸上,比白天凉快多了。爸爸和小帆没有马上回家,爸爸说:“怪凉快的,咱到铁路那边转转。”铁路的路基高出地面不少,晚上看像是一段古城墙,又像是高高的河堤。矿区没有公园,一些谈恋爱的年轻人无处可去,愿意到路基上走走,路基两边

被踩出了光光的小路。他们沿小路走了一会儿,爸爸一再说凉快,他问小帆:“凉快吗?”小帆回答得很勉强,说还行。爸爸又问:“晚上让你一个人来这里,你敢来吗?”小帆说:“不敢。”“咱俩在这儿坐一会儿吧。”爸爸说着就在路边坐下了,两脚顺在基坡下面。这是一条运煤的专用铁道,过火车很少,半天都不会有火车通过。小帆不坐,一坐下爸爸就该跟他谈话了,他害怕谈话,讨厌谈话。爸爸拉住了他的手,让他坐下,说他要是嫌脏,坐在爸爸腿上也可以。小帆把手从爸爸手里抽出来了,他说他不想坐,只想站着。自从知道了这个人不是他的亲爸爸,他就跟爸爸发生了对抗。有些对抗不是有意的,仿佛成了一种本能,连他自己也管不了自己。爸爸一时没有说话。路基下面是一条深沟,沟底没种庄稼,长的是一些荒草。沟里黑黢黢一片,他们看不清都是些什么草。有浓郁的艾蒿味和臭荆的花香味涌上来,下面大概长了不少艾蒿和臭荆条,各类昆虫在草丛里尽情歌唱,歌声一波推着一波,一会儿都不停歇。爸爸叹了一口气才说:“小帆,爸爸是很爱你的,你知道吗!爸爸就你这么个儿子,今后爸爸就指望你了。以前爸爸跟你谈心不够,对你关心不够,都是因为爸爸工作太忙了,希望你能够理解。以后你心里有什么话,或者遇到什么事想不开,只管跟爸爸讲,爸爸帮你排解。”小帆说没什么事,只说:“咱们回去吧。”爸爸对小帆回去的要求不置可否,继续说:“不会吧,我看你近来情绪不高,心里一定有什么事。有事只管说嘛,爸爸是你的亲爸爸,不跟爸爸说跟谁说!”亲爸爸的说法让小帆甚是反感,他肚子鼓了两鼓,差点对亲爸爸的说法提出质疑,亲爸爸还用说吗?口口声声说自己是亲爸爸的人,正说明不是亲爸爸。爸爸问:“你跟爸爸说实话,那个姓何的上午到咱家去过没有?”和小帆预想的一样,爸爸带他绕到澡堂,绕到铁路上,绕到黑夜里,绕来绕去,果然是为了从他嘴里掏话。他不想参与爸爸妈妈之间的龌龊事,是这个男人硬把他拉进来的。看来得给这个男人一点打击,既然他自己找不痛快,就让他不痛快吧。小帆说:“妈妈不让我说。”“妈妈怎么对你说的呢?”“我不是说过了嘛,妈妈不让我说。”他使用的是孩子的口气,装作无意间说出了这个话。他说的是妈妈不让他说,其实已经说出来了,甚至话后面的话更多,不说比说给人留出的想象余地更大。这个男人被打中了,小帆听见了他粗重的喘息。小帆虽看不清他的脸色,也知道他的脸色一定很难看。既然这样,就接着来吧,这个男人逼着他说实话,他也试试这个男人说不说实话。他说:“爸爸,我问你一句话。”爸爸嗯了一声,显然是走神走远了:“什么话?”小帆心上一紧,身上不由得颤抖起来,这个话在他心里憋了好久,已经十分重大。他说:“我希望你能实事求是。”爸爸扭过脸来看着他,好像不认识他一样:“我历来

实事求是,你这孩子今天怎么了?怎么说起大人话来了?”小帆问:“我听人家说我是你要来的孩子,这是真的吗?”爸爸反弹似的从地上站了起来,说:“这怎么可能呢,这是谁说的?他妈的,这不是挑拨我们的父子关系吗,太恶毒了,我一定找他算账!告诉爸爸,这是谁在胡说八道,我饶不了他。”“是谁说的,你就不用管了,我不会告诉你的。人家还说,你是把我从上海抱来的,这话是真是假?”“简直越说越没谱,造谣也不是这个造法。你想想看,上海城市那么大,上海的人那么高级,谁会舍得把自家的孩子送给别人呢!我说看着你有思想疙瘩吧,你还不承认,怎么样,解不开了吧?我向你保证,你绝对是我和你妈的亲儿子,这一点矿务局医院的接生员可以证明。你是早上出生的。那天半夜,你妈肚子疼,我还是用自行车把你妈推到医院去的。天快明时,你妈就把你生出来了。你不觉得你长得很像你妈妈?”小帆试出来了,爸爸要把真相继续隐瞒着,不愿意跟他说实话。这就是大人,他们要求小孩子诚实,他们自己却最不诚实;他们口口声声要小孩不要撒谎,自己却在撒谎。满世界都是谎话,他什么时候才能从层层谎话的包围中走出来呢?小帆想哭,可哭给谁呢?他仰了一下脸,看见了一片星星,星星乱眨着狡猾的眼睛,似乎也不愿意跟他说实话。

杨文山还不消停,回家后,他让李冬云跟他一块儿出去谈谈。有什么好谈的?李冬云不愿出去,有话在家里说。杨文山悄悄指指两个孩子,意思是有些话不能让孩子听见。李冬云还是不愿意出去,说外面黑灯瞎火的,杨文山把她害了怎么办?杨文山说:“我是你丈夫,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他欲贴近李冬云的耳朵,先小声透给李冬云一点信息。他一贴,李冬云一躲,李冬云对他这样的小动作很是反感。杨文山发了一点狠,强行把李冬云的脑袋抱住,才把嘴贴近了李冬云的耳朵,他说:“小帆知道自己是要来的孩子了,咱们得赶紧想点办法。”李冬云皱紧眉头,这才同意跟杨文山到外面找一个地方谈谈。杨文山把李冬云带到自己办公室去了。办公室是三间通房,里面放了好几张办公桌,白天每个桌前都有人办公,晚上就没人了。杨文山拉开灯,指一个椅子让李冬云坐,并向李冬云喝水不喝。李冬云对杨文山这一套虚假的客套很不耐烦,让杨文山有话快说,小帆怎么就知道自己是要来的孩子了。杨文山没有马上回答这个问题,却说:“李冬云,你这个女人太无耻了,太不讲道德了,你往家里招人,还不让孩子说,你的行为简直就是腐化、堕落。”他的声调并不高,每句话都像是从牙缝里挤出来的,但他用词恶毒,充满恨意。李冬云一愣,知道她被小帆出卖了,要来的孩子就是不行,无论怎样对他好,羊皮也到贴不到狗身上。她问:“小帆跟你说什么了?”杨文山说:“你让孩子替你瞒着,孩子还能说什么!”“反正我什么都没

做,什么都没说。”“你还嘴硬,还在狡辩!你知道不知道,你这样做会给孩子造成多么恶劣的影响,他不尊重你,会讨厌你的。”“我不管,反正他也不是我的亲孩子!”“你怎么能这么说呢,他要是知道了不是亲孩子,我们就等于白养了。”“本来就是白养,要来的孩子租来的地,早晚也是一场气。你不是说他已经知道了自己是要来的孩子嘛!”“他听到一些风言风语,还不敢肯定。这个时候我们一定要同心协力,打消他的怀疑。关键是我们要多关心他们,还要以身作则。”李冬云看着杨文山。杨文山以为李冬云被他说服了,让李冬云表个态吧。李冬云表的态是:“反正两个孩子都是你要来的,你负责!”

爸爸妈妈出去后,小帆心里极不踏实。他躺在床上,闭上眼,却怎么也睡不着。他敢肯定,爸爸妈妈是为他的事出去的,他们说话怕他听见,就找一个背人的地方去了。他问了爸爸自己是不是要来的孩子,爸爸会把这个话对妈妈说,这是他们的一件大事。他们会抓紧商量对策,以便进一步欺骗他,控制他,让他老老实实给他们当儿子。还有,关于妈妈和何叔叔的事,妈妈说了不让他跟爸爸说,他把这个话对爸爸说了,爸爸很有可能会出卖他。倘是爸爸出卖了他,就糟糕透了,妈妈一定会记恨他,甚至报复他。他突然觉得有点头晕,身子忽悠着,一会儿往上飘,一会儿往下沉。飘倒飘不高,只飘到房顶那儿,房顶一碰,他就落下来了。沉却沉得很深,身体越过床板,越过床底下的砖头铺地,一直向地底沉去。地底深得像传说中的无底洞,洞里住着各种妖精。地底深得又像是个梦,层层都是噩梦。他赶紧睁开眼,拉开灯,找找自己究竟在哪里。纸糊的顶棚并没有破,发黄的纸面上,老鼠撒下的尿迹还在,像一片一片奇形怪状的云彩。他伸头往床下瞅瞅,床下扔着一些发着霉味的杂物,也没有什么可怕的洞。对面小床上小瑞已睡着了,他起来摸摸小瑞的小辫子,还摸了摸小瑞的脸,小瑞也没醒。但小瑞叫了一声哥,像是在睡梦中叫的。这一声哥叫的,小帆心里热浪一扑,眼泪涌流出来。他到院子里看看小兔儿。小兔儿长大了一点,身上的毛也比刚来时长了。他摸小兔儿,小兔儿的嘴唇一动一动的,触他的手。小兔儿不会说话,这样的动作就算是说话了。估计爸爸妈妈该回来了,他重新躺到床上装睡。他不会等来什么好消息,等来的可能是坏消息。可是,坏消息仿佛更令他期待,更让他焦急。

终于,爸爸妈妈回来了,门锁一响,小帆一惊。他们进屋来没有说话,没有开灯。凭脚步声,小帆听见爸爸到套间屋去了,拉开了套间的灯。妈妈还留在外间。在黑暗里,妈妈不可能会有身影。然而奇怪得很,他感觉妈妈正站在床边盯着他看,妈妈巨大的黑影正压在他身上,黑影上有两只胳膊在慢慢抬起,似乎扼向他的喉咙。妈妈没有掐他的喉咙,只说

了两个字,这两个字显然是送给他的。妈妈说得声音并不大,在他听来却如同炸雷般轰鸣。炸雷不是炸一下就完了,隆隆之声拖得很远,接下来似乎还有倾盆大雨的后续之声。这两个字就给他定性了,就把他打蒙了,在这个家他可能永远不得翻身。这两个字是——叛徒。不用说,爸爸把他出卖了,他就成了妈妈眼中的叛徒。小帆是看书的人,深知这两个字的厉害。在舞台上,电影里,画书里,他也看见过叛徒的形象,著名的叛徒如甫志高、王连举等。那些叛徒都没有好下场,谁如果被定性为叛徒,跟判了死刑也差不多。他原以为妈妈会骂他,妈妈骂出什么样的难听话,他都可以接受。这两个字不是骂他,但要比骂他恶毒一百倍,严重一百倍。妈妈要是骂他,骂了也就过去了。这两个字不会放他过去,很可能会笼罩他一辈子。他实在难以接受。说到底,还是因为这个女人不是他的亲妈,亲妈不会这样无情地伤害他。可他的亲妈是谁呢?亲妈又在哪里呢?他是一个没人疼的孩子啊!

早上,小帆一直睡着,故意不起来。作为一个“叛徒”,他已经把自己抛弃了。小瑞晃他的胳膊,说哥,哥,起床了。他没有睁眼。爸爸做好了早饭,喊他起来吃饭,他还是装作睡得很沉,没有听见。他在等妈妈喊他,他还对妈妈抱有一线希望。妈妈一喊他,他马上就会起来。他最后的一线希望也破灭了,妈妈始终没有喊他。爸爸只轻描淡写地喊他那一次,也没有再喊他。他闻见了,爸爸早上熬的是大米粥,馏的馒头,还有蒜汁儿凉拌茄子。他听见了别人吃饭的声音。他的肚子咕咕的,说明他也饿了,但他决定不吃,饿着自己。他已近乎绝望。

妈妈放下饭碗就上班去了,爸爸还没走,爸爸这才再次喊小帆,问小帆没事吧。爸爸摸了他的额头说:“不发烧,没事儿,好了,起来吃饭吧。”小帆最看不惯爸爸这种两面三刀的做派,是爸爸出卖了他,在妈妈面前,他们一起把他当成敌人。妈妈刚走,他就装好人,就想拉拢他,让人恶心。他皱紧眉头,做出厌恶的表情,不理爸爸。妈妈又返回来了,手上揪着小瑞。妈妈把小瑞揪回屋里,关上门,开始打小瑞,一边打一边训斥:“我叫你不长记性,我叫你浪,我叫你不要脸!我打烂你的屁股,看你还浪不浪!”她下手很重,把小瑞的屁股打得啪啪响,每打一下,小瑞的屁股就疼得一收。小瑞围着她转,她原地转着圈地追打小瑞的屁股。她一手像拉拴羊的绳子一样拉着小瑞的手脖子,小瑞怎么也挣不脱。小瑞哭着求饶:“妈妈,别打了,我再也不浪了!”妈妈不依不饶,继续打,“我就要扳扳你这个坏毛病,你从小就这么没脸没皮,在男人眼皮底下就乱脱裤子,长大了不知道有多坏呢!”杨文山在厨房刷碗,他没有劝阻老婆打小瑞。他从厨房出来看了一会儿,虽然看得眉头有些皱,但他没有说话,又退回厨房去了。小帆非常

心疼小瑞,妈妈每打小瑞一下,都跟打在他心瓣子上一样,疼得他的心抽抽着,但他不敢说话,不敢制止妈妈。因为小瑞在厕所外面的垃圾堆旁边解手的事,妈妈已至少打过小瑞两次了。妈妈认为,小瑞解手就要脱裤子,就要露出屁股,难免被路过的男人看见。妈妈不认为小瑞年龄还小,还不知道害羞,说小瑞天生就是个浪货,故意把屁股露给男人看,对这样的浪货,不从小狠狠修理就不行。另外,妈妈还不允许小瑞跟家属区的男孩子在一块儿玩儿,说小瑞跟男孩子玩,就是喜欢接近男人,容易学坏。那些男孩子没什么好东西,他们找小瑞玩儿,是看小瑞长得漂亮,想打小瑞的主意。妈妈这次打小瑞比以前打得厉害,小帆想到妈妈在很大程度上可能是冲着他来的。妈妈从昨天晚上就生气,因他一直装睡,妈妈的火气没地方出,就借机出在小瑞身上了。小瑞成了他的替罪羊,妈妈也是杀鸡给猴看。直到邻居一个女干部听见小瑞哭叫,在外面敲门喊李冬云,说该去上班了,妈妈才停止了打小瑞。

这天中午,他们家又出了一件事。小瑞抱着小兔儿到苹果园外边的地里让小兔儿吃草,一个和她差不多大小的小女孩儿跟她一块儿去了。小女孩儿想把小兔儿抱一抱,小瑞不让抱,连人家摸摸小兔儿的耳朵都不让摸。小女孩儿刚一伸手,她就在人家手背上打了一下。她定是跟妈妈学的,把小女孩儿叫成浪货,说:“你这个浪货,你的爪子怎么这么贱呢,小心我把你的爪子剁掉!”小女孩儿恼了,指着小瑞说:“你厉害什么,你还是要来的孩子呢!”小瑞说:“你才是要来的孩子呢,再胡说我撕烂你的嘴!”小女孩儿说:“你问问别人,谁不知道你是要来的孩子!你亲妈还没结婚就把你生出来了,你是大闺女生的私孩子。你知道你妈为啥老打你吗,就因为你是个私孩子。”小瑞扑过去,当真要撕小女孩儿的嘴。小女孩儿赶紧跑了。跑出一段距离,小女孩儿又回过头来指着小瑞,说私孩子,私孩子,就是私孩子。

小瑞回家,放下小兔儿,哭着抱住了爸爸的腿。她没敢抱妈妈,妈妈早上打了她,她怕妈妈再打她。她告诉爸爸,人家说她是要来的私孩子。爸爸很生气的样子,还骂了人,说:“真是胡说八道!这是谁说的?走,咱去找他。”然而爸爸没带小瑞去找人家,却把目光转向在桌角看书的小帆,说:“你哥哥和你都是你妈生的,都是我们的亲孩子,不信问你妈,问你哥。”李冬云没有否认,也没有承认,她目光冷淡,像是看到了一场笑话。小瑞转向抱住哥哥的腿,喊着:“哥!哥!”小帆抱住小瑞不是,推开小瑞也不是。有妈妈冷眼旁观,他不敢抱住小瑞,对小瑞表示同情。推开可怜的小瑞呢,他又不忍心。于是,他手不离书,只把书抬高一些,低头看着泪流满面的小瑞。他不能跟小瑞说实话,爸爸妈妈瞒着他,他也得瞒着小瑞。他知道了自己是要来的孩子,已经很痛苦了,不

能让妹妹跟他一样痛苦。妹妹还小,能让妹妹多高兴一天是一天。他知道妹妹是很相信他的。他说:“不要听别人瞎说,你是爸爸妈妈的亲孩子,我也是爸爸妈妈的亲孩子,咱们俩都是爸爸妈妈的亲孩子。”说着这样违心的话,他毕竟底气不足,声音有些发颤,差点掉下泪来。他是在爸爸妈妈的注视下说这番假话的,也有一点讨好爸爸妈妈的意思。他还要在这个家里生活,还要上学,不低头怎么办!爸爸对他的表现是满意的,说:“你哥哥是少先队的大队长,从来不说谎话,你今后多听你哥哥的。”关于不说谎话的说法,可能让妈妈想起了什么,妈妈撇了一下嘴,甩手到套间里去了。小帆心一沉,知道妈妈不会原谅他了。

暑假结束学校开学后,杨文山到食堂办公室找小何去了。小帆去上学,家里没人碍眼,小何去他家会更方便。他得找小何谈一谈,给小何敲一下警钟,不能再让小何到他家去了。这天工间操的喇叭一响,小何跨上自行车刚要出门,杨文山拦在他前面,说:“小何,我跟你说话。”小何从自行车上下来了,但还有一只脚踩在里侧的脚蹬子上,说:“我出去办点事儿,一会儿就回来,等我回来再说吧。”你会干什么好事,还不是去找那婊子!杨文山拿出嘲讽的神色说:“何事务长真够忙的,什么事那么着急,连让人说一句话的工夫都没有。”小何尴尬了一下,马上就过去了,笑笑说,不是。又说:“杨科长有什么指示,您先说吧。”他把自行车往路边的一棵树下推推,扎在那里。掏出一盒烟,抽出一支,点火吸着。他知道杨文山不吸烟,还是把烟向杨文山让了一下。杨文山摆摆手,说他从不吸烟。按传统的说法,他们两个一个是李冬云的本夫,一个是李冬云的奸夫,本夫和奸夫的较量就这样开始了。本夫指指食堂的办公室,说:“到你办公室里去吧。”奸夫不去,说:“你不是说就一句话嘛,有到办公室的时间,话也该说完了。”杨文山对面前这个沾着一身菜味的买菜的厌恶极了,就是他偷走了自己的老婆,导致老婆与他不和。论身高,小何不如他高。论长相,小何不如他厚道。论风度,小何更谈不上。他不明白李冬云到底看上了姓何的哪一点。无非小何比自己年轻一些,小何的精子是活的。×他妈的,男人使用精子如撒尿,尿水落地不闻臊,死活有什么重要!杨文山简直不能看见小何的胳膊、大腿、手脚和嘴脸,小何身上的每一个部件,他都能与自己老婆的身体联系起来,它们表面是人的,到了见不得人的地方就变成畜牲的。由于对小何的仇恨,他希望小何生病,或是外出买菜时遭遇车祸死掉。也是出于对小何的仇恨,他对小何的老乡都仇恨着,一听说某某是小何的同县老乡,他的眉头不由得就皱起来。但他表面上控制着自己,装作不知道小何跟他老婆睡过,他跟小何还是一般的同事关系。小何之所以不愿回到办公室里去,

并不是怕杨文山关起门来报复他。通过可爱的李冬云的嘴,也通过自己的观察,他已经把杨文山吃透了,杨文山不过是一个软蛋,一堆烂泥,不能对他构成任何威胁。只要一看见杨文山,他心里就充满快意,就想对杨文山说,老兄,我把你老婆干了,你不介意吧!你老婆没生过孩子就是好,用起来还跟大闺女一样。我给你老婆下个种,到时候算你的就是了。杨文山敢于来找他,这稍稍有些出乎他的意料。怎么,杨文山的蛋难道硬起来了?烂泥也敢往墙上糊吗?他把杨文山打量过了,杨文山身上不像藏有凶器的样子。杨文山的手梢虽微微有些抖,但他没有形成拳头。杨文山说:“也没什么重要的事。”小何让他只管说。杨文山说:“你以后别到我们家去了。”小何笑了,心说,你不让我去,你老婆想我,这没办法。他问:“为什么?”“不为什么,我怕对孩子影响不好。”小何说:“杨科长,看来你是多心了。我敢拿我的人格向你保证,我对李姐是很尊重的。我去找李姐,是为了我弟弟调动工作的事。”“这个我知道。你弟弟调动工作的事,你可以到她办公室跟她说嘛,不一定非要到家里。”“局里正反对一线人员倒流,办公室里那么多人,说调动的事不方便吧。我还真没注意到你说的影响问题,你一说倒提醒我了。怎么,别人说什么了?”“说什么倒没有,我是为你考虑,也是为我们的家庭考虑。”小何把没吸完的烟吐掉了,吐得有些狠。烟吐到地上不算完,他又加上了一只脚。李冬云在她家的大床上叉着腿等着他,也许已经等急了,他不能让这个软蛋缠着他。他说:“我走得正,站得正,不需要别人为我考虑。作为一个男人,不要怀疑这个,怀疑那个,最有效的办法是管好自己的老婆。好了,你的意思我知道了,就这样吧!”他骑上车子走了。杨文山有些傻,站在原地好一会儿没有动窝。“管好自己的老婆!”这是小何临走抛给他的一根利刺,这根刺一下子刺中了他的心窝。这根刺里好像包含的还有毒液,刺中他的同时,毒液也给他注射进去了,并在全身迅速扩散。他琢磨出来了,小何不仅把责任推给了他老婆,还推给了他,不怨这,不怨那,都怨他太窝囊,没管好自己的老婆。更恶毒的是,在这句话的背后,小何等于承认跟他的老婆好了。他虽然知道小何在和李冬云偷情,但因为没抓到确切的证据,他还可以以李冬云的丈夫自居,还可以欺骗一下自己。按说他是可以抓到证据的,比如他这会儿追着小何的屁股回家,就有可能摁到小何扣在李冬云身上的屁股蛋子。那样的话,他就完全失去了欺骗自己的余地,一点面子都没有了。他不是没想到过,他这样容忍,会助长小何的气焰,小何会更加无所顾忌。从目前的情况看,小何话里藏刀,已经开始向他叫板了。他们为他们遮着盖着是一回事,小何敢于承认又是一回事,如果说遮盖的状态还是一种僵持的状态,小何一承认,等于打破了僵持,

在向他进逼。小何进,他只能退。后面不是粪坑,就是墙壁,他还能往哪里退呢。

李冬云怀孕了,不可避免地怀孕了。李冬云怀的是谁的孩子,她自己心里最清楚,杨文山心里也很清楚。杨文山还是要问:“你怀的是谁的孩子?”“你说呢?”“我让你自己说。”李冬云说:“当然是你的孩子。”“放你妈的狗屁,你都不让我上身,怎么会怀我的孩子!”李冬云恼了:“胡说,这两个月,你到底上过我的身没有,不要提上裤子不认账。”“以前费那么大劲都不怀孕,现在怎么突然又怀孕了呢?”“这要问你自己,你不是说你的东西还有百分之十是活的吗,这一次碰巧了呗!”碰巧,碰鬼去吧,杨文山不会相信李冬云的鬼话。关于李冬云有可能怀孕的事,杨文山不是没有想到过。因为李冬云没怀过孕,她会尝试一下,自己到底会不会怀孕。但他没敢往深里想,还存有侥幸心理,以为李冬云或许会顾一点脸面,不敢明目张胆地怀孕。事实证明他又错了,李冬云肚子里不但怀了别人的种,还硬把种说成是他的,真是欺人太甚!杨文山决定来个将计就计,说:“就算是我给你种上的,你赶快去医院做了吧。”李冬云躲着身子说:“不,为什么?”杨文山说:“别人都知道我没有生育能力,你要是怀了孕,别人会怀疑你作风有问题,对你的名声不利。”李冬云说:“别人想说什么我不管,反正我要生一个自己的孩子!”杨文山把一根指头在横着的嘴前竖了一下,并向屋外间指指,意思让李冬云小声点,别让两个孩子听见。他说:“咱们已经有两个孩子了,男孩儿女孩儿都有,你要那么多孩子干什么!”他伸手拉住了李冬云的手脖子,拉得相当用力,仿佛李冬云怀的狗杂种不是在李冬云的肚子里,而是在李冬云的手脖子里,他通过用力握李冬云的手脖子,就可以把狗杂种挤出来。李冬云感到了杨文山的狠劲,说:“放开我!你干什么?放开我!”她像保护自己的孩子一样,奋力夺自己的手脖子。杨文山把李冬云的手脖子攥得更紧些,压低了声音说:“我告诉你,你必须把肚子里的杂种刮掉,不刮掉我就整死你,我也不活了。”说着他的两眼朝李冬云的肚子看去,目光锐利得像两把刀子。李冬云突然大叫起来:“救命啊,快来人哪!”她还喊了小帆、小瑞,让小帆小瑞快过去。两个孩子十分惊恐地到套间里去了。趁杨文山愣神的工夫,李冬云夺下自己的手脖子,逃似的向门外奔去。杨文山说:“李冬云,这么晚了你到哪里去?你给我回来!”李冬云走得更快些,当然不会回来。

杨文山的心情可以用痛苦这两个字来形容,痛苦,痛苦,真他妈的痛苦,男人实在不好当啊!老天爷,你把我变成什么不好,把我变成个男人干什么呢?他知道小帆也睡不着,就把小帆叫到套间里去了,说:“爸爸实在是太痛苦了,你能体会到爸爸的痛苦吗?”小帆不说话。杨文山问:“我和你妈说的话你

是不是都听见了？”小帆点点头。“小帆，爸爸对不起你呀，上次你问我，爸爸没有跟你说实话，你能原谅爸爸吗？”小帆眼里泪光点点，说：“爸爸，你把我送回去吧。”“送到哪里去呢？”“你从哪里把我来的，还送回哪里去。”“我的傻孩子，我把你送回去并不难，那么大一个城市，你去找谁呢？谁会要你呢？别说你了，连我都不知道你的亲生父母是谁。他们一生下你，就不打算要你了。我劝你好好跟爸爸过吧，爸爸什么时候都心疼你。”“妈妈不喜欢我们。”“也不能说不喜欢，不喜欢怎么能把你们养这么大呢！你妈就是脾气不好。”小帆的眼泪流下来了。

一切都清楚了，因为爸爸没有生育能力，又不愿意让妈妈离去，就要来了他和小瑞。妈妈不甘心只养别人的孩子，就偷偷地和何叔叔好，怀上了何叔叔的孩子。爸爸让妈妈把何叔叔的孩子打下来，妈妈坚决不打，非要生一个自己的亲孩子。在这个过程中，一开始他和爸爸就是利用和被利用的关系。他是爸爸的一个工具，工具的名字叫绳子。爸爸想利用他这根绳子，拴住妈妈。在他还小的时候，他或许起到了一点绳子的作用。随着他的越来越大，他这根绳子就不起作用了，妈妈似乎对他越来越反感，越来越排斥。妈妈把他看成是叛徒。叛徒是什么？是敌人，妈妈把他当成了敌人。一个在家里被妈妈当成敌人的孩子，还有什么理由在这个家里待下去呢！小帆在悄悄地寻找地图，有一天，他终于在一个老师办公室的墙上看到一张中国地图。他装作在地图上寻找北京，却最终找到了上海。找到上海的一刹那，他心跳加快，热血有些沸腾，仿佛终于找到了家乡，并看到了回家的路。可看了一会儿，他又茫然起来。他听人说上海很大，在地图上的上海却很小。上海是用两个字标在纸上的，面对纸上的字，他想象不出上海是什么样子。紧挨着上海的是一大块蓝色，那应该是大海，上海脚好像是浸在海水里的样子，看上去让人心里发空。找到了上海，他回过头找自己现在所在的矿区，衡量一下矿区离上海有多远。他找来找去，怎么也找不到矿区的名字。他对矿区的名字是熟悉的，也觉得矿区相当大，可地图上怎么找不到矿区的名字呢？难道上海是有名的，矿区是无名的，他一到矿区就到了无名的地方了？老师问他找哪里。他说找北京。老师说，北京在上面，他在下面找哪里会找得到呢？他赶紧走了。

过了两天，妈妈回来了。妈妈的娘家住在矿区范围内的农村，离他们在矿务局的家不是很远。姥姥跟妈妈一块儿回来的，大概是为了保护妈妈。姥姥的脸子拉得很长，一来就喊着爸爸的名字，说：“冬云怀孕了，你应该高兴。你不是一直盼着冬云怀孕吗！”爸爸连说：“高兴！高兴！”他忙着给姥姥倒茶，张罗着给姥姥买瓜，好像一直很高兴的样子。小帆喊了妈妈，妈妈只用眼角瞥了他一下，没有搭理，就

撩起布帘进套间去了。小帆顿时又紧张起来。姥姥在椅子上坐定，喊小帆过去，以警告的口气对小帆说：“你可是你妈的亲儿子，你妈一直很疼你，不许你惹你妈生气。你要是惹你妈生气，我知道了可不依你！记住了？”小帆点点头。姥姥说：“别点头，点头谁看得见！用你的嘴说，你又不是没长嘴！”这是姥姥在惩罚他，也是在羞辱他，他不说，就是不说，看看这个装成他姥姥的狼外婆能把他怎么样。“说，记住没有？你哑巴了！”小帆转身走了。姥姥说：“这孩子越来越不听话，是得让你爸爸好好管教你！”

和往常一样，这天下午学校放了学，小帆迟迟不愿回家。学校附近有一条山沟，他到山沟儿里转了一会儿，然后到他常去的苹果园围墙外面坐着去了。一个看果园的农人出现在他面前，问他干什么的，是不是想偷苹果？他说不是。“不是？那你老待在这里干什么呢？”他在这里干什么呢？他自己也不知道，他只好从地上站起来，背起书包走了。走了一阵，他回过头看看，树上果然结了不少苹果，苹果点点白白，已从墨绿的树叶子间显露出来。一阵风吹过，苹果叶子振向一边，显得树上的苹果更多。那个人仍紧盯他不放松，见他回头，那个人很夸张地往远处挑手，撵他快走，走得离苹果园越远越好。他攀上了铁路的路基，沿着两条铁轨之间的枕木慢慢向前走。太阳落下去了，他觉得风里有了一些凉意，大概秋天已经到了。他走走停停，走得相当犹豫。他不知道自己要到哪里去，好像走本身就是目的。路基两边的地里种有玉米、谷子，还有豆子，这些庄稼都接近成熟，他闻到了它们涌上来的气息。遍地的虫子叫成一片，如下暴雨一样，再也分不出点儿来。他见铁轨的轨面明了一下，回头一看，原来天上挂着月亮。月亮快要圆了，但还没圆，边上薄薄的，大约还差那么一两天。他像是一下子被月亮吸引住了，不知不觉转过身来，就那么对月亮凝望着。听老师讲过，月亮的存在是久远的，也是普遍的。月亮对谁都不偏不向，不管是当官的，还是要饭的，人人都能看到月亮，不管在哪里都能得到一份月光。他心头热浪一卷，突然觉得月亮很亲切。他看着月亮，月亮也看着他，月亮应该认识他，他不知道自己是谁，月亮应该知道他是谁。还有他到底姓什么，他的亲生父母是谁，月亮都应该知道。他对着月亮轻轻唤起来了：“月亮，月亮，你知道我是谁吗？你告诉我吧。”他看见月亮和颜悦色，似乎要说话了。月亮没有长圆的那一点，恰似月亮的嘴巴，月亮说话应该从那里说出来。然而月亮只是静静地、慈爱地看着他，没有跟他说话。他还是不知道自己是谁。据说月亮上有树，有碓窝子，还有小兔儿，那是另外一个不错的世界。碓窝子在树下面，有一个老奶奶在碓窝子用冰块砸雪，砸成雪攒起来，等到了冬天，就把雪往下面撒。他对着月亮仔细看，似乎真看到了老奶奶砸雪

的身影。他想他要是会飞就好了,把胳膊变成两只翅膀,一扇一扇,一直飞到月亮上去。到了月亮上,他就知道自己是谁了,就不用给人家当假儿子了,也不用天天看妈妈冰冷的脸色了。想到飞,他把两只胳膊抬起来,做成欲飞的样子,两个脚尖也踮起来。可他只能这样了,如同铁轨钉在枕木上,他的双脚也像是被什么强有力的东西钉住了,想离开地面不大可能。他叹息一声,失望地摇了摇头。以前,同学们还没有说出他是要来的孩子时,他跟同学们到这里玩过,往南走,走到尽头是一座煤矿;往北走,是一个车站。下一步他往哪里走呢?仿佛有个声音对他说,往北。那么,他就向北走去。很白的月光从后面照着他,他看见了自己的影子。他的影子黑黑的,搭在几道横着的枕木上,他每跨一步,黑影的顶部就往前一拱。给他的感觉,那些枕木像是一道道栅栏,限制着他的前行,每前行一步都遭到拦截,很费劲似的。他把一只手举起来了,举过了头顶。黑影的头顶随即长出一只手来。这样再往前走,就不再是用头拱开的“栅栏”,而是用手推开的,他就成了有力量的人。走到一个道口,他站下了,影子也不动了。他认得这个道口出过一个事故。一个拉煤的拖拉机爬上道轨熄火了,一列拉煤的火车呼啸而来,拦腰撞在拖拉机上。火车没有脱轨,拖拉机却横着飞出去好远,翻了几个跟头,落在路基下面的沟里。拖拉机装满煤的车斗子里,猴坐着两个抱孩子的妇女,妇女和孩子都死了,死得最惨的是开拖拉机的司机,他被挤成了肉馅,像包饺子一样包在了拖拉机的驾驶楼里,取都取不出来。事故发生后,好多人都跑来看,他和同学也来了。他当时非常害怕,吓得腿都抖了。月光中,他仿佛看见那辆翻倒的拖拉机还在,死人还在,头皮一麻,身上不由得又抖起来。他蹲下身子静了一会儿神,知道了这是自己吓自己,事故现场早就清理过了,沟底的黑影只是一些灌木棵子。他鼓足勇气站起来继续往前走,并加快速度小跑起来。他一直跑到车站,越过几道空着的铁轨,跨上站台,来到候车室。这个候车室他以前也来过,所以不用打听就找到了。候车室是几间大房子,里面空空荡荡,没有桌子,也没有椅子。屋顶吊着一盏昏黄的灯泡,灯线上结着一串苍蝇。灯下面的地上落的也有苍蝇,有的苍蝇死了,有的还在爬动。候车室一角铺着的水泥纸袋子上睡着一个人,那个人不像是候车的,像是要饭的。角落里光线更暗,他只能看见那个人头发很乱,不知是男是女,也不知多大岁数。小帆像是被什么推动着来到这里的,到这里干什么,路上还不太明确。到了候车室,他才明确了,原来他想走,想离开那个他不愿回去的家。这个行动是重大的,他为自己能有这样的重大行动激动起来,有了这样的行动,他就不再是小孩子,就长成一个大人了。他看了看画在墙上的列车时刻表,知道从这里开出去

的只有一趟客车,明天早上发车,开到省城去的,他必须在这里等一夜,才能坐上明天的车。问题接着来了,他身上一分钱都没有,就算等到明天早上,拿什么买车票呢!没钱买票他也不回去,天这么晚了,他回去也无法向爸爸交代。他估计家里人已经吃过晚饭了,迟迟不见他回家,爸爸也许会找他。对,他现在就来做一个试验,试试爸爸找不找他。妈妈是不会找他了,妈妈怀上了自己的孩子,妈妈不需要他了。爸爸会不会找他也很难说,谁会心疼一个要来的孩子呢!他想好了,要是爸爸不来找他,他就彻底灰心,就是一路要饭也要离开这里。至于到哪里去,到时候再说,走到哪里算哪里。

爸爸推着一辆自行车来了,一进候车室就看见了他,他以为爸爸会发火,爸爸没有发火,以平稳的口气说:“你在这里干什么,走吧,回家吧!”他本来想对抗一下,爸爸把他背在背上的书包轻轻一推,他就走了。到了门外,爸爸让他坐在自行车上,要带着他走。他不坐。爸爸这才发火了,说:“你这孩子,怎么净耍小孩子脾气呢!来,坐上来!”爸爸把后车座啪地一拍,一只胳膊把他的腰一勒,抱到自行车上去了。爸爸没有骑上自行车,而是推着自行车,一边推一边说:“小帆,我对你这么好,你不能做对不起我的事。你想想,我要不来找你,你能怎样?你将会没有饭吃,没有衣穿,没有学上,只能当一个沿街乞讨的流浪儿。你知道什么是流浪儿吗?”小帆说不知道。其实小帆是知道的,他在连环画书上看到过一个叫三毛的孩子,三毛就是一个流浪儿,而且三毛的家就在上海。当一个像三毛那样的流浪儿也没什么。爸爸说:“你不是看过小人书上的三毛吗,三毛就是一个典型的流浪儿,流浪儿可不是好当的,弄不好就没命了。”小帆心想,没命就没命。爸爸说:“你怎么不说话?你得给我作一个保证,以后再也不乱跑了。”爸爸站下不走了,回过头看着他。小帆说:“妈妈说我是叛徒,她不理我了!”“你妈就是那样的脾气,过去这一阵就好了。说你叛徒怕什么,我看她才是叛徒呢,是她先背叛了我们。她不理你,我理你,今后我们两个要团结起来。还有小瑞,我们三个要加强团结,和你妈进行斗争。不过斗争一定要讲究策略,比如今天,你妈要问你到哪儿去了,这么晚才回来,你就不能说到车站去了,你就说到同学家写作业去了。”

回到家,妈妈果然问他到哪里去了。他不想按爸爸教给他的话回答,看看爸爸,想让爸爸替他回答。爸爸看着他,不说话。他只好说到同学家里写作业去了。妈妈严厉起来:“撒谎,说实话,到底去哪儿了?”他瞥见爸爸在用眼神儿鼓励他,他说:“就是到同学家写作业去了!”妈妈没有继续追问,说:“杨小帆,我把你养大了不是?你觉得自己了不起了不是?你开始向你妈示威了不是?有本事你只管使,

有志气永远别回来!”小帆的眼泪簌簌地滚了下来。小瑞过来抱住了小帆的胳膊,摇着喊:“哥,哥!”妈妈朝小瑞腿上踢了一下,说:“滚一边去,这儿没你的事!”小瑞很害怕地到一边去了。爸爸说:“小帆确实到同学家写作业去了。”妈妈说:“我不信,你们两个串通一气撒谎,都没有好下场!”

半夜里,爸爸妈妈房间里战火又起。他们吵得声音不大,但口气都是恶狠狠的,恨不能你吃了我,我吃了你。他们争吵的主题还是围绕着妈妈肚子里的孩子。大概意思是,爸爸要跟妈妈亲热,妈妈指出,爸爸亲热是假,想当刽子手是真,她早就看穿了爸爸的险恶用心。小帆一个人到院子里哭泣去了。月亮已斜到西天去了,月光仍然很亮,甬道上破碎的砖头,墙根的一块瓷片,像针一样的草棒,在月光下都清晰可见。小帆不愿把自己暴露在月光里,他到院子里一棵桐树下面的黑影中去了。光有树冠的黑影似乎还不够,他还背靠着树干,让树干的黑影挡着他。我实在受不了啦,我是多余的人,让我死了吧。他的头在树干上来回滚动,早已泪流满面。他没有哭出声。他哭给谁听呢?世界之大,谁愿意听他的哭声呢?在这样千古不变的月夜里,他只能偷偷地哭,只能啜泣。哭了一会儿,他到煤池里抱起小兔儿,接着哭。他把脸贴在小兔儿身上,眼泪把小兔儿的长毛都沾湿了。此时,离中秋节和国庆节都不远了,地里的庄稼都成熟了,苹果园里的苹果也开始发红,有的孩子穿上了新衣。谁会想得到呢,在矿区的—一个家属院里,在月光照不到的阴影里,有一个少年哭得如此悲戚。

小帆后来是喝药死的,喝的是敌敌畏。敌敌畏是爸爸药苍蝇和蚊子用的,家里的苍蝇、蚊子—多,爸爸就拿来洗脸盆,往盆里倒些清水,再往清水里兑敌敌畏。敌敌畏毒性很大,每次只往水里兑几滴就够了。敌敌畏看去像清水,滴进清水里却是乳白的。爸爸用两根指头把水搅和—下,盆里的水都变成了白的。爸爸用手擦着药水,各间屋子及桌下床下都洒到,不一会儿就把会飞的苍蝇和蚊子熏死了。敌敌畏还剩小半瓶,在桌子下面靠墙根放着。小帆喝得很决绝,把剩下的敌敌畏全部喝下去了。等爸爸闻见药味有些大,药的毒性已经在小帆肚子里发作

时,小帆已经躺在床上闭上了眼睛,咬紧了牙。

是小兔儿先死,小帆后死。这天早上,小瑞发现小兔儿死了。小兔儿头天晚上还好好的,不知为何就死了。小瑞不相信小兔儿会死,她喊小兔儿,小兔儿,小兔儿—动不动。小兔儿躺倒在地,眼睛睁着,四条腿伸着,身体已经发硬。当小瑞确认小兔儿真的死了,她把小兔儿抱在怀里,哇地—声就哭了。她到屋里哭着对哥哥说:“哥,哥,小兔儿死了!”见小兔儿死了,小帆也哭了。他还是那种哭法,不闻哭声,只见眼泪哗哗流。哥哥—哭,小瑞哭得直了嗓子,声音更大些。这时候,如果妈妈对他们态度温和—些,小帆说不定还不会死。然而妈妈暴躁地说:“你们的爸爸妈妈还没死呢,你们哭什么哭!我早就知道兔子会死,死了正好,赶快给我扔掉,扔到垃圾堆里去!”小瑞把死小兔儿紧紧抱在怀里,哭着说:“不!不!”妈妈抓住兔子的脖子,一把将兔子夺过来,甩手扔到门外去了。兔子落地时发出—声闷响,兔子的毛被摔掉—些,被风刮走了。爸爸把兔子捡起来了,他的意思是,兔子不要扔,把兔子的皮剥下来,可以给大人做暖耳,还可以给小孩儿缝帽子。他把兔子仍放进煤池里去了。没有了兔子,小瑞就抱着哥哥的腰哭,哭得伤心伤肺。妈妈还不罢休,她抓住小瑞的胳膊,把小瑞从小帆身边拽开,拉进套间去了。尽管小瑞哭叫得很惨,妈妈还是要打小瑞,—边打—边训斥:“我说过不让你跟男孩子在一块儿,你还是离不开男孩子,你这个贱货,我叫你不长记性!”小帆突然明白了,妈妈说的男孩子指的不是别人,而是他啊!小兔儿死了,妈妈把妹妹也夺走了,他还有什么呢,只有死了。

小帆的自杀对家属区的人震动不小,人们都说,小帆长得这么秀气,学习又这么好,死了真是太可惜了。李冬云认为,这孩子生来就是个讨债鬼,到他们家讨债来了,把债讨够了,他就走了。

原刊责编 白连春

【作者简介】刘庆邦,男,1951年生于河南沈丘。当过农民和矿工。主要作品有《走窑汉》、《鞋》、《梅妞放羊》等。其短篇小说《鞋》获第二届鲁迅文学奖。现为北京市作家协会专业作家。

短篇小说

月光二题

● 韩少功

空院残月

有一个邻家的汉子很会种瓜，扛着锄头这里看一看，那里挖一挖，似乎没有做什么，但他所到之处不久就会冒出肥大的瓜叶，逢沟过沟，逢坡上坡，甚至翻越墙垣，尽情地蔓延和覆盖。不知什么时候，瓜藤已潜游我家门前的路上，过不了多久，两三个南瓜居然憨憨呆呆地拦路把守，要收缴买路钱的样子，使我出入的时候得东躲西闪三步两跳。

“把瓜摘去吃吧。”他撑着锄头，乐呵呵地冲着我笑。

“我家也有瓜。你种的，你留着。”

“我一个人吃饱，全家就不饿，哪吃得完？”

既然他是一个人居家，那他到处种瓜做

什么？是有种瓜癖？是生性闲不住？还是对世界上一切荒土闲地有开发兴趣？

他家离我家不远。我走出院门，同张家的人点点头，同李家的人搭搭腔，然后就能看见他家斜斜的院门了。我去过他家，看见他家里的算盘和几个账本，知道他是村里的会计，有时还到小学代点课，无论数学还是音乐，都能教。我正巧看见五六个女孩子在他家排演歌舞，大概是准备学校里节日汇演的节目。他一双赤脚，腿上带着泥点，头发眉毛皮肤都被阳光烧灼成了浑然统一的土色，却是一个努力投入艺术想象的导演。“我们的祖国是花园，花园的花朵真鲜艳……”他边唱边舞，两手像扭着一条无形的毛巾，左耳边扭一下，右耳边扭一下，是一种挖土和挑粪般的舞蹈手势。“下腰，下腰，你们看看我……”他还来了个上身后仰的示范，直到自己仰得两眼翻白，耳根都涨红了。

这位赤脚导演没顾得上陪客人。我与妻

子在一旁观摩和喝茶,其实是喝着热水瓶里的凉水,已经化不开茶叶。两只杯子也破旧零乱,一只搪瓷大杯,一只粗瓷酒盅,是他刚才找了半天才凑齐的。这确实是一个主妇缺席的家。

听邻居说,刘长子的老婆到南边打工去了。听邻居喝了酒以后说,他老婆实际上也是人家的老婆,帮一个老板管家,还生了个娃,只是把赚来的钱一个不少地寄回来,供这边的儿子读书。我不太理解这种事,尤其不太理解人们说起这事时的随意和淡漠,忍不住想多问几句。“有什么奇怪?闲着也是闲着,就等于出去寻副业嘛。”一个妇人这样回答我。另一个老人笑了笑:“刘长子能怎么样?丈夫丈夫,只管得一丈远的。”他们转而说起了眼下学校收费的昂贵。照他们的计算,供一个孩子读高中,非得有两个人打工进钱不可。因此刘长子福气好,不仅自己可以代课,还有一个既挣钱又顾家的老婆,要不他儿子明它恐怕早就搓泥巴了——这是务农的意思。

我见过一次他那个似有似无的妻子。大概是知道村里有些说法,她从来没让我看到过正面,即便是在水边的菜园里相遇,她也是去看天上的鸟,或者弯腰去扯除什么杂草,是一个躲避目光的影子。从背影和侧面来看,她身姿绰约,而且有了都市生活的风韵,比方衣摆剪裁得很合身,比方衣履有细心的颜色搭配,比方腰身和脚步有一种用心的收敛,没有乡间重担压出的那种粗放散乱,不会脚步乱刮或者胯骨乱甩什么的。但她没有市井虚荣,回家来探亲,不打牌,不入酒席,日子都浸泡在汗水中,挑着粪桶一闪就隐没入瓜棚豆架。那一片繁茂绿叶的深处偶尔飘出嘤嘤低语,大概是她与什么邻居说话,但听不清楚。

她们隔着绿叶的帷帐说说家常话,互相也不见人影。

她丈夫没有来帮忙。其实,她丈夫无法上地了,因为一场大病,撑着拐杖也偏偏欲倒,她才赶回乡下来料理。我不知道刘长子患了什么病,问起来,他只是笑笑,说得含糊。直到我看到他转眼间面容枯槁,头发眉毛渐次脱落,有明显的放疗和化疗迹象,才猜出他的病凶多吉少。

他扶着拐杖,再一次冲着我笑笑:“把瓜摘去吃吧。”

“你自己留着吃。”

“我怕是吃不上了。”

“你不要灰心。听我说,得这种病的成千上万,其中不少活过了十年,甚至二十年,天天扭秧歌或者踢足球的,也大有人在。你一定要心情开朗,积极地与医院配合。”

“什么医院?明明是拦路抢劫的土匪。”他目光发直,两个眼珠挤成了一个斗斗眼,“一个疗程就要我八千,要在我身上开金矿吗?”

“有什么办法呢?病在你身上,还是要治的。”

“我绝不给他们吃冤枉!”

他看了看天边的风景,回家做饭去了,转过身,喘了几下,拾起了身边的几根豆角,又喘了几下,缓缓挪动了步子。我忙上前去扶住他,问他妻子为何这么快就走了,为何不留下来照料他。

“家里也没有多少事,不用她天天守着。”

“多个人手总是好一些。”

“守着我,能守得出钱来?”

他说明它就要考大学了,然后缓缓地朝夕阳走去。鸟雀正在归巢,水边的老牛正在回家,家家户户的炊烟都升起来的时候,他孤独的剪影定格在一片火烧云中。

明它是他的儿子,一直在县城寄宿读书。我只见过他的考号和上了线的考分,受他父亲之托,与某大学的一位朋友通过电话,确保这所大学录下了他。直到我就要离开这个村子了,有一天从外面回来,才发现他们父子俩坐在我家。他儿子长得像个女孩,眉清目秀,有些腼腆,埋头翻着一本杂志。父亲满心欢喜地看着这个有出息的儿子,有一种怎么也看不够的劲头,目光软软地和糍糍地抚摸着儿子侧面的每一个部位,摸得大学生更腼腆了,扭过头去看着墙角,躲开父亲的目光——他是知道这种目光为时不多从而不忍相接?还是年幼无知从而不觉得这种目光点滴都不可遗漏?

邻家汉子戴着帽子,盖住了头发脱落的头,是带着儿子来面谢的,顺便也讨教些大学读书的方法,问一点都市生活须知。墙边的

几只大南瓜,当然是他的谢礼。在整个说话的过程中,他的兴致一直很高,听到儿子说起大学里一些趣事,甚至满面红光地哈哈大笑,只是通常比别人笑得慢半拍,目光有些发直,似乎卡在略有所思的那一刻。我突然想到,我将离开这里,春暖花开时节才会再来。这就是说,如果事情不出现奇迹,他此次戴着帽子的来访,对于我来说也许是最后一次。我知道拒绝就医意味着什么。我看见他最后一次摸着我家的桌沿,最后一次放下我家的茶杯,最后一次艰难地站起来,最后一次扶着拐杖走向大门,最后一次给我视野里留下笑脸和弯曲的背影……事实上,我没有看到这个背影,而是让妻子去送客。我没有勇气在一片谈笑声中,在一个秋高气爽风和日曛蝉鸣雀噪的好日子,与一个活生生的人永别。这分明是一个欢欣的场景,容不下永别的情节。

我乘车离开此地的时候,甚至不敢朝他家的院门望一眼。此时,他也许站在那里,也许没有。这种种也许一晃就甩到了车后,离我越来越远。

现在,我又来到了这里。没有人向我提起他,我也没有问起他,一个人的名字就这样在大家心照不宣的约定之下被删除了。院墙外的瓜藤又开始蔓延,向路上延伸着妖娆的触须,大概是想拦住路人的脚步,想说点什么。花朵也开始绽放了,像举起一支支金色的喇叭,正在向这个世界大声地传诵和宣告什么。我不知道是谁又在这里种下了瓜,或者它们不过是野物,来自去年无人采摘的瓜,来自瓜腐成泥后重新入土的种子。如果没有人来采摘,它们也许会年复一年地这样繁殖下去。

清明节,远近的鞭炮声不时传来,当然是各家各户在上坟。我不知道是否有人给刘长子上坟,也不知道他的坟在哪里。我只接到了他儿子的一个电话。他吞吞吐吐,想向我借一点钱。他说网上有人推销一种彩票透视眼镜,据说是发财致富的高新技术产品,他很想得到一副。

我不记得是如何回答他的,也不愿意把这个电话告诉村里的人,当然更不会告诉他父亲。晚上路过他家院门时,我让村长等我一下,然后推开半掩的竹门,习惯性地跨过院

门的石槛。已近深夜了,西沉的残月隐在林子里,给曾经排演过歌舞的清冷地坪,筛下一片模模糊糊的光斑。正房门挂着一把锁。墙根已布满青苔。靠近厨房的一根竹管还流着水,但支架已经垮塌,泉水流到了地上。接水用的瓦缸还有半缸积水,有孑孓蚊蝇浮在水面,大概是房主去年所留。这个院子里也有很多瓜藤,从院墙那边蔓延过来,已经把一条通向屋后的小路封掩,然后爬上了石阶,攀上了檐柱,甚至缠住了檐下一张废弃的犁,在木柄上开出了小小花朵。我知道,待到秋天来临,这里将会有遍地金灿灿的南瓜,在绿叶下得意洋洋地纷纷探出头来,一心要给主人冷不防的惊喜。

我踏着月光,完成了一次为时已晚的告别。

月下桨声

雨后初晴,水面长出了长毛,有千丝万缕的白雾牵绕飞扬。我一头扎入浩荡碧水,感觉到肚皮和大腿内侧突然碾压着冰凉。我远远看见几只野鸭,在雾汽中不时出没,还有水面上浮来的一些草渣,是山上雨水成流以后带来的,一般需要三四天才能融化和消失。哗的一声,身旁冒出几圈水纹,肯定是刚才有一条鱼跃出了水面。

一条小船近了,船上一点红也近了,原来是一件红色上衣,穿在一个女孩身上。女孩在船边小心翼翼地放网,对面的船头上,一个更小的男孩撅着屁股在划桨。他们各忙各的,一言不发。

我已经多次在黄昏时分看见这条小船,还小小年纪的两个渔夫。他们在远处忙碌,总是不说话,也不看我一眼。我想起静夜里经常听到的一线桨声,带着萤虫的闪烁光点飘入睡梦,莫非就是这一条船?

我在这里已经居住两年多,已经熟悉了张家和李家的孩子,熟悉了他们的笑脸、袋装零食以及沉重的书包,还有放学以后在公路上满身灰尘的追逐打闹。但我不认识船上的两张面孔。他们的家也许不在这附近。

妻子说过,有城里的客人要来了,得买点鱼才好。于是我朝着小船吆喝了一声:有鱼吗?

他们望了我一眼。

我是说,你们有鱼卖吗?大鱼小鱼都行。

他们仍未回话,隔了好半天,女孩朝这边摇了摇手。

我指了一下自己院子的方向:我就住在那里,有鱼就卖给我好吗?

他们没有反应,不知是没有听清楚,还是有什么为难之处。

也许他们年纪太小,还不会打鱼,没有什么可卖。要不,就是前一段人们已经把鱼打光了——他们是政府水管所雇来的民工,人多势众,拉开了大网,七八条船上都有木棒敲击着船舷,梆梆梆,嘞嘞嘞,把鱼往设下拦网的水域赶,在水面上接连闹腾了好几个日夜。这叫做“赶湖”。有时半夜里我还能听到他们击鼓船舷的赶湖声,敲出了三拍的欢乐,两拍的焦急,慢板的忧伤以及若有思索,还有切分音符的挑逗甚至浪荡……偶尔我还能听到水面上模模糊糊的吆喝和山歌。“第一先把父母孝,有老有少第二条,第三为人要周到……”如果我没有听错的话,这些久违的山歌,只有在夜里才偶尔鬼鬼祟祟地冒出来。

我后来去水管所买鱼。他们打来的鱼已用大卡车送到城里去了。但他们还有一点没收来的鱼,连同没收来的鱼网。据说附近有的农民偷偷违禁打鱼,有时还用密网,把小鱼也打了,严重破坏资源。

我的城里的客人来了,是大学里的一位系主任,带着妻小,驾着刚买的日本轿车,对这里的青山绿水大加赞美,一来就要划船和下水游泳,甚至还兴冲冲想光屁股裸泳。他说这里的水比黑龙江的镜泊湖要好,比广西北海的银滩要好,比泰国的帕堤亚也要好,说出了一串旅游地的名字,显得见多识广。我知道,这些年很多学校属紧俏资源,高价招生,收入颇丰,连他这样的小头头也富得买车买房,还公费旅游了好多地方。

我们吃着鱼,说到有些农民用蓄电池打鱼,用密网打鱼。他痛心地说,农民就是觉悟低,一点环境保护意识也没有。

他还说来时汽车陷在一个坑里,请路边

的农民帮着推一把,但农民抄着手,不给一百块钱就不动,如今的民风实在刁悍。

这种情况我以前也碰到过。

客人们走后的第二天,院子里一早就有持久的狗吠,大概是来了什么人。我来到院门口,发现正是那个红衣女孩站在门外,提着一只泥水糊糊的塑料袋,被狗吓得进退两难,赤裸着双脚在石板上留下水淋淋的脚印,脚踝还沾着一片草叶。

她是走错了地方还是有事相求?我愣了一下,好不容易才记起了几天前我在水上的问购——我早把这件事忘记了。我接过她的塑料袋,发现里面有一二十条鱼,大的约摸半斤,小的只有指头那么粗,鲫鱼草鱼游鱼杂得有点不成样子。从她疲惫的神色来看,大概这就是他们忙了半个夜晚的收获。

我想起水管所干部说过的话,估计这女孩用的也是密网,没有放过小鱼,下手是有些嫌狠。但我没有说什么。我已经从邻居那里知道了他们的来历。他们是姐弟俩,住在十几里路以外的大山里面,只因为弟弟还欠了学校的学费,两人最近便借了条小船,每天晚上在这里打鱼。他们的父亲帮不上忙,因为穷得没有医药费,一年前已经中年病逝。母亲也帮不上忙,据说不久前已经走失了——人们只知道她有点神志不清,曾经到过镇上一个亲戚家,然后就不知去了哪里,再也没有回家。

我收下了鱼。在完成这一交易的过程中,她始终拒绝坐下,也没有喝我妻子端来的茶。她似乎还怕狗咬,说话时总是看着狗,听我说狗并不咬人,还是怯怯的不时朝桌下看一眼,一见狗有动静,赤裸的两脚就尽可能往椅子后面挪。

“你很怕狗吗?”我妻子问。

她不好意思地笑笑。

“你家没有养狗吗?”

她摇摇头。

“你喝茶。”

她点点头,仍然没有喝。

她提着塑料袋走了以后不久,不知什么时候,狗又叫了,窗外橘红色一晃,是她急急地返回来,跑得有点气喘吁吁。

“对不起,刚才错了……”她大声说。

“错了什么？”

“你们把钱算错了。”

“不会错吧？不是两斤四两吗？”

“真是算错了的。”

“刚才是你看的秤，是你报的价，你说多少就是多少，我并没有……”我觉得自己没有什么责任。

“不是，是你们多给了。”

我有点不明白。

她红着脸，说刚才回到船上，弟弟一听钱的数字，就一口咬定她算错了，肯定没有这么多钱。他们又算了一次，发现果然是多收了我们一块钱。为此弟弟很生气，要她赶快来退还。

我看着她沾着泥点的手，撩起橘红色衣襟，取出紧紧埋在腰间的一个布包，十分复杂地打开它，十分复杂地分拣布包中的大小纸票，心里有些过意不去。一块钱怎值得她这样急匆匆地赶来并且做出这么多复杂的动作？“也就是一块钱，你送鱼来，就算是你的脚力钱吧。”我说。

“不行不行……”她把头摇成了拨浪鼓。

“再说，我们以后还要找你买鱼的，一块钱就先存在你那里。”

“不行不行……”拨浪鼓还在摇。

“你们还会打鱼吧？”

“不一定。水管所不准我们下网了……”

“你弟弟的学费赚够了吗？”

“他不打算读了。”

“为什么？”

她没有回答，只是固执地要寻找一块钱。她的运气不好，小钞票凑不起一块钱。递来一张大钞票，我们又没有合适的散钱找补。就这样你三我四你七我八地凑了好一阵，还是无法做到两清。我们最后满足她的要求，好歹收下了七角，但压着她不要再说了，就这样算了，你再说我们就不高兴了。

她做了什么亏心事似的，浑身不自在，犹豫地低头而去。

傍晚，我们从外面回家，发现院门前有一把葱。一位正在路边锄草的妇人说，一个穿红衣的姑娘来过了，见我们不在，就把葱留在门前。

不用说，这一大把葱就是她对鱼款的补

偿。

妻子叹了口气，说如今什么世道，难得还有这样的诚实。她清出一个旧挎包，一支水笔，说可以拿去给红衣女孩的弟弟上学，说不定能替他们省下两个钱。但我再没有遇上红衣女孩，还有那个站在船头为她摇桨的弟弟。有一条小船近了，上面是一个家住附近的汉子，看上去比较眼熟。从他的口里，我得知最近水管所加强禁渔，姐弟俩的网已经被巡逻队收缴，他们就回到山里种田去了。他们是否凑足了弟弟的学费，弟弟是否还能继续读书，汉子对这一切并不知道。

人世间有很多事情我们并不知道，何况萍水相逢之际，我们有时候连对方的名字也不知道。

我说不出来。每天早上，我推开窗子，发现远处的水面上总有一叶或者两叶小船，像什么人无意中遗落了一两个发夹，轻轻地别在青山绿水之中。但那些船上没有一点红。每天晚上，我走在月光下的时候，偶尔听到竹林那边还有桨声，是一条小船均匀的足迹，在水面上播出了月光的碎片，还有一个个梦境。但我依稀听得出桨声过于粗重，不是来自一个孩子的腕力。

我走出院门，来到水边，发现近处根本没有船。原来是月夜太静了，就删除了声音传递的距离，远和近的动静根本无法区别，比如刚才不过是晚风一吹，远在天边的桨声就翻过院墙，滚落在我家的檐下阶前，七零八落的，引来小狗一次次寻找。它当然不会找到什么，鼻子抽缩着，叫了两声，回头看着我，眼里全是困惑。

我也不明白，是何处的桨声悠悠飘落到我家墙根？

【作者简介】韩少功，男，1953年生。1968年初中毕业赴汨罗插队，1977年考入湖南师范大学中文系，1985年任湖南省专业作家，1988年调入海南省文联。其作《西望茅草地》获1980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飞过蓝天》获1981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出版有小说集《诱惑》、《空城》，长篇小说《马桥词典》，理论集《面对广阔而神秘的空间》，译著米兰·昆德拉的长篇小说《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现在海南省作协任职，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中篇小说



巴黎 黑与白

● 朱晓琳

THX FOR UR READING

法国侍者不得时常踏着碎步过来替他续满杯子。杨更新决定先不贸然开口，装着像个巴黎夏日里的匆匆过客，站在一张张咖啡桌后面观战。这些下围棋的法国人大多属于初识黑白世界的新手，有几个连死棋活棋也没弄得太清楚，来拉斯科咖啡馆下围棋就像去巴黎十三区的中国街买回一张写着“龙”或者“福”字的中国书法招贴，玩一回新鲜的东方玩意儿而已。而其中的几张东方面孔，棋力高下就大不相同。棋子从他们的食指和中指间拍下去，声声惊人，犹如快刀斩乱麻般干脆利落。有一盘棋明明已分出胜负，可下棋的双方都没有停下手来，直至收完最后一粒官子，棋盘上布满了黑白棋子后才罢手。那个下棋的法国人擦去脸上的汗水，沮丧地掏出钱来，轻轻推到对手跟前，那东方面孔说了声“谢谢”收起钱，将棋盘上的棋子黑归黑白归白理出来，点起一支烟，神情悠闲地等待下一个对手。

杨更新全明白了。在这个咖啡馆下棋并非纯粹的娱乐，而是带彩的，对弈双方先讲好价钱，下完棋后付钱走人。在中国很多棋室里也有下彩棋的人，有的人甚至凭着棋力专靠下这种赌博棋谋生，被围棋圈内人称为“狼”。而那些尚欠火候又想找高手过瘾的围棋爱好者便成了“羊”。狼自然是要吃羊的，一日之中若能运气好逮到几头肥羊，狼的日子就很滋润了。比如杨更新关注着的那张东方面孔，两个多小时里已经吞下三头法国羊，四十多欧元装进腰包，一脸得意。

咖啡馆老板不知什么时候站在杨更新身后：“请问先生是远道来巴黎的吗？要不要坐下喝一杯？”杨更新这才想起今天来拉斯科咖啡馆的目的，再说不掏出几文钱来，站着白看也多少有点不好意思。不料老板把杨更新引入咖啡馆里面的一个小间说：“先生，这儿有人要请您喝咖啡。”鹤发童颜的金泳善大师端坐在咖啡桌一侧，对杨更新做了个请入座的手势说：“请问先生是哪国人，何等段位？”杨更新诚惶诚恐地坐下，说明身份来历，却在话到嘴边时想谦虚一番，瞒下了业余五段的实力，只说自己是个围棋爱好者，专程来拜见金大师的。金泳善仰面大笑起来说：“若不是今天喝多了，定要好好与杨先生手谈，不过为了不拂杨先生的美意，可以让我的越南徒弟黎文清来陪陪杨先生。”金泳善跟服务生打了个招呼，不一会儿黎文清就进来了，原来就是刚才赢了不少钱的东方面孔。黎文清在金泳善跟前毕恭毕敬，像是金大师的孙子辈，他拿起黑棋说了声“请教”，便在棋盘上拍下一粒黑子。杨更新好些日子没摸棋了，现在大师请他喝咖啡，大师徒弟又陪他下棋，不免受

午后阳光斜过蓬皮杜文化中心的高大建筑，给夏德莱广场周围的马路留下一片清凉的阴影，这个位于巴黎市中心的街区开始热闹起来。自娱自乐的街头小乐队摆开场子，以最流行的曲子吸引游人停下脚步，这样乐队跟前的空琴盒里便会接连不断地响起硬币跌落下来的美妙声音。活人雕塑也粉墨登场，被石膏粉涂得浑身雪白的塑像一动不动地钉在路边，只有当游人把零钱放入塑像跟前倒置的帽子里，那塑像才会朝你眨眨眼表示谢意，这样扔过钱的游客也可以大大方方跟塑像照个合影。至于那些抛飞碟的，口吐火焰的，变小魔术外带卖饮料的三教九流都会在这个时候从地下突然冒出来一般充塞在广场和附近的每一条小路上。

杨更新刚刚在蓬皮杜文化中心看完一场电影，踩着夏德莱广场的石子地面随意闲逛，他觉得巴黎这个老街区很像北京天桥上海城隍庙和南京的新街口，积淀着厚实的民族文化底蕴，如果你是一个异族人，那么往往会对这样的地方流连忘返，永远不会有看够的时候。不过今天杨更新不是来看街头卖艺耍杂的，他要寻找那间让他向往已久的“拉斯科”咖啡馆，准确地说是来拜访这家围棋咖啡馆的坐馆大师金泳善。杨更新在中国时已获得围棋业余五段称号，在法国南方图鲁兹留学的几年中，无论跟中国人还是欧洲人交手，他都是胜多负少，占据绝对优势。这个夏天杨更新考上了巴黎大学数学系博士，来到这座世界文化名都，刚把行李安顿下来，便迫不及待地坐地铁来到夏德莱广场。他在图鲁兹时就听说过巴黎的拉斯科咖啡馆，韩国人金泳善更是被法国人尊为“法国围棋之父”，与金大师交手是杨更新来法国后多年的愿望。两个多小时前他已经找到了拉斯科咖啡馆，老板说金大师每日午饭后雷打不动得午睡，天塌下来都不能去叫醒他，于是杨更新只好待在蓬皮杜文化中心里躲冷气，看了场莫名其妙的电影，现在估计时候差不多了，再向拉斯科咖啡馆踱去。

拉斯科咖啡馆门外的露天咖啡座已是座无虚席，每张桌子上都摆开了一副围棋，来喝咖啡的顾客都是棋迷，他们愿意花贵几倍的钱来喝一小杯咖啡，因为老板提供棋具，客人可以在此以棋会友。杨更新瞥见咖啡馆内有位亚裔老者，银发白髯脸色红润，长一个醒目的酒糟鼻子，那双眯缝的眼中却透着洞察一切的犀利目光。与众多顾客不同的是，老者不喝咖啡，而是双手捧着个炮弹筒般粗的啤酒杯猛灌，

宠若惊,忙抓起棋子说了声“不客气”便应了一手。

棋下至中盘,局面胜负形势仍不明朗,杨更新突然发现黎文清行棋中规中矩,且带着点文人雅士的潇洒飘逸风度,与刚才在咖啡馆外凶猛搏杀的棋路简直判若两人,全然没了狼的凶狠劲。杨更新心里清楚彼一时此一时,刚才在门外是为了赢法国人的钱,黎文清的招数自然是越凶越好,而且还带着不少引猎物入圈套的骗招。此时奉师傅之命陪客,与博彩无关,黎文清的棋风倒可能更多地展现出真实的一面。金大师自始至终在一旁观战,杨更新眼神偶尔掠过,见金大师一脸清醒,毫无醉意,对杨更新落下的每一颗子都十分关注,甚至带了点研究的神态。杨更新心里闪过一个念头,金大师跟他素昧平生,为何要主动请他喝咖啡,还让徒弟出来陪他下棋,也许因为他的出现给这师徒俩带来了某种不安甚至是威胁。于是杨更新决定将自己的实力隐藏起来,在收官子时连出几步昏招,最后输给了黎文清。杨更新知道自己最后的几步棋走得很逼真,看不出是故意的作为,给人一种开局有力而收官子水平低的感觉,至少算不上个业余高手。金大师和黎文清都松了一口气,这个在咖啡馆门外逼达的中国人不过是个银样镗枪头,还不至于威胁到师徒俩的生计。刚才在门外看到杨更新时,金大师还真像杨更新猜测的那样,生怕来了个撬饭碗的主儿。

二

三十多年前,汉城一所中学的历史教员金泳善因为参与政治活动,被当时专制的军政府定性为不适合担任公职而离开学校,丢掉了饭碗。金泳善自幼学棋,十五岁入段,拥有韩国专业围棋四段证书。由于家学渊源,若靠围棋吃饭总让家族里的人觉得有点离经叛道,所以金泳善才当了中学教员。被逐出校门后,未婚妻娘家主动提出与金泳善解除了婚约,这对已经三十多岁的金泳善是个很大的精神打击。那一年年末,有个东南亚国家的旅游团来汉城,想找几位业余围棋高手过过招,金泳善被朋友介绍了去。跟他下棋的是个橡胶大王的公子,财大气粗,当下就聘请金泳善当他的私人围棋教练,跟他出国。待在汉城看不到生活希望的金泳善就这样来到东南亚某个小国,给橡胶园小开当了私人围棋教练,这份活一干就是十年。若不是橡胶园小开后来遭黑社会绑架又被撕了票,金泳善恐怕不会辗转万里来到法国巴黎的咖啡馆摆围棋摊。

踏上花都巴黎的时候,金泳善的口袋里只剩下最后一杯咖啡钱,他坐在拉斯科咖啡馆里,杯子早就干了,却不愿走人。不知是上帝的指点还是命运安排,金泳善在咖啡馆的墙上看到了一幅阴阳太极图,很神秘很东方味地悬挂在这家法兰西咖啡馆里。金

泳善待了十年的东南亚小国原是法国殖民地,他在那儿学了一口不甚标准但可运用自如的法语,当咖啡馆老板拉斯科先生请金泳善为他解释一下阴阳太极图时,金泳善的法语帮了他很大的忙,以至于老板当天就请金泳善在咖啡馆住下,两人彻底长谈。老板拉斯科先生年轻时去老挝服过兵役,那张阴阳太极图就是从那儿带回来的。

阴阳太极图给金泳善带来一丝求生的希望,他向拉斯科先生建议,以一家充满东方情调的咖啡馆来吸引富有好奇心的巴黎人和外国游客,而他自己可以在咖啡馆教授神秘的东方游戏围棋,拉斯科先生欣然答应试试看。十几副从巴黎中国城买来的围棋放上了咖啡桌,果真吸引了不少顾客,开始时客人只需多付几法郎的咖啡钱,就能得到金大师的指点。后来有的客人着了迷,棋瘾大得很,经常来请金泳善下辅导棋,这样金泳善便收取一点讲棋费,再后来下棋的人越来越多,水平也日渐提高,都要想跟金大师对阵就不太可能了。于是客人中有人主动提出下彩棋,根据自己的实力跟金泳善讲好价钱,输了钱只当付学费。客人跟客人之间水平也参差不齐,这就有了下彩棋的基础,反正是两厢情愿的事,成了拉斯科咖啡馆常客们心照不宣的秘密。

金泳善就这样在拉斯科咖啡馆住了二十多年,至今仍是孑然一身,老板拉斯科早已视他为自己家人。近年来金泳善潜心整理棋谱著书立说,有几本棋谱被翻译成法文在巴黎出版,金泳善也被誉为法国“围棋之父”。法国人只知道拉斯科咖啡馆有位金大师,他的本名倒渐渐让人淡忘了。如今金大师年事已高,亲自下棋的机会少了,咖啡馆的门面主要靠他的几个徒弟撑着。只不过徒弟并不都像师傅那般心平气和,学了点招数就摆出狼的凶劲来,专逮那些傻乎乎的“肥羊”,越南人黎文清就是一个。金大师不太管束徒弟们的个人行为,只要他们能够吸引顾客就行。二十多年来金泳善始终抱着这样一个念头,只有拉斯科咖啡馆生意兴隆,他才对得起老板拉斯科先生当年的留宿之恩。让金泳善感到欣慰的是,尽管他带出的徒弟有的棋力已很强硬,但从没有哪一个背叛师门,在巴黎另找一家咖啡馆自立山头的,师徒之情意由此可见一斑。因而每当咖啡馆出现一张陌生的亚洲人面孔,金大师都会万分小心地摸清来人底细,就像今天请杨更新喝咖啡下棋一样,他要时时提防有人模仿他的作为,跟他抢饭碗,拉走拉斯科咖啡馆的客人。

三

这个暑假对杨更新来说是从未有过的悠闲,博士课程要到九月底才开始,而奖学金已经转到了他的银行账号上,虽然数目不大,但可保证他在巴黎生

活无忧,也不需再像从前在图鲁兹留学的那几年中,逢假期就四处打工挣下个学期的学费生活费。杨更新感觉到自踏上法兰西的土地以来,他一直像匹被鞭子驱使的奔马,没有停下来喘口气的机会,而现在到了巴黎,这个机会终于来了,他可以跟那些正在度假的法国人一样,彻底放松一下身心。巴黎有太多的诱人之处,闻名世界的建筑物和名胜古迹,数不清的博物馆,让人神魂颠倒的劲歌艳舞场所。仅仅坐在香榭丽舍大街上喝杯咖啡,看看巴黎女郎修长的美腿和魅力四射的浑圆臀部,眼球也幸福死了。不过杨更新最终决定用这个难得的假期去拉斯科咖啡馆下围棋,好好过把围棋瘾,能学上几招金大师的真本领就不算辜负大好时光。那天去拉斯科咖啡馆拜访金大师,没有在棋盘上向大师请教,只跟大师的徒弟黎文清下了一盘,杨更新多少有点遗憾。

拉斯科咖啡馆门外的桌子旁已坐了不少人,有个大学生模样的“金头发”正在独自摆着棋谱,看来还没有找到对手,杨更新刚一入座,“金头发”马上凑过脸来问道:“先生,下一盘吗?老规矩,你让儿子?”来这里的法国人都不爱跟自己同胞对阵,觉得那是浪费时间浪费钱,但只要有黑头发的东方人一坐下,围上来的法国人就不止一两个。杨更新不知道“金头发”所说的老规矩是什么,他想起那个越南人黎文清是靠下赌博棋挣钱的“狼”,没准“金头发”就是酷爱围棋的“肥羊”,他把杨更新也当成一头新近下山的“狼”了。杨更新想要是赢了棋还能赢钱也没有什么不好,两厢情愿的事嘛,从外表看“金头发”不像个业余高手,一脸稚气,嘴唇上的毛还是软茸茸的呢。不过杨更新还是记起了中国的老古话: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于是便谨慎地回答:“初次交手,不知深浅,你拿黑棋,我让个先吧。”“金头发”没说什么,拍下了第一颗黑子。

这是一盘实力相差悬殊的对局,尚未下至中盘,杨更新就几乎让“金头发”崩盘,丝毫没有挽回失败的可能。可是“金头发”尽管拿棋子的手都在颤抖,还是坚持要下到收完官子,不想坏了规矩。杨更新这才明白老规矩是什么,输了棋的除了要付盘费外,还要外加输掉的棋子数钱。难怪黎文清那条“狼”在逮法国“肥羊”时频频使用狼招,同样赢下一盘棋,赢的棋子数多少就大不相同了。杨更新忽然怜悯起面前的“金头发”来,这盘棋“金头发”一共输掉了三十多欧元,这对一个大学生来说意味着什么,可能是半个月的零花钱,也可能是打了三天工挣下的辛苦钱。刚从穷学生脱贫的杨更新此时无论如何不忍心收下这么多钱,否则有点像大人骗孩子东西吃,太丢人了。于是他只拿过一张十欧元纸币,把另外的钱推回“金头发”手边。杨更新把棋子重新摆上棋盘,复盘给“金头发”看,给他讲解刚才下的每一手棋,指出他所犯的错误,等于给“金头发”上了一堂辅导课。

只有这样,杨更新才觉得这十欧元收之无愧。“金头发”感激得要命,他从来没有见过这样棋艺高超又不贪图钱财的中国人,当即就与杨更新约定,第二天同样的时间,还在拉斯科咖啡馆见面手谈。

四

像黎文清这样在拉斯科咖啡馆靠逮“肥羊”为生的“狼”还有不少,他们都是金泳善大师的徒弟,秉承了金大师的棋路棋风。每天晚饭后,若金大师心情好,还会跟徒弟们一起摆摆棋谱,教几手新招,众徒弟跟着金大师几乎日日都在长棋。当然金大师只是教棋,也就是教会了他们做“狼”的基本功,至于如何逮到“羊”,而且是有勇有谋地逮到肥羊,就看各人的本领了。金泳善知道徒弟们在靠下赌博棋为生,他有点无奈但也不觉得这有什么大错,反正不偷不抢全凭双方两厢情愿。再说如今大师年纪大了,下不动棋,大多时间在咖啡馆里面的小屋内潜心研究棋谱编写棋书,日常生活由老板拉斯科先生供给,徒弟们每天拿出当日收益的百分之十来孝敬师傅。这些徒弟都算有良心的,知道没有金大师就没有今天他们这个饭碗,对师傅从不怀二心。众徒弟中要数黎文清跟金大师感情最深,因为黎文清也是单身,就在拉斯科咖啡馆附近租了间小屋栖身,每天晚上都伺候金大师睡下后自己才回家。黎文清的棋是金大师教的,而他逮“羊”的本领却属于无师自通,因为他的手段若真让金大师知道了,也未必会赞成。

一年多前,黎文清曾逮到过一头超级“肥羊”,那是个姓秦的中国福建人,在巴黎十三区开了家中国酒楼。秦老板嗜围棋如命,水平不高自我感觉却永远良好,再加上口袋里有几个钱,很快就掉进了黎文清等诸狼设下的圈套。那时候黎文清的棋力可让秦老板三至四粒子,可黎文清往往只肯让一至二粒子,以保证自己的获胜率。黎文清为了让秦老板相信他二人之间棋力相当,即使赢棋也往往下成险棋局面,十盘棋中他赢了八盘也会故意输给秦老板两盘,这样秦老板就不会跑掉,天天丢下酒楼里事情不管,来拉斯科咖啡馆找黎文清厮杀。秦老板偶然赢了棋就会忘乎所以,博彩数目开得很大,反正他腰包殷实得很。那些日子黎文清赢了棋,和师兄弟们常常去“丽都”或是“红磨坊”看脱衣舞女郎的大腿,口头禅便是“秦老板请客”。秦老板跟黎文清下棋时,众“狼”也会在一旁敲边鼓,给秦老板加油鼓劲,有时候秦老板局面形势好,还会让观棋者在他跟黎文清头上“飞苍蝇”。

这“飞苍蝇”是观棋者和对局棋手联合参与的一种赌博,很有点类似如今的足球彩票。众人在对局双方身上押赌注,开赔率,赢的时候可以一人赢几份钱,反之输了也得付出几份银子。秦老板不知道这

是个圈套,还以为自己棋力大长,众人都看好他了,所以财大气粗地把赔率越开越高。开始秦老板在拉斯科咖啡馆每天至多输掉一百来欧元,后来就是上千上千地输,一家小酒楼怎好经得起这样折腾,很快就败落下来。酒楼老板娘曾领着一双未成年的儿女跪倒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口,想劝秦老板回家。输红了眼的秦老板丢了钱又丢了脸,几个大巴掌把老婆孩子打走了。这天夜里老板娘在酒楼里上了吊,从此秦老板也不见了踪影,听说是带着一双儿女回中国老家去了。黎文清后来还直懊悔,不该把秦老板逼到那种地步,应该放长线钓大鱼,细水长流,到底这种傻呼呼的肥羊不是容易遇到的。

这些年来黎文清身经百战,也练就了一副识别各类羊儿等级的眼睛。那些落子前犹犹豫豫讲价钱的属于爱好围棋腰包却不很坚挺的主儿,输棋后也比较理性,不再轻易挑战,而是会去找棋力相当的人来过把瘾;若下棋时手动嘴也动,嘴里不停地催促对手快走,自己一只手在棋盒里翻掏,把棋子弄得哗哗响,则多为棋品较差的。这种人输了付钱倒不是问题,但你得奉送几句好话,诸如“这一步棋你疏忽了,本来我是赢不动你这么的”,或者“其实你我棋力相差不多,今天我只不过是运气好而已”。让对手面子上满足了,掏出钱来的速度也快一点,否则真遇上个赖皮的,黎文清一点辙也没有。下博彩棋本来就属于黑吃黑,又不上税,真要让人赖掉钱,是不可能报警的。所以像黎文清这样的“狼”,最爱逮黄头发的法国羊,法国是个契约社会,双方约定的事不会轻易毁约。

这个下午黎文清的运气不太好,客人不多,黄头发就更少了,那些亚洲面孔讨价还价好一会儿方肯落子,坐了大半天才挣到二十欧元,黎文清沮丧得闷头抽烟。这时他看到那个中国人杨更新坐了下来,那天当着金大师的面黎文清赢过杨更新,看来这个中国人棋力不怎么样,瘾还挺大。黎文清感到机会来了,神情也为之亢奋起来,主动上前跟杨更新打招呼。杨更新明白黎文清的用意,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外,黎文清是从来不下无彩棋的,他没有那份闲心和工夫。杨更新看看与“金头发”约好的时间尚早,便有心跟黎文清交手一番。上回金大师借故不肯与杨更新对弈,只遣了黎文清来试探他的实力,今天金大师不在,杨更新倒也想探探这位大师高徒的本事。杨更新称上回已输过一盘,这回黎文清该让他两粒子,黎文清吓了一跳,让两粒子他还有什么赢面。他记得上回杨更新只不过后半盘差了点,开局及中盘还是很有几分功底的。讨价还价的结果是黎文清让杨更新执黑先走,让了个先。

其实杨更新心里是有底的,黎文清的实力想赢杨更新很难,让了先就更没有什么胜算了。果然一开局黎文清就露出了狼尾巴,杀心很重,无理棋频频

出手,欲置杨更新于死地。杨更新则是稳扎稳打,步步为营,一旦抓住黎文清的漏洞就不放过,局面形势很快就出现了逆转。黎文清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杨更新明明后半盘棋力很差,今天怎么像换了个人似的,愈走到后来愈是滴水不漏。而黎文清好不容易成形的一条大龙,此时倒被杨更新生活吞。杨更新胜券在握,不免有些报了一箭之仇的快意,竟轻松地哼起歌子来:巨龙巨龙你差两眼(擦亮眼),永永远远你差两眼(擦亮眼)。谁都知道围棋盘上的大龙差一只眼就死路一条,何况黎文清这条龙差了两只眼呢。黎文清不知道杨更新在唱什么小调,为了表示自己输得起,他忍气吞声坚持到收完官子。这盘棋黎文清输掉三十欧元,算上刚刚赚来的二十欧元,还倒贴了十欧元。想起晚上要孝敬师傅的钱,黎文清心里不平衡起来,他提出要再与杨更新再来一盘,想捞回点本钱来。杨更新看到“金头发”已如约而至,还带来了几个朋友,便对黎文清说了声抱歉,坐到另一张咖啡桌旁。

五

“金头发”叫阿莱克,巴黎高等商学院的学生,自从在拉斯科咖啡馆结识杨更新后,便认定了这位中国师傅,几乎天天跟杨更新相约在咖啡馆见面。阿莱克是在两年前去日本和中国旅行后迷上围棋的,棋盘上缜密的逻辑思维,千变万化的局面,都让阿莱克深感东方文化的神秘和充满奥妙。他不仅自己来向杨更新学棋,还带了几个同样对围棋感兴趣的朋友,一伙人都打算把这个暑假泡在拉斯科咖啡馆。在认识杨更新之前,阿莱克大多是和黎文清等专门下彩棋的“狼”过招,输了不少钱却学不到棋。因为“狼”们喜欢在棋盘上大开杀戒,用骗招狠招赢棋赢钱,从不肯给输了棋的对手讲解什么棋招的。当然杨更新也收了阿莱克等几个的钱,但他在心里是把自己跟黎文清之类的“狼”区别开来的,他收的是辅导费,就像当家庭教师一样,用自己的围棋知识挣钱,这样他才觉得心安理得,没有让铜臭辱没了围棋的高雅。

一连许多天阿莱克和他的朋友围着杨更新下辅导棋,倒把黎文清等拉斯科咖啡馆的主角给冷落到一边去了,常常因为逮不到羊而只好对着街景发呆,这就不免感到了生存的危机。黎文清对杨更新很有气,这个貌不惊人的中国佬是个抢饭碗的主儿,一样靠赢棋挣钱还假模假样地充文雅善人,下什么辅导棋。拉斯科咖啡馆既不是大学也不是教堂,而是活生生的人生战场,是黎文清等人的全部生活来源,怎么能叫一个中国人给搅了。

这天傍晚杨更新下完棋想起身离去,很少到咖啡馆门外来露面的金泳善大师突然走了过来,大师

的双手搭在杨更新肩上：“年轻人，我能否有幸跟你下一盘？”杨更新这一刻几乎乐晕了，他知道这些年来金大师已很少跟人下棋，除非巴黎华侨界的头面人物来请，他才会表演性地出出场，金大师已成了拉斯科咖啡馆的一块招牌，却过着隐士般的生活。金大师当然是不能坐在马路边上下棋的，杨更新跟在大师身后走进咖啡馆里间小屋，他特意去洗了洗手，才毕恭毕敬地拿起黑子向大师请教。这盘棋金大师让了杨更新一个先，谁料一向落子稳健的杨更新在开局后就找不到下棋的感觉了，金大师的棋路对他来说是那样的陌生和难以招架，他甚至想不出法子从金大师一气呵成的围追堵截中逃生。下至中盘，杨更新不得不投子认输，金大师让他认识了什么才是真正的高手。杨更新低眉垂脸地坐在大师跟前，很多年来，他不记得有过这样惨败的经历。金大师却一脸和善，重新摸起黑白棋子放上棋盘，给杨更新复盘，细细解说着每一步棋的优劣之处，听得杨更新如雷贯耳，茅塞顿开。

下完棋后，金大师执意要请杨更新留下吃晚饭，让黎文清等两三个徒弟作陪。几杯酒下肚，金大师开口了：“杨先生，我向来认为围棋是项高雅游戏，实在不应该被充作赌博挣钱的工具，可是我这几个徒弟跟我学了好几年棋，又没有什么别的吃饭本领，所以才会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口吃这一碗饭。杨先生是有身份之人，想必也不至于靠围棋谋生，若真爱好对弈，不妨进里面来，老朽陪杨先生消遣，门口的地盘就让我这些徒弟们混口饭吃吧。”杨更新来拉斯科咖啡馆的目的就是拜见金大师，要真能常跟金大师学棋，他自然愿意放弃在门口那种小打小闹的辅导棋。再说他如今有了奖学金，完全没有必要跟黎文清那群“狼”抢夺食物。

六

每日下午，待金大师午睡后起身，杨更新都会准时恭候在拉斯科咖啡馆，先陪大师喝几杯茶，聊会儿天，然后再拿出棋具来跟大师手谈。金泳善不愧为金大师，年过七十宝刀不老，杨更新连丁点获胜的机会都没有，输得口服心服。因为是跟高手下棋，杨更新觉得自己近来天天在长棋，很多从前打个平手的棋友现在都成了他的手下败将。当然，杨更新也是信守承诺的，他不再去咖啡馆门口下棋，把地盘全部让给黎文清等几个做“狼”的。金大师跟杨更新下辅导棋不取分文，条件就是他不抢大师徒弟们的口中食。

金头发阿莱克依旧天天来拉斯科咖啡馆，不见了杨更新，难免有几分失望，可是瘾大手又痒，就抱着侥幸心理跟黎文清一伙干，但还是输多赢少。那群做“狼”的个个身怀歪技，无理棋套路多得数不清，

阿莱克等人单从棋书上学来的正规路子很难敌得过。阿莱克给杨更新打过好几回电话，目的无非是想跟他继续学棋。杨更新心里也同情这些法国“肥羊”，可他好不容易拜上金泳善为师，怎好为了这几个原不相识的法国人错失自己的学棋机会。金大师说得很有道理，围棋是高雅游戏，可是那得由锦衣玉食的高雅人士来玩方显得出高雅。而像黎文清一伙将围棋当作谋生工具，日日虎视眈眈盯着围棋爱好者的口袋，真像饿极了的狼一样，恨不能将面前的肥羊活生生吞下，这种时候的围棋还有什么高雅可言。若是给自己在围棋上分出了雅俗来，杨更新倒先感激那份博士奖学金，因为有了奖学金衣食无忧，他才可能装出不贪图钱财的清雅棋手风度来。如果还像从前那样靠打工挣学费生活费，那么他现在一定会首先想到来拉斯科咖啡馆做“狼”，对他来说，这种脑力活儿要比体力活儿容易得多了。

这天下午阿莱克等几个法国人簇拥着一个阿拉伯模样的男子来拉斯科咖啡馆找黎文清挑战。那阿拉伯人叫毕拉，一脸大胡子。毕拉曾在中国北京留过三年学，据说跟着个中国职业棋手学过棋，棋力很是了得。毕拉如今在阿莱克就读的巴黎高等商学院当助教，入了法国籍，可是其家族在中东某个产油国有着大宗的石油股份，所以毕拉喜欢下彩棋，而且从不怕输钱。阿莱克等几只小肥羊在拉斯科咖啡馆让黎文清等宰苦了，就回去把毕拉请出来，毕拉有钱，生性豪爽又喜欢玩刺激，没准能替小肥羊们出口闷气。

黎文清见毕拉胡子拉碴一脸狠劲，知道来人不是个善者，于是提出不让棋子，按常规下。阿莱克有点急了，平时他们几个跟黎文清交手，黎文清就是让两粒子也让得动，没有人知道黎文清的真正实力，阿莱克怕毕拉会吃亏，叫他不要接受“平走”。毕拉没有听阿莱克的劝，在他眼里，又瘦又小的越南人黎文清怎么也不是他的对手。这盘棋足足下了两个多小时，黎文清最后艰难地赢了毕拉半目棋，赢得心惊肉跳。因为这盘棋的彩额是毕拉提出来的，盘费就是五十欧元，输子另算，幸好毕拉只输半目棋，付盘费就行了。毕拉爽快地掏出五十欧元纸币放在棋盘上，对黎文清说了声：“我会再来找你的。”声音里充满了不甘心。

七

巴黎东南方六十公里处的郊外，有一片草木青翠，泉水流淌的皇家园林——枫丹白露。从十二世纪起，法兰西的代代皇帝都喜爱在这片景色优美的世外桃源狩猎，直至今日，枫丹白露依然是游人们清静的好去处。自从在拉斯科咖啡馆输棋给黎文清后，毕拉和阿莱克几个围棋迷就来到枫丹白露，他们

在湖边的草地上搭起了露营帐篷,天一亮就走出帐篷,在树阴下铺张草席,席地而坐下围棋,废寝忘食地研究黎文清一伙人的棋风棋路,颇有点卧薪尝胆的意思。虽说围棋是东方人擅长的玩意儿,可是毕拉阿莱克也不是等闲之辈,他们具有现代数学武装起来的头脑,逻辑思维推理能力极强,不相信就玩不过那几个人。

杨更新也被阿莱克邀请到枫丹白露来度假,充当了这支法国围棋军团的临时教头。只要离开拉斯科咖啡馆,不在金大师的视线范围内,杨更新即使教法国人下围棋去对付金大师的徒弟们,心里也少了许多不安。他对自己解释说,阿莱克他们跟我都是朋友,教朋友下棋原来是件平常事,至于他们长了棋力去跟谁赌彩,那就不是他杨更新的事情了。

在枫丹白露的集训队里,杨更新还认识了毕拉的女朋友亚丽达,这个一半法国血统一半非洲血统的女人是位电脑软件工程师,对一切需要运用逻辑思维能力的事情有着天然的兴趣。亚丽达的围棋水平大约在业余二段左右,却已连续几年获得了法国女子围棋冠军,毕竟在法国下围棋的人还不多。亚丽达抽烟抽得很凶,年纪轻轻手指和牙齿都已被香烟熏得发黄。她喜欢吐着烟圈跟人对弈,连杨更新这个临时教头也不得不承认,这个女人吐着烟圈常常会下出让所有观战者包括对手都叫好的妙手来。应该说,除了感情因素以外,毕拉凶狠的棋路和亚丽达处理棋细腻有韧劲的风格,也是可以互补的一对儿。

毕拉已经向以黎文清为首的拉斯科咖啡馆“群狼”发出了挑战,这个周末展开一场四对四的博彩棋团体赛,博彩总额为两千欧元。若是法国人输了,则无话可说,要是“群狼”败落,那么以后谁都有权到拉斯科咖啡馆来做“狼”,黎文清等人不得有意刁难。而靠着宰法国“肥羊”过了好些年滋润日子的黎文清等自然积极应战,为了将这些法国羊宰得痛快些,黎文清还主动提出可以让观棋者“飞苍蝇”,将赌注押在对阵的任何一方,这也就意味着赢棋者可以成倍的赢钱,输棋者也得翻着倍儿地输钱。

杨更新对双方的实力心里有数,他决定到时候把胜券押在法国人一边,因为黎文清等虽然下惯了赌博棋,只不过是前半盘凶狠,越到后面力道越差,而且下团体赛需要有整体均衡实力,那群狼里头除了黎文清略微厉害,其他人也是三天两头会走出臭棋来的主儿。再说下惯赌博棋的人最缺乏耐心,恨不能三分钟就让对手投子认输掏钱,只要耐下性子跟他磨,这些“狼”的战斗力和耐心就不复存在了。因为把赌注押在了法国人一边,杨更新在枫丹白露集训队里就教得十分上心。他将自己多年来所遭遇过的强硬手筋和赌博棋套路一一回忆出来,摆出棋谱让毕拉阿莱克等准备参赛者细细琢磨,临阵前见过的棋

路定式越多,到了比赛时应变能力自然也就越强。杨更新还给法国人讲了个中国典故“田忌赛马”,既然是团体比赛,不妨用田忌赛马的方法去碰撞对手,很可能会起到出奇制胜,以最小的损失换取最大胜利的效果。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都十分赞同“田忌赛马”,他们觉得这个中国典故本身也和围棋一样,充满了神奇的魅力。

八

比赛是在星期天下午开始的,因为观棋者可以参与“飞苍蝇”博彩,整个拉斯科咖啡馆门外的便道上站满了人,连蓬皮杜文化中心广场上的游人也都走过来探头探脑,不知这儿还有什么更有趣的东西可看。

法国人完全按杨更新教他们的田忌赛马法出场,由一个学棋才半年的新手打第一台,作为敢死队去碰掉黎文清,而毕拉、亚丽达和阿莱克则依次对付黎文清身后的那几个棋力较弱的“狼”。黎文清不知道其中奥秘,还以为是毕拉输怕了,不敢再与他交手,不免有些得意。直到开局后才知道上了当,这新手根本乳臭未干,像样点的定式一个都走不出来,刚下到中盘就投子认输,输了棋还满面笑容,像赢了棋一般。因为他的任务是只要黎文清在他对面坐下来,落了子,他怎么输都不成问题。另外三台棋桌上,那几个做惯“狼”的确实如杨更新所料,只是开局凶狠,三斧头过后就没什么招了,而且下赌博棋出身的人真正临到比赛,心理上先输了一大截,一点都沉不住气,败招连连,就连旁边观棋的人也大跌眼镜,不知日日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口靠赢棋吃香喝辣的这伙“狼”,今儿怎么变得如此软弱可欺。

比赛结果跟田忌赛马的结果一样,法国队三胜一负,除了赢得讲定的赌彩额两千欧元外,他们让参与“飞苍蝇”的观棋者也意外地赢得了钱。一时间,拎着塑料冰桶在蓬皮杜中心广场上兜售啤酒的小贩乐晕了,冰桶里的罐装啤酒被赢了钱的观棋者一抢而光。杨更新赢了三十欧元,尽管整个比赛过程中他像个局外人一言不发,内心的激动是难以言表的,因为比赛结果正如他事先预料到的一样,三比一,而他则是这幕好戏的设计者。杨更新看到了黎文清的那一脸沮丧,大概没有人会想到今天真正出手教训这群“狼”的是他杨更新。不过还是有一人想到了,那就是金泳善大师。金大师得知弟子们惨败后,第一个就想到了杨更新这个中国人,只有中国人才会如此足智多谋地把脑筋动在棋力以外的地方,用计谋来帮助取胜。金泳善知道杨更新是不甘心袖手旁观的,这一点他在跟杨更新下棋的棋盘上就悟到了。杨更新在金大师跟前从来都是毕恭毕敬,一副虔诚的拜师模样,可他落下的每一粒子都在吐露心

声,他要战胜金大师,他不是个轻易肯服输的人。今天他让法国人赢了金大师的徒弟,其实也就是在精神上想战胜金大师,这是金大师通过下棋把握到的一个真实的杨更新。

杨更新好些日子没有去拉斯科咖啡馆了,那日赢了钱后,他和参加比赛的法国人一起去香榭丽舍大街的酒吧狂饮了一通,喝得醉醺醺回家,第二天早上醒来发现衣服上都是香槟酒气味。这个时候杨更新彻底清醒过来,冷静下来了。他扪心自问这样做是不是有点对不起金大师,他帮着法国人打败了金大师的徒弟,往后他们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口混饭吃的日子就不会太好过。杨更新也觉得自己的行为有点像汉奸,帮着法国人赢自己同胞的钱,因为除了黎文清,另外三个做“狼”的都是中国福建人。不过杨更新很快就为自己解脱了,在围棋这个黑白世界里,很难分出是与非,正与邪来,只要能赢棋就行,赢棋才是黑白世界的最终目的。

九

两年一度的欧洲围棋锦标赛在巴黎卢森堡公园举行,由于参赛者都必须是欧盟各成员国公民,杨更新只能作壁上观。不过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鉴于上次成功击败拉斯科咖啡馆群狼的经验,执意请杨更新充当教练,哪怕每盘棋下来帮着他们复复盘,找出点漏洞来也是好的。杨更新知道金大师和他的徒弟们虽然都有了一纸法国国籍,但是绝不会来参加这种没什么经济利益可言,纯属附庸风雅的比赛。围棋对于很多欧洲人来说是一种神秘新奇的游戏,在金大师和黎文清看来,将其当作一种谋生工具恐怕更真实一点。

卢森堡公园中央有一条宽阔的长廊,长廊两边排列着用白色大理石雕刻出来的天使雕像和巨大花盆,花盆里栽满了色彩斑斓的草本小花,像是给长廊绣上了一条五彩花边。几十张围棋桌安放在长廊里,只听得见黑白棋子敲击棋盘的清脆声响,听不到半点窃声低语,连空气都静极了雅极了,跟拉斯科咖啡馆门口的气氛完全不同。也许只有在这种时候,围棋才找回了它原有的高雅韵味。

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的战绩都很不错,已经分别战胜对手进入了第三轮。杨更新充当了大赛的志愿者,给棋手们记记棋谱或是计算一下等级分,更多的时候是为三个法国朋友复盘讲棋分析对手的棋路风格。杨更新做这些事情是没有什么酬劳的,然而他却做得十分投入,对一个真正热爱围棋的人来说,这种全身心的投入给他带来了难以言表的快乐。杨更新甚至想过,等读完博士学位,是不是应该考虑加入法国籍,不为别的,就为了每隔两年能参加欧洲围棋锦标赛也值。

大赛进入第四轮那天,卢森堡公园的长廊里出现了一个珠光宝气的女人,这个女人的露面,在所有参赛棋手中引起了一阵不小的骚动。杨更新很快认出了这个女人,她是前中国围棋院的职业五段棋手林敏敏。十多年前林敏敏开始旅居比利时,靠着下围棋的本事在欧洲大陆闯天下,一直保持着欧洲冠军头衔,带出的徒子徒孙遍布欧洲各国。如果说金泳善大师被誉为法国围棋之父,那么林敏敏就是当之无愧的欧洲围棋女皇。

亚丽达在第四轮中恰恰就遭遇了林敏敏。前一天晚上,杨更新找来不少林敏敏从前的棋谱,一份份摆在棋盘上给亚丽达看,研究应付对招,他做得很耐心很细致,连亚丽达的男朋友毕拉都有点吃醋了,毕拉承认自己的围棋功底帮不上女朋友这么多的忙。

这盘棋是林敏敏自到欧洲闯天下以来为数不多的艰难对局,她不相信一个首次与她对阵的法国女棋手居然会如此熟悉她的棋路,每一招都应对得滴水不漏。林敏敏今天走的是“中国流”布局,那是二十年前在中日围棋对抗赛时流行过一阵的布局,而亚丽达偏偏连“中国流”都了如指掌,走出好几步妙棋,林敏敏不得不暗中惊叹。最终两个女人都下得精疲力竭,用时五个多钟头,双方几乎同时进入读秒阶段,幸好林敏敏经验丰富,在收官子时抓住亚丽达一个细小的错误,才以五目半的优势赢了下来,赢得她大汗淋漓,心惊肉跳。林敏敏此番就是冲着卫冕欧洲冠军宝座的目的才来巴黎的,谁知险些栽在这个法国女棋手跟前。亚丽达则是虽败犹荣,能跟全欧洲冠军下到这种难分难解的地步,本身也是一大胜利,她当然要感谢杨更新这个幕后教练。

围棋大赛终于落下帷幕,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虽然都在第四轮止步,但都是输给了亚洲面孔,而他们各自在法国围棋界的等级分则大大提高,亚丽达依然保持着法国女子围棋第一人的地位。在大赛组委会举行的闭幕酒会上,林敏敏打听到亚丽达在赛事中是由一个中国人辅导的,于是这位开着宝马车,带着爱犬和女佣人来巴黎参赛的围棋富婆,举起半杯香槟酒朝杨更新走来,诚恳地邀请杨更新去她比利时家中住,切磋棋艺。

要是倒退二十年,杨更新必定会抬起脸来仰视林敏敏,那时候杨更新还是个热爱围棋的少年,而林敏敏已是中国棋院的五段高手,杨更新从来没有奢望过有朝一日能与这样的高手切磋棋艺。后来林敏敏旅居欧洲,在国内围棋界便销声匿迹了,再后来杨更新也出国留学,被学业和生存压得喘不过气来,围棋最终成了他留在童年的一个最美好的梦,只要有一丝空闲,他便会去重温一下这个黑白世界的美梦。而如今,从前的偶像高手林敏敏就那样真实地站在自己面前,杨更新知道自己无论如何是没有办法抵御跟林敏敏下一盘棋的诱惑,于是他坐上了宝马车,

来到林敏敏比利时的家中。

十

布鲁日是比利时一个古老而美丽的水城,被欧洲人称为欧洲北方的威尼斯。夏日里这个幽静的小城几乎见不到汽车,即使是旅游者,也都把脚步放得轻轻的,唯恐惊破小城的宁静。林敏敏家的别墅建在一处稍稍隆起的坡地上,门前有五百多平方米的花园,花园一侧的游泳池刚刚打开电动盖子,蓝盈盈的池水给人一丝清凉的感觉。杨更新的目光停留在花园中央的大理石圆桌和石凳上,那中国式古色古香的桌凳,真是落子敲棋的好地方。女佣人拿来了足有十公分厚的楸木棋盘,用洁白细藤草编成的棋罐里装着黑白两罐高级云子,那黑棋子拿在手里朝亮光处晃一眼,会透出墨绿的玉石成色。杨更新暗自感叹,林敏敏到底是有钱人,有钱人当然连下围棋也要格外讲究的。不像他自来到法国留学后,身边只有一副从国内带出来的塑料围棋,连棋盘也画在一张塑料纸上,寒酸得不得了。

林敏敏好像并不急于跟杨更新手谈,而是兴致勃勃地领着杨更新参观她的豪华住宅。她对杨更新说幸好当年选择了出国发展,不然的话就是在国内下成了九段棋手,也未必享受得到如此高质量的生活。杨更新对林敏敏来欧洲后的生活经历没有太大兴趣,他只期待着好好跟林敏敏过几招,只是出于礼貌,才应付着称赞林敏敏的豪宅。

从前林敏敏在中国棋院当职业棋手时,正是中国围棋发展势头最旺的年头。几届中日围棋对抗赛,把多少懂围棋和不懂围棋中国人的爱国热忱全都激发出来了,围棋成了凝聚民族精神的有力武器。那时候中国棋院高手如林,女棋手更是人才辈出,已经是职业五段的林敏敏被挤落到二流队伍里,连一些重大比赛的参赛资格都拿不到。有一年夏天林敏敏认识了一位刚成为鳏夫的比利时商人,商人有一半中国血统,喜欢东方文化,对围棋也一知半解。商人劝说林敏敏去欧洲发展,那时的欧洲人根本不知道围棋为何物,林敏敏的发展空间可以说是无限大的。在中国棋院不得志的林敏敏嫁给了长她二十多岁的商人,来到比利时定居。婚后不到一年,商人因脑溢血去世,把钱财房子和无尽的寂寞统统留给了林敏敏,那年林敏敏还不满三十岁。曾嫁作商人妇的林敏敏这时重又想起了围棋,办了一所青少年围棋学校,以锻炼孩子的逻辑思维能力为口号,倒也很能打动西方家长的心,纷纷把孩子送来学习这种神秘的东方游戏,围棋学校生意很是红火。跟商人丈夫生活的时间虽然不长,林敏敏的生意经头脑倒已经练出来了,她不仅仅满足于挣点学费,而是广交文化界体育界的朋友,把围棋学校的牌子打向全欧洲。

如今这个世界上,品牌和名声就是钱,或者说可以换来钱,谁见过一个社会名流是穷人呢?

林敏敏也身体力行,不断地组织筹办和参加各类围棋比赛,以她的实力,自然打遍欧洲无敌手,数不清的冠军头衔等着她去拿。反观她那些留在中国棋院的队友,跟她段位差不多的都早已退居二线队伍,有的仅能教教小孩围棋混个温饱而已。林敏敏庆幸自己及时急流勇退,跑到欧洲来开辟了一块新天地。锦衣玉食的林敏敏现今最大的缺憾就是生活中的另一半,她一直想找到一个能让她喜欢而又懂围棋的男人,这个男人可以没有钱,因为她林敏敏不缺钱。可是上帝给了你一些东西必定要夺走你另外一些东西,不会让你全部占有,在比利时的美丽水城布鲁日,林敏敏这些年来就是跟几条爱犬和女佣人一起过日子的。

在卢森堡公园赛场见到杨更新后,林敏敏心底泛起过一阵波澜。杨更新年轻有教养,谈吐不俗,棋力也称得上是业余棋手中的佼佼者,更让林敏敏觉得理想的是杨更新的清贫。巴黎大学的博士奖学金只能维持他温饱的生活,要想在欧洲这方金钱世界过上有质量的生活就不太容易了。林敏敏暗暗庆幸能在巴黎遇上这样一个除了棋艺别无身外之物的男人,虽然这个男人比她小十来岁,不过要是这个夏天布鲁日的别墅里有了这样一位棋友,她是不会寂寞的。杨更新接受林敏敏邀请的理由也很简单,跟任何一位围棋高手过招对他都有着无比的吸引力,就像他去拉斯科咖啡馆拜访金大师一样。当然,能去布鲁日这个漂亮小城住上几天,又有围棋相伴,要杨更新拒绝那就真太困难了。

十一

在杨更新的记忆中,自来法国留学后,还从没有过这样悠闲舒适的日子。每天上午林敏敏会牵上狗,陪同杨更新在布鲁日那些古老的小街上散步。这座城市的每一处石子路或是雕塑,都有资格进入历史博物馆,让人看都看不完。走路走累了,可以去那些被盆栽鲜花镶嵌起来的露天咖啡馆小憩,喝一杯咖啡,聊聊中日韩三国围棋界的名人轶事,是林敏敏和杨更新永远不会厌倦的话题。下午杨更新可以在花园的游泳池里游泳,游累了,树阴下的石桌上已摆好了棋具,林敏敏总是在杨更新情绪最好的时候提出下一盘,从棋盘上溜过去的每一分钟都是快乐的。林敏敏的棋力显然要高出杨更新一大截,但她总有办法让杨更新输得不太难堪,这种滴水不漏的下法只有高手才做得到。每盘棋下完,林敏敏都会耐心地为杨更新复盘,在关键的几手棋处她还会讲几出新招,告诉杨更新应对的妙手,让他眼界大开,杨更新感觉跟林敏敏对阵比从金大师那儿学到的东

西还多。

这天下完棋后,杨更新的精神十分亢奋,这是他与林敏敏对局以来发挥得最出色的一盘棋,仅以二目半的劣势负于林敏敏,而且林敏敏在复盘时指给杨更新看了那一手败招,如果不是这小小的错误,杨更新几乎可以战胜面前这位欧洲围棋女皇。林敏敏纤细的手指在黑白棋子间滑动,这是一双养尊处优的享福女人才可能拥有的保养得十分滋润的手。杨更新看着这双手,不知从身体哪一部分涌出的激情,竟然伸出手去大胆地握住了这几根玉石般白嫩的手指。林敏敏并没有把手抽回去,反而向前挪动了一点,以至于可以完全被杨更新的手掌握住。杨更新这一瞬间感受到这个女人的孤独和渴望,他受惠于她,理应做出回报,而且林敏敏虽然比杨更新大了十来岁,除了棋艺之外,还能让杨更新为她的柔情和身体所吸引,在这短暂的一刻,杨更新感觉自己也是孤独的,心里也充满了渴望。

杨更新终于鼓足勇气走进了林敏敏的卧室,林敏敏没有显出吃惊的神色。两个人都在崇尚理性的自由国度里生活了多年,完全明白再理性设置的人为防线,也经不起情欲的冲击。反之要是杨更新对林敏敏的暗示无动于衷,倒会让她感觉惊讶了。与杨更新不同的是,林敏敏在两人的激情戏高潮退下去后,很快就恢复了她的理性和现实的一面,如果没有这种自制力,她也不可能在围棋事业上达到这样的高度。而杨更新则依旧沉浸在他的激情中,他在林敏敏身上尝到了从未有过的酣畅淋漓的快感,他舒服得几乎想大声痛哭一番。

第二天早上在餐桌边,林敏敏向杨更新和盘托出了她为他设计的另一种生存方式。林敏敏觉得杨更新完全没有必要去拼读什么博士学位,有了学位又怎么样,还不是为了能找到份好职业有份稳定的生活吗?林敏敏建议杨更新住到她的别墅里来,帮她一起打理围棋学校,许多年来林敏敏一直在找一个能与她共悟棋道的搭档,却一直未能如愿,而杨更新恰恰就是她心目中最理想的一个。至于同杨更新的关系,林敏敏看得更开,她可以让杨更新无条件地住在她的别墅里,却不需要用一纸法律文书来束缚他的自由,他们可以是同居的性伴侣,也可以是生意合伙人。

杨更新这会儿彻底清醒了,他在布鲁日的豪华别墅里与少年时代的围棋偶像共同演出了一场事先完全没有预料到的人生激情戏,现在戏演完了,他是不是也像林敏敏那样意犹未尽,还想把这个主角继续演下去呢?杨更新这时想起了还留在图鲁兹大学的女朋友,女朋友要到明年才能来巴黎大学读博士,可是杨更新觉得自己已经背叛了她的感情,他无地自容。

十二

杨更新暂别了林敏敏,他要回到巴黎去,在一个看不见林敏敏的地方让自己冷静下来好好想想,他应该很理性地在现实生活中给自己定位。

暑假真是太长了,从第一天到巴黎就跑去拉斯科咖啡馆下围棋,杨更新至今好像已经经历了太多的事情,可是回过头去算日子,暑假才刚刚过去一半。从前杨更新是不会这样让空闲的时光白白流过去的,他会去餐馆打工送外卖,去有钱的法国人家里剪修草坪清洗游泳池,挣出下个学期的学费和生活费来。可是如今生活基本有了着落,不用再担心饿肚皮,围棋瘾就翻腾上来,一天不摸那些棋子,杨更新会像空着肚子睡觉的饿汉,折腾到半夜都合不拢眼。杨更新给女朋友打电话,女朋友说为了早点通过硕士论文答辩,尽早赶来巴黎与杨更新会合,天天开夜车,累得时常流鼻血。杨更新听了心里很疼,可又帮不上女友的忙,在电话里长叹了一阵,挂上电话后却又想起另外一个女人林敏敏。

杨更新对林敏敏那双白皙滑嫩的双手印象尤为深刻,那是终年不消为生计操劳,锦衣玉食的女人才保养得出来的一双好手,这样的手不但应该在棋盘上消遣,最好还是被男人的手摸着把玩,杨更新觉得林敏敏的手比她的身体更令人销魂。杨更新想了一会儿林敏敏就勾起了棋瘾,于是他顶着午后热辣辣的阳光,坐地铁去了蓬皮杜广场,然后又走进了拉斯科咖啡馆的那条小街。好些日子没来这个地方了,杨更新踩着小街的石子路,居然有第一次来这儿的那种兴奋。

拉斯科咖啡馆门口下棋的人不多,空着好些桌椅,杨更新也没有看见日日在这儿谋生计的“狼”黎文清,感觉很奇怪。老板拉斯科先生靠在柜台一角打瞌睡,杨更新敲敲柜台,拉斯科先生醒了,见是杨更新忙露出一副苦笑。杨更新要了杯咖啡,问起金大师和黎文清,拉斯科先生眼里闪着些许泪光:“金先生前些日子摔了一跤,就跌在他的房门口,中风了,幸好抢救得快又马上动手术,拿掉了脑子里的瘀血,才保住了命,现在还躺在圣路易医院呢。听说半边身子不能动了,黎也在医院伺候着。”杨更新被这意外的消息惊得张着嘴却说不出话来,他想起金大师平日里醉酒的模样和那个醒目的酒糟鼻子,金大师吞下的酒精实在太多了,也许这就是中风的原因。

圣路易医院是巴黎一家贫民医院,医务人员都是从教会学校毕业的女性,半是医生护士半是修女性质。近年来巴黎外来移民人数增多,生了病都往社会福利性的贫民医院拥来。现在正值夏天度假季节,医务人员紧缺,招来了很多打工的学生和志愿者,这些人本来不是医生,又不会看病,只能给病人

打扫一下环境,喂喂饭送送水。找不到大夫的病人就痛苦地大呼小叫,听得人心里发毛,杨更新就是在这样的地方见到了躺在走廊活动病床上的金大师。

金泳善被抢救过来后就一直躺在走廊里,病房太挤,想要占到一个床位还得付五万欧元的押金。因为这家医院经历了太多次被病人拖欠医药费住院费的事情,有的病人直到死后也没有付清费用。现在医院只好用这种让西方人听起来很没有人情味的做法,来对付想住进病房的贫民。黎文清替师傅倒完尿盆子回来,见了杨更新也有一点意外,他不知道杨更新的来意,这个中国人没给他太多的好感,反正有一点是肯定的,杨更新此番总不见得是来医院下围棋挑战的吧。

杨更新看到满脸是汗的黎文清,说实话心里有点感动。黎文清只是金泳善的徒弟,如今师傅病倒了,他放弃在咖啡馆门前做“狼”挣钱的机会,到这个贫民医院来伺候病人,端屎倒尿的,就是亲生儿子也不一定做得到。杨更新把手里的水果袋递给黎文清,让他去外面吃点水果休息休息,自己凑到了金大师的床头。金大师认出了杨更新,扭过头来动了动嘴,却说不出话,眼角有一颗大大的泪珠滚落下来。杨更新这一刻也有点心酸,想不到满腹围棋经,被人称为法国围棋之父的金大师居然会躺在这家贫民医院污浊简陋的走廊上,连病房都住不进。

黎文清进来看看金大师闭上眼睛睡了,便示意杨更新出去说话。两人坐在医院门口的花坛边抽烟,黎文清满面愁云。金泳善来法国这许多年,靠下围棋写棋书也挣了些钱,可大师爱喝酒请客,手头又松,一个人过日子混到哪儿算哪儿,没什么积蓄,连人身保险都是买的最低的险种。这回住院开刀,一次手术下来就花光了所有的钱,想住进病房就得另外再付五万欧元押金,且不能算在保险公司的偿还范围之内。黎文清等几个徒弟也拿出了自己的一点积蓄,仍是杯水车薪,师兄弟们也得吃饭过日子啊。那些常来拉斯科咖啡馆的“羊”如今也学精乖了,听说金大师病了,不能像往日那样给来客讲解棋谱棋书,于是来得就少了。黎文清那几个做“狼”的师兄弟近来在咖啡馆门口坐上一天,也不定能逮住只“肥羊”。而那几个法国人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因为赢过黎文清一伙“狼”,有点想抢占此处山头为王,天天晚饭后来到了拉斯科咖啡馆,也开出价格来下彩棋,赢的钱倒还不少呢。

杨更新想不到欧洲围棋锦标赛后他去比利时林敏敏家住了几天,巴黎的黑白世界就发生了那么大的变化,现在他已无心下棋,也不想去评判毕拉一群法国棋手与黎文清等孰是孰非,那都已经不重要了。他现在想的是怎样寻个法子将金大师尽快送进病房,让大师接受好一点的治疗,能再多活几年。不管怎么说,金大师也是杨更新的棋界前辈,来巴黎虽不

久,他从金大师处得益的不仅仅是黑白棋子厮杀中的套路,还有人生的道理。

黎文清想得很简单,他想让杨更新顶替他去拉斯科咖啡馆做“狼”,将挣来的钱捐给金大师,多一个人就多一份力嘛。可是杨更新却不赞成这种小打小闹,他想的是需要一次性弄到一大笔钱,先将金大师送进病房再说。

蓬皮杜文化中心附近有数不清的银行,可是有哪家银行肯在这种时候借给杨更新一分钱呢?杨更新无奈地徘徊在广场的石子路上,忽然,他想起了林敏敏。林敏敏这个富婆别说拿出五万欧元,就是五十万都有,而且向这个女人借钱,恐怕对杨更新来说是最现实最容易做到的事情。情急之中杨更新给林敏敏打了个电话,实话实说提出了想借五万欧元。林敏敏正在游泳,是女佣人把手机递到泳池边去的。这个富婆身子浸在水里,沉默了片刻说要考虑一下,明天早上给杨更新回话。

十三

林敏敏的电话来得很及时,就在杨更新被这五万欧元折腾得一夜无眠,天快亮时才有了迷迷糊糊的睡意时,电话铃声就让他再一次清醒过来。林敏敏说:“杨更新啊,我被你对金大师的一片真情感动得睡不着觉,真想不到围棋界还有你这样的侠义心肠,所以我决定满足你的要求,支票用特快专递给你寄去。”杨更新只觉得心底的一股热流涌到了嗓子眼儿,他几乎是用哽咽的声音对着电话说:“林姐,太谢谢你了。”林敏敏那头发出有点嘲讽的笑声:“至于吗?杨更新,区区五万欧元就让你激动成这样。”杨更新想人跟人到底不一样,五万欧元对于杨更新和黎文清等来说是个天文数字,而林敏敏则可以用区区小数来形容。当然,林敏敏也不会将支票就这么空口无凭地寄给杨更新,那是一张由银行转递的兑现支票,只能转入杨更新的账户,在银行办理了特殊的手续后才可提取现金。林敏敏向杨更新解释在这个契约社会的惯常做法,随同支票寄去的,还有一份借据合同,杨更新若同意接受合同条件,可以签字后再将合同寄一份回去给林敏敏。

杨更新在收到支票和借据合同之前心里是坦然踏实的,此时此刻就是把他杨更新砸碎卖一百回,也卖不出五万欧元来,他有什么好怕的呢?可是当他撕开特快专递邮件,读了那份借据合同后,才真正明白了林敏敏的用意。因为合同上要求杨更新去为林敏敏的围棋学校工作一年,期满后五万欧元则不用再偿还;若杨更新不愿去比利时为林敏敏工作,一年到期后连本带利还清借款。杨更新的额头渗出汗水来,一个靠奖学金读书的穷学生,哪里挣得出一年五万欧元,就是天天去拉斯科咖啡馆做“狼”,也没有那

么多的“肥羊”会把这个数目送上门来由他“宰”。这一刻杨更新突然觉得自己有点傻,再爱围棋,再崇拜金大师,可金大师到底不是他杨更新的亲爹娘,为一个异国老头去举债,究竟是不是犯得着。好在杨更新是读数学出身,遇事便会极其理性地思考事情的两方面,在贫民医院的走廊上看到金大师那张枯叶般失去生命力的脸和那颗无奈滚落下来的泪珠,让杨更新产生了从未有过的救助他人逃离地狱的强烈愿望,也许杨更新开口向林敏敏借钱不仅仅是为了救助金大师,也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愿望。当然反过来想想去为林敏敏干一年活也不见得是件坏事,跟围棋泡在一起要比做数学论文有意思得多,而且林敏敏的豪宅,这个女人的棋艺和身体,对杨更新也充满了诱惑力。杨更新就这样安慰自己,权当给自己放一年长假,去过另外一种日子,一种自由潇洒甚至有点放荡的生活也没有什么不好。

巴黎大学数学系允许杨更新以去别国进修一年的理由推迟做博士论文的年限,杨更新也不打算将真相告诉女朋友,只对她说有人资助他去比利时进修一年。女朋友是个太传统的中国姑娘,她若知道杨更新去比利时是住在另外一个女人的别墅里,那无异于杀了她。金大师终于被移入了病房,病情很快有了好转,黎文清带着那些师兄弟来给杨更新磕头,很东方化的一种道谢仪式。杨更新知道自己受不起这样的重谢,毕竟他此举不完全是为了金大师,也为了满足自己的情欲。

十四

杨更新在刚刚开始这种签了合同的同居生活之初,心理上是有难以承受的,他时常会想起中学时读过柔石的一篇小说《为奴隶的母亲》,他觉得自己跟春宝妈没什么本质区别,都是为了钱把身体抵押出去。不同的是春宝妈得为雇主生个儿子,而杨更新则须在林敏敏的围棋学校讲棋授课,至于从精神上和肉体上陪伴林敏敏,那是他杨更新自愿的,不在合同条款之内。

暑假里围棋学校的学生不少,那些孩子的父母有时也会跟了来,听杨更新讲解这种神秘的东方游戏。在各类体育运动俱乐部林立的欧洲,围棋学校以开发青少年智力而又相对收费低廉吸引了众多的欧洲人,这家围棋学校甚至有从荷兰瑞典等国家来的学生。林敏敏拥有欧洲围棋冠军头衔,资本已够雄厚,如今又请来杨更新教棋,这样的师资力量对一些懂点围棋,也旅居在欧洲,又想跟林敏敏竞争吃围棋饭的中国人眼馋得不得了。

杨更新每天上午去围棋学校给学生讲解定式布局,让学生捉对厮杀,他在一旁挨个辅导。有时杨更新也会变换出一些新的教学方法来,增强学生的兴

趣,西方人最怕学枯燥的东西,而对于所有新鲜的尝试永远有着无比的热情。这一天杨更新让十个学生同时与他对阵,他一人面对十张棋盘下车轮大战,每隔十来秒钟就得拍下一粒棋子。杨更新下这种快棋的本事让林敏敏都很佩服,用眼光在几秒钟内判断一盘棋的形势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学生们恰恰最喜欢跟杨更新下车轮大战快棋,与其说学生们在学棋,不如说是杨更新在表演,逗学生开心。杨更新知道反正只要变着法子让学生和家长都开心了,把学费付下去,他就对得起林敏敏的那纸合同,至于学生棋力长进快慢,反而不是重要的问题。

每天下午是杨更新享受别墅生活的时间,他在林敏敏的别墅里有了自己的卧室和书房,书房也兼棋室,在这里对弈的当然只有他和林敏敏。长杨更新十来岁的林敏敏除了在棋盘上是杨更新强硬的对手,其余时间都像是杨更新柔情的母亲或是姐姐,将孤身惯了的杨更新照料得舒舒服服。杨更新越来越依恋林敏敏,渐渐满足起在别墅里过的日子。林敏敏也不再孤独,棋盘上有了可以手谈的棋友,卧室里时不时也有了为她排遣寂寞长夜的伴侣,而她付出的只不过是死去的前夫留给她财产中的极小一部分,只要杨更新愿意,这样的生活完全可以长久地持续下去。

围棋学校的收益日渐可观,林敏敏给杨更新单独开了个银行户头,每月都将他的报酬存在这个户头上,不知要比巴黎大学给他的奖学金多了多少,杨更新看着自己户头上的钱增加如此之快,想想真的不必非凭着博士学位去挣钱,下围棋不一样也能活得很好吗?杨更新住在林敏敏别墅里的日子很少去想他的女朋友,就像法国人常说的,眼睛离得远了,心也自然远了。如果要比较一下这两个女人为他杨更新的付出,林敏敏恐怕做得更多一点。

每隔一个月,杨更新会开上林敏敏那辆宝马车,从布鲁日去巴黎,过一个周末。金泳善大师的病情已经稳定下来,虽然行动不便,脑子倒还清楚。黎文清领着几个师兄弟依然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口做“狼”,平时赚得还不错,但逢到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几个总要来分掉一杯羹,或是双方互不服气,排出几对几的阵势来对干,赚到的钱也会溜掉。杨更新除了探望金大师,也去看黎文清一伙跟毕拉等几个法国人对阵,他现在真正做到了观棋不语,态度十分超脱,他已经在林敏敏处谋得了一份靠围棋吃饭的生计,没有必要再来此插一脚。说起来杨更新还有点感谢金大师,要不是他那场病,杨更新这会儿肯定乖乖地在读博士学位,不会去向林敏敏借钱,也不会想到拿自己的棋艺去换饭吃,自然也过不上别墅里这份悠闲的生活。

合同期已过去一半,杨更新完全适应了这个角色,潜意识里甚至产生了一种希冀,让这样的生活没

有止境地延续下去。他再也不会把自己的处境跟那个春宝娘去相提并论,他觉得在巴黎认识林敏敏是他人生的一个重要转折。林敏敏是个敏感细腻的女人,这一点跟她细腻的棋风很相似,杨更新的心理变化完全被她捕捉到了,她只是不动声色地静观其变。杨更新属于那种高学历高智商的男人,除非他自己愿意,否则没有人可以勉强他做什么。

入秋后中小学都开学了,来围棋学校的学生也少了许多,留给杨更新林敏敏二人相处的时间多了起来。杨更新与林敏敏下围棋永远不会感觉厌倦,时至如今,林敏敏的棋力依然是他不可逾越的一座高山,每次跟林敏敏对弈他都有新的收获,都能长棋。杨更新知道这对林敏敏来说是不公平的,高手跟低手下棋,高手就成了陪练,而且林敏敏回回都下得那么认真,跟下辅导棋似的。要是真的请林敏敏这样的高手下辅导棋,不是林敏敏付给杨更新报酬,而是杨更新根本就出不起请林敏敏的这份辅导费。有时候下棋时间长了,林敏敏会提议杨更新一块儿去布鲁日的河边散散步,喝杯咖啡或是在小城的中國飯店吃顿饭。很多时候杨更新真的会忘记那份合同,好像他跟林敏敏很久以来就是这样亲密无间的关系。

这个周末林敏敏建议同杨更新去看滑铁卢古战场,杨更新兴致很高。林敏敏是个很有生活情趣的女人,相比之下杨更新觉得自己的女朋友就乏味了些。从前在图鲁兹度过的那几年里,每逢周末女朋友最大的乐趣就是去中国商店买些东西回来做几个中国菜吃,而对周围的欧洲文化景点视而不见,连图鲁兹的市立博物馆都没去过,原因是嫌门票太贵。这时的杨更新忘记了一个最基本的事实,靠打工维持生计的穷学生和如今住在豪华别墅里,人的精神追求自然不会一样,感觉也不会一样。

滑铁卢古战场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郊外,从别墅出发,宝马车只开了不到两个小时。杨更新坐在林敏敏的副驾驶座上,从前那是林敏敏女佣人的位置,现在有了杨更新,女佣人就留在家里看门。

那场举世闻名的战役过去快两百年了,厮杀声早已平息,被鲜血浸透过的田野成了望不到边的玉米地,玉米穗子在阳光下闪烁着金红色的光泽。林敏敏跟在杨更新后面,登上了狮子座纪念碑。登高望远,杨更新不禁感叹:“拿破仑一世英雄,想不到滑铁卢之战会断送了前程和江山。”林敏敏深有同感:“这就像棋盘上的角逐一样,一着不慎,全盘皆输啊。”杨更新想要是当年拿破仑不与英国公爵惠灵顿在滑铁卢决战,而是退守在法国保存兵力,那后来的历史又该怎样写呢?大概每个人的一生都要做出很多选择,有时真是一步棋走错,一辈子都输光了。杨更新想到自己为了让金大师得到好的治疗条件向林敏敏借钱,暂时放弃了学业,究竟算不算一个明智的

选择呢?他在林敏敏身边的日子越快活越舒服,得到的结论自然也越肯定。

夕阳西下时分,滑铁卢小镇安静得像座空城,偶尔驶过一辆汽车,才会撕破这种少有的宁静。林敏敏问杨更新想不想在滑铁卢住一夜,明天还能去看拿破仑纪念馆,杨更新欣然赞同。事情常常是这样,林敏敏恰到好处地提出某些建议,都是杨更新十分希望还没有来得及说出口的,林敏敏善于揣摩别人的心思就像她在棋盘上预测对手的下一步棋一样。

这样的夜晚总是让人感觉充满快意的,没有丝毫的勉强,杨更新与林敏敏就做到了身心都十分自然地融为一体,杨更新甚至忘记了身边这个女人要比他大十多岁。杨更新躺在林敏敏身边,意识流般想起了拿破仑,这个不可一世的法兰西皇帝,不也是曾爱上过一个比他年龄大的女人约瑟芬吗?杨更新只是不知道自己对林敏敏的这种感情算不算爱情。

十五

从滑铁卢回来,一封来自巴黎的快件在等着杨更新,寄信人是金泳善大师的委托律师,他请杨更新尽快去一趟他巴黎的事务所。林敏敏像以往那样,把宝马车借给杨更新,让他开着去巴黎,可这一回杨更新谢绝了,他不想给律师留下一个开宝马车的阔人印象,况且宝马车本来也不属于他。

杨更新跟着律师来到圣路易贫民医院的康复中心,在病床上躺了半年多的金大师今天破例坐在轮椅里,看得出来金大师刚理过发刮了脸,精神显得不错,脸上还泛出了一点健康的红润。律师当着金大师和杨更新的面,念了一份他代金大师起草的委托遗嘱,金大师在遗嘱中将自己一辈子整理撰写出来的棋谱和棋书手稿,全部无条件地赠送给杨更新。杨更新呆住了,他不敢相信这是真的,要知道这些棋谱和手稿是金大师来法国后几十年心血凝结下来的,法国和欧洲的一些出版商曾想出高价购买版权,都被金大师谢绝。金大师将一个式样古旧的木盒捧给杨更新:“杨,你是个有良心讲孝道的中国人,这些棋谱和手稿留给你我放心,你会善待它们的。”杨更新把木盒轻轻推回到大师怀里:“金大师,我不配接受您这么重的馈赠,您要传,也应该先传给拉斯科咖啡馆的那些弟兄们。”杨更新说的是心里话,他与金大师非亲非故,连正式的拜师仪式都未举行过,这样接受金大师的馈赠,让人感觉他借钱来给金大师住进病房本来就是别有企图。可是金大师再一次捧起木盒,他一条不太灵活的手臂颤抖着:“杨,那些徒弟们我已经教会他们挣饭吃的本事,够了。这盒子里的东西是我一辈子的心血,是我们东亚文化的精粹,我想只有放在你手里才不会用它们仅仅去换点面包黄油,你是个读书人,知道轻重。”律师也在一旁示意

杨更新收下金大师的心意,然后请赠予人和接受人分别在律师指定的文件上签了字。

金大师在圣诞节前一个星期离去了,走得很安详。算起来他来法国已有三十多年,期间从未回过故国,也没有家乡人来探望过他,因而主办丧事的拉斯科先生只好请黎文清师兄弟几个和杨更新作为金大师的亲属出席葬礼。金大师长眠在巴黎蒙巴那斯公墓,那儿有许多法国大文豪的墓,一代东方围棋大师与法兰西大文豪殊途同归,也算是人生的一个完美结局了。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等法国棋手也来了,还有那些时常去拉斯科咖啡馆向金大师请教棋谱的法国棋迷们,把他们的哀思和玫瑰花一同献给了这个葬身异乡的东方老人。

金大师葬礼结束后的当天晚上,黎文清叫上了拉斯科咖啡馆的师兄弟们和杨更新,说是有事相商,商量的地点就在从前金大师住过的小屋里。黎文清等几个兄弟没有找到金大师那只装棋谱和手稿的木盒,便去向律师询问,律师向他们出示了大师生前亲笔签署的遗嘱,棋谱和手稿都已无偿赠予了中国人杨更新。黎文清和众兄弟无论如何不能接受这个事实,他们跟着金大师从学棋开始,长的二十来年,最短的也有七八年,儿子孙子一样伺候照料金大师,直至大师去世,如今怎么可能让杨更新一个半路上杀出来的中国人独吞大师的全部遗产。虽说在金大师病危时是杨更新设法借来了钱送大师进病房,可是杨更新后来跟着林敏敏那个女人吃香喝辣,而黎文清等众兄弟还是在拉斯科咖啡馆门口做“狼”,少了金大师后咖啡馆门前的生意萧条了不少,众“狼”的日子自然一天比一天难过。

黎文清劝杨更新交出金大师的棋谱和手稿,卖给出价高的书商,得了钱众兄弟们平分,然后各奔前程,分道扬镳。杨更新这时早已将大师的遗物连同木盒一起存入巴黎银行的保险柜中,他记得金大师说过,不能将他的遗物仅仅去换面包黄油。杨更新不想违背金大师的临终遗愿,但在众兄弟们情绪都很激动的这一刻,他也没个成熟的主意,谈判破裂了。

十六

这日清晨杨更新和林敏敏照例去围棋学校讲课,车子刚拐入围棋学校的那条小街,发现小街的两端已被警察用黄色警戒线拦了起来。林敏敏下车后走近学校,吃惊得用双手捂住脸不忍目睹。围棋学校门口那座棋盘雕塑已被推倒,门窗玻璃碎了一地,连院子里的花草都被连根拔起。有位警官把林敏敏和杨更新让到警车上,简单询问了一下他们是否有仇人,能否为警方提供线索。林敏敏只是摇着头流泪,伤心得肩膀一耸一耸抽动着。杨更新在第一时

间的反应是,这起报复事件一定是黎文清等人所为。

杨更新此前并没有将金大师的馈赠告诉林敏敏。他记着金大师的嘱咐,除非正式出版,否则棋谱和手稿永远不要在围棋圈内同行面前露出来。而在与黎文清等人谈判时,杨更新只是不愿意将大师一生的心血随便拿出去卖掉,并非想独吞这些东西。可他无论如何不会料到,黎文清竟用这种手段来逼他交出大师的遗物。如果这时杨更新狠下心来,将黎文清的嫌疑报告给警方,围棋学校的案子马上就能破掉,杨更新也可放心踏实地拥有金大师的馈赠物。然而杨更新还不是那种喜欢将对手逼上绝路的人,他想起黎文清在贫民医院替金大师倒尿盆的情景,若是金大师九泉下有知,定不会希望自己的弟子落到个进大狱的下场。杨更新熟悉围棋里一种常用的手段,有时给对手留一条路,是为了给自己留十条路。杨更新决定看在故去金大师的面上,放黎文清一回。

林敏敏终于同意放弃追查作案人的权力,当杨更新向她全盘托出了事情的真相后,林敏敏的兴趣和注意力也完全集中到金大师留下的棋谱和手稿上来了。同在欧洲靠围棋吃饭,林敏敏早就听说过金泳善的棋谱和棋书手稿,只是从未有机会欣赏,现在既然东西已经落在杨更新手里,那也等于一半落进了她林敏敏的口袋,如果以围棋学校被砸的代价换来杨更新拿出金大师遗物,无论怎么说也算值了。

杨更新再次返回巴黎,却不见了黎文清的踪影。因为天冷,拉斯科咖啡馆门口的桌椅都搬到里面去了,没有什么人来此下棋。拉斯科先生独自坐在柜台后面擦着咖啡杯,见到杨更新耸了耸肩说:“瞧,金大师走了,把我的生意也带走了,没有人来下棋,一天卖不掉几杯咖啡,也许真该关门了。”杨更新拍了拍拉斯科先生的肩:“还没到关门的时候吧,我先喝你一杯咖啡再说,给你鼓点劲。”杨更新从拉斯科先生处打听到黎文清租的房子,决定先找到黎文清。

如果不是亲眼所见,杨更新简直不敢相信在世界名城巴黎还有这样破旧的房子。沿着那些被脚步磨得变了形的石头楼梯拾级而上,是一条黑咕隆咚的走道,杨更新站了好一会儿,努力使眼睛适应楼道里的黑暗,靠着打火机的光亮才算找到了黎文清的家。敲了好一阵门,杨更新听到屋子里有了点声响,黎文清开门出来,见是杨更新他并不觉得意外,只扭头说了句:“是我干的,你报警吧。”杨更新走进屋子,看着迎面墙上挂着金泳善大师的遗像,下面充当供桌的柜子上放着香炉,还有两瓶开了盖子的啤酒,屋子里弥漫着酒气,黎文清背对着杨更新,自顾自喝酒。

杨更新的目光与金大师对视了一会儿,心里酸酸的,金大师一定不会愿意看到此刻黎文清的那副潦倒相。杨更新扳过黎文清的肩头,拿下他手里的

酒瓶说：“今儿当着金大师的面，你我下一盘，谁赢了，金大师留下的东西就归谁，以前发生的事都不许再提。”黎文清的酒顿时醒了过来，一脸清醒地问：“你此话当真？”“当真。有金大师看着，你我还敢耍赖不成？”杨更新一字一句毫不含糊。黎文清立刻动手清理了桌上的杂物，那种下赌博棋的兴奋感又回到了他身上，这回的赌注下大了，要是赢了杨更新，拿回金大师的遗物，也不枉跟大师师徒一场。

这是会长久留在杨更新记忆中的一盘艰难对局，黎文清惯用的杀心狠劲全都显露出来，几次将杨更新逼到绝路上。让杨更新感觉奇怪的是，每当棋盘上出现危机，他总会情不自禁朝金大师的遗像望去，似乎是冥冥之中得到了大师的某种暗示，下面一步棋就会走出个妙手，从而化险为夷。一盘棋从午后下至夜幕降临才算分出胜负，杨更新执白险胜了黎文清一又四分之一子。满脸绝望的黎文清扑倒在金大师的遗像前，委屈气愤得说不出话来。杨更新说：“金大师的东西现在归我了，我也不会看着你和另外的师兄弟们走投无路，拉斯科咖啡馆的棋摊还得摆下去，那样才对得起金大师的在天之灵。”黎文清不想听杨更新说话，他从未尝到过这种好像把命都输掉了的感觉，他真恨不得剁掉自己拿棋子的手，这盘棋把他生活下去的勇气都输得精光。

十七

杨更新找到了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毕拉近来升了副教授，下棋的时间少了，在外头结识上层人士的机会倒是多了起来。杨更新让毕拉看了金大师留下的棋谱和手稿，毕拉是识货的，知道这些东西的价值，他决定去和巴黎最有名的“瑟当”文化娱乐出版社商谈出版事宜。

“瑟当”出版社老板是个业余文物收藏家，对一切文化含量高，有收藏价值的东西嗅觉尤为灵敏。金泳善大师在巴黎的名声不算小，虽说老板不懂围棋，但这棋谱和手稿他凭感觉就知道是值得拿来出版的。否则的话很可能就会流落到塞纳河边的旧书摊上，跟那些印着过气电影明星的旧画报混在一块儿出售。由于棋谱和手稿的作者已不在人世，“瑟当”出版社要求一次性买断版权，给出的价钱很高，这些钱当然应该由杨更新来支配。杨更新提出要给毕拉一些钱作中介费，毕拉拒绝了。毕拉从心底里是钦佩金大师的，如果不是金大师来到拉斯科咖啡馆谋生，巴黎人可能到现在还不知道围棋为何物呢，毕拉说就权当向金大师最后一次表示感谢吧，感谢他把围棋带到法国来。

按杨更新的想法，卖掉版权的钱最好能投到拉斯科咖啡馆的股份中去。金大师去世后，咖啡馆生意日渐萧条下来，老板拉斯科先生几番想卖掉店铺

回老家普罗旺斯养老。若在这个时候拉拉斯科先生一把，让咖啡馆继续营业下去，也算不负金大师的愿望。毕竟金大师在这里度过了他大半辈子的异乡生涯，咖啡馆里到处都留下了他的精神灵气，说句迷信话，留住这个咖啡馆，就是金大师的灵魂有一天想回来转转，也找得到地方啊。

拉斯科咖啡馆注入了杨更新投进的资金后，生意很快有了起色，老板又把围棋桌搬到了店门口，还新添了些棋具。黎文清的那些师兄弟也回来了，巴黎的围棋爱好者口口相传，又重新聚集到拉斯科咖啡馆，人气一天比一天旺。而黎文清却在这个时候被巴黎警方拘捕了。此前黎文清为了泄愤跑去砸掉林敏敏的围棋学校，林敏敏在杨更新的苦劝下，放弃追究作案人的权力，黎文清逃过了比利时警方的追捕。而这一次，他就没有那么幸运了，被巴黎警方拘捕的第二天，巴黎的媒体几乎都报道了这起案件。

黎文清是偶然步入卢森堡公园这个角落的。拉斯科咖啡馆门口的人气散尽后，黎文清的生活完全失去了方向，除了喝酒便是在巴黎的大街小巷闲逛。卢森堡公园这个角落里古木参天，稀疏的阳光透过树叶缝隙洒落下来，像一群跳跃着的调皮小精灵。有两个法国人坐在树下对弈，这是两张完全陌生的面孔。巴黎的围棋爱好者差不多都去过拉斯科咖啡馆，不少人是挨黎文清宰割的“肥羊”，而这两个法国人大概从外省来，或许还没有来得及听说过拉斯科咖啡馆。黎文清在他俩旁边看了一会儿，心里便有了底，主动上前跟两个法国人讲价钱，说好由他二人合伙对付黎文清一个，输赢赌注为五百欧元。一个多小时后黎文清中盘战胜了法国人，对手提出去一处较为隐蔽的公共厕所内付账，可是当黎文清跟着他们走进厕所时，对手中的一个突然出拳猛击黎文清的头，血从他的眼角处流了下来。两个法国人飞身逃窜，黎文清捂住脸追出厕所时，撞倒了前来打扫厕所的女清洁工，女清洁工倒在地上，手臂骨折，警方正是以伤害他人身体罪拘捕黎文清的，而那两个输了棋赖掉赌债还动手行凶的法国人早已逃得不知去向。

杨更新和拉斯科先生联名将黎文清从警察局保释出来，黎文清在床上躺了一个多星期身体才算复原。吃过这次亏后黎文清好像彻底清醒过来，重新回到拉斯科咖啡馆，他居然不愿再下赌博彩棋，而是根据对手的棋力下辅导棋，辅导费由对手自愿支付。其实当年金泳善大师收下黎文清等人为徒时，本意也是让他们有个挣饭吃的本事，并不赞同将赌注下得越大越好，若是棋盘上的黑白棋子间充满了铜臭味血腥味，那就真正辱没了这高雅的东方游戏。

毕拉阿莱克和亚丽达每逢周末依然会来拉斯科咖啡馆，他们不再去抢黎文清等人的地盘，这本来就

是东方人的玩意儿,能传进法国怎么说也是件好事。让所有在此下棋的人不解的是,杨更新从此再也没有在拉斯科咖啡馆露过面。后来有人在比利时见到了杨更新,说是杨更新最终娶了林敏敏为妻。人生得一知己已非易事,能让杨更新从精神到身体都感觉满足的,想来也非林敏敏莫属。林敏敏至今仍然保持着欧洲围棋冠军的头衔,杨更新这辈子能否有机会战胜妻子,还很难说呢。

第二年十一月的欧洲逝者节,黎文清和师兄弟们去蒙巴那斯公墓给金大师扫墓,杨更新也带着林敏敏从布鲁日赶来了。杨更新和林敏敏在大师墓前焚香一炷,对弈一盘,那盘棋下得惊心动魄,风云万变,旁人细细品味一番,竟觉得许多人生哲理尽在这黑白世界中展现,也许这才是棋手真正应该追求的一种境界,也是围棋的最大魅力。

如今巴黎拉斯科咖啡馆的围棋角已名扬全欧洲,来自世界各地的围棋爱好者到此地以棋会友,以

至于旅行社已经把拉斯科咖啡馆作为景点介绍印在旅行手册上。巴黎的七号和十一号地铁线也常常在蓬皮杜文化中心站变得拥挤不堪,尤其是来自中国、日本和韩国的旅游者,都会像当初杨更新那样,一头扎进拉斯科咖啡馆后就不想离开。

巴黎围棋天地黑白世界依然无休止地演绎着新的故事,想来长眠于蒙巴那斯地下的金泳善大师也定会感到些许欣慰的。

【作者简介】朱晓琳,女,出生于上海。当过工人、机关干部、翻译。曾留学法国,获里昂第二大学法国现代文学硕士学位。1975年开始发表作品,著有小说、诗歌、散文多种,近年来以小说创作为主,作品较多涉及国际性题材。中篇小说《葡萄酒贵族》、《走过香榭丽舍大街》、《爱情国境线》、《哥本哈根的雨》等先后被本刊转载。已出版中篇小说集《永远留学》,长篇小说《夕阳诺曼底》。现为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对外汉语学院教师,上海作家协会会员。

《散文》2004年第12期目录

八道湾	工 寸	革命游戏	吴梦川
去乡下参加典礼	席星荃	父亲的收藏	张新军
青灯有味【外二篇】	钟叔河	小舅舅	杨道龙
树犹如此……	吕小华	看·听·读	
黄昏里的山冈	谢 伦	童话中的爱情密码	闫 红
到金沙江去【外一篇】	庞 培	况往来,烟浪迷离	钱红丽
人间笔记		行旅	
解释或重建		爱欲巴黎	海 龙
一个喜爱出走的朋友	李傻傻	短文	
寂寞公路	陈蔚文	小羊呼唤【外一篇】	耿林莽
看见战争	陆素娟	成都点滴	雨 城
闲话		崇明米酒	范胜球
给痛苦一个流淌的出口	曾一果	中国镜像	
流放出生命的精彩	杨晓雷	封二 黑龙江暮霭	李江树
记忆中的古鸡鸣寺和路蒙楼	徐知免	神话集	
绿色之吻	曾有情	封三 阿喀琉斯	熊 亮
讲述		《散文》2004年总目录	

短篇小说

战士刀子

● 刘广雄

每一个当兵五年以上的老兵，都会若有若无地对军旅故事变得迟钝，尤其是像我这样，花了整整十年时间，从中尉到少校一直做军事记者的人，那些被嘴巴讲出来或者被笔写下来，让局外人心跳加速甚至血液沸腾的故事，在我这里，换来的往往只是会心的莞尔一笑。

而刀子的故事之所以引发我强烈的叙述欲望,原因在于,我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听到两个人分别向我陈述了刀子的故事,有趣的是,刀子的故事,在他们的陈述中竟然大相径庭。打个拙劣的比方,两个人记忆中的刀子,宛若一个树丫上开出的同一朵花,一个说它鲜红如血而另一个说它苍白如纸。

关键在于,向我讲述刀子故事的两个人,都是我最信得过的朋友,他们一个是庞海,另一个是马义,都是我的军校同学。

军校毕业,基层见习,红牌骄子,走过相同的一段风雨历程后,那年我进了军区机关报,成了一名中尉记者。庞海和马义,这两个我们那批毕业生中的优秀分子,作为率先提拔的典范,最先被安排到基层主官的位置上,他们双双被分配到西南边陲的一个边防连队,庞海当了连长,马义则是指导员。

为了使随之而来的叙述变得简洁,我们不妨把庞海和马义分别担任军政主官的那个边防连队称之为四连。

若干年后,他们都调进了军区机关,两个人长达三年的主官经历仿佛被时间开了个玩笑:连长庞海成了政治部的一名少校干事,指导员马义的身份则是司令部少校参谋。

鉴于刀子的故事都来源于这两个人的亲身经历,因此他们对刀子的故事都具有某种毋庸置疑的权威性,这恰恰是我难以甄别最后只得选择小说这样一种方式转述这个故事的原因。

刀子是一个兵,四连的一个兵。

本来我应该为刀子这个名词加上引号,因为刀子是一个兵的绰号。你们都知道了,这个兵之所以被战友们叫做刀子,是因为他喜欢刀子。

刀子不是刀,在我们的语言惯性中,刀意味着某种大刀阔斧横刀立马的壮烈兵器。不过,你们错了,战友们之所以把他叫做刀子,是因为壮烈之类离我们阳光照耀和平的军旅生涯已遥远如星缥缈如梦——浮现在马义以及庞海的记忆中的那个兵,他热爱的仅仅是小刀。

小刀也不是匕首,匕首是冷兵器时代最重要的武器之一。而小刀,不过是我们日常生活中一件随手可及的工具。

这就是战友们把兵叫“刀子”而不是叫“匕首”的原因。还有一种可能,“刀子”是一个快乐的音节,而快乐的音节,对戍边生活而言,其意义非同小可。

这也是我没有为刀子这个快乐的音节加上引号的原因。在庞海和马义即将开始的陈述中,被叫做刀子的这个兵将不厌其烦地出现,为了省事,我忽略了引号,请大家原谅。

从一开始,关于刀子的回忆,连长庞海和指导员马义的陈述就充满了矛盾。

连长庞海说被叫做刀子的兵是炊事员,也就是通常被叫做“伙头军”的角色,而指导员马义则告诉我,刀子最初是饲养员——四连养羊,不养猪,理由是若干年前军区某首长视察西南边防时,谆谆告诫基层领导:发展农副业生产要因地制宜,因此开发西南边陲的地理人文,更适合养羊,于是团里就号召大家养羊,于是,刀子在马义的陈述中就成了——一名“羊倌”。

在关于刀子究竟是一名“羊倌”还是一名“伙头军”这件事情上,指导员马义似乎具有更大的发言权,因为他的陈述中出现了细节:

那是一个天空略显阴晦的秋日黄昏,四连饲养员刀子在西南边陲的群峰之间孤独地放牧着他的羊群。那天,省武警边防总队的总队长在视察他的防区时,友好地走访了解放军边防部队的营区。简短的汇报以及枪响靶落的军事表演之后,边防武警总队长提出到附近的山头上走走看看,这是一个计划外的提议。

在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中,正是这个总队长这个节外生枝的建议,使“羊倌”刀子意外地进入了马义视野。

首长以及随行人员首先看到的当然是羊,毛色雪白的羊;接着他们就看到了那个后来被战友们叫做刀子的兵。刀子没有扎腰带但戴着帽子,军帽使他维持了战士最基本的尊严,首长们看到洁白如云朵的羊群中站立着一个共和国的士兵。

刀子从容不迫地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用洪亮到群山回应的声音报告道:“报告首

长,四连正在执行农副业生产任务。报告人,四连列兵××。”总队长严肃地还礼后指示:“继续生产!”

在随后举行的简单的晚宴上,武警部队的总队长不胜感慨地三次提到了战士刀子。他说,一个放羊的兵,在茫茫大山中,尚能如此军容严整严格要求严守纪律,尚能如此服从条令条例,从这个放羊的士兵身上,将军看到了我军永不泯灭的军魂。

在指导员马义的记忆中,刀子第二天就脱离了“羊倌”的行列,战士刀子被抽调到了四连特勤班。

在这里,指导员马义特意做了说明:西南边境形势复杂,部队除了正常的学习、训练、生产之外,还随时面临着毒品走私分子的枪口和刀尖,特勤班就是为了应付复杂的边境形势而成立起来的。从某种意义上讲,特勤班就是边防连队的特种部队。

马义这样讲,显然是为了给刀子的第一次战功做一个简单的铺垫。

三

连长庞海长得五大三粗,军校毕业时武装泅渡擒拿格斗投弹射击门门全优;指导员马义则唇红齿白,除了因为瘦小精干而在五公里越野这一课目上长年保持不败纪录之外,似乎没有更突出的军事特长。这是庞海被任命为连长而马义被任命为指导员最为直接的原因。

然而情况很快发生了一些变化,早在军校时代,连长庞海就公开宣称,信息化战争的出现已经无法逆转地宣告了武将时代的终结。因此四连连长庞海一到连队,就几乎垄断了连里唯一的一台电脑,积极主动地把自己从连长变成了一名计算机操作员。这种权力上的真空,使指导员马义负责起了整个连队的军事训练、政治教育以及农副业生产等全盘工作。特勤班就是指导员马义的杰作之一。

“羊倌”刀子被调入特勤班之后,除了喜欢摆弄刀子,并没有给指导员马义留下什么刻骨铭心的记忆。

在这个地方,连长庞海和指导员马义的

陈述出现了难能可贵的某种巧合,他们都记得战士刀子总在黄昏时分出现在营房外的小河边,在金黄色的夕阳中磨他的刀子,他不时撩起几朵水花,阳光照射到他手中的刀子上,反射出让人约略有些眩晕的寒光,而此时,他的面容沉静如水。

对此,指导员马义不胜感慨,他认为刀子通过坚持磨刀这件事情体现了军人对兵器无限的热爱,正是这种热爱,使他屡立战功;而连长庞海却不这样认为,若干年后,他对我说:“那个兵,炊事员嘛,天天都要使刀子的,把刀子磨得锋利一些,在剔肉时他可以少费点劲儿。”

不管连长和指导员对战士刀子在黄昏的小河边磨刀做出什么样截然不同的评价,战士刀子怀揣着一把吹毛立断的尖刀至少是一个不争的事实。

这是战士刀子立下战功必不可少的条件。

那是一次边境设伏作战。根据截获的情报以及上级的统一部署,连长庞海率特勤班战士,潜藏在边境我方一侧的长草之中。情报说数名境外敌特将偷渡入境。

设伏是成功的,在西南边陲连绵不绝的雨雾中浸泡了三十多个小时后,连长庞海和他的士兵们不费一枪一弹抓住了两名潜入我境的敌特。

连长庞海并没有否认战士刀子在战斗中发挥的作用,“是的,”他轻描淡写地说,“那个兵,他抓住了其中的一个人,战斗结束后,支部给他请了功,上级批准了,是三等功。”

然而在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中,战士刀子立功的过程完全可以用惊心动魄四个字来形容。“上级给我们下达的任务是活捉潜入国境的敌特,因为这涉及到一个非常重要的秘密……”马义说,“连长庞海给设伏的战士下达了不许轻易开枪的命令,后来发生的事情表明,庞海的这个决定是错误的。”马义一脸沉痛地对我说。

“庞海没有想到那两个家伙中有一个带着手榴弹……”在马义的陈述中,小分队经过长达三十多个小时的潜伏后已濒临绝望,因此目标出现时,庞海命令全军突击,手持自动步枪的士兵们纷纷从长草中站起,把乌黑的

枪口对准了潜入国境的敌特,就在这时,他们发现其中一个家伙掏出了一枚手榴弹。

连长庞海立即下令“卧倒——”这时候有一个战士没有卧倒而是勇敢地冲了上去,“快得像闪电!”

我们已经知道了,闪电般冲上去的这名战士,就是刀子。重要的是,他有一把从不离身的刀子。就在他“闪电般”冲上去的同时,他的刀子也“闪电般”地出手了。在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中,那名手持手榴弹的敌特甚至来不及拉开手榴弹的拉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仿佛一粒冷雨流进了敌特的脖子,紧接着敌特就注意到自己的颈动脉附近出现了一把雪亮的小刀。

那是一把比冰还冷的刀子,他知道只要自己动一动,那把刀子就会毫不迟疑地切断他的颈动脉。因此,当他听到握着刀子的人命令他“放下武器”时,他立即选择了服从命令。指导员马义陈述至此时,他的眼中闪现着刀子一样锋利的光芒:“你可以想象一下那样的画面……”

当然,连长庞海的说法与此完全不同,在庞海的陈述中,他从来没有下达过不许轻易开枪的命令:“在国境线附近设伏,不能轻易开枪,以免子弹误入对方国境,对每个边防战士来说,这都是常识,根本用不着我来下命令。”

其次,关于战士刀子把刀子架到敌特的脖子上这件事,连长庞海说:“太简单啦,那名战士的潜伏位置刚好在那个家伙的身后,他只要站起来,就可以一把勒住敌人的脖子。于是他就这样做了,因为这个炊事员身上总带着一把刀子,所以他顺便就把刀架到了敌人的脖子上。哦,对了,因为他是炊事员,所以他没有武器。”

我知道,连长庞海所说的武器,是指枪,自动步枪或者手枪,也就是说,除了一把孤独的刀子,我们的战士刀子没有武器。

四

由“国境线上不许轻易开枪”这一规定,引出了与战士刀子有关的第二次战功。关于战士刀子的第二次战功,指导员马义的陈述

似乎更具权威性,因为那次边境巡逻恰恰是指导员马义指挥的。

对四连来说,这样的巡逻是一个边防连队必不可少的日常任务之一。这样的任务,垄断了连部唯一的电脑、忙于开发名为“边境地区情报信息电子网络”的连长庞海显然毫无兴趣,指导员马义作为执行巡逻任务的最高指挥员,早在特勤班战士的预料之中。当然,对战士刀子出现在巡逻分队里的原因,连长庞海的解释仍然是:“他是炊事员嘛,巡逻也好,设伏也好,人总是要吃饭的。”

后来发生的事情是,马义率领的巡逻分队行进在国境线我方一侧的小道上,遭遇到那个神色惊慌的行路人时,战士们在马义的指挥下,一部分士兵就地散开进入警戒位置,而三名士兵走上前去准备对这名路人进行盘查。意想不到的情况发生了,嫌疑人突然掏出一支手枪,乌黑的枪口指向了正面朝他走近的战士。

战士们没有轻易开枪——当时的情况是,嫌疑人背对国境线不足七米,一旦开枪,子弹会毫无疑问地飞入境外。

你们已经知道了,这时候,战士刀子的刀子再一次闪电般地出手了。在马义的陈述中,刀子这次至关重要的出手简直就是“小李飞刀”。

“没有一个人看到他是怎么出手的,我们看到的仅仅是,手枪从毒贩的手里掉了下来,他的手腕上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一把小刀。过了很长时间,一滴血才缓缓地从小贩的手腕上滴了下来,嗒的一声,落到草尖上……”说到这里,指导员马义的目光里闪现着混合了感动和激情的温暖光泽。“你可以想象一下当时的情况,那样的画面……”

巡逻小分队随即从嫌疑人身上查获毒品若干。事实一目了然,这是一名从境外采购了毒品,准备偷越国境到内地贩卖的毒贩,在购买毒品的同时,他还买了手枪和子弹。

战士刀子为此再次荣立三等功。

事实上,关于战士刀子的第二次战功,连长庞海与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仅有一字之差,那就是,在连长庞海的陈述中,战士刀子的刀子不是“扎”中了毒贩持枪的手腕,而是“砸”到了毒贩身上,毒贩吓坏了,他很可能认为射

向他的不是一把刀子,而是一颗愤怒的子弹,他吓得扔掉了手枪,束手就擒。

但不管是连长还是指导员,对一名普通战士,在简短的服役期内,难能可贵地连续两次荣立战功,他们都表达了不同程度的尊重。

五

现在我们所要谈论的,将是刀子的归宿了。

关于刀子的归宿,连长庞海和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从这里开始出现明显的分歧。

战士刀子要退伍了。脱下军装离开部队,对大多数军人而言,这都是必然的归宿,很小的差异仅仅是时间的差异。

战士刀子将以上等兵军衔离开四连,对此,连长庞海和指导员马义的陈述如出一辙,然而,关于战士刀子那把屡立战功的刀子……

指导员马义告诉我,那把屡立战功的刀子永远地留在了光荣的四连。事情是这样的:在一个阴晦的日子里,凌晨四点,即将踏上退伍返乡班车的战士们迅速地集合起来,为了确保退伍战士们不把武器弹药等“违禁物品”带离部队流入地方,最后一次“点验”开始了。退伍兵们的行囊都被打开,军官和班长们开始逐一清点退伍战士们准备带离部队的物品,这样他们很快便从战士刀子的背包里发现了那把著名的刀子。

在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中,那时太阳尚未升起,东方的天空宛如一张被缓缓掀动的书页,只在群山与天空的交界处透出一线若有若无的鱼肚白。

面对军官们从背包里查获的刀子,退伍兵刀子经过三分钟痛苦的思索后做出了弥足珍贵的选择。他蹲下身子,像一个细心的母亲一般从行囊中取出了那把刀子,他仔细抚摸着刀身时的神态,宛如古代那些名满天下的刀客。最后他用双手捧着那把刀子站了起来,走到了在场的最高军官面前,当他将刀子朝军官递过去的时候,刀身上闪烁着某种异样的光芒,这样的光芒使得军官对要不要接过这把刀子产生短暂的踌躇。

横过垭口的风吹动红旗,红旗被风抽打

得发出猎猎的脆响。在军官决定接过刀子之后,退伍兵刀子用极为干练的军人姿态后退了一步,他举起右手,迅速接近已经摘去了军徽的帽檐,与其说是面对军官,不如说是面对他的刀子,敬了最后一个标准的军礼。

就这样,在指导员马义的陈述中,那把屡立战功的刀子永远地留在了光荣的四连。“如果没有发生什么变化,那把刀子应该还留在四连的荣誉室里,你有机会到四连去采访,你会看到那把光荣的刀子。”指导员马义说到这里,垂下了他的头颅。

然而在连长庞海的陈述中,刀子的结局却出现了另外的变化:当军官们从退伍兵刀子的行李中发现了那把立下战功的刀子之后,因为每一个人都清楚刀子与战士血脉相连的情谊,他们选择了默许。也就是说,战士刀子带着他从不离身的刀子离开了部队。

在退伍兵们登上返乡的列车时,战士刀子的刀子引起了麻烦。用于安检的高科技设备轻而易举地从退伍兵刀子的行李中发现了那把刀子,属于管制刀具的刀子当然不允许被带上列车,安检人员理所当然地要求没收退伍兵刀子的刀子。为此,退伍兵刀子与安检人员发生了争执,然而无论退伍兵刀子怎样为那把屡立战功的刀子进行辩解,最终铁面无私的铁路警察还是没收了刀子的刀子。

在连长庞海的陈述中,失去了刀子的退伍兵刀子流着眼泪登上了返乡的列车,因为那样的时候,很多人都在流泪,他们既包括退伍的战士,也包括前来送行的战友,大量的泪水使人们轻易地忽略了退伍兵刀子孤独的哭泣。

六

我已经说完了作为工具的刀子的归宿,最后,我们要讨论作为人的刀子离开部队回到家乡的城市之后的下落了。

让我感到微微有些奇怪的是,尽管在所有的陈述中,连长庞海对这个被战友们叫做刀子的战士表现出足够的淡然,但他仍然说出了战士刀子离开部队后的下落。这让我相信,连长庞海和指导员马义一样,他们始终关注着战士刀子的命运,也许仅仅是因为他们

个人之间的分歧,他们对战士刀子的陈述才发生了如此重大的差异。

在连长庞海遥远的记忆中,战士刀子回到故乡的城市之后,对刀子的热爱依然我行我素,尽管城市里不可能有一条黄昏的小河,以便退伍兵刀子可以坐在河边不厌其烦地磨快他的刀子,但这并不妨碍他从隐密的商贩手中买到了一把称心如意的刀子。从此,退伍兵刀子刀不离身,甚至在他乘坐城市的公共汽车时,那把雪亮的刀子仍然掖在他的后腰里。

那是“严打”时分,我们的警察同志登上一辆辆公共汽车,对一个个形迹可疑的年轻男性进行盘问。退伍兵刀子可疑的神色引起了警察的怀疑,警察从他的后腰上搜出了管制刀具,无论我们的退伍兵刀子怎样解释,他都无法说清“携带管制刀具进入公共场所”的理由,于是 he 被抓了起来,因为情节轻微,退伍兵刀子的刀子被没收,而他则被处以警告。从那之后,退伍兵刀子便从连长庞海的陈述中彻底消失了。

至于指导员马义,你们已经知道了,马义非常喜欢这个兵——这个被人称之为刀子的战士。他对这个兵的喜爱,甚至已经超出了事实的范畴,带上了某种个人理想的色彩。正因为如此,在指导员马义的最后陈述中,战士刀子下落完全充满了某种英雄主义的意味。

在指导员马义的最后陈述里,那是一个平淡无奇的午后,城市的车流域里的人,淡淡的阳光,淡淡的灰尘。一个年轻的女性,一个拿着手机发出快乐笑声的女性,走过退伍兵

刀子的身边。

不到一分钟之后,快乐的女孩子发出了一点儿都不快乐的叫声,她的手机被人抢去,那个抢夺了手机的人,正朝着退伍兵刀子的方向飞快地跑过来。退伍兵刀子沉静地迎了上去,他闪电般地打出了一个漂亮的直拳,劫匪应声而倒。正当我们的退伍兵刀子从容不迫地准备上前一步,摁住被他打倒的劫匪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藏在暗处的劫匪的同伙们出现了——他们选择了最简单最直接的方式,他们抽出了刀子,他们对准手无寸铁的退伍兵刀子,挥刀便是一阵乱刺。

退伍兵刀子倒在血泊中,他绝望的眼睛望向城市的天空,他看不到太阳,天空也不是很蓝,他看到的是刺入蓝天的高楼大厦,那些高楼不仅挡住了太阳,而且正以无法抗拒的姿态朝着他沉重地坍塌下来……

指导员马义说到这里的时候,他的眼睛里闪动着泪光:“如果他的手边有一把刀子,情况就绝对不会是这样了……他是刀子,我们都知道他是刀子,如果他的手边还能够有一把刀子……”指导员马义泣不成声。

为了确证最后陈述的真实性,指导员马义带来了载有《退伍战士见义勇为被歹徒凶残刺死》新闻的旧报纸。因为报纸被指导员马义保存了很长时间的缘故,我注意到纸张在无情的时间浸泡下,已经微微卷曲和发黄了。

【作者简介】刘广雄,男,1970年生。1992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先在昆明钢铁总公司办公室工作,后调昭通报社。大学期间开始发表诗歌,1994年开始小说创作,已发表小说多篇。现在武警云南边防总队工作。



● 鬼子

往时的莫高粱是很少早起的。他能睡，他儿子也能睡，父子俩一大一小是两条懒虫，时常一动不动地睡在床上，一直可以睡到中午，睡到饿得受不了的时候。可今天不一样，今天是旧历年底的最后一天，莫高粱想在中午前的时间里，把他的家也上上下下地打扫打扫。再不扫就过年了。在瓦镇，没有不扫家就过年的。别的人家早在前些天就都打扫得干干净净的了，扫得他儿子都急了起来，一进门就开口问，爸，你还没扫家呀？但莫高粱不忙，他说想扫你就扫呗。儿子说我扫了你干什么？莫高粱没干什么。莫高粱在床上躺着，他就是想睡。和老婆离婚之后，他整天想睡，想到了骨头里，不知为什么。

莫高粱起来的时候，儿子还在床上睡着，他没有动他，他让他睡。他拿了一把扫把，把它绑在一根竹竿上。扫把太短，扫不到头上的一些地方，他得给它加长。他刚刚把扫把和竹竿绑好，儿子下床来了。儿子的脚步声很急，但走过爸爸的身边时，他停了一下。

他说爸，你干吗？

莫高粱说你睡你的。

儿子紧紧地箍着自己的小东西,他说我尿尿。

莫高粱说你尿你的,我把屋子扫一扫。

儿子说,要扫你买把新扫把,不要老是用旧的。

说完急急地撒尿去了。

儿子的撒尿声很响。他一跨出后门,撒尿声就传了过来。他撒尿从来不上厕所,总是一跨出后门就撒在眼前的阴沟里。一股寒风呼叫着卷进了屋里,把尿臊也卷了进来。莫高粱被呛了一口,一直呛到了胃里。

他说干吗要买新的,旧的我一样扫。

儿子撒完尿就急急地跑回被窝里去了。

儿子说,人家用的都是新的。

莫高粱没有听到心上去,他说我去年用的就是旧的。

儿子的声音突然就高了起来,他说前年你用的就是旧的了!

莫高粱说对呀,前年我用的也是旧的。

可是没过年呢,你和我妈就离了,你忘了?

莫高粱猛地一愣,两眼呆了。他匆匆地想了想,然后沉沉地嗨了一声。他说那事跟扫把没关系,是她要离我的,又不是我把她扫了出去。

儿子不管他,儿子继续说着:

去年你也用了旧扫把,今年你霉了一年吧?人家给你找了那么多女的来,你怎么一个都没有留住?瞎说!

莫高粱愤怒了。

他说,你在谁的嘴里听到的?

儿子没有告诉他。

儿子说,反正人家用的都是新的,就你,老是舍不得买。

其实不是舍不得买,而是莫高粱从来就没有想过要买。要的不就是一个干净吗?新的旧的有什么不同呢?

但他却怎么也举不起那把绑好的扫把了。

他在地上愣愣地又蹲了一会,最后竟慢慢地把扫把解开了。

他收起了扫把和竹竿,悻悻地出门而去。

不就一把扫把吗!

莫高粱决定给儿子一份好心情,当然也想给自己一份好心情,毕竟,明天就是新年了。

莫高粱走到一家日用土产商店的门前时,正好刚刚开门。莫高粱一眼就看到了好大的一堆扫把,堆放在店里的一面墙脚下。但莫高粱却站住了。他站在商店的门外没有进去。是扫把的价格把他给拦住了。那是一块纸板,就挂在一把扫把的上边,歪歪地写着:每把三元。太贵了!莫高粱心里随即就尖叫道。一把扫把怎么可以卖三块呢?太贵了!他觉

得一把扫把一块五就差不多了,顶多也就两块。但他不愿进去说价。这一家人是从来不爱别人说价的。这一点莫高粱知道。全瓦镇的人都知道。他要是进去说价,那家人的任何一个都会斜着眼睛对他说,一把扫把三块钱贵什么贵?你看见谁家的质量有我的这么好吗?我这种扫把你买了回去至少可以用一年吧?一年是多少天?只算你是三百天吧,三百天扫了三块钱,一天才花多少呀?还有六十五天呢?一天都花不到一分钱你也跟我说价呀?这家人头脑都精得要命。莫高粱于是对自己说,算了,还是等街上热闹的时候再看一看吧,也许今天的街上还会有卖扫把的。穷人多着呢,别以为大年夜了就没人卖扫把了。街上卖的才多少钱一把?是一块钱一把吧?当然,实在买不到了再回来吧,反正眼下他不愿意多掏那两块钱。

两块钱他可以吃好大的一碗米粉!

他从身上掏出两块钱,就吃米粉去了。

今天的莫高粱,除了扫家,做年夜饭,还有一个很重要的活,那就是上街收钱。那要等到街上成了街,等到快热闹的时候。这一份活是李所长请他帮忙的,已经帮了好几个街日了。因为快到年了,李所长他们的人手一时忙不过来,看见他在街上闲逛,远远地就把他叫住了。

莫高粱,找你呢,给你帮个忙。

李所长总是这样对他说话。

就是让莫高粱去帮他们所里掏厕所,李所长也是这样对他说的。就那一个给字,莫高粱的心里也曾时常地琢磨过,觉得这姓李的是明里欺负人呢,可再一想,觉得人与人之间不就是他妈的不一样嘛,有什么办法呢?人家是谁,你是谁。明摆着那掏厕所的事就是给你的,你能怎么样?人家要是不高兴要是不肯给你,你就是想帮,还帮不上呢。好在莫高粱的表情总是一脸的乐意接受,这也就没有什么了。

但当时的莫高粱却愣了一下,心里一时想不出他要给他帮个什么忙?心想不会又是掏厕所吧?我可是刚刚给你们掏的,才几天呢?你们不会吃得那么凶吧,又不是什么吉尼斯大赛?心里不由笑了笑。一辆大卡车从大街上飞驰过后,他发现李所长没有朝他走来。李所长只是原地站在对面的街边不动。他心里忽然就明白了。他明白李所长不是给他帮掏厕所了。李所长的嘴里虽然都是一个给字,但不同的给,莫高粱还是能像医生把脉一样,把出不同的内容来的。有的给,是真的给;有的给,却是真的求他莫高粱帮忙的,只是嘴里不肯给你说出那个求字就是了。如果李所长自己朝他莫高粱走来,那这样的给,就是有求于他莫高粱了。每次让他帮他们掏厕所就都是这样。但如果是真的给,真的让莫高粱得点什么好处,他李所长就会远远地站着不动,他让你莫高粱自己朝他走去。莫高粱知道是碰着了好事

了,脸上便笑笑的就朝李所长走去。李所长先是给他递了一支烟。不管给他帮什么,李所长总会先给他递上一支香烟,这一点,莫高粱觉得这李所长为人还是不错的。李所长的烟都是好烟,莫高粱还没有点着,就吸着了一股很香很香的烟味了。那烟味让他有点心花怒放。他脸上笑笑的,看着李所长给他说话。李所长开口就说是好事呢,给你帮我收钱,收那些在地摊上摆卖的,不管他们卖什么。听说往年也都是给你帮的。莫高粱说是,往年他们都是给我帮的。

往年的所长不姓李。

李所长是今年才从外地回来的。

李所长说那好,往年你怎么收今年你也跟着怎么收吧,劳务费跟往年一样,收得越多,给你的提成就越多。只要心细一点儿,最好不要放过任何一摊。莫高粱说这好办,他们不听我的他们总不敢不听你的吧,你只要给我那个红袖套,我把它套在胳膊上,谁要是不给我交钱,我就把他拉到所里去,我让他们跟你说去。李所长笑了笑,并没有说什么。莫高粱说其实也没几个敢让我拉的,我只要那么一说,人家就自己软了,他们不怕我,还能不怕所长吗?李所长的脸上便堆满了笑,堆了一层又一层。莫高粱知道,那些笑都是他给堆上去的。

今天是莫高粱帮李所长收钱的最后一天了,过完年,买卖就没有这么盛了,就用不着他再帮忙了。所以每一年的这一天,莫高粱总是在心里暗暗地吩咐自己:今天要多收一点。不就是让脸皮厚一点吗?脸皮是什么呢?能厚就厚吧,你别放不下。

吃完了一碗两块钱的米粉,莫高粱给床上的儿子买了两个热乎乎的大馒头,左手握一个,右手握一个,很张扬地走在回家的路上。今天的午饭他不打算给儿子煮了,他让他就吃这两个大馒头。

床上的儿子依旧睡着,睡得香香的,闻到馒头味的时候,才懒懒地动了动身子,把眼睛睁开了一条缝,但随即又闭上了。那两个馒头离他很近,就丢在床头的桌子上,他胳膊一伸就可以抓到了。

今天的街与往常不一样,谁都是赶早来的,街一热闹,街很快就会散去了,没有人会像往常那样逛来逛去的。卖的是赶早地卖,买的也是赶早地买,完了就会纷纷地赶早上路,回家宰鱼杀鸡,做各自的年夜饭。

趁着街上还没有热闹的时候,莫高粱先到街上去走了一圈。他怕扫把一来就被人买走了。等着新扫把扫家的人,或许还有。瓦镇不大,可瓦镇也不小,他不相信就他莫高粱一人是喜欢懒的。

但哪里都没有看到卖扫把的。

可能还在路上吧,他想。

那些卖扫把的一般都是山里的,路要远一些。

于是,莫高粱只好先收费去了。

他是从卖鸡卖鸭的那里开始收费的,那里距离往时卖扫把的地方不是太远,一边收费,一边可以把眼光不时地扫过去。可收完了卖鸡卖鸭的,还是没有看到有卖扫把的。

这时的街,慢慢地就热闹起来了。

他只好往卖菜的地方走过去。

那卖菜的最前头,是一个脑袋剃得光秃秃的小子。

莫高粱一边把票递上去,一边禁不住嘴里嘀咕道:

他妈的怪了,大年夜是不是只有卖菜的,没人卖扫把了?

那光头当然不明白莫高粱的意思,以为是骂了他们卖菜的,一边站起来懒懒地给莫高粱掏钱,一边便将目光从莫高粱的头顶往远处扫去,很不屑与莫高粱正视的样子,嘴里跟着也骂道:

你他妈的瞎了眼了,那不是扫把是什么?

莫高粱心想怎么骂人呢,抬头一看,光头的神情挺认真的,跟着便把目光转过去。

果然,有人扛着扫把,正在不远处的街上走着。

莫高粱忽然就兴奋了,转身就朝那扫把奔了过去,走了几步才回头对光头笑了笑,但后边的光头却不理睬他的笑脸,光头看了看掏出的钱,嘴里禁不住又骂道,你他妈的不要了?

莫高粱远远地就掏出了一块钱,他要尽快地买回家,然后让儿子帮他给扫一扫,否则等他收完钱再回去,就怕时间已经不够了。可他看了看手里的钱,心想人家可能一块不肯卖,那也只能给人家一块五,人家一定要卖两块,那他就要压一压,能压五毛是五毛吧。可他正要再掏出五毛钱的时候,他突然让自己站住了。

因为他认出了那个人。

那是一位老阿婆。

三天前,也就是上一街,她也到镇上来卖扫把,可他却并没有收到她一分钱。头一次他是因为可怜她,他给她递上票的时候,她的脸上刷地就变颜色了。她说我才刚刚摆下呢?我一把都还没有卖出去,你待会儿再来吧,好吗?他于是点点头就走开了。第二次他还是因为可怜她,因为他还没有撕票递上去,她的老脸就一下拉长了。她说实在是对不起,我还是一把都没有卖掉呢,不信你给看一看,刚才是不是这几把?一边说,一边把扫把就散开来。莫高粱不知道说什么好,转身就又走开了。这一次,他回头说了句,我待会儿再来。一边说还一边偷偷数了数,这一次他的脑子真的记下了,一共是五把。他想等我再来的时候,你只要少一把,我就不会再这么好说话了。可是第三次他却扑空了。这老阿婆连

影子都不见了。

没想到,她竟又自己回来了!

莫高粱的眼睛紧紧地盯着她,他要等着她回头,他要让她像是自己撞上了他,他要好好地看着她,看她的嘴巴怎么张开她的老舌头。

而且,他把手里的钱也收起来了。

他想这真是老天有眼呀,老子今天需要一把新扫把,这扫把就自己跑来了,而且连钱都可以不用再掏了!

他想我干吗还给她掏钱呢?上一街她不是逃了收费吗?

老子今天让她补!

她有钱吗?

有钱还会大年夜的到镇上来卖扫把吗?

没钱怎么办?只好白白地送他一把扫把啦!

老阿婆却没有注意到莫高粱正在后边等着她,她正急着找一个地方尽快把扫把放下,可哪里都是摆得满满的,哪里都是做买卖的人。有个卖篮子的一旁,好像有一点点空地,可她刚刚走上去,肩上的扫把还没有放下,那卖篮子的就抬头用眼光把她给拦住了,他说阿婆,这里不是卖扫把的,你到那头去吧。说着就用眼光往她的身后指了一个方向。老阿婆不知道说什么,毫无办法地只好慢慢地转过了身。

这一转,就与莫高粱的眼光撞着了。

她吓得忽然一愣就心慌了,她似乎想转身避开,但莫高粱已经笑着朝她走来了,她只好战战兢兢地把扫把从肩上放了下来。

怎么?是不是又要说,我是刚来到的?

莫高粱说着就把手伸进了她的扫把中,他心里有点等不住。

老阿婆让他拿,她也不知道他要干什么,只是嗫嗫嚅嚅的,嘴里不知道跟他说什么好。倒是身后那卖篮的,突然帮了她一句,说是呀,她是刚刚到,她还没找到地方放下呢。老阿婆这才乘机开口了,她说是呀,是是是,我是刚刚才到的。一边说一边胡乱地点着头。

我知道你现在是刚到的,可我说的是一上街。

莫高粱的这一句好像一只手,突然就把她的脖子给揪住了,揪得脸也变了,气也喘了,嘴里的话也顿时慌乱起来。她说上一街……上一街……上一街我只卖了一把……我只卖了一块钱……那一块钱……我那天花掉了……我买了一包盐……一包盐刚好一块钱……我想买少一点的,可卖盐的说,只有一块的……那包盐……我放在家里……

莫高粱说你别慌,我不要你的盐。

我知道,你不要我的盐,你要盐干什么?但她没有想到莫高粱想要的是她的扫把。她说着脸又拉长了,她说那你先让我拿去卖吧。等我卖掉了,我一起给你,我把上街的也给你,好吗?

她看见莫高粱已经拿走了她一把扫把,她希望他还给她。

可莫高粱的手已经抓得紧紧的。那一把他要定了!

他说上一街,你也是这么说的,你还记得吗?

老阿婆的脸忽然就低了下去了,好久都不敢抬起来。

上一街……上一街你说了你会再来的,可后来你没来……我就拿去买盐了……老阿婆吭吭吱吱的,好不容易才说出这么一两句,可她好像还没说完,对面的莫高粱就猛地愤怒了:

你怎么知道我没去?

我告诉你!

我去了!

可是你?

你溜了!

莫高粱的声音很大,一声一声的,每一声都像是一个巴掌,一下一下地打在老阿婆的脸上,打得她身子一颤一颤的。老阿婆的脸面顿时就红遍了,她想抬起头来看看他,但她怎么也抬不起。

她的嘴里跟着就连连地说了好几个对不起。她说对不起了对不起,我刚才跟你说谎了。她说我那天是看见你来了的……可我怕,我怕你把我那一块钱收了去……我就……我就走了……

你不是走,你那是溜!

好像无意中又得到了什么理,莫高粱的声音更吓人了。

老阿婆只好认罪似的说是是是,我是溜,我是溜。

她说是我不对,我不该溜。

她说那一块钱,我应该等你来,我应该交给你。

老阿婆说着忽然就软在了自己的脚下。

看那样子,她好后悔,后悔自己真不该跟人家说了谎。人家是谁呢?人家一眼就把你的谎给看穿了!她想人家可是吃国家的,你怎么可以骗人家呢?你要是可以骗得了人家,人家还算得是吃国家的吗?在她老阿婆的心里,那莫高粱也是吃国家的人,她不知道莫高粱只是被李所长他们叫来帮收费的。

她是真真的好后悔!

莫高粱看着蹲在地上的老阿婆,自然就更加得意了。他说那好,那这把扫把就当是上一街的收费了。完了又补充道,所里正缺扫把扫院子呢。然后看了看左右的人,他似乎担心有人会突然出来帮老阿婆说他什么。

蹲在地上的老阿婆,还是没有抬起头。

她说好,你拿吧。

旁边的人很多,一时都有些看愣了,但谁都没有替老阿婆说话,只让一些隐隐厌恶和隐隐怜悯的眼光,在莫高粱和老阿婆的身上扫来扫去,扫去扫来。

莫高粱心里明白,只要他乐意帮李所长他们干这个活,他就得接受别人的那些眼光。每年这个时候都这样,而且过后了还得继续地承受着。这他想得开。真的,他心里时常对自己说,狗帮别人吃屎,还经常挨别人乱踢呢,你怕什么?

何况,他今天非要这么一把扫把不可。

他不想让他的儿子今天对他失望。

不就一把新扫把吗?有什么大不了的?你爸爸还省了一块钱呢!一块钱当然不能算什么,可一块钱够他给儿子买一抓嗦嗦炮!他儿子就爱烧嗦嗦炮。嗦嗦炮是一种鞭炮,每年过年,瓦镇的小孩们都满街地烧。嗦嗦炮一抓一块钱,一抓里边有十根,十根可以点十次。嗦嗦炮一点就嗦嗦地响,一边响一边跑,一边可以不停地晃,能晃出许许多多的光来,绿的,黄的,红的,什么都有,天色越黑越好看,尤其是漆黑的大年夜。

他提着扫把,往前边的街上走去了,走得很神气。

莫高粱走了好远,老阿婆才想起要从地上站起来,可是她怎么也站不稳,摇摇晃晃的,好几次刚站到一半就又蹲了下去。

有人看了可怜,便说阿婆你怎么啦?伸手要帮她站起来。但她却把别人的手一再地推掉了。她说不要,你不要扶,你让我自己起。说话时也不抬头看人,一副只剩了身骨,却没有了骨力的样子。

慢慢地,她终于自己站了起来,只是好像她脑袋刚一升高,眼睛就跟着昏花了,她仿佛感到脚下晃了晃,只好把眼睛又紧紧地闭上,她让自己先别动,先让自己就那样靠着扫把好好地站一站。

有人以为她是被那收费的吓慌了。

有人以为她可能是走累了,她的家可能很远,很偏,而且很穷。

也有人以为可能是她的身体很不好。

就都问她,阿婆,你到底怎么啦?你没事吧?

老阿婆很简单地摇摇头,她说没事,她说我只是有点饿。

那你早上没吃吗?

她却不再回答了。

她只是再次地摇摇头,让人想不明白她是什么意思。

但人们的同情心却一下子就浓起来了,加上莫高粱已经走开,许多话便一句跟着一句地围上来。有的说你其实可以不给的,你不是说你只卖了一把扫把吗?一把扫把交什么交?其实你完全可以不交的。有人跟着也说对对对,说上一街是上一街,上一街他收不着那是他收费的自己的事,你为什么还要给他呢?有人说,你最不该说的是你怕交费,你不说他能拿你怎样呢?于是说,你真傻!有人就觉得那

一个傻字伤着了阿婆了,就帮她说,这不是傻,傻什么傻?傻的人不是这样的,傻什么傻,阿婆是因为太善良了!

老阿婆自己也说不清,自己是因为太善良了或者是真的因为傻,但善良两个字让她多少觉得心里好受些。她慢慢地就扬起一只手,在人们的眼前无力地晃了晃,然后说:

算了,

别说了,

不就一把扫把吗?

虽然只是一把扫把,但莫高粱的脸上却得意极了,他没有把扫把提在手里,也没有把扫把扛在肩上,而是朝头上的天空高高地举着,张扬得就像一个从校门走出的小学生。当然,也许他是无意识的,到底是白白拿了人家一把扫把,心里总是有一些藏不住。人嘛,要不怎么会有得意忘形的说法呢。但有人一眼就把他看低的,远远地,就朝他讥笑道,哟,买了一把扫把哪!

莫高粱嘻嘻地笑了笑,对,买了一把。

而心里却说买什么买?老子我这是白拿的。这么想时,莫高粱不觉有点飘然起来,接着便是一番由衷的感叹,感叹人的手中,有时就是有一点点小小的权力,也真他妈的是一件好事,虽然这小小的权力只是一个收费的,而且是一个帮别人收费的。

他于是看了看手中的扫把,那把扫把在他的左手里,他紧紧地握了握,他觉得真的不错;他于是就看了看自己的右手,右手却是空空的,他让右手空空地握了握,突然觉得这手也应该拿一把。

他站住了。

是应该再拿一把的呀!

为什么不拿?

这一把是上一街的,那这一街的呢?

这一街也应该拿一把!

为什么不拿?

不拿白不拿!

再说了,就剩这么一街了,下一街人家李所长就不用你帮了,到时候你就是想拿,也许只是一根葱,怕都没人给你拿了。

莫高粱一转身,就往回走来了。

老阿婆刚刚睁开眼睛,就看到了回头的莫高粱,吓得又是一个冷战,以为是花了眼,再一看,莫高粱已经急急地走到面前。忽然间,她似乎预感到了什么不测,手臂一软,剩下的三把扫把便从怀里纷纷地倒到了地上。

然后,她惶惶地看着他。

莫高粱也没有说话,他看了看老阿婆,一只脚便踢进了倒在地上的扫把里,轻轻一挑,其中一把便离

地飞起，飞进了他的右手中。

他的两只手，就都有了扫把了！

莫高粱的心里忽然就满满当当的了，那感觉就像是已经吃饱了年夜饭。他又看了看老阿婆，老阿婆还在愣愣地看着他，眼光很空洞，也很怅惘。显然，她没有想明白这到底怎么啦。

莫高粱只好说话了。

他说我得拿两把。

老阿婆就看了看地上的扫把，又看了看莫高粱手里的扫把。

她也说话了。

她说为什么呀？

莫高粱说，这一把是上一街的，这一把，是这一街的。

老阿婆的眼光忽然就散开了。她终于明白了。她知道她拿来的四把扫把，有两把眨眼间就跑到莫高粱的手里了！她猛然就觉得一阵心痛，痛得就像被人突然一刀，把她的心给切下了一半！

她突然就尖叫了起来：

我今天的还没有卖呢？你怎么就拿我的啦？

老阿婆的声音很锋利，四周的人又看了过来。

但莫高粱却很镇定，他说，我要是等你卖了我还拿什么？

老阿婆说那你让我先卖吧，我要是能卖了我会给你交钱的。

莫高粱却摇着头，摇得没有一点商量的余地。

他说不行。卖完了你又溜了，我到哪里找你去？

她说不会的，我怎么还会溜呢？我不会再溜的，你让我先卖吧，卖完了我等你，好吗？

老阿婆说着竟哭了起来。

老阿婆的哭声把旁人都给镇住了，人们好像忍不了了，就都纷纷地说话了。有人说你就让人家先卖吧。有人说对呀，你就让人家先卖吧。人家还没卖呢，你怎么就先收了人家的呢？人家一共才拿了四把呢，你一下就拿走了两把，人家还卖什么卖？你这样是不是太黑了，你不要这么黑。太黑了会遭老天报应的，你知道吗……

一时间，什么话都有。

莫高粱却突然愤怒了：

谁说我黑？谁说我黑？我不黑我怎么办？你不交，他不交，我这收费的我怎么办？

但人们的嘴巴并没有停下。

人们说你怎么办关我们什么事，我们只知道，不能黑的事，你就是不能黑！站在老阿婆身后的人，猛地就推了她一把，说阿婆，别管他，把你的扫把抢回来！老阿婆一直不知道怎么办，心慌慌地就回过了头去，看了看那个推她的人，那人跟着就又推了她一把，这一推，就好像给了她一股力，她回头看了看莫高粱，竟发现莫高粱已经不是了原来的莫高粱，好像

莫高粱脸上的那种凶气已经没有了，她于是猛地一扑，就向自己的扫把扑上去，还真的就把自己的扫把又统统地扑回了自己的怀里。然后，她紧紧地抱着她的扫把，坐到了地上，气喘吁吁的，不知是恨，还是全身突然用完了力气了。

莫高粱看着空空的手，顿时也骇然了。

看着四周的人，他有点恨，也有点怕，当然也有一点后悔。他后悔自己也许不该回来。看着坐在地上的老阿婆，他又不肯上去抢。抢是肯定不行的！可他想，只要她一直地这么坐着不动，弄不好他一把扫把都拿不到。他要是把她给逼急了，她只要说一声我不卖了，然后扛着扫把回家去，那样一来，他可是拿她没有办法的。

他眼下拿她怎么办呢？

总不能那把到了手的扫把就这样丢了？

不，那把扫把一定要拿！

不就想个办法吗？

有什么办法呢？

如果是李所长，他会怎么办？

莫高粱突然就想到了李所长。因为李所长他们也时常碰着一些不肯交费的。莫高粱忽然就说话了，他说好好好，我不要，我一把都不拿，好了吧？一边无奈的样子给人们摊开双手，然后低头对老阿婆说：

这样吧，你要是真的不愿给，那你就跟我到所里去一趟，我让你跟我去见李所长。他是领导他是头，他也比我懂道理，他要是说阿婆你可以不交，那阿婆你就别交好不好？反正我是他叫来帮他们收费的，除了帮，我没有任何别的权力。

其实在莫高粱的心里，他是刹那间就想好了，他知道所里眼下肯定没有人。所里的人，有的家在村上，有的家在城里，李所长昨天下午就放了他们回家去了。就李所长一个人是镇上的，他这个时候肯定也不在，他知道李所长早上一忙完，就转身早早地回家去了。

但没有人知道莫高粱心里的摆布，他们有的说不去，有的说应该去，嘴上一时又热闹起来。后边的人说去了也没用，天下的乌鸦一般黑，这帮收费的，哪个是好人？但前边的人却说去去去，应该去，不信他们都这样的没有了良心了。他们相信人心都是那肉长的，他们说，老阿婆的情况，会让李所长他们的良心多少有点同情的。

去吧，再不去转个眼就要散街了。

真正让老阿婆动心却是这一句，老阿婆顿时就有点急了，她急急地就要站起来，但她的腰竟怎么也立不起，她不知道身上的力气都跑到哪里去了，她觉得一身都像被掏空了似的，脚是软的，腰是软的，全身的骨头都软软的。莫高粱见势就伸过了手去，他想给她拉一把，但她看了看莫高粱的手却不肯抓，她

把自己的手递给了旁边的另一个人。莫高粱只好睁着眼在一旁看着。老阿婆刚刚被人拉起,不觉眼睛又是一阵昏花,好像天也旋,地也转,只好依靠着怀里的扫把,赶紧又闭上了眼睛。

好久,才跟在莫高粱的身后,慢慢地往前边的街上走去。

所里果然空空的,一个人影也没有。

老阿婆一走进院子,身子就又软下了,她赶紧就靠在一根柱子上,然后让身子靠着柱子往下移,好不容易才坐在了柱子下,像是要随时断气的样子。其实,还走在街上的时候,她都已经走不动了,走着走着,肩上的扫把就自己无力地跌落在了街面上。她于是又一次地蹲下去。她说我不走了,我走不动了,我不想走了。可莫高粱却不理睬她,他上来就替她把地上的扫把统统抱起,然后自己往前走。看着自己那走去的扫把,老阿婆又只好咬着牙,死命撑着站起来,看着莫高粱走去的背影,摇摇晃晃地跟随着,生怕莫高粱突然把她的扫把扛跑了。

老阿婆突然觉得自己的咽喉像冒火。

她说,能给我一点水喝吗?

莫高粱说有,可走到办公室门前时,却停住了。他想我怎么能一进来就给她喝水呢?老子得让她熬一熬,让她尝尝拿回扫把所带来的滋味。他说想喝水呀,先等一下吧。

她说我像是快要死了,你就让我先喝一口吧,你们的水在哪儿?

莫高粱说死什么死,我们还是先说说扫把吧。顺手在房门边提起了一张破烂的靠椅,离老阿婆不近不远地坐着。老阿婆四处看了看,看不到他们的水到底在哪里,只好又把眼睛闭上了。

她说所长呢?不是让我见什么所长吗?

见李所长?在这儿哪!

老阿婆听得出是莫高粱在耍弄她,就很想憎恨地瞪他一眼,但眼睛却沉沉地不想再睁开,她只有默默地听着他说话。莫高粱说,你见过李所长吗?她没见过,可她也没有回话,她让自己就先这样歇一歇。她不知道他的所长是不是也在院子里,但她想,他既然让她来见他,到时候他就会出来的。

莫高粱说,我告诉你吧,李所长要是在的话,他现在就是这样跟你说话的。说着在破椅上摇了摇,看那破椅能不能承受他,还好,那椅子只是晃了晃,一时好像是晃不倒的,便把腰身从破椅上往下溜了溜,溜到一半的时候收住了,他让自己的两条腿长长地踏到前边的台阶上,让身子歪歪地坐着。往时的李所长就是这么坐着的,他在极力地寻找着那样的一种感觉。那样的坐法当然没有什么,可他莫高粱在家里也曾千百次地这么坐过,却就是坐不出人家李所长的那种派头来。而眼下的莫高粱似乎一下就

找着了那样的感觉了,原来你莫高粱在家里不管怎么坐,你永远只是坐在家里的莫高粱,而在这里坐着才像人家李所长。因为最最重要的是,李所长这么坐着的时候,是坐给他面前的别人看的,那当然都是一些因为各种各样的交费问题被弄到院子里来的人,那种所长的味道也就自然出来了。莫高粱还发现,这么坐着的李所长,眼光也是很有讲究的,他总是一副对人爱看不看的样子,你别看那个样子的眼色好像有点虚虚的,然而其实厉害哪,对方的眼光一旦撞着,当即就会像电击一样,把对方电了一个心惊胆战。

这就叫人咧,人与人可以说一样,而其实完全不一样,就看你是谁了。莫高粱的心里忽然就又满满当当的了,仿佛自己也终于成了一回李所长。满足之余,心底里便隐隐地飘上来一丝沉沉的怅惘,怅惘自己小的时候怎么就没有好好地多读几天书,否则眼下坐着的,或许还真他妈的是莫所长。怅惘之后,只好让自己又回到原来的状态里,让自己的眼睛也像往常李所长的那一种样子,朝老阿婆阴阴地瞥过去,那样的眼光确实很有穿透力,他觉得他的眼睛顿时就硬硬的好像会随时飞出去,遗憾的是,老阿婆的眼睛却一直紧紧地闭着,并没有让他的眼光也电一电,这让他多多少少的有点失去了一些满足。

躺在椅子上的李所长,往时还有一手绝招,那也是很让莫高粱佩服的,就是对付那些敢在街上跟他顶牛的人,一进院子就把他们关起来,关的当然是在办公室,但那些人马上就明白厉害了,嘴里纷纷地就给李所长认错了,他们希望马上离开,马上回到街上去。但这时的李所长已经不是刚才的李所长,这时的李所长会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他只是不急不躁地对他们说,我现在没有时间考虑是谁的错,也许错的是我,但我得好好想一想,你就先在这里歇歇吧,我有一点急事先忙一忙,等我回来了我们再好好地聊一聊。说完从椅子上起身,真的就往外走了。

莫高粱觉得这一招他今天也应该用一用,他觉得这个老阿婆也应该尝一尝,何况他得先把扫把拿回去,他得让他的儿子先替他扫一扫,然后他还得上街去再收他一点钱,等收得差不多了,再回来放了她,到了那个时候,她还会说只给他一把扫把吗?这么想的时候,莫高粱似乎已经看到了那个被关后的老阿婆,看到她灰溜溜的什么话也不再多说了,只扛着她剩下的扫把,乖乖地就上街去了,也许,到时她还会连连地给他说几声对不起。

莫高粱随即就从破椅上坐起来,不想那破椅却经受不了他这样的激动,只听得哗啦一声,被他压垮在了地上。好在老阿婆的眼睛还一直紧紧地闭着,除了突然响起的声音,她什么都没有看到。

他一边从地上爬起,一边拍了拍手上的灰尘,就

推开了办公室的门,对老阿婆喊道:过来!你到这里来!

老阿婆不知道他要干什么,睁了眼睛就慢慢地走过去,看见办公室里空空的,就开口问,所长呢?他不在吗?莫高粱说,我给你找他去,你在这等着吧。老阿婆在门边的椅子上刚一坐下,就听到外边的莫高粱把门给锁上了。莫高粱锁门的声音很响,他明显是有意的,他要让里边的老阿婆给他老老实实地待着。但老阿婆却在里边说道,你不用锁的,我不会跑。门外的莫高粱心里便笑了,他想我锁了你还怎么跑,你当然跑不了啦。他拿了两把扫把刚要走,里边的老阿婆却又说话了,她说,我是不是真的快要不行了,我的眼睛,都看不见了……

后边的话竟没有了。

莫高粱忽然一愣,便站住了。

他说你说什么?

里边的老阿婆好像急急地又喘息了两下,接着就停下了。

莫高粱的心忽然就有点悬了,关人的事,对他来说毕竟是头一次,他毕竟不是人家李所长。他急忙悄悄地靠到窗户边,贴着脸往里偷偷地看了看。

里边的老阿婆,脖子软软地吊着,吊得长长的,一直吊到了膝盖上。莫高粱眨了眨自己的眼睛,他有点不肯相信,也不相信里边的老阿婆怎么会转眼就成了那样了。他举手敲了敲窗户,他想把她给敲醒。但老阿婆的脖子,竟动也不动。他又敲了敲,老阿婆的脖子还是不动。他于是问话了:

你刚才说什么?

老阿婆没有回话,像是没有听见。

哎,你刚才说了句什么?

这一句刚一说完,他就急急地掏出钥匙,把门给打开了。

莫高粱用扫把把老阿婆轻轻地推了推,推在她的肩头上,他怕一不小心,就会把她给推倒在地上。老阿婆的身子动了动,又不动了。莫高粱就又推了推,嘴里也跟着连连地哎了她几声。这一次,老阿婆的身子摇了摇,脖子才慢慢地活过来了,慢慢地,又往后坐直了。但眼睛却是一直地闭着,只有嘴巴动了动,说话了:

我,真的快不行了,眼睛都睁不开了,我什么都看不到了。

她的两只手一直没有离开她的腹部,她一直紧紧地压着。

但莫高粱没有注意到这一点,也没有去注意过她的手。他只是紧紧地盯着她的脸,他看到她的脸色是有点不太好,可山里的老人又有几个脸色是好看的?莫高粱觉得,这样的脸色是很欺骗人,其实他们比电视里那些肥肥胖胖的城里人,不知要硬朗多少呢。

他拍了拍抱着的扫把问,这是什么?

老阿婆没有睁开眼睛,听声音她就听出来了。

她说是扫把吧?

你睁开眼睛看看,这是几把?

老阿婆就慢慢地睁开了眼睛,说,两把。

这边呢,这边是几把?

老阿婆的眼睛转了转,说,也是两把。

这一次,是莫高粱的心活过来了,他暗暗地就笑了。

他妈的,你这老东西!想吓我是不是?

骂完就又出门响响地把门锁上了。

但莫高粱没有马上走,他忽然想,这老女人也许狡猾着呢,等我一走,她要是气疯了,她要是发起了火来,她把办公室的东西都给砸了怎么办?我莫高粱还能让她赔?她拿什么赔?她能赔她还会大年夜的来卖扫把吗?而那李所长是肯定不会放过我的,他肯定会让我给他赔,那老子可就倒霉了。这一街可是老子的最后一街了,我总不能天亮了还尿裤子吧?莫高粱于是到处看了看,他想他得给她换一个地方,最后,就看到了一个小矮房。

那是上二楼的楼梯脚下。

小矮房的房门正打开着,像一张怪怪的嘴。

他想对,老子就应该把她关到那里去。于是就过去看了看。小矮房是顺着楼梯而起的,一头高一头低,里边有些黑,而且堆满了乱七八糟的东西,好像纸箱呀,扫把呀,就连鸡笼好像都有的。他骂了一声这帮鸟人他妈的混蛋,怎么什么东西都往里边堆,这是你们家的厕所呀?进去就是一顿乱踢,仿佛一脚一脚的都踢在了那帮鸟人的屁股上,最后就踢出了一块空地,然后自己蹲下去试了试,觉得好像有点窝窝的,就从纸箱上撕下了一块垫在了地上,再一坐,好像就好受多了,只是在把门关上的时候,小矮房突然就黑了下来,黑得竟什么都看不见,但他很快就发现,这样的黑还是挺暖和的,一点冷风都进不来。他于是闭眼睛,往后靠了靠,觉得还行,真是一个关人的好地方,再说了,老子又不是关她一天两天的,顶多也就一个小时吧,或者多一点,会出什么事呢?不会的。他劝自己放心吧。

转身就打开了办公室,就把老阿婆提出了门外。他说你不能待在这里,我要是让你待在这里,李所长来了要骂人的。再一提,就连拖带拉地把老阿婆提到了小矮房里。他没想到老阿婆的身子那么轻,轻得像是一只纸糊的大鸟。他说你就待在这里吧,我马上把李所长给你叫过来。

老阿婆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在被突然提起的时候,似乎想喊一声什么,但莫高粱一提,就把她的声音给提住了,她觉得咽喉一哽,好像有颗炭火掉了进去似的,就做不了声了。听说要给她把李所长尽快叫来,便缩着身子,坐在了脚下的纸板上。

这一次，莫高粱把门扣扣上后，就直直地离去了。

他想他会很快就回来放了她的，他还会让她赶在散街之前，去把剩下的那两把扫把卖了。他想自己的心再怎么黑，也不能黑得不让人家把另外的两把扫把卖掉，至少不能像以往的李所长那样，有时天都快黑了才让那些人从关着的办公室里出来，但李所长就是他妈的李所长，他总是有他自己的方法，他总会在放人时很殷勤地给他们一一地点上一支香烟，就那一支香烟，竟把那些人的愤怒好像一一地都给灭了。

莫高粱因此回头喊了一声：
先忍一忍吧，等我回来了，我再给你弄点水。

莫高粱的儿子却不在家。
床头柜上的那两个馒头，也跟儿子一起不见了。
他想儿子肯定是一边啃着馒头一边玩去了。儿子除了爱睡就是爱玩。嘴里不由骂了一句，然后将扫把绑在了竹竿上，最后留了一张字条。字条写得很简单，说是请他帮帮爸爸，请他把家扫一扫，不扫就不给他买鞭炮。他知道，儿子只要看到了鞭炮两个字，就会乖乖地拿起那地上的扫把，至于扫得如何，那是另一码事了。莫高粱心想总比不扫要好一些的。

他得意地笑了笑，就出去了。
他打算回到街上去再收一点钱。为了白拿人家那两把扫把，他把收钱的事都给耽误了不少。他得赶早去把没有收到的钱，尽可能地多收一点回来。而且，他决定还是回到光头小子那里收起。他从身上摸了摸，摸出了那张曾给光头小子递上去的票。

光头的菜已经卖完了。但莫高粱朝他走来的时候，他并没有注意到，他已经站了起来，在收拾自己的担子。他把卖空了的两只菜篓，分别地举起来，把落在篓里的烂菜叶，一一地拍落到地上，然后，就往前边走去，他准备就这样回家了。

莫高粱没有叫住他，他只是往前赶了两步，把一只菜篓抓住了。

光头没有想到是莫高粱，回头一看，脸色就严肃了。

他说你干吗？
他的声音冷冷的。莫高粱笑了笑，把手松开了。他想光头应该明白他的意思。但光头没有理睬他，光头一转脸，又往前走去。

莫高粱只好哎哎地叫了几声，又把菜篓给抓住了。

这一次，光头没有马上回头。
他只说，你想干什么？
莫高粱也没有放手。

他说干什么？你忘了？

光头知道他说什么，但他愣愣地站了好久才慢慢地转过了身来，眼光冷冷地逼视着莫高粱，突然，伸出一只手，直直地指着他。

你再说一遍，你刚才说什么？

光头的声音很低，低得就像一股冷风，阴阴地从莫高粱的心口上扫过。莫高粱的手，又一次松开了。

他说钱呀，你刚才还没有给我交钱呢，你忘了？

一边说，一边把原来的那张票，给光头递上去。

光头却不理睬他，他说什么钱？

莫高粱说卖菜的钱呀，你刚才不是在这里卖菜吗？

我刚才在这里卖菜吗？

光头的脸突然一横，显然是不想给他交钱了。莫高粱心里顿时一愣，心想今天怎么啦？见了鬼了还是碰上了无赖了？

怎么？你刚才不在这里卖菜吗？

光头说，谁说的？谁说我刚才是在这里卖菜的？
莫高粱的眼睛顿时就吓住了，他愣愣地盯在了那颗光秃秃的脑袋上，心想这小子不会是刚刚从牢里放出来的吧？或者是刚刚被哪个女孩给甩了，要不，就是刚刚丢了小媳妇？老子年初被老婆离的时候也是这么剃过光头的。可怎么剃那都是你的事，你不能拿到街上耍无赖呀！

谁说你刚才不是在这里卖菜的？

莫高粱说着就要抓住他的菜篓，他真的有点怕他一横，转身就跑走了。不想，那光头却自己直直地往回走来，一边走，一边用扁担推着他，把莫高粱推到那些卖菜的面前。

谁说我刚才是在这里卖菜的？

我刚才在这里卖菜吗？

你们，谁看见了？

光头的话很锋利，每说一句停一下，让声音伴着冷冷的眼光，从人们的脸上一一扫过。那些卖菜的，似乎谁都明白他的意思，都一个个的往脸上笑着，谁都没有给莫高粱做声。

莫高粱顿时就惊诧了：

你们说，他刚才不是在这里卖菜吗？

人们依旧笑笑的，谁都没有搭理他。

光头原来卖菜的地方已经没有了，就在他起身走去的时候，旁边的人已经挪过来，把位子给占掉了。但莫高粱记得那个人，他是原来光头旁边的，莫高粱的目光于是落在了他的脸上。

他说你帮我说句公道吧，他刚才就在你旁边，我就站在这里，我正要让他交钱，可他还没有给我钱，我就走了，你说是不是？

然而，那人却说不知道。

莫高粱顿时就觉得奇怪了：

你怎么会不知道？你当时在旁边的，你当时看

得清清楚楚！

那人又说了，我没看清楚！我只知道卖我的菜。莫高粱似乎清楚了，他清楚自己再怎么说明，也没人帮他说话了，回头要跟光头说什么，却看见光头已经走人了，只留了他傻傻地站着。顿时，那些卖菜的就都大笑起来了，那当然都是在笑他，笑得他莫高粱顿时脸色干干的，好像丢脸丢尽了。他几乎没有多想，就赶紧追了上去，把光头的菜篓又死死地拖住了。

而且，他不再吭声。他要看看光头怎么办？

光头当然知道是高莫粱，他就那么站住了，他也没有回头，他也没有吭声。两个人一时就像两只当街做爱的野狗，一个想往前走，一个要往后拖，一时间谁也脱不了身。这样的局面当然僵持不了多久，光头知道莫高粱是不会自己放手的，暗暗地就咬咬牙，他用扁担在身后暗暗地掂了掂，似乎掂着了莫高粱抓住的地方，但他依然没有做声，而是将扁担突然一打，就朝莫高粱的手上打去。莫高粱的眼睛其实一直紧紧地盯着光头的扁担，他的手突然一闪，就把打下的扁担给闪开了。前边的光头以为莫高粱的手被打飞了，随即将扁担往上一挑，准备同时往前边走人，谁知，还是走不动。

后边的菜篓又被莫高粱死死拉住了。最后急的当然是光头了，因为他要回家。

光头说你放不放？不放老子不客气了！莫高粱听得出光头的声音很凶，但他就是不放手。

他说你先把钱交过来。你放不放？

光头的声音真的凶了起来，凶得把附近的人都给震着过来了。但后边的莫高粱还是不怕他，他怕的是自己一放手，就算是输掉了。他心里觉得他不能输，于是就死死地抓住了。他想我就算你光头是真的横，但我不信你能横到哪里去，毕竟，这是在瓦镇的街市上。他就还是那一句：

我说过，你先把钱交过来。好，那你就自己看好了！

光头的话音刚落，他肩上的那根扁担果真就飞起来了，然而，似乎谁也看不清楚，那根扁担是怎么飞起来的，就先飞出了莫高粱手里的那只菜篓，然后飞到了一旁的电线杆上，只听得梆的一声，最后从光头的手里给震了出去，飞到了高高的天空中。周围的人都看到了，而且全都看呆了，他们看到那根扁担在他们的头上整整横飞了一个大圆圈，才飞落了下来。那扁担飞在人们头上的时候，把所有的人都给吓慌了，所有的人都抬着头紧紧地注视着，所有的人都高高地抬着双臂，保护自己的脑袋，好像那扁担会随时地就劈到自己的头上；就连那光头也吓坏

了，他也高高地抬起了双臂，把那一颗光秃秃的脑袋，惊恐地躲在自己的两只手掌下边。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的，那就是莫高粱。

莫高粱的手里依旧紧紧地抓着光头的那一只菜篓，在人们高高地抬起双臂的时候，他并没有把菜篓放下，而是本能地举了起来，应该说，这样的举措，是最为安全的，可是，意外却偏偏就落在了他的头上。只听得哧的一声，回旋而下的扁担，竟突然地横打在了他的太阳穴上，那声音就像有人将筷子猛地一插，插在了一个水分充足的大萝卜上。

光头的扁担上，每一头都有两颗钉子，那是竹子做成的，就像我们平常吃饭用的筷子，很圆，很滑，没有任何的尖利。

莫高粱的眼睛突然就睁大了，他晃了晃，就嘭地倒在了地上。

他手里的那只菜篓，早在扁担飞下的时候就被打飞了。

光头的脸色刷地就白了，他往后退了退，又退了退，最后头一扭，就没命地逃去了。

倒在地上的莫高粱，先是觉得眼前一黑，随后是身子一沉，就沉进了一个黑漆漆的深洞，但慢慢地，慢慢地就又清醒起来了，他发现自己从那个黑洞里又慢慢地浮了上来，慢慢地，又浮回到了街面上，浮在了一个巨大的黑压压的花圈之中，不同的只是，他发现插在花圈上的竟然都是一些人脸。

他死了！有人惊叫道。随着那一声惊叫，那些人脸围成的花圈便惊动起来，像是遇着了狂风似的，所有的嘴巴都胡乱地惊叫成了一片：死啦！真的死啦？有人被打死了！……

莫高粱在人们的惊叫声中先蒙了一下，他想动一动自己的身体，他想用动作告诉人们他没事，他还活着，然而他的身子却怎么也不听话。他随即就也恐慌了起来。他问自己，你真的死了吗？他摸了摸他的手，他的手是凉的。他摸了摸他的脚，他的脚也是凉的。他再摸摸他的心，他的心也是凉的。他想，自己也许是真的死了，可他就是无法接受这样的事实，他不相信自己就这样真的死去了。

我没死！他大声地喊叫道：我没有死！

但没有人听到他的声音，他们只是惊恐万状地

议论着他的死，议论得满天都是。莫高粱忽然就惶恐起来了。他想他的死只要这样传开去，马上就会传到他儿子的耳朵里，那可就遭殃了。他儿子怎么能接受呢？他儿子怎么能没有他？他想他得抢在人们的议论声还没有传进儿子的耳里时，先去告诉他的儿子，说你的父亲我还活着，你别以为一根扁担从天空飞下来，把我打了一下，我就死掉了，我没有死。你别听他们的。

可儿子现在在哪儿呢？

他回家了吗？

他是不是正在帮他打扫屋子？

莫高粱慌慌张张地就从地上爬了起来，他还没有站好，一个人的尖叫声突然把他给撞了一下，把他撞到了一个女人的脸上，那女人顿时就吓了一跳，像是一股冷风猛地扑打在脸上，把眉毛和头发都给撞翻了，丢了魂魄似的。莫高粱没有去顾理她，顺势就撞出人群，头也不回地往家里狂奔。

回到家里的莫高粱却没有看到他的儿子，他看到的只是自己出门前绑在竹竿上的那把扫把。那扫把依旧一动不动地放在地面上。

他的儿子到底哪去了呢？

他是一直没有回过家，还是回来了又跑出去了？

然而，莫高粱却没有来得及想这些，脑子就轰的一声，几乎粉碎了。

他的眼睛突然停在了那把扫把上。

他突然想起了那个漆黑的小矮房。

想起了小矮房里那个被关着的老阿婆！

糟了！

糟了！！

他随即就张大了嘴巴，尖叫了起来！

我莫高粱这么一死，那老阿婆她怎么办呢？

她要是回不去，她晚上怎么过呢？

今天晚上可是大年夜啊，我的天！

惊慌之余，他才突然记起那小矮房的房门上，他好像没有上锁。是没有上锁吧？好像是没有。我好像只是把门扣扣了上去而已，真要是那样就好了，那样里边的老阿婆是可以自己把门弄开的。她只要不停地踢门，门扣就会被震下来的。当然，她必须是愤怒了她才会踢的。她会愤怒吗？她等久了，她等不到他回来给她开门，她怎么会不愤怒呢？她会愤怒的！她也应该愤怒。她一愤怒她会先是使劲地摇门，摇不动了她就会用脚踢的，踢一脚不行可以踢两脚，踢两脚不行可以踢三脚，踢多了那门扣肯定就会松动的。

但愿是这样了，阿婆！

你现在是不是已经出来了？

你出来了吗？

这么想的时候，莫高粱早已狂奔在了街上。

小矮房的门果然没有上锁。

莫高粱刚一冲进院子就看到了，这让他的心上闪过了一丝欣慰，然而，那门扣却老样地紧扣着。

也许是老阿婆走了之后扣上的？

莫高粱希望是这样。

可他走到门前的时候，他才发现里边的老阿婆还依旧地坐着，坐得一动也不动。莫高粱的眼光是穿过门板往里看到的。他的眼睛先是盯在了那门扣上的，他不敢相信那门扣还是他原来扣着的样子，他的眼睛一愣，就突然地睁大了，就那一睁，他发现他的眼睛忽地一亮，竟然就看到了房里去了。虽然不是很清晰，虽然只是迷迷糊糊的，但他心一下就急起来了。

他猛地就扑在了门扣上，他要门扣扳开来。可他每一次使劲，那门扣总是一动也不动的，像是没有碰过一样。他拉一次，是空的，再拉一次，还是空的。他发现他的手好像根本就抓不住门扣，他只是感觉着抓着了，可一使劲，他的手就又风一样在门扣上飘了过去。

他惊讶地看了看自己的手，看看这边，又看看那边，他看到自己的两只手都好好的，可怎么会那样呢？他让自己的手相互地拍了拍，这一拍，他才看清楚了，他的手连自己打自己都打不着，打来打去只像是两片树叶的影子，在地上不停地对打，其实什么也没有打着。

人死了之后，难道所有的力气都消失了吗？

那么小的时候，又怎么整天听说，人死了就是变成了鬼了，也是可以在人间找仇人报仇的，尤其是可以死死地掐住那些仇人的脖子，把他们一个一个地掐死！

他们怎么掐呢？

莫高粱看了看自己的十个手指，看看这边，又看看那边，然后让它们慢慢地把门扣掐住，他的眼睛也紧张地凝视着，他看到了他的手指其实什么都没有掐着，他原来看到的只是掐的样子而已。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难道我莫高粱眼下连鬼都不如吗？

是不是我死了但我还没有变成鬼？

那么人要死了多久，才能变成鬼呢？

他看着自己无能的两只手，一脸的无奈，一脸的焦躁。

然而他觉得不对，他突然想起，他在街上爬起来的时候，不是曾经把一个女人的眉毛和头发都给撞翻了吗？那不就是力量吗？他随即让自己的身子扭成一股风，然后从远远的前边，朝门扣狠狠地撞去。

那门扣却依然不动。

他又连连地撞了几次，每一次都是直直地撞过了门板，撞过里边的老阿婆，一直撞到老阿婆身后的

那些废物上。

自然,也没有撞翻老阿婆。

老阿婆总是依旧一动不动地坐着,她其实可以靠一靠身后的那些杂物的,可她却没有靠,而是勾勾地坐着。她那长长的脖子,似乎已经越吊越长,都直直地垂到了她的膝盖的下边去了。

他想她这是怎么啦?

她是不是被他关得昏过去了?

他最后在她的面前蹲了下来。这时,他忽然注意到了她的双手,她的两只手一直一动也不动地紧箍着她的肚子。她的肚子看上去已经瘪瘪的,好像她的手如果不是那么紧紧地箍着,她的腰就会随时地断到前边来。

他于是睁大了眼睛,他想看看她到底怎么啦?

他想她是不是得了什么要命的病了?

他让自己的目光亮一些,再亮一些。

他的目光终于看透了老阿婆的衣服,他看到衣服里边的老阿婆,竟然是瘦骨伶仃的,就像一块就要晒干了水分的大萝卜。他一下就被吓坏了,吓得他几乎喘不过气来,只好惊恐地把眼睛闭上了。他想怪不着,怪不着他把她从办公室里提出来的时候,她的身子轻飘飘的像是一只纸糊的大鸟!这么一个瘦弱的老人,她是怎么走到镇上来的,她的家在哪里?

他真的不想再睁开眼睛,但又忍不住想再看一看这位瘦弱的老人,她的肚子到底是怎么啦?她的肚子要是没有什么事,她怎么会这般痛苦难忍的模样呢?

可他的眼睛刚一睁开,他就再一次地被吓慌了。

老阿婆那瘪瘪的肚子里,原来竟是空空的!除了一团鸟蛋大的食物,里边几乎是什么也没有。而那团鸟蛋大的食物,竟然只是一团消化不掉的什么野菜,里边没有一点粮食的影子!

这怎么可能呢?

莫高粱完全不敢相信。

他让自己的眼睛再眨一眨,让目光变得更明亮些。

那确实只是一团消化不掉的野菜!确实没有一点粮食的影子!

莫高粱禁不住就瑟瑟地战栗起来了。

他迅速地收回了自己的目光,让目光回到了老阿婆的衣服外面。他忧虑地摸了摸她的手,她的手是冷的;他又摸了摸她的脚,她的脚也是冷的;他最后把耳朵紧紧地贴到了她的心胸上,好久,好久,才隐隐地感触到她的心只是在微弱地支撑着她的生命。

莫高粱顿时就恐慌地喊叫了起来:

阿婆,阿婆!

我一定要救你出去!

我一定要救你!

你等着我,我马上给你把李所长叫来。

这一次,我不会再骗你了,你一定要等着。

转身就狂奔而去了。

李所长家的年夜饭,已经忙得差不多了。他们家的大阉鸡已经煮在锅里了;他们家的扣肉也蒸好了;一条长长的大鲤鱼,也从油锅里炸了出来,炸得一身金黄金黄的;就连李所长的老婆,那个在厨房里忙得像穿梭一样的女人,也好像是大年夜的一道什么菜,已经被各种各样的香味几乎给熏透了。

但屋里却看不到李所长的影子。

莫高粱伸长着脖子,在他们的家里到处寻找,都没有看到。他想所长是不是在门外的什么地方忙着别的,转身走到门槛上,就被李所长给撞着了,撞得他猛地闪了一下,飘到了门框的边上。而李所长却什么也没有撞着似的,直直地走了过去。莫高粱还来不及回头,就听到李所长的声音朝厨房里的老婆喊了过去。

他说真他妈的倒霉呀,那鸟人真他妈的死了!

所长的老婆一听,脸色就变坏了。

她说,他真的死了?

我也以为他们是吓唬我的呢,没想到过去一看,还真他妈的死了。说完深深地嗨了一声,他说我他妈的让谁帮我收费不好,我怎么就让这么个鸟人帮我呢?真是他妈的倒霉!

说着就要跨进厨房,却被老婆的尖叫声拦住了。

她说哎,你别进来!

李所长吓了一跳,马上退回到厨房的门外。

他说怎么啦?

老婆没有回答,她突然抓了一把菜刀就朝他走来,吓得李所长马上站到了一边。他说你要干吗?

干吗?今天是大年夜,你不知道呀?

说着把菜刀塞进了他的手里。

李所长看着菜刀,一时还是摸不着头脑。

他说你把刀给我干吗?

老婆说你不怕呀?你不怕我怕!

怕什么?

怕他跟着你呗,跟着你跑到我们家里找事。

李所长这时才注意到,老婆的脸色被吓得白刷刷的。他又看了看手里的菜刀,脸上却现出了好像很可笑的样子。他说,他要跟就跟呗,你给刀给我干吗,让我拿刀劈他呀?

门槛上的莫高粱不由就是一个冷战。

李所长没有等到老婆的回话,就舞了舞手里的菜刀,装模作样地在前边劈了劈,在后边也劈了劈,好像那样就把跟着他的莫高粱给劈掉了,然后笑笑的,把刀还给了老婆。

老婆却不接,她说你这样就可以啦?

他说那要怎样?说着又舞起菜刀,左边修了修,

右边也修了修,就连头顶上也让菜刀过了一遍,但没有等他修完,老婆忽然把刀夺走了。

她提着菜刀,直直地扑到一个鸡笼的跟前,只听得几声鸡的惊叫,一只大公鸡就被她强蛮地揪了出来。李所长看不懂老婆要干什么,只是愣愣地看着。老婆把大公鸡一提就提到了他的身边,嘴里忽然支支吾吾地胡说了一些什么,一边说一边就把那鸡往他的身上乱撞,撞得他就跟那只公鸡一样,嘴里不停地喊叫着,他说你干吗,你干吗。老婆却没有理睬他,只让那大公鸡从他的头上一直地往下撞,把他的身子整个地撞得干干净净的,就连脚上的鞋子都没有放过,然后,她猛地一蹲,将那大公鸡狠狠地压在了地上,好像她压着的并不是那只大公鸡,而是一路附在李所长身上的莫高粱,只看见她手里的菜刀突然高高地举起,然后狠狠地就剁了下去。

门槛上的莫高粱吓了一跳,慌忙退到了门外。与此同时,他看到了那个无辜的鸡头,在李所长老婆的刀下,子弹一样飞到了远处的阴沟里。

李所长的眼睛好像也在跟踪着那个飞出的鸡头,但他竟看不到落在了哪里,他的眼光正四处找寻着,老婆已经站了起来,把那只无头的大公鸡,狠狠地塞到了他的手中。

去,把它的血到处滴一滴,然后扔到门外去。

不要了?

还要什么要!

李所长似乎觉得不可理解:

你是说,这么一扔那死鬼也被扔走了?我怎么没听说过?

你听说过什么呀?快点拿去扔了。

看着那只滴血的大公鸡,李所长还是有点迟疑。

他说哎,我扔了他就不会再来啦?

再来?再来我就让他再死一次!

她说着就夺过了那只滴血的大公鸡,自己往外提去,吓得门槛外的莫高粱惶惶地往后退,一直退到远处。

他真的有点怕!

他怕自己真的再死一次。

再死一次会是什么滋味呢?

莫高粱无法知道,然而他却是真的怕。

看着地上那些吓人的鸡血,莫高粱不敢再往李所长的家门挪一步,而是往后怯怯地退着身子,一边退一边紧紧地盯着那只被剁了头的大公鸡,好像它还会随时飞起来,飞扑到他莫高粱的身上,然后把他再一次地弄死,或者,把他莫高粱再一次地扑倒在地上,让他永远不能站起来。

他就这样怯怯地往后退着,一直退到看不见那只大公鸡,也看不见李所长的家门时,才猛地转过身子往街道的远处奔跑而去。

还有谁可以帮他呢?

街上的行人已经渐少渐少了,偶尔有人,也只像些漏网的鱼,转过身就钻到石缝或岩洞里不见了。莫高粱前前后后的好像拦了七八个,没有一个理睬他,他的嘴巴总是刚刚才张开,他的几句话也不知道别人听到了或是根本不想听,急急地就从他的身上过去了。他想跟随着一家一家地去敲开他们的门,但他总是在门前站住了。他怕他们也像李所长的老婆那样,把他从家里轰走。他想他们会有的。到底是一个镇上的人,他对他们还是了解的。何况今天又是大年夜。谁愿意让你一个死鬼接近呢?

最后,他只好想到了自己的儿子。

儿子是他自己的骨肉,也许只有儿子是不会拒绝他的。何况,儿子的小脑瓜,也没有那么多大人們的恐惧和忌讳,如果没有大人的指导,至少儿子是不会把一只大公鸡的脑袋那样活活剁掉的,儿子有的也许只是恐惧,但那是本能的。

但他的家里,依然没有儿子的影子。

他的家门,也依然是紧紧地锁着。

他不知道儿子是一直没有回来过,或是回来了又出去了,或是被谁给接走了。一定是被谁给接走了,他想。这样的好心人在瓦镇,在附近的村里,还是会有有的。恐惧是一回事,好心有时又是另一回事。何况这又是大年夜,肯定是有人可怜他的儿子,于是就接到家里去了。也许,儿子还没有回到家里,也许还在街上的什么地方玩着,他就被哪个好心人给接走了。那个好心人会告诉他儿子什么呢?他会告诉他你父亲死了,还是你父亲有急事到别的什么地方去了?应该是到别的地方去了。真要是这样,那就好了,那样他的儿子,就会在这个大年夜里,也能像别的小孩一样,快乐地吃上他一个心爱的鸡腿,同时,还能点燃一些他心爱的鞭炮。

莫高粱是从门缝进屋的。

屋里静静的,静得有点怕人。

他默默地坐在扫把的边边上。

他想自己的死是不是就因为这扫把呢?当然不是。但如果不是因为这扫把,那位可怜的老阿婆,是肯定不会被她关到那个小矮房里的。那么自己的死又是因为什么呢?莫高粱不愿多想,他只是觉得,自己如果不死,是用不着这么苦苦地寻思着如何才能把那个老阿婆救出来的。可事到如今,这么想还有什么用呢?自己不死也已经死了,就算自己的死是冤死的,自己有一万条理由可以不死,可难道自己这么一死,就有了理由可以让她,让那个可怜的老阿婆,也跟着活活地死去吗?

那可是天大的罪过呀!

如果那老阿婆真的这样活活地死去,那我莫高粱可就是真他妈的真真的该死呀,而且还应该千刀万剐!会的,那老阿婆要是真的这样活活地死了,我

莫高粱到了阴曹,到了地府,是肯定要遭到千刀万剐的。

老阿婆她真的会这样活活地死去吗?如果没有人帮我去把她救出来,她是肯定会死的。就算她能撑得住今天晚上,她怎么能撑得住明天?她就是能撑得住明天,她怎么能撑得住后天?从明天起,就是放春节假的日子了,谁会跑到那里去呢?李所长他会去吗?他就是去了,他也许会一次又一次地打开他的办公室;可他会去打开那个小矮房吗?他去打开那个小矮房干什么呢?我原先把她关在那个办公室里好好的,我干吗又要把她关到那个小矮房里呢?我把她关到那个小矮房里去干什么呢?我的心怎么就那么毒那么黑呢?她如今被关在了那个小矮房里,她的肚子里只有那么一团小小的消化不掉的野菜,她怎么能够撑得住呢?

她肯定是今天晚上都撑不过去的。

看来,自己只有再死一次了。

但不知道因为什么,这一次的莫高粱,却慢了下来,他慢慢地站起,慢慢地走到门外,然后慢慢地往李所长家走去。

李所长和他的儿子,正在大门前摆桌子,那是准备吃饭了,吃饭前先在门外供供他们家的老祖宗。看到李所长的时候,莫高粱又停了一下,慢慢地才走到李所长的面前,给他慢慢地跪下。然后,他才慢慢地说话,他说对不起了李所长,我莫高粱给你添了麻烦了,我先给你磕头了。莫高粱说完就一下一下地,给李所长磕了三个头,磕得咚咚的,磕得十分地响,他想用那声音先感动他,可他的头刚刚磕完,还没有抬起来,李所长的两条腿,就在他的眼皮下走开了,他回屋里去了。

他难道没有听到吗?

莫高粱没有从地上站起来,他想他应该就这样给他跪下去,他想李所长还会出来的,他看到桌上摆了鸡,摆了鱼,也摆了酒,但香火还没有插上去。他不插香火他的祖宗们怎么能知道呢?

果然就又回来了。李所长的手里拿着一把香,他儿子的手里拿着一沓烧纸。李所长在桌边刚站好,莫高粱就一把抱住了他的一条腿,他又开始急起来了。

他说李所长呀李所长,我的话你能听到吧?有一个事我只能求你了,你一定要帮帮我,我今天做错了一个事,我把一个老女人给关到所里了。莫高粱一边说一边抬头看着李所长。

他看到李所长正在慢慢地燃烧着手里的香。

我知道大年夜的我死了我不该再来打扰你,可我不来我就不知道怎么办。你现在能不能就去帮帮我……

莫高粱的话还要说下去,但莫高粱突然停住了。

他突然看到他的话不知怎么从李所长的这边耳朵进去,又从李所长的那边耳朵出来了,那些话就像一丝轻飘飘的烟缕,一飘就飘走了。

莫高粱的两眼顿时就惊讶了。

他想不会吧,他的耳朵怎么啦?

他想可能是自己眼花了,他于是两眼紧紧地注视着他的耳朵。

他说李所长,我的话,你听到吗?话刚说完,他就真的傻眼了,他看见他的话,果真从李所长的这边耳朵进去,又从李所长的那边耳朵飘走了。他顿时就急起来了,心想我的话怎么从他的这边耳朵进去又从他的那边耳朵出来了呢?这样他知道我跟他说了什么吗?他听不到那不等于我白说了吗?

莫高粱不由诧异地站了起来,两眼愣愣地盯住李所长的那只耳朵。他弄不明白,他的话是怎么从里边飘出来的。他想他得给他堵住,他突然看了看自己的小指头,他让自己的小指头在李所长的耳门上晃了晃,然后放进嘴里咔的一声,就咬断了。他把那根手指头吐在手心看了看,然后就塞进了李所长那只耳朵的深处,塞得紧紧的。

李所长好像感觉到了那只耳朵突然有了点异样,可他只是把头晃了晃,又晃了晃,就不再多管了。他手里点燃了的香,分成了三组,递给了桌边的小儿子,让他分别插在那碗鸡肉上。

莫高粱又开始说话了。

他说李所长呀李所长,你听到我在跟你说话了吧。我今天做错了一个事,我只能求你帮我了……话没说完,自己又把话咬断了。他的眼睛瞪得更大了,他看到他的话,还是被李所长给一一地排出来了。他咬断了自己的手指,他堵住的只是李所长的那只耳朵,但他堵不住李所长的鼻孔,堵不住李所长的嘴角,也堵不住李所长的发根。他的话刚一进去,李所长就把它化成了烟,驱散了出来。

莫高粱急得就喊叫起来了,他说李所长呀李所长,你怎么能这样呢?你怎么可以把我的话不当话?难道我对你说的这些,在你的脑子里全是废话吗?那可是一条人命呀!

然而什么话都没用,什么话都一一地被李所长挤了出来。

莫高粱一点办法都没有了。眼睛空空的莫高粱,突然想哭,却怎么也哭不出来。

插完香,李所长吩咐儿子好好地看,别让猫狗把东西给叼了,然后把火机递到儿子的手上,吩咐他等香烧得差不多了才能把烧纸烧了。儿子却好像不太情愿,嘴里懒懒地嘟哝着:

干吗要等香烧完啊?烧香本来都是多余的。

多什么余?你小孩子你懂什么?

李所长给了儿子狠狠的一眼,但儿子却不惧怕。他已经是中学生了,他说我不懂你懂吗?你说烧香

干什么？人死了还有灵魂吗？

怎么没有灵魂？没有灵魂人们烧香干什么？你以为就活着的人才有灵魂呀？死了也一样有，知道吗？烧香就是要把祖上的灵魂都给招回来，知道吗？你不烧香他们怎么知道你在招他们？

笑话，烧香他们就知道了？

怎么不知道？这是他们老祖宗定的规矩，他们怎么不知道？

说着举起巴掌就要劈过去，儿子把头一缩，把嘴也闭上了。

莫高粱一听就愣了，两眼死死地盯住了李所长。他说是呀，你说的对呀，人死了也是有灵魂的，我现在就是用灵魂在跟你说话的呀，可你怎么一句都没有听进去呢？你的灵魂怎么啦？

但李所长一转身就进屋里去了。

莫高粱看着李所长那敞开的家门，愣愣地站在那里，一直等到李所长的儿子烧完了纸，搬完了东西，最后把门关上。

瓦镇的上空，已经到处弥漫着鸡鸭鱼肉的香味了。一年到头，也就这一天的香味，才算得上是一年里最最丰富的香味了，不管走到哪里，你只要伸手在空中抓一把，你的手心都能留下久久的余香。

莫高粱茫然地走在街上，走得很慢，很沉重，沉重得每一步都像是在艰难地穿越一道厚厚的墙。他想他还有什么办法吗？

没有了。

他什么办法都没有了。

只要没有人听到他的话，他就什么办法都没有。

他突然伸长着脖子，撕心裂肺地吼叫道：

你们有谁听到我说的话吗？

我莫高粱今天做错了一个事，我把一个老阿婆给关在了一个小房里，你们谁听到了就去帮帮我，帮我给她把门打开，我求求你们了！你们听到我说话吗？我要是不死我不会求你们的，可我现在死了，我知道我错了，你们就帮帮我吧！你们听到我给你们说话吗？

如果没有人去帮我，她可能就活不过今天晚上。

你们听到了吗？

你们听不到我给你们说话吗？

你们不是有灵魂吗？

你们的灵魂怎么会听不到我说的话？

难道你们的灵魂都死了吗？

他知道这最后一句他是愤怒了，但就这愤怒的最后一句，他看到一股旋风在眼前的地上呼地就飘了起来。那是一股看得见的风。那股旋风像他一样呼呼地吼叫着，像是在不停地传达着他刚才的声音。

莫高粱顿时就惊诧了。

那股旋风先是在街面上漫步着，可走着走着，猛地一起一落，就像是一瓢熊熊的火苗，把所有潜伏在大街小巷里的风，给呼地点燃了，于是所有的风都鼓动了起来。刹那间，整个瓦镇到处都是他的声音，都是那些风的吼叫。那些被丢弃在街巷里的小东西，顿时也像一个一个小精灵，东奔西跑地撞击着一扇又一扇的房门，但毫无作用，它们像是一阵阵往日的寒风一样，没有敲击到任何一个人的心上。

莫高粱又一次愤怒了！

他猛地一声长啸，让满街的风，扶摇而上，最后停在了瓦镇的上空。满街的垃圾也急急地跟随着，在天空中盘旋着，飞舞着，把整个瓦镇都盖黑了。

最早看到的，是几个不懂事的小孩，他们在门前的小巷里东奔西走着，忽然发现天色不对，就抬头怪怪地瞅了一眼，觉得这个大年夜的天怎么与往时不太一样了？有两个邻近的孩子忽然就惊叫了起来，一边惊叫一边奔跑着。

一扇又一扇的房门，被惊叫声推开了。

街面上，眨眼间站满了抬头看天的小孩。

随后是一个一个的大人。所有的人都听到了孩子们的惊叫，所有的人都从屋里跑了出来，都抬起头，惊恐莫名地张望着，张望着那黑漆漆旋转的天空。

但谁都没有做声，就连那些原来吱吱喳喳的小孩子们，也顷刻间消失了声音。在他们的心里，只剩下了莫名的恐惧，都觉得这个大年夜到底怎么啦？谁也没有想到，那是一个死人的灵魂在向他们求援，在向他们呐喊。

突然，有人锋利地尖叫道：

快，拿鸡，拿鸡！

把鸡拿到门槛上把头剁下！

把血洒在门槛上！

瓦镇的街民们，哗啦啦地顷刻间像泛滥的洪水，鸡叫声，剁鸡声，惊恐地响成一片，所有的门槛上眨眼都洒满了鲜红的鸡血，子弹一样的鸡头四处横飞，无头的公鸡此起彼落，满街胡蹦乱跳。

莫高粱惊呆了！

他似乎想说什么。

但他不知道还能说什么。

他只有再一次地愤怒了！

他猛地一声怒吼，把那股巨大的旋风高高地托起，然后将那些旋风中的垃圾四散摔下，吓得瓦镇的街民们一个个真的见了鬼似的，抱头往家里乱窜，乒乒乓乓的关门声，惊天动地。

随后，便是死一般的沉静。

只剩了一些阴冷的寒风，在一些屋角巷尾缩头缩脑地东张西望，显得万分的无奈。

痛苦的莫高粱，孤零零地行走在满是鸡血和垃

圾的街道上。看着那些紧紧关着的房门，他想他们也许是对的，谁都不愿意在这个大年夜里遭遇到这样的惊吓。

就这样，莫高粱完全地软了下来，往时一口气就能跑过的小街，此时竟摇摇晃晃地，走了好久好久都走不到尽头。

他想，他只能回到那个小矮房的门前去了，去那里守候着她，并乞求她的原谅。她会原谅他吗？别人马上就要开始吃年夜饭了，而她还被他苦苦地关在那个矮房里，她能原谅他吗？他不知道她是否能原谅他，他只是知道，除了去给她跪着谢罪，他已经毫无办法了。

莫高粱嘭的一声，就重重地跪下了。

他还没有回到那个小矮房的门前，他距离所里的那个院子也还远远的，他就在街上给她跪下了。莫高粱跪下的声音很响，就像是从天而降的一声闷雷，狠狠地砸在了瓦镇的脊梁骨上。

那一跪，莫高粱便不再起身，他就那样一直地跪着。他把他的膝盖当作了他的脚板，一下一下地往前挪着，挪出了一阵阵刷刷的响声，一直挪到小矮房的门前。

老阿婆还在小矮房里勾勾地坐着。

莫高粱想把手伸进去，想再摸一摸老阿婆的心，但他的手停在了门上。他怕他的手，会把老阿婆的心给碰着了，他怕她的心，一不小心就会咣的一声落到地上，就像一颗熟得不能再熟的果子。

他只好战战兢兢地把眼光长长地伸了进去，他看见老阿婆的心好像已经停止了跳动，但他不敢相信。他让自己的眼睛一动不动地凝视着，好久好久，老阿婆的心才微微地动了一下，但那样的跳动，是任何的肉眼都看不到了。

莫高粱忽然就呜呜地哭了起来。

他也只剩了哭了。他说阿婆呀阿婆，我只能这样眼睁睁地看着你了，你不要怪我，等你的心脏不再跳动了，只要你高兴，不，只要你解恨，你要我怎么给你赎罪我都会答应你，当牛，做马，什么都可以，我只有这么等着你了。

你的身体很弱，你走不动，我可以天天背着你，你就是天天骑在我的头上我都没有怨言。你要是觉得这样你不能解恨，你要是想拆了我的骨头来给你做拐杖，我也没有怨言。要不，我现在就先给你拆下来吧，免得到时候你还得等着。

莫高粱一边呜呜地哭着，一边就把自己的身骨，一件一件地拆下来，一件一件地摆在了小矮房的门前。

如果你走累了，你不想走了，你想拿我的脑袋当板凳也可以。

莫高粱说着就把脑袋也拆了下来，端端正正地

摆在门前。

里边的老阿婆，依旧一动不动。她似乎没有看到他的身骨，也没有看到他的头颅。

他想她要是真的死了，也许她最先想到的就是吃，她得先把她那空荡荡的肚子填上，免得到了地府永远是一个饿鬼。

你想吃什么呢，阿婆？

也许什么都不想，就想吃了我，她才可以解恨？

那就让她吃吧。莫高粱想。她会吃我什么呢？吃我的心肝吗？我的心肝她也许会觉得太脏，尤其是我的心，她是不会吃的。那她吃我的什么呢？也许她太恨我了，她会不顾一切地把我整个地吃掉，就像猫啃老鼠一样，真要那样，也由着她吃吧，人活着的时候做了恶，死后也许就该遭到别人的任意处置，以至于把你整个地吃掉，连骨头都不给你吐出来，让你就是做鬼了都找不到安身的地方……

哭着哭着，莫高粱忽然发现自己竟然泪水如注，泪水从他的脸上一直地往下流淌，流到了面前的地上，把地都给润湿了一大片。

他想他不是死了吗？

死了怎么还有泪？

莫非……莫非他还没有完完全全的死！

或许是，人已经死了，可心还活着？

人死了心还会活着吗？这是不是就是刚才李所长对他的儿子说的灵魂？难道说灵魂也会有泪吗？

他有点不肯相信。他于是在地上摸了摸。他摸着泪水真的是湿湿的，而且还带着泪水的温热。这是怎么回事呢？他不懂，他从来也没有听人说起过，他禁不住放声地哭泣了起来……

忽然被人推了一下，把他从呜呜的哭泣中推醒了。

他发现老阿婆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了他的眼前。

他刚要说什么，老阿婆先开口了。

她说你怎么在这儿呢？

莫高粱说，我死了。

老阿婆说，我知道。

莫高粱吃了一惊，他说你怎么知道呢？

老阿婆说，我现在不是看到的吗？

莫高粱这才愣了一下，嘴里啊了一声，说是是是。

看着眼前的老阿婆，莫高粱的心里怎么也安宁不下来。他说你的死是我造成的，你知道吗？老阿婆给他点点头，轻轻地说了声，我知道。莫高粱说，算是老天有眼呀，所以就让我先死了。这一句老阿婆却不点头了，她说真的吗？没有吧，老天怎么有眼呢？她把莫高粱问住了。莫高粱只好想了想，说，那我为什么先死呢？谁知道呢，老阿婆说，我只知道害

人的人,总是不得好死的,那你说,你是怎么死的?”

莫高粱一时只好支吾了,他说算了,不说了,我的死也许是该死的,可你不是。老阿婆说我当然不是啦,我怎么会是该死的呢?我是饿死的你知道吗?

不,你是被我关死的。

这我知道,可是你就是不关我,我可能也是会死的,你知道吗?我那儿把扫把只要今天卖不出去,我今天可能也是会死的,我可能会死在回家的路上,你知道吗,我可能会走着走着,突然就走不动了,我可能会突然地就倒在路边,然后我就死掉了。

莫高粱说那不一定,你要是倒在了路上,只要有人看见了,他们就会救你起来的。那样你就不会死了。还是怪我吧,如果不是我关了门,你是肯定不会死的。

老阿婆说,路上静悄悄的,这时哪里还会有人呢?你说这个时候了,还有谁在路上走呢?路上肯定就我一个人,我一倒,有谁能够看到呢?我的家,远着呢。

莫高粱就把老阿婆说的路,放在脑子里想了想,还拉了拉,可他怎么也拉不完,他看到了那条路,确实静悄悄的,只有老阿婆一个人在慢慢地走,心里便想,可能也会,心里忽然就悲悯了起来。

那你怎么就饿成了那样呢?你的肚子里怎么一颗米都没有呢?

老阿婆便情不自禁地摸了摸肚子。

她说你都看到了?

莫高粱点点头,说看到了,他说我都被你吓坏了,你那到底是怎么啦?你们家没有粮食了吗?

老阿婆把头摇了摇,低头好久不说话。

怎么回事,你说说吧?

老阿婆只好嗨了一声说,被偷了,全部被偷了,还剩下一点,我一个人吃着吃着,就吃完了。说着又把头低了下去,悄然地掉了几滴泪。老阿婆的眼泪亮晶晶的,挂在了她的颊骨上,一闪一闪的,莫高粱知道,那里闪动的是老阿婆苦难的心。

我想不通,真的,老阿婆接着说,我想不通他们为什么要偷我的……我家的粮食是最少的……他们为什么要偷我的呢……我真的怎么也想不通,真的……

莫高粱就问,是哪里的强盗知道吗?

不知道,可能是我们那里的,可能又不是……我真的想不通,真的……他们为什么要偷我的……

那你来镇上报案了吗?

来了。可我只来到路上,我又回去了。

为什么?

我家没有鸡,我就回去了。

莫高粱没有听懂,他说什么鸡?鸡跟报案有什么关系呢?

怎么没有呢?我要是来报了案,人家警察去了,

我没有鸡杀给他们吃,他们怎么去帮我抓人呢?

莫高粱就沉思了一下,然后说,镇上那几个警察我没有不认识的,我全都认识。怎么说呢?他们是真的喜欢吃鸡,这我知道,不管他们到了哪里,哪里都会给他们杀鸡的,这我知道。可他们也挺能抓坏人的,真的,这我也知道。怎么说呢?应该说,他们是也喜欢吃鸡,也喜欢抓坏人,我看到的,我看到他们抓到过很多的坏人,他们抓到坏人总要从我家的门前经过的,我看见过很多,真的。你应该来找他们说说的。

我没有鸡我就回去了。

我是说,有时候不一定要有鸡,只要有坏人就行了。

老阿婆说我哪知道呢?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来到了半路,我碰见了那个人,我就不来了。那个人问我,阿婆你去哪儿?我就告诉他,说我的粮食被人偷光了,我要到镇上报案去。他就问我,你们家没有米了那你们家还有鸡吗?我说我只说米我不说鸡,我们家本来就没有鸡。他就给我摇着头,他还给我摆着手,他说那你就别去了,你回家去吧,你别去了。他说你知道吗?我都杀了两回鸡了,我丢的两头牛都还抓不回来呢,你家的粮食有我的两头牛大吗?我就想,我家的粮食怎么可以跟他的两头牛比呢?我没有米,我也没有鸡,我要是把警察叫来了,我给人家吃什么?我在路上歇了歇,歇完了我就回去了……我真的想不通,真的,我想不通他们为什么要吃鸡,啊不不,我想不通他们为什么要偷我的……我真的想不通……真的……你说,他们为什么要偷我的?

莫高粱也摇着头,他说我也不知道。

他说那你总该想想什么办法呀,你怎么能一点粮食也不吃呢?我看见你的肚子只有小小的一团野菜。

老阿婆回答说,我有什么办法呢?我没有。我以为我的孙女这两天会回家的。我孙女叫阿梅,她到广东那边打工去了,她说了这两天回家的,可就是不见人,我不知道为什么。

是不是路上出事了?不知道。

可能是在路上出事了。

出什么事呢?

听说现在的长途车上经常出强盗,她是不是被人抢钱了。

抢钱?那她人呢?她人可以回来呀?

人家要是抢了她的钱,她要是不肯给,她就回不了啦。

抢钱当然不能给啦,人家辛辛苦苦的,好不容易才挣了那么一点点,哪能说抢就抢了呢?就像我,你一下要抢走我两把,我怎么会给你呢。

我不是抢,我是拿。

拿？你那是拿？你要拿你拿一把，我不是给了吗？你哪能又回来拿一把？

是倒是，可问题就出在这里啦。

……

就比方说，你要是两把都给了我，我还会拉你到这里吗？

这倒也是……就是道理不对。

可道理有时就是这样的呀，你的阿梅要是也不肯把钱给人家那些强盗，那些强盗会不会就对她动刀啦？

吓得老阿婆就慌了起来，眼睛大大地盯着莫高粱：

会吗？你说会吗？

莫高粱想了想，好像吃不准，就说这种事有时很难说，就像我吧，还有你，我们谁会想到今天会是这样呢……嗨，不说了，阿婆，说来我对不起你啊。看见莫高粱唉声叹气的，老阿婆也禁不住哎了一声，她说算了，别说了，人都没了，还说那些干什么，待会儿你就陪陪我，让我回去看看我阿梅回来了没有，如果不出什么事，可能今天回来了的。莫高粱说好的我陪你去，你到哪儿我都会陪着你。说完就扶着阿婆要走。老阿婆却说待会吧，我那几把扫把还没有卖掉呢。

莫高粱没料到那扫把她还记在心上，就说，只剩两把了阿婆，有两把我已经拿回我家里去了。再说了，我们现在已经不在人间了，谁还来买你的扫把呢？

老阿婆说这你就不懂了，你没听人家说过吗，说是人间要过年夜，阴间也是一样要过年夜的，阴间的年夜比人间晚一点，听说是晚半天吧，现在拿去卖，可能正是街上最热闹的时候呢。说着就走过去，拿起了剩下的那两把扫把。

莫高粱一步就抢上去，他说那我帮你拿吧。伸手就去拿，竟然没有抓到手上。他抓着的是空的，好像他去抓的只是那两把扫把的影子。他看了看自己的手，又看了看老阿婆的手，不由愣住了，心想她老阿婆不是也跟我一样了吗？她的手，怎么又拿得住那两把扫把呢？

老阿婆看出了莫高粱的心，便说：

你当然拿不了啦。你怎么可以拿呢？

莫高粱说为什么？

老阿婆说，你的手脏呗，你自己心里不清楚吗？

莫高粱不觉一脸的内疚，只好说，那上街吧，我替你吆喝。

两人就上街去了。

果然不出老阿婆所料，街上热闹着呢，而且还是不同时代的人全走在了一起，从他们身上的不同穿

着，就一眼看出来。确实是比那上边的人间热闹多了，也像样多了，好像这里才是真正的人间似的，要不怎么可以容纳这么多的各种不同时代的人，欢乐地生活在一起呢？

老阿婆的眼睛在很多人的穿着上看呆了，她看不懂他们怎么都穿成了那些样子，就说这街上是不是要唱戏了？莫高粱说不是的。你们都没有电视看吗？老阿婆说有啊，我们山里有很多电视呀，好多人家都有，可我没有去看过。我老了，眼睛不好用，我就没有去看过。

莫高粱笑了笑，忽然脖子一伸，就吆喝了起来：卖扫把咧！

买扫把回家扫家过新年咧！

这是山里最新最新的新扫把，用这样的新扫把，打扫堂屋，打扫厨房，来年的日子就会顺顺当当的咧！

离了婚的，可以找到新的；

丢了粮食的，警察就会带你找回来……

还有牛，牛……一旁的老阿婆突然提醒道。

莫高粱先是一愣，说什么牛？

就是丢了的牛，被人偷走的。

莫高粱猛地啊了一声，笑了。

对，还有丢了的牛……但他突然又把话掐断了，他迟疑了一下，对老阿婆低声地说，这么喊是不是有点像在骗人？

老阿婆忽就也愣了一下，想了想说，那就别这么喊。

莫高粱点点头，说，还是别这么喊吧。老阿婆也点点头，莫高粱就重新吆喝起来了：来咧，买扫把咧，就剩这两把了，新扫把咧……

莫高粱的声音很尖很亮，一下就跑来了很多人，老阿婆手里的两把扫把，一下就被两个中年妇女买走了。那两个中年妇女走去没有多远，一个穿得火红的小女孩，火一样朝老阿婆他们飞了过来。

她说还有吗？我也要买一把。

莫高粱说对不起，没有了，你来晚了。

火红的小女孩子便显得一脸的懊丧。

莫高粱回头看了一眼老阿婆，声音低低地说：

我要是没拿走那两把就好了。

老阿婆的脸上慢慢地就露出了一丝微微的笑。

她抿抿嘴，什么话也没说。

原刊责编 杨 泥

【作者简介】鬼子，男，广西罗城人。毕业于西北大学中文系，国家一级作家，1996年开始真正意义上的小说创作，主要作品有“悲悯三部曲”：《瓦城上空空的麦田》、《上午打瞌睡的女孩》、《被雨淋湿的河》等。曾获1997—2000第二届鲁迅文学奖。

凉粉

●
星竹

早上,日头黄黄的柿饼样,给街上铺了一层红润。在这本该平静的早晨,街上却像出了多大的事情。人们脸上浮着惊云,走到冯明贵家门前时,都伸头探脑,瞪眼死瞧!冯明贵家就像是闹了鬼。

尤其女人们,叽叽喳喳地咬着耳朵,脚步不离冯明贵家的门前左右。昨日晚上,一镇人都在电视上看到了冯明贵的那颗大人头。冯明

贵的大人头竟然跑到了电视里,晃荡得有五六分钟长短。那一刻,杨树镇的人全都张大了嘴巴,屏住了呼吸。接着就一片躁动,高兴得骂娘。说他妈的!杨树镇上谁还有这大福气哩。冯明贵,一个整日做凉粉,倒凉粉渣子的主儿,竟然也跑到电视机里扬了名!

“看见了没有,冯明贵的人头有那么大。”人们两手比划成一只大脸盆。有人将烟拧死在脚下,狠踩住:“这杂种,真有一手!”

这一早上,整个杨树镇都为这事燥热起来。事情让谁也无法醒过腔。人们的脸上挂着一种迷糊,弄不懂。那时冯明贵就从门里扭出来,步子有些晃荡,也站不稳。他对街人憨憨地笑着,是不知该说些啥。然后又走到街上,浑身都像是在高烧,嘴巴咧得老大。他知道人们都看见了他的大人头。谁家的电视有多大,他的人头就有多大。

见他过来,街上人都瞪着眼睛,木头样死立着,很想跟他打个招呼,可张开的嘴又都闭上了,哑着。杨树镇人没谁叫他冯明贵,都叫他狗剩!狗剩做凉粉,做凉粉的人是狗剩。冯明贵是谁!真的没有几个人知道呢。奶奶的狗剩,一夜之间成了名人。

人们张开嘴,突然发现,再叫他狗剩,已经十分不妥。他叫啥来?有人小声问。

冯明贵在杨树镇上活生生地长到三十岁,镇上人却突然不知道他叫啥了。

“电视上叫他冯明贵!”有人说,很不满他被突然地改了名,很不惯。

于是,要打招呼的人先咳了一声,是要有个把狗剩换成冯明贵的过程。这个挺费力,不过终于也就改了过来,说:“冯明贵,真有你的,你咋出了这大名!”

冯明贵还是那么憨憨地笑着,望着一街筒惊异的目光,不知该说些啥。他同样觉得事情突然,他与杨树镇的人一样,对这一切的到来,感到既陌生又不好接受。他脚下晃晃荡荡,步子迈得绵软。这一早上,他一直都像梦着,死活醒不过腔来。

杨树镇上,从也没闹过这大的响动。而在这个早晨,却被一个做凉粉的搅得翻了天,人们的嘴巴上,不是做凉粉的冯明贵,就是冯明贵做的凉粉。

下午,杨树镇的委员们开会,话题也转到

了冯明贵的身上,大家都说在电视上看到了那个做凉粉的狗剩。人们的嘴巴上咝咝啦啦,说没想到咱杨树镇上还生出这么一个邪屁眼儿的人物,凉粉做到了天上去。奶奶的,这蔫人,倒也真放响屁哩!

会后,镇长顺路拐到冯明贵家的凉粉房,拍着冯明贵的肩膀说:“狗剩,你给咱杨树镇人增了光啊。”镇长还是叫他狗剩。

冯明贵激动地搓着手,没想到镇长会迈进他的凉粉房,还会拍他的肩膀。

冯明贵的凉粉主要在于爽口滑润。这是一绝,所以很受人欢迎。

电视台本来是要挨着地方拍一组民间手艺人的镜头,要说事情与冯明贵并不搭界,可拍来拍去就都是剪剪纸,吹笛子,捏泥人,有了雷同。正厌烦发愁的当口,发现了一个冯明贵,这纯属意外事件,便选了冯明贵和他的凉粉。电视台也算是穿插一下气氛,换一换口味,还给冯明贵安了一个“凉粉王”的称号。这下把事情闹得大了。

事隔三天,县上领导来杨树镇落实绿化任务,走在街上,嗅到了浓浓的凉粉味儿,便都立脚站住了。有人提议,说杨树镇有个做凉粉的很有名,去看看凉粉怎样?

于是,一行五六人便和镇上干部拥拥簇簇地挤进了冯明贵家的小院子。大家兴致高涨,问长问短,还都掏钱买了一袋两袋不等的凉粉拎在手里,好像议事日程上就有买凉粉这一项。闹得整个杨树镇再次沸沸扬扬。

冯明贵也又神秘了一层。接下来,来镇上的外村人,也要在冯家的凉粉房前站站停停。然后就走进去,提几袋凉粉出来。大家因见了凉粉王,并亲自从凉粉王的手中接过了凉粉,而显得自豪。那凉粉也就值钱起来,贵重起来。

冯明贵家的宅院,也成了远近天下人在走进杨树镇后,要去参观的一处景点。冯明贵每日颤颤抖抖,依然是高烧不止,心里大洋大海般翻腾,唯恐那凉粉做不好辜负了这个新的世界。冯明贵的女人,则每日把茶壶茶碗擦了又擦,烟卷也换了高档。备着一些可能的镇上或是县上的大人物突然迈进腿来。冯家不像冯家了。

又隔了几日,报上的记者也蹿到了杨树

镇,似猫闻到腥一样。要报道一下冯明贵的凉粉是怎样“老字号”。他又成了老字号。他奶奶的,好事都让他占去了。

报上把他的凉粉又加工了一遍,精雕细做。冯明贵不知道新闻媒体的厉害。生意又火爆了一层。远近村人,三里五里地来到杨树镇上排队买凉粉。冯家真是了不得。冯家这是要暴富啊。他奶奶的冯明贵!

往日人们见到狗剩可以无所谓,现在不成。现在总要抬起头来,像见到太阳一般,摆出一副笑脸,对他客气几句是必不可少的。总之不能再那么轻易,那么随便。

冯明贵是名人,人们该对名人咋个样子,现在都在冯明贵的身上有了体现。

冯明贵反而不习惯,总是惶惶。心里自觉还不如叫他狗剩舒坦些。

事情这样来回了个把月,也就有了意想不到的变化。大概这也是必然。既然是名人,名人的各种滋味就得让他冯明贵都尝够了。咋能尝了这种,丢了那种。那还算是名人嘛!

这天早起,突然就有人看不下去了,其实一镇人早就看不下去了。有人对着冯家啐了口:“就他一人显圣,整个杨树镇都快放不下他狗日了!”这一声怨恨真是又清又脆,余声不绝,从镇子的一头刮向另一头。是啊是啊,好些日子了,又是领导又是记者,一镇的响动都归了他冯明贵。镇长也没他这大名声哩,还有教他做凉粉的于师傅。他做凉粉可是于师傅带出来的。咋能连于师傅提都不提一下。忘恩负义呢!

于师傅本来不咋,听到这话却愣了愣,真就感到受了屈辱一般。

这话一出口,一镇人都被冷落的滋味,突然就蔓延开来。仿佛冯明贵正骑在大家的头上屙屎。齿冷心寒的情绪哩哩啦啦地流遍一街。你看,镇长出来谁搭理。冯明贵出来就不一样。这话像渐渐冷了的秋风,掴在人们的脸上,让人感到不自在。

于是,早已被人们忘记了的于师傅,最先被抬了出来。人们对于师傅报以同情的目光,仿佛他真是受了委屈。于师傅也被说得心情猛烈,一颤一颤地不大好受。是被压迫了一回,被踩了一脚,被骂了一通。简直就没

被当一回人。

冯明贵听了也愣了愣,陡然间有了恐慌,像是吃水忘了挖井人,背上了多大罪过。他的女人却气不过。看着邪恶下去的冯明贵吼道:“咋啦,咱偷谁摸谁了?!”

冯明贵确实没有招谁惹谁,可心里却像是吃了死苍蝇。

谁想,接下来,杨树镇上突然传闻,说冯明贵和于师傅那年在县城一起办凉粉房时,冯明贵睡过野女人。事情在街上刮得猛烈,枝枝杈杈的不缺细节,不缺生动。

冯明贵的女人这天进门就和冯明贵哭闹,铺天盖地。

冯明贵尴尬地站在院门上,突然就望到了人群里的于师傅,像是寻到了救星,一步跨出,叫一声“于师傅,您给我作证,我啥时睡过野女人?”

于师傅本想溜走,却突然站定,四周都是给他打气的目光。他挺一下腰板,阴阳怪气地道:“曲旺,我只管教你做凉粉,可不保你做不到别的事情。”

冯明贵被于师傅噎住,脸上厚起一层惊白。血脉一下被冰住了一样。他想不到光明正大的于师傅,这会儿也变得这样狠毒。

冯明贵的女人听了于师傅的话,突然哭嚎起来。街人看着很满足,全是笑脸。有人上来,把冯明贵的女人扶起来,说算了算了,都是以前的事了,干嘛现在又没完没了。这年月,男人保不准在外面拈花惹草……好像他冯明贵就是睡过野女人。人们越劝事越成真。冯家门前就像开了锅的水。

这天早上,县里副食店的车子进了杨树镇,打听冯家的凉粉房。镇口上,街人王永正蹲在墙跟儿里晒暖。王永听说又是去买冯家凉粉的,脸色呱呱一下沉下来,啐一口道:“报纸不负责任,前些时候,冯家用发霉的料子做凉粉,没吃死谁!”王永懒洋洋地剔着牙,顺嘴就给冯明贵编了一段。旁人围上来,也都翻白眼,随声附和。

从这日上,谁来杨树镇上买凉粉,镇上就告诉他死苍蝇爬了一层,冯家在凉粉里掺了石膏还掺刷墙的大白。总之冯明贵和他的凉粉都不地道,都不是人。傻瓜才吃他的凉粉!冯明贵一下子可恨起来,好像他曾给谁家下

毒,掐死过谁家的小孩!

那天早晨,税务所的老田带着一帮人,拧着眉毛晃进冯明贵的凉粉房,老田进门,挂了一脸冷颜色,告冯明贵,有人揭发他靠偷税漏税发家。一股彻心透骨的冰凉从冯明贵的骨缝里一掠而过。老田和冯明贵一向很熟,不分你我,桌上小酒常喝。这次老田却板了脸,像是不认识他冯明贵了,提了嗓音道:“冯明贵,你知不知道这是犯法?弄不好还要摘你的牌子,再弄大了,你还要坐牢蹲监呢!”

冯明贵一脸苦菜花,惊叫一声:“老田,你也信不过我,现在一镇人都和我过不去,敢说杀人放火耍流氓,你们听了也来抓?!”

老田酸酸地笑一声:“冯明贵,谁让你做了咱一镇人的大头。你是树大招风夺了光彩,这就不能怪别人挑剔你!”硬着脸对下属道:“该咋查咋查,都愣着干啥。”

那天就罚了冯明贵五百块。老田扔下罚单,还让冯明贵关门五天整顿,做得特别绝情。冯明贵半天缓不过神来。这是有意往扁里踩他啊。他气不过,想起镇长拍过他的肩膀,便气哼哼地去找镇长了。

镇长的脸上也失了亲切,歪着鼻子道:“冯明贵,人出了点名,不要就装不下啥。不要露脸的时候高兴,罚你一下就那么大的怨气。有错必纠,知错就改嘛!”

冯明贵木桩般愣住,他没想到自己已经做了名人。一个卖凉粉的做啥名人!

接下来的日子,到冯家买凉粉的人锐减。镇上人一律地不吃他的凉粉。冯家的凉粉就这样败下阵来。

这天晚上,冯明贵喝了酒,把杯子当当地敲在桌上:“妈的,又不是我冯明贵自己要充大!”冯明贵真想拿瓶子砸自己的脑袋。喝完酒,愣愣地不知干嘛,心里突然一阵空旷难当,说不清的滋味漫天漫地的铺上来。他受不住,抬脚出去了。是去张四家打牌了。是想找个人多的地方,告诉镇人,他冯明贵不想做什么名人,压根儿就没想过做名人!甚至他还准备当着众人骂一骂名人狗屁些话。

张四家一炕热屁,烟气吐得雾山雾海。人们见冯明贵迈进脚来,都愣怔。

张四从嘴里拔出烟屁拧死在桌上,斜他一眼道:“冯老板,现在混成了人物,还认得咱

兄弟哇,迈这门槛不怕贱了你的身子。”

冯明贵是喝了酒的,猛劲一下上来,黑着脸骂:“操他奶奶充大的!”说罢,他刷地抽出一千块,使劲拍在桌上。一桌子人的眼睛亮了亮,挪挪屁股给他让出位子。

冯明贵在张四家打牌时,于师傅的女人却出人意料地到了冯明贵的家。于师傅想了好几天,总觉得那天自己当众给冯明贵来的那手过了火。冯明贵确实没有招谁惹过谁。他想自己何苦那样对待冯明贵。他让女人去冯家买几盒凉粉。

女人听了吓了一跳。瞪眼问:“你做了一辈子凉粉,咋想起来去吃自己徒弟的凉粉,且还要听着一街骂声。”

于师傅把烟嘍得腮帮子一鼓一瘪,叹声道:“其实冯明贵的凉粉是比我那会儿做得好,可他闹得太过分,让一镇人看不惯。咱不能跟着搅。买他几斤凉粉,让他知道我对他一向不薄。”

于师傅的女人去得快,回来得也快。进门大气尖嗓地道:“你还买人家好呢,人家高兴得去赌了谁尿你这一壶,你还耗子舔猫屁股,假惺惺个啥。”

于师傅眨眨眼睛,他以为冯明贵这会儿正想死呢。没想到冯明贵还有这个闲心,快乐得满世界去赌。于师傅脸上的肌肉一阵抽动,黑得疙疙瘩瘩。他本想换回冯明贵的一片感恩。没想到,真就是几斤冰冰冷冷的凉粉:“妈的!”他冯明贵是狂,有种!他出不出名,不干我事,可他要走歪道,我不能不管!”

于师傅心里的忌恨,终于坦坦荡荡地摆在了脸上。他穿上鞋了,奔了镇长家。

郑公安带人闯进张四家的时候,牌桌上正一片火热。见到郑公安一脸公事的模样,人们都怔住。没想到天天在街上见面唠嗑的郑公安,这回动了真家伙。郑公安对张四挤挤眼儿,然后就冲着冯明贵走过去,沉着脸说:“冯老板,你办凉粉房赚了钱我们不管,可要赚了钱就开赌局,这咱可得说道说道。”

冯明贵以为,郑公安要抓人,也该是抓张四。这是在张四家,然而郑公安只抓了他一个。

次日早上,杨树镇上又是一街筒的热闹。冯明贵被抓了,他狗日的赚了钱就去赌,不抓

他抓谁。他太不像话了。刚出了点名,就添了恶习。这人太不知天高地厚了。冯明贵被说成了地方上的赌棍、地痞、狂人。人们把牙咬得咯咯吱吱响。

有人说:“就得弄他!”

有人跟着说:“可不,狗日的太狂!”

人们还说起他小时尿床,偷瓜、扒女厕所。说别看他蔫蔫乎乎的,其实挺不是个东西。于师傅也站在街上,阴沉了多少日子的脸上终于有了柔和,灿灿地放了晴。话也多了起来,且是少有的快乐。当然也为冯明贵叹气。好像冯明贵如此这般,多少也有他的几分责任。他管教无方哩!

镇长在街上来来回回,也跟着大家掺和几句,说:“做人啥时都不能自满。自满了就要跌跟头。”人们都点头。

街上黄树叶落得精光的时候,冯明贵回到了杨树镇,他被关了数月,还剃了光头,是因为赌博。可杨树镇上谁不赌呢?! 不管

怎样,冯明贵终于是回到了原来的位置上,威风扫地,抖落得再无半点名人的痕迹。

被人收拾了一通的冯明贵,终于明白了这个世界倒是怎样的一个世界,他确实老实多了,懂得了夹着尾巴做人。

杨树镇落雪的时候,镇上的人又开始对他表示出了同情,那时冯明贵的话极少,只是卖凉粉。大家对他如此明白很是满意。有人甚至又开始叫他狗剩了。他张嘴应着。这就对了! 说来说去,他还是一个狗剩。还是应该老老实实地做他的狗剩!

原刊责编 唐朝人

【作者简介】星竹,原名郭建华,男,1954年出生于北京。出版长篇小说《道具》等七部。发表中短篇小说几十部(篇)。同时发表大量散文,随笔。共五百余万字。近年创作影视作品多部。先后获文学奖四十余次。作品被译为英、法、日等多种文字。现为北京作协合同作家,北京作协理事,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2004《北京文学》全国中篇小说年会”在成都召开

为激励中篇小说创作、推动中国文学事业的发展,深入探讨中篇小说的创作现状及文学期刊的发展之路,10月17日—10月24日,由《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发起的“2004全国中篇小说年会”在成都举行。

参加此次年会的有《当代》《十月》《小说月报·原创版》《中国作家》《青年文学》《钟山》《山花》《上海文学》《清明》《红岩》《飞天》《红豆》《花城》《江南》《时代文学》《鸭绿江》《百花洲》《当代作家评论》《长江文艺》《雨花》等国内三十余家大型文学期刊的社长、主编,吴秉杰、耿占春、阎晶明、李建军、杨少衡等作家、评论家及《文艺报》《文学报》《北京日报》《北京娱乐信报》《新京报》的总编、记者共计60余人。北京市委宣传部文化处处长王文光、四川省委宣传部文化处平处长到会祝贺并发表讲话。

年会由《北京文学》杂志社社长章德宁主持。她在会上宣布,《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自2004年起将每两年举办一次“中篇小说月报奖”、“中篇小说月报读者推荐奖”的评选活动。“中篇小说月报奖”由专家评选,“中篇小说月报读者推荐奖”则由广大读者直接投票评选产生。首届“中篇小说月报奖”的入围作品由“2004全国中篇小说年会”的与会人员推荐,《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将在会后组织专家评委组对入围作品进行最终评阅表决。

四川省作家协会邀请全体与会代表参观了巴金文学院。会议还组织与会人员沿着红军长征走过的路线进行了考察访问,体验当年红军长征的艰辛,见证几十年来四川省发生的巨大变化。

中篇小说

寻找老伴

● (美国) 於梨华

搬完了家,安定了家,又匀出一两个星期安抚自己疲乏的身心,即驱车去看文达,我好友茜如过世后,他一直过着孤独老人的日子。我同茜如,不但在大学是同班同学,后来先后到了美国,又凑巧在同一个机构做事,几十年下来,情谊胜如姐妹。她同文达搬到加州之后,我每年必定到她家住上一个月,一面逃避东部的严寒,一面同茜如抒抒心怀。她病重时,我正好退休了,就来帮着文达照料她。她过世后不久,文达即卖了他们居住了将近三十年,位于山景镇的L形的平房,搬到斯坦福大学校区近处一栋四层的公寓。因为住的多半是退休及寡居的老年人,所以门禁森严,折腾了好半天才入得大楼,到达四零八号时,他早已候在门口了。

自上次来奔丧之后,已有一年多没见他了。他倒还是老样子,一条鸽灰薄呢长裤,白衬衫外套了一件纯黑开丝米毛背心;灰白头发像以往一样,梳得十分熨帖。年轻时,朋友们都觉得他十分俊逸,现在神情中添了一份丧妻后的落寞,反而给他加了一种看透尘世的深邃。他原不是个热情如火的人,在美国住了几十年,也始终没有学到西方人拥抱亲吻的礼节。见了我,却用两手紧紧握住我,说:“你终于来了!搬家真够折磨人的,不是吗?进来进来,小地方,这可比不得我们以前的房子啰!”

公寓虽小,但布置得十分简单雅致。长窗前两张纯黑的皮沙发,沙发前,一张椭圆形的毛玻璃桌子,桌上一个狭长的枣红陶瓷盆景,盆景里的小假山上,两棵调理得清翠的矮松。长方形客厅的那端是一张紫檀圆桌,四把椅子,桌上细颈花瓶里插了枝纯白的兰花,似在向进来的客人点头招呼。室内的四壁十分素净,除了饭桌后面的墙上茜如的一张彩色半身照。我记得的,那还是他们为了庆祝结婚十周年,去了威尼斯,文达为她在圣马哥广场上拍的。时值初夏,茜如穿了件纯白套装,颈间随意搭了条玫瑰红的丝巾,想必有微风,照片上一角丝巾飘起,更给原本娟秀的她增添了一份脱俗的神韵。

我忙把眼睛掉开,对文达说:“以前不曾发觉你居然对室内设计有这份才能,真要得!”

“我倒是一向喜欢弄弄室内摆布,退休前没时间,退休后茜如身体一直不好,我没心思弄,唉。坐,坐,汤婕。以前的一个学生刚从杭州回来,送了我一些九溪十八涧的茶叶,十分好,你尝尝。”

我们相对坐下,品尝碧清的龙井。才喝了一两口,果然满嘴芬芳。“嗯,的确是好茶!”

“你一向对茶叶是十分讲究的,我知道你会喜欢,已经为你装了一小盒,给你带回去。安迪好吗?怎么样,对新居还满意吗?”

我立即点头说:“他很好,谢谢你。啊,对新居岂止满意!每天早晨一醒来,满眼阳光,蓝天白云,心里就已十分开怀了。我现在承认,天气好坏,对老年人实在太重要了。等我稍为布置好了,即请你过来。不过,看了你这一手,也许要请你过来帮我设计一下。”

“那怎么敢当?你是搞艺术的,布置一下家还用得着我指点?你的新家离我这儿还近吗?”

“不远,不塞车的话,二十分钟可到。文达,你搬来这里之后,参加些什么活动没有?和些什么人来往?以前和你们一起打桥牌的赵家夫妇呢,还来往吗?”我边问边打量他的神色,加了句,“文达,你不是整天闷在家里的吧?!”

他轻啜一声说:“茜如不在了,我真的对什么都没了兴趣,只想待在家里,看看书,弄弄花,如此而已。不过呐,小如天天来电话唠叨,威胁我说,爸爸

你这样我只好辞职,回加州来陪你住。这孩子同她母亲一样,是说话算话的,我只好答应她不孤立自己。不久前参加了此地一个亚洲人老年俱乐部。每天倒是有不少节目:什么太极拳、桥牌组、麻将组、交际舞、郊游团,安排得满热闹的。我也参加过一些,不过,你是我们的挚友,我可以同你说老实话,俱乐部里阴盛阳衰,我同另外三个鳏夫,被十来个寡妇围住,相当辛苦。有次跳舞,一连三个小时,我都没机会坐下。跳得好倒也罢了,有两个不会跳,个子又庞大,真像捧着一个大冰箱,寸步难移。那晚回来,全身酸痛,吃了三颗阿司匹林才松散了些。那次之后,不要说跳舞,我连别的活动也没胆去参加了。”

我不禁哈哈大笑起来,引得他脸上也有了笑意,我趁机说:“文达,这十几个人中间,有没有你看得……有没有你中意的呢?”

“你这是什么意思?”他问。

我一本正经地说:“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你今年是六十六,对不对?小如虽然是个孝顺的孩子,她终究是要结婚的,会有她自己的家,对不对?在我们父母那一代,七十已是古来稀了,但是我们这一代可不同,活到八九十岁一点都不稀奇。我问你,难道你这以后二三十年,都打算一个人过么?”

他不作答,径自去拿了热水瓶,为我及他自己添了水。“唉,”他坐下后说:“曾经沧海难为水啊,同茜如这样的妻子生活了几十年,说老实话,怎么可以找到?”

我忍不住打断他说:“那自然不可能,不过,你现在不一定要找个妻子,你要的是个老伴,吃饭时对面有个人,散步时身边有个人,讲话时有个人听,发闷时有个人替你解烦,最要紧的,有个病痛什么的,有个人照顾。简单地说,一个伴。我相信,茜如有知,她也会要你找个伴的。”

他倒是点了点头:“她说过,她再三说过。”

“可不是?今天我来,就是要同你谈谈这件事。”

他对我望了望,自嘲地说:“我还在这里矫情,其实像我这样一个老头子,无财又无能,谁会对我有兴趣?”

我马上说:“你刚刚还说了的,有十几个老奶奶把你们三个老头子围得水泄不通的!文达,你自己心里一定有数,你的条件好得很,只要你不坚持要找一个比你年轻二三十岁的,寻一个老伴,一定不难,是不是?如果你不反对,我帮你留意着。”

事有凑巧,那天回到家里,门口有张留条,原来是早几年搬到加州定居的大学好友老张,得知我们也搬来了,特来拜访。新地旧友,当然分外高兴,马上照着留条上的电话打过去,与他相约。第二天他们夫妇即来了,还带了老张太太的妹妹,他的刚离了婚的小姨。他小姨是个袖珍型的女子,穿了一身加州式的便装,一条褪色的紧凑牛仔裤,一件不紧身的

及腰菲拉T恤,手里挽着一件褪色牛仔夹克,五十岁上下的脸容,三十岁上下的身段和打扮,及与年龄颇不相称的羞怯。老张的太太我很久以前见过,但现在胖多了,一副富态安逸的样子,站在她边上的妹妹,就更显窈窕。介绍之下,才知她原是工程师,不久前刚从一家飞机零件厂退下来。她的丈夫,本来也是在同一个工厂工作,后来被派到中国去,夫妇俩聚少离多,感情就慢慢地淡薄了。几个月前,他忽然提出要离婚。老张托人一打听,原来他在上海有了一个二奶,那二奶给他生了一个儿子。这下子他名正言顺地要离婚。老张的小姨被他闹得既不能吃饭,又不能睡,当然无法工作。正好工厂利用奖金鼓励资深工程师人员提早退休,她就退了下来,而且一怒之下,答应她丈夫离婚。

离了婚之后,她才发现日子过不下去。既无丈夫,又无子女,更没有了早九晚五的工作,一个人活在四大皆空的日子里。于是她患了一种一辈子都没有体验过的忧郁症;不出大门,不接电话,不吃不睡,整天坐在沙发上看关闭了声音的电视。老张夫妇惊惶万分,生怕她一时想不开,做出令一家人后悔的事,于是夫妻俩带着她去各处旅行散心,同时设法帮她介绍一些可能有发展的异性朋友。

趁我丈夫安迪带着她们两姐妹参观我们新居之际,老张忙不迭地,压着声音对我说:“你认识的人多,想想看,有没有合适的介绍给纯芬?她现在虽然好了一点,但有时还会三两天不说一句话,弄得我们提心吊胆的,生怕她出事,唯一的办法是让她赶快再组织一个家。”

我也压低了声音说:“真巧,我倒是有一个,是我一个朋友的丈夫,六十多。不过……”

他忙打断我说:“那太好了!我来请客吃个便饭,让他们见个面,日子由你安排,打电话通知我就行,说定了喔!”

几十年没见,他的急性子一点也没改,真是的!我对他的小姨一无所知,怎么就冒冒失失地介绍给文达呢?但我还没来得及回答,她们已回来,只好张罗给她们弄茶水,又随意聊了一阵。送他们出门时,老张还说:“汤婕,日子定了之后打电话给我,别忘了!”

他们走了之后,安迪对我望着,我就把老张小姨的事说了一遍,还加了一句:“你看他这个人多性急,要我立刻把文达介绍给她,真是的。”

“其实也不是件坏事,你不是老在担心文达一个人太孤僻了吗?”

过了两天,我请文达来我家,借口要他帮我看看客厅还需要什么摆设,实际上是要同他讲介绍朋友的事。出乎意外,他竟然一点没有推拒。他走后我立刻通知老张,他喜出望外,马上定了吃饭的餐馆及时间。为了将就文达,餐馆定在山景镇的一家以江

浙菜出名的“喜相逢”。安迪同人家约了打高尔夫球,不能去,我去接文达。他穿了套铁灰色西装,一件名牌浅灰条纹的衬衫,结了条灼红领带,配上他的灰白头发及银丝边的眼镜,的确托出一种中青年人还没有修炼到的尔雅。我带他进餐馆时,老张一家已到了。从老张太太的眼中,我窥见了她对文达的赞赏。老张在介绍他太太及小姨时,我忙打量了纯芬:她穿了身樱桃红的筋别丁套装,上身敞开,露出件黑色低胸套头丝衫。金项链,金耳环,再搭上一只厚重的金手镯。下身是条迷你裙,裙下是双镂空黑丝袜,两条不算太难看的腿蹬在一双三寸多的高跟鞋上。我在心里叫苦连连,唉,人长得不错,怎么就是不会穿衣服?鞋太高,裙太短,衣太紧,金太多。一切都错在一个太字上。

座位当然是有心安排的。纯芬坐在我同文达之间,他的另一边是张太太,我的另一边是老张。张太太一面不停地为文达搵菜,一面问他退休之后以何消遣。文达回答说:“弄弄花草,偶尔写点小杂文。”

她马上说:“那很好啊,我们纯芬,虽然是个工程博士,但也喜欢文艺,你们有同好啊。听汤婕说你有一个女儿,结婚了吗?哦,那很好,现在有事业心的女性都晚婚。纯芬有一子一女,儿子是哈佛的,哦,不,是麻省理工学院的,已做了事,女儿是史密斯出来的,现在在银行界,做得很出色,也是独身。两个孩子对母亲都很关心。不过哪,毕竟是香蕉的一代,外黄内白,不像我们这一代那么孝顺我们的父母,你说对吗,文达?呃,我可以这样叫你吗?噢,你怎么吃得这么少?”

我终于忍不住了,笑着说:“勤芬,你一直这样那样地在问他话,他哪有机会吃呢!”

纯芬也瞅了她姐一眼,半笑半嗔地说:“全桌就只有你一个人在说话。”

她姐忙说:“啊,抱歉抱歉,我这个人,就像老张说的,大概上辈子是个哑巴。所以这……不说了,不说了,来,文达,吃菜,喏,这豆瓣鲤鱼还不错,你可以吃辣的吧?我呐,就是不爱吃鱼,怕刺多,有一次……”

老张叫了一声:“勤芬!”

她忙放下筷子,用两手把自己的嘴巴盖住,我同文达都禁不住笑了。这下子气氛就松弛了不少,文达也有机会把头掉到这边来同纯芬交谈,问她在飞机零件厂做的是哪一种工程,做了多少年。她说了个数目,因为声音轻,我没听见。文达说:

“这么多年工作之后,现在退休了,才有机会做点平时想做而没有时间做的事,对吧?”

纯芬还没来得及回答,她姐接过去说:“喔,我这个宝贝妹妹啊,年轻时,不,以前哪,好喜欢打麻将打桥牌什么的,也喜欢爬山游泳郊游等等。现在好了,手上时间一大把,做什么都可以,她倒又没有兴趣做

任何事情了，只是整天坐在家发闷。要她打牌，她说坐不住，要她玩桥牌，她说不能专心，约她去爬山，她说老了爬不动，邀她去滑雪，她说一把老骨头，跌断了腿谁来照顾她？你听听，文达，这像不像一个八十岁老太太的口吻？！听老张说，你们二位，”她向我及他点了点头，“退休后都把日子排得丰富有趣，纯芬哪，你还不趁这个机会向他们请教一下。”

老张霍地一下站了起来，半拉半请地要他太太同他换个座位，嘴里说，“勤芬，你多同我的老同学汤婕聊聊，让文达和纯芬有个机会品尝一下这家出名的苏州排骨。”

勤芬自知又犯了老毛病，忙不迭地点头：“当然，当然。”

我也趁机替她揀点菜，顺便对她仔仔细细地讲起买公寓的始末。她自己做过一阵房地产经纪人，所以就听得很入神。老张则忙着为我们三个人揀菜。文达与纯芬终于有机会交谈了一阵。吃完饭，老张坚持要送文达回家，我当然就很识相地自己回家了。

依我平时的脾气，我一到家即会给文达打电话的。但等我把吃饭的经过对安迪说了，他说：“你的朋友张太太未免操之过急，很可能把文达吓跑了，我看不会有什么下文的。”

我只好捺下好奇，等文达打电话来。果然，第三天一早，他竟然来访。刚一坐定，他即说：“你那位朋友张太太真是个人物。前天送我回家，一定要同我敲定，要我带他妹妹去三藩市看戏。”说完摇了摇头。

“哦，什么戏？”我问。

“也不是戏，她说正好有人送了她两张票，看拉丁美洲的探戈舞。那是年轻人看的東西，我没多大兴趣，何况那两张票，肯定是在我们吃饭之后她才去买的，这实在有点过分。”

我心里同意，张太太的确有点逼人太紧，所以我说：“这仅是她，但你对她的妹妹印象如何呢？”

他喝了一口茶，才说：“平平。不过有这么个姐姐，我对她也没多大兴趣了。”

“文达，这不公平。姐姐这般咄咄逼人，绝不表示她也是这样，你应该给她一个机会，除非你对她完全没有兴趣。”

“那倒也不是，”他很谨慎地说，“她人倒是蛮文静的，谈吐也不差。”

“就是说啊，我对她的印象也不坏。你不妨约她出来吃个饭看个电影什么的，看看是否谈得来。她姐姐一定把她的电话给了你了，对不？”

那次谈话之后，我们忙着逛家具店，寻找配合客厅色调的小摆设，常不在家。老张的太太好几次在留言机上要我回电话，我因为忙家里乱七八糟的事，总忘了打。过了约半个月的样子，文达来了电话说要来看我们，还要带一个朋友一起来。我心里倒是

一喜，想必这一阵他常和纯芬在一起，事情有了进展。但愿如此。文达蹉跎居已快两年了，以往的几十年，他的饮食起居，哪一样不是由茜如安排得舒舒服服的？这两年的日子，也不知他是怎么挨过来的。他想必也知道，到了这个年龄，要找一个情投意合的对象，谈何容易。如果他同纯芬交往了几次，觉得对彼此不讨厌，当然就可以发展到互相为伴的阶段了。

他进门时我们大吃一惊，他身边的人不是纯芬，是个比他年轻许多的中年女子。而且，我好像在哪里见过。其实她长得不如纯芬秀气，但却十分抢眼。身材很高大，外加一头剪得极短、前额又随意地披着几绺刘海的头发，更显得利落光洁，好像把身边的文达都照得神采奕奕起来。

“这位是叶明珠女士，她说她见过你一次，很久以前，她说你可能想不起来了。”

文达刚说完，她即伸过手来，与我相握。她的手出奇的硬实，与她的模样极不相称。“那是很多年前的事了，吴博士，”她含笑对文达望了一眼，“他刚进加州州立大学教书没多久，就得了个化学什么奖，州长亲自来颁奖那天，我来做专访特写，就是在那次看到你的，还是吴太太替我们介绍的。”

是的，我不记得她了，但却记得那次集会，好几个记者中，有个年轻女记者，非常灵黠，能言善道，很招引周围人群的注目。对了，事后好像茜如还提起（我倒是不记得茜如为我们介绍的事了），那是某报社一个十分出色的记者：一张笑脸，一支快笔，在当地中国人圈子里，是有点名气的。

我一面请他们入内，一面说：“唔，好像还有点印象，你现在还是记者吗，叶女士？”

她一甩前额的短发，笑着说：“你们在学界，不清楚外面的情形，尤其是新闻界，尤其是在美国的华文新闻界，跨进来的新记者，一个比一个年轻能干，哪有我们这种老前辈立足之地？”她边说边十分自然地坐在长沙发上，傍着文达。穿在浅灰亚麻布裙下的双腿十分修长。上身是件葡萄紫的丝衬衫，戴一副紫灰两色纠缠着的圆耳环。我不禁在心里喝彩，真会搭配！圆形的耳环正好柔化了她略显尖削的下巴。“不过，汤阿姨，我可以这样称呼你吗？你真行，居然还记得我。”

她在钓鱼。她想引我说：因为你特别出色，所以我记得！但我却不肯上钩，就是不说。可能是因为她对文达显出的那种亲昵，令我不高兴，或者是在她那个年龄——那是我很快在心里盘算出来的，总有四十好几了吧——很少有的一份自信。我也不知是哪一种心理，也许两者都有一点，反正，我就是不肯说一句赞扬她的话，只回答说：“啊呀，到了我们这个年龄，昨天的事记不得，几十年前的事倒记得一清二楚，你说是不是，文达？”

文达不接口，只问：“安迪呢，又去打球了？”

“可不是？碰到一个邻居，也是个球迷，两人几乎每天都去练。”我一面给他们冲茶拿烟灰缸，一面只朝着文达问：“你们怎么又碰上了？难道叶女士又来采访你？”

文达还来不及开口，她接过去说：“哪里，我现在在一个电脑公司做事，半时。有一天与同事去吃饭，在餐馆碰见文达的。”我注意到她叫文达叫得蛮顺口的。“也是巧，那家餐馆我从来都不去的，”她笑着说，我发现她笑起来眼角的鱼纹像鱼网一样一直撒到她的鬓角，但奇怪的是，它们一点也没有削弱她笑时的妩媚。“文达和他的同伴正巧坐在我们隔邻，我倒也没注意，但我的同事向我努努嘴，叫我看。我才注意到他们两人的样子怪怪的，既不说，也不吃，那位女士，只是低着头把盘子里的东西拨来拨去。大概是我的记者本性，我不禁对他们多看了几眼，发现那个男的，脸很熟——你知道，文达这么多年来，没什么改变哦。我忽然记起来以前访问过他的，所以我就过去同他打招呼了。就这样。”

这样是怎样呢？我用眼睛问文达，但他很怪，并没回答我，却用他的眼睛问叶明珠，她就坦荡荡地说：“这样我们就来往起来了。”

听她的语气，看她的神态，我当然不必问是谁找的谁，但我的确想知道更多一点，于是我故意看一下厨房的挂钟，呀了一声说：“怎么安迪还没回来？！这样吧，我给他留个字，我带你们去吃个便饭。”

这次倒是文达抢着先说了：“不了，汤婕，我们中午同人家约了要一起去看一个画展，改天我请你们贤夫妇便餐，给你们接风。”

我忙抓住机会说：“接风倒不必了，不过我在一家古董店看到了一个小摆设，很精致，但怕是赝品，要你这位行家帮我去鉴别一下。安迪对这个没兴趣，就我同你。后天有空吗？上午十一点我来接你，说定了哦。”这段话讲得很明白，是要把叶排除在外的，因为我要单独问他一些话。

但我还是十分殷勤地送她出门，并且说：“很高兴见到你。”却没有说：希望你再来玩。

第二天一早就有电话来，我猜是文达，要向我抱怨怎么对叶那么冷淡。但不是他，是老张。老张劈头就说：

“喂，你那个朋友是怎么回事！”

语气这么不友善，我听了十分不高兴：“喂，你在说谁啊，是文达吗？他怎么啦，张飞？”以前我们同学时，他脾气火爆，又好打抱不平，凡事还没弄清楚来龙去脉前，先劈里啪啦地发一顿脾气，情愿事后道歉，所以大家叫他张飞。他被我这样一叫，倒有点尴尬，忙说：“是这样的，我太太好意，买了两张跳拉丁舞的票子请他同我小姨去看，他推辞了，说他那晚已有约会，我太太当然很失望，但也没有办法，谁知过了一天，他倒是来约了纯芬一起出去吃饭。我们当

然十分高兴，那不表示他对纯芬是有兴趣的，是不是？”我立刻点了点头。

“你说是不是？”他又追问了一句。

我这才想起我们是在电话上，忙说：“是啊。”

“但那晚纯芬回来，十分不高兴的样子，我太太问她，玩得还好吗？你知道，纯芬向她姐姐表示过，她对文达十分有兴趣，很愿意与他交往，所以我太太当然希望他们合得来。谁知道，她不问则已，一问之下，纯芬竟气冲冲地说：‘你们介绍的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一点绅士风度都没有！吃个饭，一句话也没有，倒要我想些话来打破僵局。那还罢了，没吃到一半，来了个什么几十年前采访过他的记者，年纪一大把，还打扮得像青春少女一般，一张嘴哪，像机关枪一样，说个没停，说的尽些陈年旧事、旧人，那吴文达听得可起劲，还给她做补充。我坐在一边，像个呆瓜。而他居然没有看到我的窘相！我终于忍不住，一下子站了起来说：我有点不舒服，请你先送我回家，再同你的老朋友叙旧吧。因为实在太气了，我的声音都有点发抖，只好拼命咬着下唇，不让自己哭出来。’我太太听到自己妹妹受到这么大的委屈，气得不可开交，不但把你的朋友大骂了一顿，连你也受到批评，现在，我趁她们姐妹俩不在，赶快同你打个招呼，你去通知文达，来道个歉。你知道，我这个小姨子啊，从小书读得好，几个兄弟姐妹中，就她一个人拿到博士，然后结婚工作，事事都十分顺利，这次离婚，是她毕生仅有的打击，一下子，她所有的自信心都被击破了，一个人像一支薄玻璃管，一碰就碎，像你朋友这样……”

“喂，”我有点沉不住气了，“老张，他的名字是吴文达，你又不是不知道，为什么老是你的朋友，你的朋友！你同他，都是我多年的老朋友，对不对？所以我不偏谁。我说句老实话，老张，你小姨子也未免太脆弱些了吧？文达这个人，我很清楚，比较内向，不是个能言善道的人。他既然来约了纯芬出去，我相信他是她对纯芬有兴趣的。不过，两个人一起吃饭时，并没有规定一定要男的说女的听，对不对？这是我要为文达辩护的一点。另一点，他只顾同他的朋友说话，冷落了小姨，的确是他大意了点，不过基本上的错并不在他，而是那个第三者，但他的确应该设法停止第三者的打扰。这一点，我会告诉他的。至于要他来道歉，这话我不好说，如果他觉得有歉意，不必我说，他也会表达的，如果他觉得他并没有错，即使我说了，他是个高傲的人，也不见得会采纳我这个介绍人的意见。”

“啊呀，汤团，汤团，”老张忙说，“你不用生气哩，我不是我小姨，怎么会怪你这个介绍人呢！”在大学时，我有点胖，一张团团脸，又爱吃三六九的芝麻汤团，而且又姓汤，所以就有了这个绰号。多年没听人这样叫我了，被他这样一叫，当年在一起玩的欢乐镜

头在眼前——闪过，顺手也推走了我的气恼，我说：“谁在生气了？我问你，老张，你小姨对文达的确有兴趣？而不是找个人填空档？”

“唉，你这个人，又来了！”老张说，“动不动就要研究人家的目的、手段、结果等等。我相信纯芬是急于找个伴，但我也看得出来她对文达这个人有特别的好感。她离婚后，我们还少给她介绍合适的对象了吗？不知有多少！她看得上的，十有十个是戴了戒指的。唉，像文达这样年纪不算老、有教养、有气质，而又有生活情趣的人，在她所认识的男人当中，真是绝无仅有的。我说啊，汤团，你帮忙帮到底，说服文达来给她道个歉，好不好？要不，我出面再请个客，你要文达随便说几句好话，不就过去了？”

按照美国规矩，介绍人把男女双方介绍认识之后，她或他的责任就了了，以后的发展与她或他无关。但在美国的中国人常常会有双重标准，既要介绍，又要介入，何况我又是那个爱管闲事的人，更何况我对那个姓叶的没什么好感。所以我说：“请客我看不必了吧，待我去问问文达，你不是最遵守凡事都有正反两面的原则的吗？让我听听他怎么说这件事。如果中间有误会，我当然会出面调解，义不容辞。”

我当即挂电话给文达，没人接，我在留言机上留了话，请他回电。他当天没来电话，第二天也没有，第三天傍晚才回了电话，连声抱歉地说：“真对不起，这两天去了蒙特利十七里风景区，刚回来，完全忘了要陪你去古董店的事了，请你原谅，汤婕。”

这下子我才想起那天他带叶明珠来，我同他约的事。被老张的电话一搅，竟然忘了。于是顺便说：“对了，那你明天一早就来好吗？”

他立即又说了声对不起：“等一两天好吗，汤婕？现在人真是不中用了，出去玩了两天，大概开了长时间的车，兴奋加上疲乏，晚上反而睡不好，回来之后觉得十分累，得休息一两天才行。我想后天过来，先请你吃个饭，再一起去，可以吗？”

他这一段话中，我只注意到兴奋两个字，也来不及想，先问：“啊，这样啊，你是同谁一起去的，文达？”话刚出口，我立刻就后悔了，幸好文达倒没使我难堪，只说：“哦，同一个朋友。好了，汤婕，后天见。”

我心里有点不乐意，但也没有办法，只好打电话给老张，报告实情，而且说：“耐心等我的电话吧。”

安迪有时取笑我，说我喜欢把很寻常的一件事戏剧化，我不完全同意。但那天文达一进门，我的确觉得他与前两天大有不同。他一向都是衣冠楚楚的，即使在加州待了这么多年，他仍旧保持着东岸系领带穿西装的习惯；以往去他家，他也总是穿着上装，有时连茜如都叫他吴老夫子。可是，那天他来，装束完全不同，一条浅黄色的卡其裤，上身一件浅黄衬衫，外面套一件质料细致、绣着劳伦斯牌的同色背心，领口敞着，当然更没有领带，完全是加州式的便

装。

朋友们一向认为文达是个温文尔雅、十足绅士派的学者，我也同意，但私底下总觉得他欠缺一股洒脱。谁知他这一身装束完全扫除了他平时的古板，更怪的，他一点也没有被这一身，对他讲来，是很陌生的衣着所困，所约束，反而显得十分自然，十分熨帖，于是，显得比平时年轻了好几岁。

“哇！”我只能这样叫一声，表达惊讶、赞许、欣赏，以及问不出口的一句话，你是怎么啦？”

“你怎么啦？”他倒问了，“不打算请我进来坐？”

“哦，进来，请进来，”我忙说，“我被你的满脸红光吓呆了。”说后自觉不妥，马上闪身一边，让他进来，“坐，坐，我刚沏了壶碧螺春，你来品尝一下。安迪又去了高尔夫球场，他说欢迎你抽他的古巴雪茄，刚到的。”

他坐下，喝了口茶，把我递给他的雪茄用手指弹了弹，拿鼻下闻了闻，放在茶几上，读了下我的脸，问：“你是茜如最好的朋友，对不对？现在我要问你一句话，你一定要老实回答我，可以吗？”

“当然。”

“茜如是个好妻子，贤淑温柔，我的确享受了几十年的福分。但在她的性格中，缺少一些东西，你同意吗？”

我想都没想地说：“文达，天下没有一个完人，茜如不是，你我也不是。”

“那我知道，”他忙说，“我那句话，没带一丝批评的意思，更不是对茜如不满，你不要误会了。只是，在她走了之后，我时常想起我们在一起的生活，的确很和谐，很温馨，但好像缺少了一些什么。是什么，我始终也捉摸不出来。直到这几天，才悟了出来……原来缺少的是一种活力，一种对生活的投入，你懂我的意思吗？”他看出我迷惑的表情，说：“像你吧，你对什么都十分积极，十分有兴趣。和你在一起，我会被你感染，对你要做的事也就有劲起来。这一点，就是茜如欠缺的。我有时想，是不是因为她没这股热力，才让癌菌将她征服了呢！”

她提到茜如的死，我们都沉默了。他在想什么，我不知道，我想的则是最后一次来看她，见到的是，她痛得连吗啡都止不住的，痛得扭曲了五官的脸，以及她十分微弱的声音：“答应我好好照顾文达，答应我。”一直等我点了头，才闭上眼睛。一想到这里，我由不得自己地说：

“不管她欠缺的是什麼，文达，她对你的感情，是丝毫不欠缺的。”

他讶异地对我带着愠怒的脸看了半天，说：“我没有——我不是——今天我来并不是来谈茜如的，汤婕，”见我还是没有理睬，就站了起来说：“走，我们出去吃点东西，然后我陪你去逛古董店。”

我也不响，就带他去邻镇一家新开的山东面馆。

东西并不细致,但却起了个很雅的店名“一品轩”。几张圆桌,几个火车座,明窗净几,十分舒服。半碗打卤面,几只十分人味的韭菜饺之后,我的情绪就开朗很多,一边喝着热茶,一边说:“文达,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你最近交了新朋友了,而且不是我给你介绍的那个,对不对?”

他点头微笑,没回答。

我又说:“而且我猜到你的新女朋友是谁。就是你带来的女记者。”

他微笑,点头,说:“你怎么忘了她的名字?她叫叶明珠。”

我当然没有忘,但我没做声。

他一反平时说得少听得多的习惯,说:“以前我不相信‘缘’这个字,现在不得不信了。你是知道的,我同她偶然碰到,而且,还是她先认出我来的。后来我们一起去画展后,她约我去画廊对面喝咖啡,没谈多久,即发现我们有许多共同的兴趣。”他喝了口茶,看了我一眼,继续说:“她告诉我,她离过两次婚,第二次离婚,她拿到了一笔钱,所以她只要做半时工,其他时间用来做她喜欢做的事,譬如学画画,学京剧,还到附近的大学选了门古典音乐欣赏的课。她这个人非常坦率,她说她年轻时贪玩,没有好好读书,凭自己一张灵活的嘴,一股冲劲,在报馆的十年混得还真不错。”

他忽然注意到我在东张西望的样子,就停了。我说:“怎么啦?我在听啊。”

即使我说我不想听,我相信他也会说下去的,因为我看得出来,他十分急切地想要人分享他的兴奋。“有一次,她去访问一个香港来的电影明星,竟迷上了他。对,这是她用的词,迷上了他。对他穷追不舍,一直追到香港去了,而且最后嫁了给他。可惜的是,那个电影明星不过是个二三流的,没过几年,就被更年轻更帅气的挤到一边去了,有时整年都没人找他拍戏。幸好她到了香港之后,一直给几个报纸写电影专栏,她没有告诉我专栏的内容,但我相信不过是电影界的花边新闻而已,因为她说她的专栏很受欢迎,所以他们的经济还不成问题。但时间久了,她的丈夫慢慢地忍受不了这个吃软饭的角色。他们离了婚之后,明珠就回到美国来了。”

我朝他看看,他叫明珠这名字好像蛮顺口的。于是我忍不住地说:“你们喝一杯咖啡,她居然告诉了你她过去三十年的历史?!真不简单!”

文达看了我一眼,正好碰到我的眼睛,他立即不自在地闪开了,说:“不,我们喝了咖啡,因为谈得投机,又一起去隔壁书店逛了一阵,然后又一起去吃了晚饭,所以几乎是整个下午都在一起的。”

我接着替他说了下去:“而且第二天又一起开车去了蒙特利十七里风景区,对不对?”

他一看表,呀了一声说:“时间不早了,我先陪你

去古董店看你想买的小摆设。你欣赏的,不会太差的。”

和文达见面后的几天,我心里一直嘀咕着要怎么告诉老张文达的新发展。老张倒来了,还带着他小姨。纯芬还是穿了一身牛仔装,夹克里面是件黑白相间的乌龟领毛衣,越发显得细瘦。脸上未曾着意打扮,略显苍白,看上去竟然有点楚楚可怜的样子。老张一进门即说:“你的线忙,电话一直打不进来。可不能怪我未约而贸然地来吧?纯芬倒是说这样不妥吧,我说我们是多年的朋友了,谅你也不会见怪,会不会,汤婕?”

“当然不会。欢迎,欢迎。太太呢?”

“设法把她支开了,”老张说,“让我们三个人的耳朵都放个假。”

我和纯芬都笑了起来。我发现纯芬有一口洁白细小的牙齿,笑时,眼角弯弯的,别有一股味道,这是我上次没注意到的。

大家还没坐定,老张就说:“我们只坐一下,你也不用张罗茶水。我只问你,见到文达没有?我上次托你转达的话,转到了没有?”

纯芬大约觉得她姐夫太鲁莽了点,正要开口,我忙用手势阻止了她,而且直接问她:“纯芬,你不妨对我直说,你对文达是有兴趣呢,还是很有兴趣?”

她倒是红了脸,低下头把垂在腿上的夹克折叠了好几次,才半抬头,瞟了我一眼,细声说:“很有兴趣。”

她这几个无意的、却十分传达了她的较保守性格的举动,不知为什么,不但扫却了我上次对她着意打扮的反感,而且一口咽下我原先想讲的话。“真是这样的话,纯芬,我倒是要劝你,不妨主动一点,积极一点。”

老张插进来说:“要怎么主动?”

我瞪了他一眼,对纯芬说:“譬如说像你们上次吃饭,有人插进来同文达说个不停,你一生气,要文达立即送你回去。我能理解你的心情,但客观的看来,文达不是你生气的对象,而是那个插进来的人。如果你采取美国做法,你就应该对文达说,对不起,请你的朋友不要打扰我们吃饭;你们要叙旧,可以另约。或者,更凶一点的话,可以直接叫那个人不要打扰你们。还有一个办法,那就是要文达送你回家,一旦离开了餐馆,你可以不必回家,请他陪你去喝一杯咖啡什么的。说老实话,纯芬,你固然比我年轻,但毕竟是我这一代的中国人,既不可能像美国人那样按原则办事,也不会像我们下一代那样急进,所以到头来总是吃亏……”

我还没有说完,老张又忍不住插进来说:“喂,桥下的水,过都过去了,你还去说它干什么?!刚才你说要她主动点,你倒说说看,怎么个主动法?”

“唉,”我白了他一眼,“你这个躁脾气,当初怎么

给你追到你太太的？”

“哈，”他倒拍了一下腿，来了劲。“就是我这个脾气帮了我大忙，我对她说，欸，你到底嫁不嫁给我？还有三个妞儿在等着我去买戒指呢！”

“吹牛！”我和纯芬几乎同时说的。

纯芬还说：“姐夫，你好意思！我去告诉……”

他忙两手直摇：“拜托了，纯芬！今天是来谈你的事，你还不好好听听这位专家的主动妙计。”

纯芬果然十分专心地对我望着。我只好说：

“妙计倒也没有，不过哪，我认为，你既然对文达很有兴趣，”我把重点放在“很”字上，对她看了一眼，接着说：“那么，就不妨给他打个电话，约他出来。另外，你要记得，纯芬，现在大家都不是二十几岁的青少年，既没有精力也没有耐心去走迂回曲折的爱情路了，所以见了面，不妨婉转地让他知道你对他很有兴趣。”

纯芬一面听，一面低头折叠她腿上的夹克。等我说完了，她喃喃地说：“我觉得，我认为，我想，上次我们这样分手，应该是他先打电话来，来道……来说明一些事情的。”见我没有任何反应，她又尴尬地朝她姐夫看了一眼。他正要开口，她忙用手势止住了他，说：“不过哪，那天他送我回家时，我的表情非常冷峻，事后想想也蛮过意不去的，倒是打算等他再来约我时，向他解释一下的。只是他一直也没来电话，而我也没有想到，我也可以打电话给他的。”

她说得如此婉转，我对她又增了一分好感，马上说：“你当然可以，而且，纯芬，不要等太久哦。”

她抬起头，两手十字交叉放在夹克上，盯住了我的脸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不知是她感觉不够灵敏，还是她的确一生太顺利了，认为以她的客观条件，文达对她肯定有兴趣，他去约会她，不就是证明吗？她绝对没有料到他会给别人也有兴趣，更不会想到别人不但对他有兴趣，而且用行动来表示。同叶明珠比起来，纯芬的确单纯得多。正因为这样，我更想帮她一下。可是在另一方面，我毕竟久居美国，已经变成半个美国人了，觉得对这件事，最好不要介入。但那另一半是国人的部分呢，又觉得纯芬比较适合文达，想叶明珠这样直攻猛进的女人，怕文达应付不了，最终是要吃老苦的。我既是茜如的挚友，有责任照顾好文达，所以我应该插一手，帮纯芬一个忙。这样一想，我对纯芬说：“像文达这样有条件的男人，我怕，对她有兴趣的，绝对不止你一个人，我觉得你还是应该急进一点，真的。”

老张终于忍不住了，说：“喂，汤团，你到底问过他没有，他对纯芬是不是也很有兴趣？”

我问过他没有？不记得了，但他肯定是有点兴趣的，不然他也不会去约她的了。不过，过去几天他的神情十分亢奋，却并不是因为纯芬，而是因为叶明

珠。纯芬如果要争取他，那真要把她的矜持收一收了。于是我说：“张飞，你怎么啦，如果他没兴趣，怎么会约你小姨？！”

老张立刻站了起来，说：“那么纯芬，我们马上回家，一到家你就打电话，约他出来。走！”

我为了鼓励纯芬，忙点头说：“我赞成。”

他们走后的几天，我的生活突然忙碌起来。安迪以前系里的同事及好友华伦，心脏开刀了。他与结合四十多年的老妻刚离了婚，他的独子又正好调差到欧洲，跟前无人，安迪急着要到东部去照顾他，我当然放心不下，就同他一起去了。

华伦是动脉阻塞，手术进行了六七个小时，身上装了三支旁通管。我们到时他刚动完手术，被推入单人病房，仍在昏迷沉睡中，还不准访客探看。安迪找到他的主治医生探问情况，他说手术经过良好，不过他毕竟是六十开外的人了，恢复期必定缓慢，而且在这期间要避免伤风感冒，更不能抽烟。我们回到亲友等待室时，安迪说：

“要他不抽烟，那真是比登天还难。”

我答：“那就要看他是要命还是要烟。”

华伦从麻醉中醒过来时，护士领我们去看他。他仍是十分虚弱，眼神涣散，嘴唇干裂，比往时衰弱多了。看到我们，他的双唇颤动了好几次，才发出很微弱的声音说：“真高兴你们能来，安迪，婕，太谢谢了。”

安迪极轻微地按了下他的手臂，并示意他不要说话。他即闭上了眼睛。我环顾一下他的病室；茶几上，除了系里送来的几朵黄色玫瑰夹白色铃兰的花之外，空无一物，显得病房十分凄凉。我见安迪坐着陪他，就悄悄地退出病房，去楼下花店买了一盆红色的仙客来。一路经过开着门的病房，看见的都是一张张苍白或萎弱，或闭着眼的，或眼神空洞的病人脸容，自己的心情也不禁郁郁不乐起来。辛苦一生，想的，等的，就是辛苦后的成果、退休后的逍遥自在，但逍遥自在所需要的本钱——健康，却在辛苦的岁月中连本带利地贴进去了，剩下一副残弱的躯体。我一面走，一面自语。我一定要告诉安迪，这次回加州以后，一定要重新安排生活：游山玩水，多睡多笑，琐事不关心，保养最要紧！

我们一直待到华伦出院，送他回了家，把他安顿好，为他请了一个年老可靠的护士，又通知了他在欧洲的儿子他已回了家的消息，才向他告了别，回到加州。前后三星期，门口的大信箱里塞满了信件，留话机上全是留言。我们分头处理，安迪管信件，我听留言。留言中倒有两个是文达的女儿小如打来的，第一个还是从纽约打来的。她说，汤阿姨，这几天打电话给爸爸，总没人接，留了话他也没回，我有点挂心。你能联络到他吗？然后请你给我来个电话，可以吗？第二个是从加州打的。她说，汤阿姨，爸爸在柏城的

医院里,我在这里陪他。你们出门了吧?回来后请立即来个电话。

我吓了一跳!去纽约时,走得十分仓促,也没来得及通知文达与老张,陪华伦那一阵又担心他恢复得不顺利,也就没顾得上给他们打电话。谁知文达竟也病了!我们立刻放下其他的事,先按小如给我们的号码挂了电话去。接电话的就是她。她惊喜地叫了起来:“汤阿姨,你回来啦?!”

我忙说:“是啊,小如,我们刚从纽约回来。爸爸怎么在医院里?快告诉我!”

她还没接话,话筒中倒传来了文达的声音:“汤婕吗?你同安迪出门去了吧?唉,我心脏出了点小问题,倒是把小如急坏了……”

一听是心脏,我也紧张起来,忙截住他说:“你在三零六病房对吗?我们这就来。”

小如见了我,马上给我一个紧紧的拥抱。茜如和文达两人都温文尔雅,不是热情如火的人,却偏偏有个喜怒哀乐都形至于色表之于情的女儿。也许是因为她是美国土生土长的关系,她完全没有东方女性的拘谨。她说:“汤阿姨,你回来了就好了!”

我拉着她的手到文达的床前:“怎么好好的忽然病了,怎么回事?看起来精神还好哩。”

他先叮嘱小如端椅子让安迪坐下,又示意我坐在床沿,又叫小如到护士站去要了两杯橘子水给我们。见我对他的婆婆妈妈摇头,才面带笑容地说:“我原没什么病的,很可能是因为我以往太不活动,而过去几个礼拜又活动太多了点,人常觉疲累,路稍走得快点,胸口就觉得堵塞,但坐下来休息时,胸腔又很涨闷,常有饱嗝,觉得很奇怪,因为我一向没有胃病的。明珠说……”

“爸,明珠是谁啊?”

文达对我看了一眼,才说:“她是爸最近新交的一个朋友。”然后温和地示意她不要再打断他。才继续说:“明珠建议我去看医生。我想也好,就去找郭医师,你认识的,我们的家庭医师。他替我做了个应力测验,发现不正常,即刻送我去心脏专科照片子,片子上显现有一条血管通道几乎阻塞了,但还不到要做旁通管的地步,所以不用做心脏的手术,只要在那条血管里放进一只把它伸张开来的支管就可以了。”他讲得有点累了,微微阖上了眼。

安迪说:“我们懂了,你先休息一下吧。”

我问小如:“手术做了吗?”

她点了点头,然后将我们领到走廊上,免得吵醒文达。正好是会客的时间,走廊上很吵,我们就去探访者休息室。倒是没人。我关了开着的电视。小如说:

“手术是前天做的。昨天一天,爸几乎都在昏睡,我心里有点害怕,你们又不在,更把我急死。郭医师倒是来看过他一次,对我说一切都好,叫我放

心。但爸一直睡,我就是放心不下。真希望妈还在,那就好了……”

我将她搂过来,轻轻抚摸着她的肩,说:“没事了,小如,我们不是来了吗?”然后看着她说:“这两天还有别人来看过他吗?”

她撅着嘴说:“一个也没有!倒是有个姓叶的,女的,来过电话,要同爸说话,爸正在睡,我不要叫醒他,她就挂了,后来爸醒来,问我,有人来过吗,我说没有,只有一个姓叶的来过电话,她没说要来看你。爸听了,就掉头看窗外,很久都不同我讲话。这个人是谁啊,汤阿姨?”

“我们还是回病房吧,小如,我有点不放心。这个姓叶的事,我自然会告诉你的。”

从医院回家,也来不及把行李包打开整理,就先给老张挂个电话,他一听是我,就呱呱地叫了起来:“哎,你到哪里去了,汤团?!到处找你,差一点要去报警了!”

我简短地告诉了他去东部照顾安迪同事的事,他才安静了下来。我才说:“老张,纯芬在吗?”

他说:“真巧,她昨天刚从上海回来。”

我倒也吃了一惊,忙问:“她去了中国?去了多久?”

“唉,上次你不是鼓励她打电话给文达吗?她倒是鼓着勇气打去了,前后三次,都没人接。最后一次她留了话,请他打回来。对方没打,这下子她觉得大失面子,一气之下,拉着她姐姐去中国兜了一圈。”说到这里,他把声音放低了,“等一下,我去把门关了。”过了一会儿,他接着说:“告诉你一件事,勤芬走前,知会了她在南京的几个亲戚,所以她们俩姐妹一到南京,亲戚们就带了好几个应选的男士们来宾馆看她们。”

我插进来说:“应选的男士,什么意思?”

“噢,这你都不懂?勤芬通知她亲戚,纯芬有意来中国找个合适的老伴,并详列了纯芬的背景:家产、美国公民身份等等。结果来了七八个五六十岁的老男人。”我扑哧一声笑了起来:“老张,你又胡说八道!”

他粗着声音说:“谁胡说八道了,谁不得好死!”大概觉得声音大了点,说:“对不起,汤团,不过我以人格担保,都是事实。”

“好,好,相信你。结果呢?”

“你在美国住得太久了,也许不记得‘来者不善’这句中国成语了?”

“笑话,怎么会不记得?老张,你这位太太也真是,婚姻大事,又不是做买卖,这种安排,怎么会有好结果?”

“我同意,不过,话说回来,还不是被文达气的!他为什么这么拿架子?纯芬说:我就不信,有我这种条件,到了中国,还怕找不到对象。”

我忙说：“这也是我现在打电话来的原因，老张，文达并不是搭架子，他病在医院里哪！如果纯芬对他还有兴趣的话……”

还没等我讲完，老张在那边大叫：“纯芬，你的电话，你的电话！”

纯芬来接，我也没同她寒暄，即将文达的情形扼要地告诉了她，并说：“我自己也刚知道，而且已去看了他。你如果去看望他，他一定会很高兴的。”

她先谢了我通知她这件事，接着问：“还有别的探病的人吗？”

我猜想她也许听到什么风声了，中国人的圈子里，消息传播得很快的。但我说：“不清楚。不过我相信，如果你去看他，他会很高兴的。”

我知道小如会很快回纽约去，而我有很多话要同她讲，所以第二天，访客时间一到，我即去了医院。但病房里只有文达和纯芬两人，小如不在。我倒是在门口踌躇了一下，却被文达看到了。

“你来了，汤婕，小如正惦着，不知你会不会来。坐，坐。”

纯芬早已站了起来，把室内唯一的椅子让出来。我忙按着她坐下，自己坐在床沿上。

“纯芬说不是你通知她，她还不知道我在医院里呢。”文达说，“都怪我不好，前一阵忙，也没同她联系。加上有一天从外面回来，一不小心把留话机上的留言洗掉了，所以也不知道她来过电话。真对不起，纯芬。”

我朝纯芬端详：上身一件玄色套头毛衣，下系一条咖啡色长裙，颈间围一条淡咖啡洒小红点的丝巾；头发留长了，松松地盘了个髻在脑后，戴了副咖啡色小圆耳环；脸上干干净净，只涂了层浅色的唇膏。得体的衣着打扮最怡人，这一身，就托出一份端庄温存，这才是被前两次穿得太紧俏所掩盖了的她的本色。她听了文达的解释，微笑着说：

“原来是这样，我明白了。”

“啊，谁送的花，真好看！”那是一束卷丹百合，含苞初放，衬着碧绿的叶子，真是冰清玉洁得令人身不由己地宁静了下来。

“我来时经过花店，看到这束花，看了喜欢，就带来了。我自己比较喜欢素静一点的花。”纯芬说：“希望你不会嫌它太单调了。”

“我倒是一向不喜欢太浓艳的，看了令人烦躁。汤婕是知道的，对吧？”

我回看了他一眼，没做声。心里暗想，那你对像明珠那样浓烈急进的女人，居然发生了这么大的兴趣！不知这位小姐来看过他没有。正想间，小如拿了几支郁金香及一沓信件进来。她想必已见过纯芬了，所以只叫了我一声阿姨，并说：

“今早医生来通知，爸爸明天可以出院了，多好！”说着把花插了，才把信交在她爸爸手里，想了想，又拿了回去，说：“我帮你拆。”

几张都是祝愿他早日康复的卡片，其中有一张，卡片上写了一大堆。小如会说会听中文，但写与看都有问题，所以它将它交在她父亲手里，说：

“这个 Pearl 叶，是不是那天打电话来的女士？”

她爸边读信，边点头，小如说：

“今早你在洗脸间时，她来过电话。”

她爸看着她说：“那你怎么没有告诉我？”他的声音里的不悦，小如一下子就听出来了，她嘟着嘴说：

“她并没有说什么啊，只说，她这几天好忙哦，不能来看你，要你好好休息，心脏开刀，非同小可，尽量多在医院待几天，等她忙完了，就会来看你的。”

我诧异地朝文达看。血管里放一根有伸缩性的支通管与心脏开刀可是两回事啊！难道文达没同她说实话，要测验她？文达并没有回答我眼睛里的问号，只对小如说：

“纯芬阿姨来了好一阵了，请你带她去楼下餐厅喝杯咖啡好吗？”

“不用了，文达，我走了，明天再来看你。”

很出乎我意料的，他说：“请你领我一个情，纯芬，让小如陪你去餐厅坐坐，也好让她有个机会同你单独谈谈。”

他们走了之后，他把叶明珠的卡片递给我，我摇摇头，他就随手放在一边，然后转头对着窗外，好一阵没做声。我说：

“文达……”他止住我说下去，叹了口气说：

“幸亏生了这场病，让我把事情看得清楚多了，你说是不？”

我点点头。毕竟是几十年的朋友了，很多交流，已尽在不言中了。

临走时我说：“明天出院，有小如在，我们就不来了，文达。等小如回东部之后，我同安迪来看你。”

他不做声，只继续对我望着。

我微微一笑说：“当然，如果你要，我会带纯芬来的。”

我快出病房时，他才说：“我同茜如，都谢谢你，汤婕。”

【作者简介】於梨华，女，1931年生，浙江镇海人。1947年到台湾，毕业于台湾大学历史系，1953年赴美留学，获新闻硕士学位。曾任教于纽约州立大学，任该校中文研究部主任。著有长、中、短篇小说集及散文、游记二十多种。曾获台湾嘉新小说奖等。系旅美著名华文小说家。

小村大事

● 吴万夫

1

两个老实巴交的人,开玩笑怎么就开出一场悲剧呢?

那天,村头的老槐树下,又像往常一样聚集了一群人。正是吃早饭时节,大人小孩,男人女人,一边呼呼噜噜喝着粥,一边嘻嘻哈哈地说笑,把经过一夜沉淀、酝酿下来的逸闻趣事,荤的,素的,统统端出来,再重新演绎一番,供大家取乐儿。村头的这棵老槐树下,既

成了村里约定俗成的会场,也是人们发布各种信息的发源地。那天早晨,在这棵老槐树下吃饭的自然也少不了李长锁。

李长锁刚端来一碗粥圪蹴在老槐树下,一边吃饭,一边听人们说笑逗哏,这时石满银挎着一只拾粪筐过来了。石满银过来的时候,立即引来很多人蹙着眉头。因为在这种场合,正赶上吃饭,石满银的出现显然是不雅的,不合时宜的。石满银那天的运气似乎不错,拾了满筐的狗屎猪屎什么的。这就越发败了人们的胃口。

李长锁瞅了一眼走至近前的石满银,厌恶地立起身子,下意识地想离石满银远一点儿。

石满银似乎没发现李长锁的不满,又近前一步,一本正经地说:“长锁兄弟,我想给你说一件事儿。”

李长锁扫了石满银一眼,见他一脸认真的模样,没再躲让:“什么事?你说吧。”

石满银说:“别人看了都懒得说,我说了,你可别生气啊!你看你——碗底下爬着一只虫!”

老实巴交的李长锁,不明就里,果真举起碗查看,因没掌握住平衡,手一倾斜,一碗滚烫的粥,正好浇了自己一头一脸。

石满银为自己成功设计了一场恶作剧而乐得哈哈大笑,挎起拾粪筐子就向远处逃去。恍然大悟的人们,便也跟着开怀大笑。人群中唯一没笑的是李长锁。李长锁和石满银都是老实人,平时很少开这样的玩笑,尤其是李长锁很少像今天这样在众人面前被别人开涮。李长锁这会儿脸红脖子粗,狼狈不堪,非常尴尬。李长锁宛如一只落汤鸡,再加上稀粥太烫,李长锁有些恼羞成怒。李长锁冲着正要远遁的石满银猛地怒吼了一嗓子:“石满银!你他妈的给我站住!”

石满银下意识地停住了步子。

李长锁手握粗瓷碗,三步两步奔上前,一把薅住了石满银的衣领子,非常粗俗地大骂一声:“石满银!你欺负我,我×你妈的×!”

李长锁话未落音,早已把粗瓷碗扣在石满银的额头上。只听一声闷响,石满银连哼都未哼一下,就像一截朽木,一头栽倒在地上,血流如注。李长锁的这一系列举动,完全是在一瞬间完成的,许多人还没反应过来,悲剧的开端就这样开始上演了。

村民们七手八脚地去弄石满银时,李长锁还在那里叫骂:“石满银!你他妈的欺负我,这下让你有好果子吃吧!”

石满银满头满脸都是血污,睁开眼睛,哼哼唧唧:“李长锁……开个玩笑就值当你下绝招……”

李长锁仍然余怒未消:“石满银你这个驴目的!开玩笑竟然开到我头上……”

李长锁骂骂咧咧地径直去了。

村民们从石满银身上撕下一块布,捂着石满银额头上的开处,又找来架子车,拉着石

满银向乡卫生院一路跑去……

2

石满银在乡卫生院治疗了八九天,花费了一千多元,才算彻底康复出院。石满银出院的第一件事,便是找李长锁出那一千多元的医疗费。

石满银找到李长锁时,李长锁正在自家猪圈起粪。李长锁见了石满银,瞥都没瞥石满银一眼。

石满银说:“李长锁!你还配叫个男人吗?那天本来和你开一个玩笑,没想到你竟对我下如此毒手!你说说,这一千多元的医疗费,啥时给我?”

李长锁顾自干着活,头也没抬:“石满银,我好赖也是几十岁的人了,你凭啥拿我开涮?你这是欺负人哩!说好了,我还给你出一点医疗费;说不好,我连一个钱子儿都不给出!”

石满银说:“‘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你学过没有?损坏了东西要赔偿哩,何况你打坏的是我的一颗人头!以前我总认为你这人很老实,没想到你却这么歹毒!这就叫‘叫唤的狗不咬人,哑巴蚊子专叮人’!你哪里不能打为啥专打我的头?你想做我的实活是不是?你打的是我的头哇!头有多重要你不知道吗?头又不是韭菜,割了一茬还可以再长一茬?你为啥不打别处专打头部?你这人真毒哇!李长锁,通过这件事,我才算彻彻底底认识了你!你这人,一个玩笑,竟惹得你动起了蝎蛇心肠!——告诉你,这一千多元医疗费你必须出!我在住院期间也问过很多人,你这叫伤害罪……弄不好还要判你坐个一年半载的牢哩!”

李长锁说:“你少来这一套威胁我!牛×不是吹的,火车不是推的!我李长锁是吃饭长大的,不是被你吓大的!你别以为头破了就可以来讹诈我!要钱没有,要命有一条!要想让我拿钱,你回家等着吧!等到扁担开花驴子长角的那一天吧!我就不相信,我不给你出这1000元,你石满银还会把我摁在地上给骗了?”

石满银被噎得一时答不上话来,嗫嚅了半晌,搁下一句话:“李长锁,你牛×什么?谁不知道派出所有你的表舅?有你的表舅又咋

啦？就是你的亲舅，俺也不怕！你这次不出医疗费，俺非告你不可！”

石满银边说边往门外撤，这时从墙旮旯里蹿出一条卷毛狗，狺的一声，扑上来要咬石满银。石满银被吓不过，就势蹲在地上作屎尿状。那卷毛狗以为石满银要从地上拾东西打它，惊叫一声，向后面仓皇逃窜。

李长锁说：“石满银！你和我过不去，咋还和我的狗过不去？狗不懂事，你也不懂事吗？你还想打狗欺主咋啦？”

石满银说：“你的狗咬人，人也咬人吗？你的狗没人教育，你爹娘是怎么教育你的？你说的还是人话吗？”

石满银说这话时，被激怒的李长锁拿着粪叉从猪圈里跳了出来，幸好有村里人路过，才又拉开了他们。

石满银被村民们朝家里架时吆嚷道：“李长锁！你狗日的算我看瞎眼了！这医疗费你必须出！你不出老子就告你！老子就是死也要和你争这口气！”

李长锁说：“你狗日的有本事就去告吧！事情是你惹起来的，却要我给你出医疗费，你大姑娘的裤子——没×门！你做梦娶媳妇净想好事儿！石满银，你只管去告吧！你要是能让我给你出医疗费，我就让太阳从西边出来！”

3

石满银开始并没有把问题考虑得这么复杂。他原想，损坏东西要赔偿，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更何况，李长锁打坏的是他的一颗人头，流血便也罢了，多吃点好东西补一补便会好起来的。但这一千多元医疗费，再怎么算，他李长锁也应该全部赔偿。令石满银做梦都没想到的是，他去找李长锁讨要医疗费时，李长锁不仅不出这一千多元，而且连半句宽慰话都没有。更有甚者，李长锁竟然得寸进尺，又要和他打架！你说说，这天底下还有丁点儿人情味吗？还有王法可言吗？石满银越想越憋气，坚决要和李长锁打这场官司！

石满银的婆娘在一边劝道：“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看这事就算了罢。都是左邻右舍的，抬头不见低头见。再说，你刚从医院出来，又出了恁多血，还是静下心来养养伤吧，何

必憋这份干气！”

石满银说：“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炉香。这官司我一定要和李长锁那狗日的打！”

石满银的婆娘说：“冤家宜解不宜结。都是邻居，搬又搬不走，依我说，你先找冯文彩调解调解，冯叔是大队支书，又是咱本家沾亲带故的亲戚，没准儿能调解成。”

石满银说：“你不知道，李长锁那狗日的是属狗×的，只准进，不准出！俗话说，劝人出钱如刀刚。李长锁那狗日的，平时手紧得掰都掰不开，你还指望他给咱出一千多元的医疗费？”

石满银的婆娘说：“你不要考虑这些，先去冯叔那里趟趟路子呗！真要不行，咱就咽了这口气，自认倒霉！”

石满银的犟脾气又上来了：“自认倒霉？没那么便宜吧？俺石满银好赖也是一条汉子，因为开玩笑挨了一顿打，就这样白白算了？那不让村里人笑得满地找牙！”

石满银当天夜里找到冯文彩家里。冯文彩刚吃完饭，这会儿正斜倚在沙发上，边剔着牙花子，边津津乐道地欣赏着河南台播放的“梨园春”擂台赛。电视上的女赛主，这会儿完全沉浸在剧情中，正凄凄切切地唱着《小寡妇上坟》，其情哀哀。

石满银进到屋里，冯文彩欠了欠身子，用鼻子哼了一下，示意石满银坐下。石满银便挨冯文彩沙发边的一只椅子上坐下来。

石满银搓着手说：“冯支书……冯叔，你看我这事……”石满银吞吞吐吐地讲了此番来意。

冯文彩说：“满银，不是冯叔我说你！你看你们，都老大不小的人了，开玩笑竟然开出这档子事来！你来了正好，我正要找找你哩！昨天李长锁的表舅还在过问这件事哩！李长锁的表舅一再交代要我调查一下，看这件事的起因到底是谁惹出来的，真要不行，还要追究肇事者的责任呢！你看看，你把这件事情弄的！你也知道，我和李长锁的表舅因工作关系，经常往来，你说说，我怎么处理这件事？那边碍于情面，这边又沾亲带故，我，我，实在难呐！俗话说，是亲三分顾。这样吧，关于医疗费的事，我明天尽量做李长锁的工作。他能出100是100，能出1000，当然更好！他真

要犯起犟牛脾气,踩了泥巴不洗脚,那我也没法子,你们只好对簿公堂到法庭好了!”

石满银一听这话,气又不打一处来:“叔,我憋屈呐!这事就这样算了,我还有什么颜面在村里混?俗话说,打狗还欺主咧!我怎么说也是你的侄子!这事让李长锁狗日的占了欺头,不也扇了你的耳光吗?”

冯文彩说:“这事我明白!李长锁的表舅这个时候站出来,不就是怕把事情闹大了,想让我压一压吗?唉,你不在世面上混,当然不知道关系难处理呀!”

石满银说:“叔,你尽量给我做做工作,我也不想把事情闹大!话又说回来,李长锁不出医疗费,我是死活不会答应的!他这是捉我的大头哩!”

冯文彩说:“你先回去吧,等我和李长锁碰了面,再给你个音讯。”

4

关于医疗费的事,冯文彩最终没有调解成。第二天,冯文彩找到石满银,把他调解的结果又述说了一遍。冯文彩说:“李长锁这头犟驴,不知中了什么邪,死活不愿意出丁点儿医疗费!这头犟驴呀,真是一条胡同走到黑!唉,我说大侄子,这件事莫如你退让一步……”

石满银也执拗地说:“叔,他是头犟驴,就该我给他让道呀!他犟,我比他还犟呢!叔,我想麻烦你明儿再去见见李长锁,我还给他最后一次机会,如果他仍然船到码头不掉头,那就甭怪我石满银不讲情义了!到时我可真告他个狗日的了!”

石满银怕冯文彩在这件事上有些偏心,又拎着五斤鸡蛋和两瓶小磨麻油,连夜送到了冯文彩家里。冯文彩嘴上推让,并把石满银批评了一顿,但最终还是收下了鸡蛋和油。在这件事上,石满银不想兴师动众,把简单的问题复杂化。石满银希望通过冯文彩的调解,把这个看似简单却有些复杂的问题解决掉。石满银不指望李长锁百分之百拿出这一千多元。但李长锁哪怕出一半的医疗费,也算挽回了他石满银在村里的面子。

冯文彩再见到石满银时,给他带回了这样一则消息:李长锁这次答应给石满银 100

元钱,但不是医疗费而是作为邻居,算是对石满银受伤后的慰问金!

李长锁的原话是这样说的:“这 100 元,我必须声明的是,不是赔给他石满银的医疗费,而是作为邻居,看到他出了恁多血,同情他,才拿 100 元给他买东西补补身子!如果要说是医疗费,我一分钱都不会拿出来的!事情是他石满银惹出来的,我凭什么给他拿医疗费,我要是拿医疗费,这件事不说明错出在我李长锁身上吗?这 100 元算是给你冯支书面子,如果不是你冯支书来了,我连这 100 元也懒得拿哩!”

冯文彩把李长锁的这番话又复述给石满银时,石满银只觉得肺都气炸了!石满银说:“叔,我凭啥要这 100 元?我就在乎这 100 元吗?我就值这 100 元吗?这分明是在腌臢我嘛!这 100 元我肯定不接受!我要他必须拿出 1000 元!100 元也是要,1000 元也是要,打开头是秃子,包上头还是秃子!我要他 100 元干啥?瞎弄得没杀死人倒落两手血!要就全要,我才不再顾及什么邻居不邻居呢!我才不怕把事情弄大呢!越大越好!我就要把事情弄大,我一定要到法庭告李长锁这个狗日的!我给他脸他不要脸,我告到法庭,办了丢人的,他还要出这一千多元医疗费!”

5

石满银开始把事情设想得过于简单。他原想,打死人得偿命,损坏东西要赔偿。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更何况,李长锁打破的是他的脑袋,于情于理,他李长锁出医疗费都是无需争辩的事实。自请冯文彩出面调停这件事情之前,石满银一直觉得胜券就稳操在他的手中。但是,石满银做梦都未想到,李长锁这么给脸不要脸!李长锁不仅不领石满银给他的这份人情,而且竟然说出如此令他大动肝火的话!

石满银这天请人写了一份诉状递到了镇法庭。负责接待石满银的那位工作人员也有些义愤填膺,接过石满银递上来的诉状,认真地细看了一遍,又简单地询问了一些有关情况,把诉状猛地拍在桌子上:“简直是乱弹琴!这群法盲啊!打伤了人哪有不赔偿的道理?”

这简直是目中无法啊！”

石满银听后只觉得心头热乎乎的，不断地点着头。

那位工作人员又说：“你在家里等消息吧！我会尽快调查审理这件案子的，及早给你一个说法。”

石满银几乎有些热泪盈眶了。走出镇法庭大门，石满银头仰向天空，深深地呼吸了一口新鲜的空气，只觉得心头格外舒畅。石满银第一次看到了一缕希望的曙光织成胜利的锦缎，迎面铺展在他的面前。石满银又一次坚信，人间自有正义在，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

石满银回到家里连续等了几天，都没见李长锁那边有任何动静。李长锁见了石满银，也没有丝毫不自然的迹象，就像没事人一样。更有甚者，李长锁每次和石满银碰了面，都用一种挑衅的眼光瞟着石满银，昂首挺胸，傲然而去。这令石满银极度的不舒坦。石满银希望看到的是李长锁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最好是他亲自来到自己面前，诚惶诚恐、极为虔诚地向石满银求情和解。石满银在心里也设计好了，如若真到了这一天，他石满银也并不是得理不饶人的人。俗话说得好哇，远亲不如近邻呢，得饶人处且饶人，能打九九，绝不打加一。石满银甚至还想到了，李长锁真要过来给他上说上几句好听话，哪怕是一两句暖人心窝子的话，石满银也并不是非要向他李长锁足额足数地要这一千多元，也许减半，也许一分钱都不要！石满银要的是这份面子啊！面子就是尊严，尊严就是在村人面前的分量，面子有几斤几面，说出的话就能在村人面前砸下多深的坑！以往没发生这件事情时，石满银并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如今，石满银突然把这些看得比什么都重要。

石满银开始还以为法庭正在调查取证，也许已找李长锁谈过话了，但后来通过李长锁坦然无事的种种迹象，石满银忽然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了，有些不对劲了。石满银的心再也无法平静了，他忐忑不安，再也坐不住了。

石满银这天到镇法庭一探听，果然看出了端倪。负责接待石满银的那位工作人员，这次明显改变了口气，换了风向。那位工作人员耸耸肩，摊摊手，做出一副爱莫能助的模

样说：“石满银同志！关于你们这桩案子，不是我们不愿接手，而是有些难度……这件事我们也派专人调查过了，事情的发生，你要负主要责任呀，你是这场事端的挑起者……”

石满银一听这话有些急了：“是的，这件事是我惹起的，但我只是开个玩笑……他动手打破了我的脑袋，难道就白打了？”

那位工作人员说：“你这件案子，我们也费了不少脑筋，做了不少工作，好说歹说，李长锁只答应给出100元，算是买东西给你补补身子，但绝不能算是医疗费——依我说，不如你们私了算了！嘿，远亲不如近邻呢，大家都在一个村子里，搬又搬不走，何必把关系弄得这么僵嘛！”

石满银说：“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层皮哩！你看李长锁这话说的！我并不是在意李长锁的100元，李长锁是拿这100元破我的脸皮呢！李长锁这是猪屎脬打人，不痛气人哩！”

6

石满银从镇上回到家里，越想越感到憋气。李长锁这时也通过别人嘴里放出话来：“他石满银不是到镇法庭告我吗？他去告呀！他不告我，我还准备送给他100元，他这一告，我连个钱沫儿都不给他了呢！他以为我老实就好欺负呀！告诉他石满银——老鹅还有三个密友呢！他有三个穿红的，我有三个穿绿的，我陪得起他石满银！我才不尿他这一壶哩！”

给石满银捎话的人还没说完，石满银早已气得脸色铁青，五官扭曲，石满银把婆娘递上来的一碗面条，一下子泼到门外的石墩上，哗啦一声把碗摔得粉碎。石满银捶着自己的脑袋发疯似的叫嚷道：“李长锁，你个狗日的！竟和我较上劲了！打！这个官司一定要打下去！”

石满银那个夜晚辗转反侧，在床上整整折腾了一夜没合眼。

第二天，天刚蒙蒙亮，石满银就早早起床了，朝县城赶。石满银知道自己在小镇上根本告不赢李长锁，这狗日的表舅在派出所，好赖也是一方人物呢！是人物就手眼通天呢！这年头，官官相护的多着呢。石满银决定离开小镇，把官司打到县城。石满银相信，李长

锁在小镇上有人为他撑腰,但在县城就不一定有熟人哩。石满银也曾听说过,许多事儿在上面都是好的,一旦到了下面都被歪曲变味儿了呢!这就是天高皇帝远呐!这一帮败家子儿,他们的胆儿可大着呢!他们专和党的政策对着干呢!石满银坚信,县法院肯定会为他的这场官司主持公道。

石满银这次总结出了经验,学聪明了。石满银先到县法院门口左侧的律师事务所询问了一位律师,为安全起见,他问律师,他的这场官司到底能有多大的胜利把握?戴眼镜的律师,向上推推眼镜,很文质彬彬地告诉石满银:“这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百分之九十九的胜利,肯定是有的——拿钱吧,这次代理诉讼费共计180元,看你也是老实人,就免去30元,只收你150元吧。”

石满银谨慎地数出15张10元的票子,虽然有些心疼,但还是千恩万谢地谢了眼镜律师。

眼镜律师送石满银出门时,忽然又想起了什么事情,对石满银说:“为了百分之百打赢这场官司,我有一个亲戚在县法院民事庭,如果你愿意,我很乐意引荐你们认识一下。”

石满银懵懂地说:“我又不认识你这位亲戚,非亲非故的,他肯帮我这个忙吗?”

眼镜律师说:“这年头,甭一条道走到黑,脑子得活络点!什么事都是变通的。你不认识他不要紧,你现在不认识我了吗?你马上到烟酒店买两条烟,提两瓶酒,我介绍时就说你是我妻子的娘家侄子,我平时很少找我这位亲戚办过事,我相信偶尔找他这一回,他轻易不会让我掉面子的!”

石满银想,官司八字还没一撇,竟先降了自己的辈分,认了一个姑夫,实在有些滑稽!但想想人家这番话说得也很在理,于是便兴冲冲地去买来烟酒,和眼镜律师朝他亲戚家走去。石满银跟在眼镜律师的后面,心里对他充满着感激之情。他在心里一遍又一遍地对自己说,今天真是遇到好人了……

果真如石满银所预料的那样,诉讼书递上后的第三天,县法院民事庭即向李长锁下

发了传票,并很快开庭审理了此案。判决的结果是,李长锁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送交相关数目的医疗费,如对此判决结果不服,可在规定的期限内提起上诉。宣读判决结果的那一刻,石满银的眼眶里噙有两颗泪滴,滚了几滚,差点儿掉了下来。这个判决结果意味着李长锁算是在他石满银面前彻彻底底地输了!那一刻,石满银倏然感到法律的无比神圣。石满银只觉得心头掠过一丝幸福的颤栗。石满银再回过头来看李长锁,虽然他表面上装得若无其事,但还是掩饰不了他内心的一丝沮丧。石满银要的就是这份感觉,这份效果。石满银在心里说,要是你李长锁当初有了这个态度,事情也不至于闹到如今这般田地呢!石满银甚至还在心里作了一番退步,假使李长锁真的拿出了这一千多元,他也不一定全部接下来,石满银还准备把这一千多元如数再退回李长锁……

石满银想虽这样想,但一切并不沿着他所设想的那样向前发展。有些事情,都是在“但是”之后发生了逆转,出现了岔儿。

石满银回家几天后,左等右等,都不见李长锁送钱的踪影。眼看到了法院规定交钱的期限,仍是不见李长锁那边有丝毫动静。石满银开始以为李长锁是因为太忙,或是忘了,可是想想不大可能,这么大的事情,李长锁怎么可能因为忙而忘了呢?石满银有些沉不住气了。在法院规定的最后期限,石满银有意识地到李长锁的门前转悠了几趟,希望引起李长锁的注意,既是给李长锁提个醒儿,也希望李长锁见了他能够给他说上几句话,哪怕是给他赔个笑脸,石满银也不一定非要和他较这个真儿。可是,李长锁见了石满银,睬都不睬他。李长锁不仅不搭话,不给个好脸,反而还故意指桑骂槐,说凉腔话给石满银听。石满银的肚里,那一瞬间又蹿起一股火来。石满银在心里说:“给个竿子就顺竿子爬,你李长锁蹬鼻子上头啊!这一千多元医疗费,你李长锁就是求爷爷告奶奶,托人说情,我也不会便宜你一分钱了!”

石满银过了两天又找到县法院。法院的人说:“那1000元还没给你?”

石满银说:“给了我还用来找您们的麻烦?有钱钱答复,没钱话答复。李长锁连个

态度都没有,实在让我憋不了这个气!”

法院的人说:“判决生效的期限到了,既不提起上诉,又不交钱,他李长锁还想对抗法律不成?石满银你先回吧,我们这两天就专门派人下去对他进行执行!”

石满银听了这番话,心里才算又有了点底儿,长长地吁了一口气。走在回家的路上,想起李长锁即将有一场好戏可看,石满银禁不住哑然失笑,偷偷地乐了起来。

这天上午,石满银正在田里拔秧苗,果然看见一辆蓝白相间的警车由远而近奔驰而来,警车驶过,搅起一股弥天尘土。警车径直开到李长锁的门前停了下来,从警车上下来两个公安和法院的工作人员。石满银隔老远便认出来了,那个长着一身肉膘的胖公安是李长锁的表舅。石满银想,这几个人八成是与李长锁的案子有关。果然,不大一会儿,村支书冯文彩便派人过来喊回了石满银。石满银进到李长锁的院子里时,那几个办案人员正在和李长锁扯闲话。李长锁这会儿有些心不在焉,表情木然,见石满银进了院子,连招呼都没有和他打。石满银见李长锁这副德行,心中更加来了气。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对石满银说:“我想再次询问你一次,你到底有没有要和李长锁和解的意思?”

石满银斩钉截铁地说:“我开始并不是没有考虑到这一点,但事到如今,我们也就不要再提这事了!李长锁打破了我的脑袋,理应照价赔偿!零头我不要了,1000元,少一个子儿也不中!”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又对李长锁说:“这件事希望你也别让我和你表舅为难。俗话说,民不告,官不究。如今你捅娄子人家告到了法院,我们不得不秉公办案,严肃执法。你要是出了这1000元,这事也就算了,你要是不出这1000元,那我们今天只好把你带走!”

李长锁想都没想,一口咬定:“我还是那句话,要钱没有,要命有一条!要想借这件事情讹诈我,发我的财,门儿都没有!”

李长锁说着,把双手一抱,豪迈十足地伸到那位办案人员面前,让他给戴手铐。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说:“我们今天也不铐你,你先跟我们上车走一趟吧!”

李长锁便跟着他们上了车。

石满银瞅着警车把李长锁载走了,心里忽然莫名其妙地有些不是滋味。他一方面庆幸这件事情终于有了结果,觉得自己是个胜利者;另一方面他又觉得自己挨了打,流了血,最终却是两手空空,白白做了牺牲。石满银突然有了一种预感,这件事情并没有结束,他隐隐觉得他和李长锁之间似乎还有一场较量正在发生……

8

事情的发展变化似乎皆在石满银的意料中。这一切,冥冥中仿佛早就有人设计好了似的。石满银的预感在警车开走不到1小时的工夫就得到了应验,这时有人从镇上捎回口信说:“警车行走在半路上,李长锁说要下车方便,刚拉开车门,李长锁便跳下车逃跑了,李长锁的表舅和几位办案人员,一路追赶都没有追上!”

捎口信的人正说着,刚开走的那辆警车又趑转头开回来了。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和李长锁的表舅,走下了车,气喘吁吁地问石满银:“李长锁跳车逃跑了!你没看见李长锁回村吧?”

石满银像是掉进了一座冰窖里,半天都没有反应过来。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无可奈何地说:“李长锁如今逃跑了,这桩案子也无法结案了。你啥时发现了李长锁,请及时与我们取得联系!”

石满银却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也不知该从哪儿说起,只是木然地送那几位办案人员钻进汽车,绝尘而去。

李长锁的跳车逃跑,一直是个谜,悬在石满银的心头。李长锁既然上了车,为什么就可以轻松跳车逃跑了呢?到底是真的跳车逃跑,还是有人故意所为?石满银一直觉得问题的发生有些蹊跷。但症结具体出在什么地方,石满银一时也说不清楚。越是说不清楚,越是令石满银的心里像抓挠般难受。石满银觉得这一切似乎是有人在拿他开一场恶作剧玩笑。石满银隐隐感到,有一场可怕的阴谋,犹如一张黑色的巨网,被一股飓风旋转而来,

正铺天盖地迎头罩向他。

李长锁是三天后出现在小村的。李长锁大摇大摆地行走在村巷里,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仿佛一切均与他无关,像没事人似的。李长锁见了任何人,比以往更热情百倍,话也更多了,他主动和村民们搭讪,甚至有些做作地伸出手,和迎面而来的人握手,脸上露出灿烂的微笑。李长锁以往从来没有这样过。李长锁平时见了人连一句囫圇的话都不完整,怎么可能像电影、电视里的大人物一样,潇洒地四处和别人握手呢?因此,今天的李长锁,就多少带有一些表演的成分了。似乎李长锁多年未回故里了,如今衣锦还乡,见了任何人都要握手,无论男女老少。和别人握手时,尽管李长锁有意识地克制自己要放松一些,但他和村民们握手时仍是显得有些蹩手蹩脚,不自然,非常僵硬。李长锁和别人握手时,往往掌握不好尺度,不是时间太长,就是时机、对象不对,要么就是摇摆的幅度过大,或者抓握的力度过猛。许多人被李长锁今天的反常举动搞得莫名其妙,懵懵懂懂,走了多远,又忍不住回过头来,打量一眼行为有些怪异的李长锁。

石满银瞅着这一切,只觉得胃里比吞进一只死苍蝇还要难受。石满银捏紧拳头,暗暗下决心,一定要和李长锁这个狗日的斗到底!

石满银当天连夜赶到镇里,打电话向县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报告了李长锁回村的情况。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有些不大乐意地说:“现在早过了下班时间,我一个人单枪匹马怎么能办得了这件事?这样吧,你别着急,注意盯着李长锁的行踪,我明天一早带人过去。”

石满银想想,法院的人说得也很在理,骡马还有个歇脚的时间呢!何况人家这些按钟点上下班的工作人员?石满银便只好回家耐住性子等法院的人第二天早点儿过来。石满银这个夜晚连续跑到李长锁的门前转悠了几个来回,因为是盯梢,石满银的这一行动便显得有些隐秘。石满银开始还有些亢奋,似乎在干着一场惊天动地的伟大壮举,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加上连日来的心累和身疲,绵长的

夜晚便显得更加没有尽头。石满银心头的那股亢奋,便像接近尾声的潮汐,随着远去的风浪,渐渐隐退;又若花期殆尽的花儿,花色渐渐褪去。石满银后来便如一只极度疲累的狗熊,倒在李长锁门前的草垛边,沉沉地睡去了……

石满银醒来时,已是第二天早上日上三竿了。准确地说,石满银是被别人喊醒的,喊他的人正是县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石满银睁开眼睛,只见李长锁的门前不知何时停着一辆警车,许多孩子围在那里看热闹,他们眼里闪动着疑惑、不安和好奇,还有大人。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说:“石满银,你说的李长锁怎么没在家呢?你不是蒙我们吧?你看你,我让你盯着点儿,你倒好,躺在草垛边睡着了,害得我们白白跑了一趟!”

石满银揉揉惺忪睡眼,万分愧疚地说:“李长锁昨天真的回了家,村里人都看见了哩!唉,都怪我……”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说:“人是长腿的东西,你打个盹儿,人家还能不溜吗?这样吧,我们先回去,你啥时发现了李长锁的行踪,再及时向我们报告。”

法院的警车开走后,石满银懊悔得肠子都青了。

9

石满银是几天之后发现李长锁又在村子里露面的。李长锁这次没有像先前那么嚣张。李长锁这次见了石满银,也没有了上回昂首挺胸的神气,而是低下头,匆匆而去。石满银赶紧又到镇上拨通了县法院的电话。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说:“你还是先给当地派出所报告一下吧,我马上打一个电话给你们派出所,让他们配合一下,先把人扣留住,我们随后赶到。”

石满银也来不及细想,赶紧又到镇派出所报告了李长锁回村的消息。负责值班的民警正是石满银上次见到的那位胖民警,李长锁的表舅。当李长锁的表舅磨磨蹭蹭带着两位民警和石满银赶回村子时,闻风而动的李长锁,早已又是鞋底抹油——溜了!李长锁的数次逃跑越发成了一个谜团,深深地弥漫

在石满银的心坎里。石满银一直搞不明白，李长锁为什么每次都对来抓他的消息掌握得那么清楚呢？

石满银后来又连续盯梢了几次都没有抓住李长锁。法院的人每次都因为晚了那么几步而扑了空。石满银后来再给县法院的人打电话，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都是爱理不理的。

石满银问：“我这件案子到底怎么办？”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反问道：“被告人不在家，我们能怎么办？”

石满银说：“李长锁昨天还在家里，我和村里人都亲眼所见！”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说：“你每次都说李长锁在家里，可我们每次都扑了空，你要我们怎么办？”

石满银说：“我总觉得这里面大有文章！为什么你们每次都抓不住李长锁？为什么你们每次来抓人李长锁都提前跑了？”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听石满银这么说，有些生气了，他非常不满地说：“你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是我们包庇李长锁不成？难道你怀疑是我们有意放跑李长锁吗？”

石满银赶忙改口说：“我不是这意思……”

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顿了顿，也缓和了口气说：“跑了和尚跑不了庙。李长锁总有浮出水面的这一天。他的案子啥时不了结，我们啥时都可以去找他。这样吧，你随时注意李长锁的动向，一旦发现情况，请及时与我们取得联系。”

石满银想，事到如今也只好这样了。

石满银后来又看见李长锁大摇大摆地出现在村巷里时，忙又打电话给县法院。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有些不冷不热地说：“我们今天忙，抽不开人手，明天过去吧。”

石满银第二天再打电话过去，法院的那位办案人员说：“我们昨晚连夜摸到你们村里，李长锁的爱人说李长锁早出去打工了，就连他6岁的小儿子也说李长锁出去打工了，具体去了哪儿，他们都说不知道。”

石满银说：“他们这是串通好了的！我昨天下午还看见李长锁在院子里铡猪草。难道是我看花了眼——李长锁在显魂吗？”

石满银说这话时，只觉得脑袋“嗡”的一

声大了。

石满银后来又连续找了县法院几趟，法院的人均以李长锁不在家为由而搪塞了。李长锁也从此蒸发了似的，再没见他在村子里露过面——李长锁也许真的出去打工去了。

10

几乎大半年的时间，石满银把所有精力都耗费在这场官司中了。这场官司已拖得石满银精疲力竭。挨了打，出了血，花了钱，如今又丢了人。这真叫“赔了夫人又折兵啊”！每每想起这些，石满银都感到羞惭万分窝火得要命！石满银暗暗在心里较劲说：“人不死，债不烂。狗日的李长锁啥时回村我都要算这笔账！”

已是深秋了，连日来的淅沥秋雨，搅得石满银更是心烦意乱，焦躁不堪。石满银出不了门，便让婆娘炒几个菜，他一个人喝闷酒。石满银很少吃菜，只管一盅接一盅地灌酒，不大的工夫，便把自己灌得有些醉眼朦胧了。石满银端起酒盅继续喝酒时，这时从门外闯进来一条狗，和自己家的狗因抢食一块骨头，在桌底下撕咬成一团。两条狗龇牙咧嘴，狺狺狂吠，咆哮如雷，争斗激烈，不可开交。石满银本来心情不好，这会儿又让两条狗扫了酒兴，伸头瞅桌下那两条正干仗的狗，只见闯进来的那条狗竟是李长锁家的卷毛狗！石满银气不打一处来，一股怒火“腾”地一下子蹿上了脑门。石满银骂道：“狗日的李长锁！你欺负我，连你的狗也欺人太甚，竟然跑到我家里来撒野！”石满银这样骂时，顺手操起一根棍子，“嘭”的一声砸在那条卷毛狗的脑袋上，那条卷毛狗惨叫一声，撇下石满银家那条战斗正酣的狗夺门而去。

石满银仍不罢休，又从地上拾起一块砖头，趑趄趑趄跟着那条卷毛狗追到了门外。石满银在门外却没找见那条卷毛狗，揉揉眼睛，发现在李长锁的草垛边露出一个黑糊糊的影子。石满银想都没想，把手中的一块砖头，可着劲儿抛了过去。那个黑糊糊的影子还没来得及叫唤一声，就像一叶草茎，无声无息地倒在了那里。石满银做梦都没想到，他的这一抛，竟然抛出一场悲剧。石满银走过

去一看,倒在血泊中的竟是李长锁6岁的小儿子,哪里是什么卷毛狗!李长锁的小儿子光着屁股是在草垛边拉屎,他的后脑勺已被砖头砸烂了,汨汨地冒着血泡,这时已气绝身亡。

石满银看到这个惨不忍睹的场面,酒早已吓醒了,一头栽倒在地……

11

对石满银执行死刑是临近腊月时候的事。石满银这时已彻底成了一个木头人,他的家人,亲戚,还有上次帮他诉讼的那位律师,都说李长锁儿子的死完全是一个意外,是误杀,并不是石满银存在动机杀人,都积极支持石满银打这场官司,按照当时的真实情况,法院会重新考虑对石满银的定性量刑。无论别人怎么劝说,石满银自始至终都保持着缄默,像一个患有失语的人。

这次唯一一口死死咬定石满银属于故意杀人的是李长锁。儿子的死让李长锁悲恸欲绝,憔悴不堪,说话也有些语无伦次了。

对石满银执行死刑的那一天,李长锁没有像别人那样去看热闹。李长锁没有去参加公审大会,看那样的场面只能更加像刀子一样割他的心。没行刑之前,李长锁在心里为石满银的死亡设计了几种结局——五马分尸是不可能的,那是古代的刑罚,现在早已废除了——千刀万剐,大卸八块,似乎也早已不再适用——那就让他挨枪子儿吧!子弹最好是炸子儿,听说穿子儿的威力不是很大,打在身上,嗖的一声穿过去了,只留下指甲盖儿大的一个眼儿。李长锁以前没看过枪毙人的场面。李长锁只听别人说过,枪毙犯人是规矩的,一般都是挑最好的枪手,一枪过去,不

再补第二枪,因为是穿子儿,命大的,没准儿还死不了,侥幸捡得一条活命。这个说法是真是假,李长锁不得而知。李长锁只希望枪毙石满银时最好都用炸子儿。炸子儿威力巨大,“砰!”的一下,就让他整个脑袋全部炸成碎片!

关于石满银的死亡结局,并不像李长锁设计的那样。石满银是被实施安乐死的。有关对石满银实施安乐死的整个过程,当地报纸和电台、电视台均做过报道。据说这是我国对处以极刑的犯人,最新实行的一种最人道的死亡方式。

李长锁最初还不知道什么叫安乐死,就四处询问别人。有懂得的人告诉李长锁:“安乐死就是把死刑犯绑在一张床上,由法医注射一种针药,据说这种死亡无痛苦,死刑犯就像被注射了催眠药似的睡着了,非常舒服。”

李长锁一听这话,当即跳了起来,高声叫嚷道:“这太便宜了石满银这个狗娘养的!石满银不应该这样死!石满银应该挨枪崩!挨炸子儿!不行!我要找法院,找公安局!我要他们再给石满银的脑袋补一枪!”

李长锁说着,就发疯一般撒开脚丫子,没命地朝镇上狂奔。

看见的人都吆喝道:“快拦住李长锁!李长锁的精神受刺激了!”

李长锁在前面拼命地跑,村民们在后面拼命地追。跑了几条田埂远,有人追上去了,一把拽住了李长锁。李长锁和摁他的几个人,在地沟里滚作一团。

原刊责编 倪和平

【作者简介】吴万夫,男,河南光山县人。1989年开始文学创作,迄今已发表中短篇小说、诗歌、散文一百多万字,出版有小说集《朝圣路上》、《挑着的家》。作品多次被选刊选载,并收入选集,多次获各种文学奖项。现在河南郑州某杂志任职。

短篇小说

恐惧隐私

一位私家侦探手记

● 詹政伟

真的要走？丁大阳炯炯有神的眼睛盯着我。
嗯。我的声音像蚊子叫。
为什么？是我对你不好？丁大阳惑然不解。
我摇摇头。
那又是为了什么？丁大阳从办公桌后站起来，双手插在裤袋里，他情绪激动地来回走着。
我欲言又止。后来，我神情懒懒地说，也许，我压根儿就不是干这块的料。
放屁，你是我们公司业绩最好的职员。丁大阳继续唾沫四溅。
你不知道的。我打了个长长的呵欠说。
你要到哪里去？丁大阳对于我的突然辞职，肯

定如坠十里雾中。
我摇摇头说，不知道。走着瞧吧。我看见丁大阳背后墙上那面钟的指针正指向12时，确切地讲，应该是24时。
你不会另起炉灶单独干吧？丁大阳试探着问。
我用拳头塞住呵欠连天的嘴，轻蔑地瞥了丁大阳一眼，有这个必要吗？然后，我从口袋里掏出一包东西递给丁大阳。丁大阳很懵懂，他想拆开来，我阻止了他，说，等我走了你再看，作为朋友我劝你，好好管管你老婆。说完，我就头也不回地走出了公司。那时候，满天的星星像万花筒一样在我眼里旋转。

对于我会选择这么一个职业,大家都表现出了极大的惊讶。在人们的印象中,我不重操旧业,至少也得跟旧业有点儿关联。你想想,我,一个前花剑冠军,退役后,不干体育干什么?要知道,我从10岁开始练剑,一直练了16年。被我用坏的剑都可以用拖拉机来装了。

呵呵,阿钟,看不出来,你还很新潮的噢。我的妻子芒芒大笑不已。她是一家旅行社的会计,说话喜欢用感叹词。

我不想去理睬她,她怎么可能知道我的内心?从退役的那天起,我就对击剑充满了厌恶,我觉得世界上没有比击剑更无聊的事了。我对自己说,你再操剑,你他妈的就是一头猪。

我的师傅说,钟钟,你到体训管理局来管花剑队,我把我孙子也交给你。师傅郑重其事地向我发出邀请。他是体训管理局的头。我笑笑,说让我再考虑考虑。其实,我压根儿没有考虑。就在我这样回答他的时候,我已经和丁大阳签好了协议,我打算到他那儿干了。

丁大阳开了一家叫麦考麦的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我是毛遂自荐去的。我的一个朋友的妻子在某一天突然失踪了,我们都鼓动他报警,朋友不让,他请了丁大阳帮他的忙,丁大阳很快就把我朋友的妻子找出来了。她和一个男子同居着。朋友说,这丁大阳有点名堂,堂堂的法官他不做,却喜欢搞这玩意儿。我一听呆住了。于是把丁大阳的前前后后都打听过了。诚如朋友所言,这个叫丁大阳的家伙辞去公职以前,是省法院的一个法官。我的心怦怦直跳,我知道自己在盼望和等待什么。

我去找丁大阳,丁大阳问我怎么想到他这儿来应聘?我说我小时就喜欢福尔摩斯,要不是出身在体育世家,我说不定早就当警察圆自己的梦去了。丁大阳的眼睛一亮。尽管他没有说什么,但我清楚,他已从内心认可了我。

你可能急于想了解麦考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到底是干什么的,现在我可以明白无误地告诉你,这是一家私人侦探公司。这就是说,我是这家侦探公司的一名侦探,当然,我们的合法头衔是调查员。我的名片上就是这样印的:麦考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调查员钟国民。

陈利芳将一张照片递给了我。照片上的男人风度翩翩,绝对属于那种成功人士。因为他的眉宇间流露着得意和霸气。在我看来,不管是男是女,只要拥有这二者,一定表明他可趾高气扬了。这是我老公。我想请你帮我查查,他外面是不是有别的女人?我的直觉告诉我他有。可我一点证据也没拿到。陈利芳说。这是一个容貌姣好,有着修养,并气质高雅的女人。这时候的她显得相当的不自信。

放心,我们会马上帮你查个水落石出的。我漫不经心地说。

你肯定吗?陈利芳忧郁的眼睛看着我。

那当然,我自豪地说。

说实话,对于这样的案子,我已经驾轻就熟。因为它简单,明了。根据陈利芳提供的有关她丈夫的信息,我和李由在第二天就开始了我们的调查。其实,这样的调查在起初总是枯燥乏味的。我和李由叫了辆出租车,率先来到了陈利芳所说的她丈夫的工厂。那是一个中型服装厂,专门生产出口服装。陈的丈夫有大半时间都不在厂里。但那一天他恰巧在厂里。于是我们就这样非常无聊地等在门外。为了保护委托人的隐私,我和李由都不知道陈利芳的丈夫姓甚名甚,我们只是把他称为“目标”。目标终于出现了,我们兴高采烈,那情形就像久守河边,终于有鱼儿上钩。目标往前,我们跟着往前。目标停车,我们跟着停车。

经过3天时间的调查,我们已初步摸清了目标的行动规律。目标有大部分时间都是安分守己的,但一到中午12时,他会开车到一家麻将馆搓麻将。在此之前,他会在某一小区的路口载着一位年轻的女子一同前往。

不可能,这绝对不可能。当我们把调查的结果告知陈利芳时,这个女人声音很大地说。

我吹了声口哨,说,我们讲的是事实,这事实就是这样。

陈利芳沉默了。我要去看。后来,她沙哑着喉咙说。

不可以。李由当场拒绝。因为公司有规定,不允许当事人加入调查过程。这方面有前车之鉴,一个记者假冒委托人,要我们调查某人。在调查过程中,她强行要求加入调查。调查结束,记者的稿子也出来了,调查中的许多不规范动作也让她全曝光了。结果,那家咨询公司就被勒令关门了。

陈利芳失魂落魄,不停地陪着我们说好话。就让我看看,我真的不相信。她哭泣着说。后来,她“扑通”一声给我和李由跪下了。就算我求你们了!她泪水滂沱地说。

这事我们也不敢作主,我向丁大阳作了汇报。丁大阳沉吟了片刻,让陈利芳过去。他和她交谈了一会儿。后来,他对我们说,好吧,但下不为例。陈利芳千恩万谢。

我们没料到,那天的场面我和李由几乎无法控制。陈利芳一见她的丈夫搂着那个年轻女人的腰,又说又笑,时不时地,那女人还会将嘴里吃着的东西送一些到他口里。

刘平根,你这个王八蛋!我要杀了你!陈利芳歇斯底里地喊叫起来。李由一把捂住了她的嘴巴。那时候,我们离目标并不远,充其量也只有几十米的

距离。她这么一声张,还不是把我们全都给暴露了?陈利芳却像一只被激怒的狮子,她狠狠地咬了李由一口。李由杀猪样地叫起来。陈利芳打开出租车门,奋不顾身地要往下跳。我一把抱住了她的身子,并关照驾驶员赶快离开。目标远了。陈利芳又哭又闹,瞧那架势,简直不认识她了,刚才还弱不禁风的一女子,现在却凶神恶煞像个女魔头。闹过一阵,她的口里吐出了白沫。李由一个劲儿地说,大姐,你没事吧?你没事吧?陈利芳没有任何声音,一会儿眼睛就插到了头皮里。快送医院!快送医院!我急叫。

从医院醒过来的陈利芳,开始唠唠叨叨地和我们说她的事,她反复地问为什么,为什么呢?他的衣服上没有女人味,手机里没有可疑的电话号码,身上没有香水味,他的那些朋友没有一个和我透露过半点风声。啊,为什么呢?这个女人的故事让李由也流泪了。漂亮的陈利芳为了事业而耽搁了花季,等到事业有成时,才发现自己30多岁了。这个女人出过国,也看到过周围许多人的不幸婚姻。她想设法要挑选一个“保险”的老公。让她心甘情愿为他披上嫁衣的男人,低学历,相貌一般。农家子弟出身,原来在一企业打工,这个人的最大特长是很会体贴人。陈利芳毫不犹豫地拿出所有的积蓄,办了一家工厂,交由他来打理,而自己则回家,做了全职太太。

这个男人真他妈的身在福中不知福!李由很感叹。李由也是农村人,做梦都想着有一个城里的少女会爱上他。

看她神智清醒了,我们就悄悄地告辞走了,尽管我们对她很同情,但我们的任务完成了,我们对她的同情也只能到此为止。

这样的场面对我们来讲,司空见惯,我们都有些麻木了。如果不是陈利芳主动要求参加调查,我们才懒得理会这些多出来的事。

几天后的一个晚上,我正睡得香甜,一个电话把我吵醒了。我以为又是丁大阳找来的,这家伙总是这样,动不动把我从被窝里赶出来,又去调查什么。这年月,这样的鸟事还真多。但电话却是一个陌生的男人打来的。那男人非常犹豫地说,是钟调查员么?我是陈利芳的丈夫。你现在能出来吗?见我不响,他又说,如果你不愿意,那就不勉强了。

我的脑子一下子清醒了。我原本是想拒绝的,这关我什么事?我的任务已经完成了,但说出口的却是,在哪里见面?对方说了一个地址。我穿上衣裤就出去了,骑在摩托车上时,我想,一定是我的好奇心在作祟。还有一个原因是,我不想影响我老婆芒芒睡觉。

那个男人不高不矮,不胖不瘦,给人的感觉非常精明能干。他一见我的面就说,你能劝劝陈利芳吗?我反问他是从哪里知道我的信息的?那个男人

说,你能调查我,我就不能调查你吗?我问他什么意思?男人阴沉着脸说,如果你能劝她不和我离婚,我给你30000元。

我说,你还爱着陈利芳?男人拿香烟的手颤了一下,他好一阵子不说话,后来,他劈里啪啦地抽打着自己的耳光,我浑,是我一时糊涂才这样的,我以为她不会知道的。

我说,你为什么要去和她说?

刘平根低垂着头说,你说了,她才相信,你就说调查错了,那是另外一个人。

我冷笑了几声,这个男人太聪明了,聪明总是反被聪明误。他可能根本不知道陈利芳是亲眼目睹了他的所作所为。我伸了个懒腰说,我试试吧。刘平根要塞给我钱,我说,等成了,我会向你收费的。

回家,我还是憋不住心中的激愤,一根接一根地抽烟。芒芒插我一拳说,神经病!存心不让人睡啦?我说,我睡不着。睡不着的我就和芒芒说了陈利芳的故事。

那个男的太坏了!这种人以后还会这样的。狗改不了吃屎。换了我,早离了。芒芒说完,朝我脸上亲了一下,说,睡吧,睡吧,犯不着为这种人伤脑筋。她呼呼地睡得香甜,我却怎么也睡不着了。我想,陈利芳真是瞎了眼了,怎么找了刘平根这样一个歪瓜裂枣?我决定不理睬他。此后,他几次打过电话来,我要么不接,要么把电话撤掉了。

李由有一天神秘兮兮地对我说,钟哥,陈利芳的男人死了,是跳楼自杀的。从12层高的地方跳下来,摔成了肉饼!我的心猛的一激凌,但随即就坦然了。这种家伙死有余辜。经历了太多这样的事,我也就不当回事了。

说实话,自从一进入咨询公司,我就有一种鸟儿归林的感觉。我想,我生来就是要干这个活儿的。在这个领域里,我干得得心应手。这份工作,新奇,有挑战性,而且收入也不错。同事之间相处很愉悦。当然,这都是其次的,最主要的是,我对一切未知的东西充满了好奇和探知欲。想想每天都有层出不穷的新鲜事展现在你的面前,你会觉得生活真丰富多彩。由于我的业绩,丁大阳把我升至首席调查员,我的薪水大大增加。对此,我的老婆芒芒很满意,她认为我这一次选择是正确的。我只要有空,喜欢把那些结案的东西当作故事一样讲给她听。

一天,一个时尚的女孩跑进了咨询公司,那天我记得很清楚,是情人节的前两天。她的要求很简单,就是想让公司在情人节那天调查她的准丈夫。她和男人相恋有三年多了。感情一直很好。大约在半个月前,她隐隐觉得男友有些不大对劲。男友和她做爱时老是力不从心。一个偶然的机,她发现他和另一个女孩在一起。你不知道我有多爱他,可他就

是吃着碗里的,又想着碗外的。女孩抽泣起来,我和他闹过,他发誓说一定改。我原谅了他,现在我们正在忙着筹备我们的婚事,原来说好了一起过情人节的,可他说那天他没空,要出差,我有点怀疑。

我安慰她说,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放心,三天后你来听消息吧。

我喜欢和李由搭班,这小伙子干劲足,我们两个人在一起很对劲。情人节那天,我们轻而易举,就从离我们这个城市不远的另一座小型城市的酒吧里,发现了那个时尚女孩要我们找的“他”。“他”和另一个女孩头碰头,脚碰脚,在说着悄悄话。边谈边喝饮料,那情那景,叫我们看了非常眼热。

拿到证据回来,李由问,那女孩会怎么样?我说,还能怎么样,分手呗。恋爱了三年半,还要这样。这个男人太花心了。李由似乎有些想不通。

我说,鬼才知道他们是怎么想的,那个女孩多漂亮啊,她一定是非常非常喜欢这个男人的,容忍了那么多,还是想和他结婚。

时尚女孩如约而至,当她看到我们所拍的照片时,她喃喃地说,他还是不在乎我。那种怀疑被证实以后的痛苦和无奈,一览无遗地展现在她的脸上。她意外地没有发作,她只是反复地给我们鞠躬,连连说,谢谢,谢谢。

等她走后,李由大惊失色,说他的背上全是冷汗。我说,我也是,汗毛全都竖起来了。

几天后的一个黄昏,李由打电话问我,有没有看早报?我说,没有。李由说,你快看,快看!我赶紧到报亭。看了报纸,我浑身颤抖起来,不错,那个女孩时尚的样子一点没变,但她的眼神告诉我们,她是那么的孤立无助。报道说,裘艳琳用硫酸对不忠的男友实施了报复……

我想,这个叫裘艳琳的女孩完了,她的男友也完了。可他们曾经是一对多么恩爱的恋人啊。我摇摇头。我想不通这个世界怎么啦。我有好长一段时间吃不下饭,我的眼前老是晃动着那个不断鞠躬、不断说“谢谢”的裘艳琳。

钟哥,对不起,我要走了。我真的要走了。李由向我告别。

你为什么要看得那么重?我颇为不解。

李由的眼泪哗地一下流下来了。我怎么会想到她居然是在考验我。4月里,李由认识了一个叫邵妮的女孩子。邵妮是一家化妆品公司的职员。虽说长得不怎么样,但小鸟依人的模样还是很对李由的胃口。一见面,两人都有一种相见恨晚的感觉。一来二往,两人的感情就浓烈起来,慢慢地就到了谁也离不开谁的境界,转眼便到了谈婚论嫁的程度。我和李由开玩笑,说他谈恋爱像深圳速度,李由笑得开心,我还想超音速呢!

李由从邵妮嘴里得知,她是一个外地人,但家庭条件并不好,家里就数她最小,哥哥姐姐都成家了。想要和她成家,还必须把的父母带上。李由满口答应。说,我的条件也一般,我们两个是半斤八两,在同一起跑线上。当然也是一根绳上的两只蚂蚱,谁也蹦不了谁。他甚至打算好了,成家以后可以把邵妮的父母接到一起来住,以后有了小孩还可以请他们帮个忙。总而言之,李由为自己的婚姻作了大量的考虑。有一段时间,李由还天天往房产公司跑,说,无论如何也得买一套属于他们的房子。大家都等着吃他的喜糖。

一个偶然的场合,两人一起在商场逛,碰到邵妮的一个熟人,那人叫邵妮为杨鸿霞。李由吃了一惊,还以为是对方认错了人。邵妮拉了李由急急忙忙地走。李由疑窦顿起。

我真的不想去调查的呀,都到了这个分上,去调查,要让她知道了,还不让她恼火?李由揪着自己的头发,语无伦次地说。

自己从事的就是这份工作,心中有了疑惑自然要去查。一查,李由大吃一惊。邵妮的家庭并不像她自己所说的很一般,而是富得冒油。她家里就她一个独生女。她父母有一份体面工作不算,还都是他们各自领域里的佼佼者。他们甚至已经为女儿准备好了一套大房子,专门是给她结婚用的。邵妮的原名确实叫杨鸿霞。她只是为了不想让更多的人知道她家的底细。

李由眼泪汪汪地请求邵妮原谅,邵妮也泪流满面,说她真的没想到李由会这样不信任她。

你不是也没有告诉我实情?李由反唇相讥。

那是我想考验考验你。邵妮哀怨地说。

后来,邵妮说,我们分手吧。以后我们还是朋友。

李由的心凉到了极点,他冲动地抱着邵妮说,给我一个机会,我会改掉这个缺点的。邵妮轻轻地说,李由,你放手,你得尊重我,你再这样,我们连朋友也做不成了。李由木然地松开手,眼看着邵妮落寞的背影从他的眼前消失……

原先,李由以为还会有机会和邵妮重归于好的,但邵妮在某一天,忽然从这个城市消失了,她的同事谁也说不清她到什么地方去了。他去过她的老家,她家里人像赶一条狗那样把他赶出来了。

李由欲哭无泪。

经受这次打击,李由开始变得百无聊赖起来,他总是长时间的愣怔,干什么都无精打采。丁大阳找他谈过,他再三下保证,说过了这个坎,他的情况会好转的。可保证过了,他还是原样,在我看来,他似乎状态一天不如一天了。

李由在我面前还是比较放松的,他喝醉了酒就用自己的头撞墙壁,大哥,我真混,把那么好的女人

给弄丢了。

大哥,我怎么会想到去查她呢!

我的鼻息也重了,我知道李由多次和我说过,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能找到一位他满意她、她也满意他的人。我不知道该怎么劝说他好,只是说,天下好女人有的是,走了一个邵妮,还会有一个方妮、陈妮。

我不说还好,一说,李由的眼泪流得更畅了,他把头在墙上撞得咚咚作响,邵妮,我真的不是有意要去查你的。

在邵妮走后大约半年左右,李由向丁大阳提出了辞呈。丁大阳摸着自己的大胡子说,你走,我觉得很难过。兄弟们在一起好几年了。谁都有坎儿,你挺挺就过去了。李由说,丁总,你待我好,我会永记心头的。但我要去找邵妮,如果找不到她,我会一辈子心不安的。

李由把我们的鼻子都说酸了。我特别难过,我觉得李由他是一个多么好的兄弟啊,从来都是乐呵呵的。每次看到被调查对象的那种恶劣相,他总是不屑地说,那还算人么?做人干吗要做到这种程度?

兄弟,你一路走好。我衷心祝愿他能顺利找到他心爱的女人邵妮。有空了,别忘了给老哥打打电话,通通气。我说。说完,我的眼泪就在眼眶里打转了。几年里,我们同甘共苦,有好几次,都是他帮我化险为夷。干我们这一行,还处于地下,在地下,就会有无数意想不到的艰难险阻。我永远记住李由说过的一句话,男人怎么会被墙挡住呢?可兄弟,你今天分明是被墙挡住了啊!我黯然神伤。

李由一走,我像是叫人打折了翅膀的鸟,飞腾起来总是歪歪斜斜的。我也不清楚为什么?但丁大阳看得很简单,那是因为你重新走进了“不适应”区。干这项就得有激情,没有激情,你怎么做?在公司里,我还是挺佩服丁大阳的。这个家伙放着堂堂的法官不做,却要干侦探。而且他做事认真,有一种不达到目的誓不罢休的味道。这很合我的口胃,想当年,我练击剑,也是有这种念头。有越来越多的委托人走进我的视线,我每天都像是在看电视剧,尽管重复和雷同,可我还是能感觉出他们的不同。

李由要是不去调查邵妮会怎么样呢?有时候,我常常这样问自己。但我给不出答案。

丁大阳每天都要给我们上早课,说是早课,其实也就是每天给我们分配工作。分配完工作以后,他照例会给我们洗脑。他说,我们对被调查人的信息资料都是在公共场合取得,因此都是公开信息,只要我们不散布不利用,所以不存在着侵犯隐私的问题。我们要做到的是大胆大胆再大胆,细心细心再细心。我很感慨,丁大阳的口才绝对是超一流的,他的鼓动性极强,任何一样东西,只要经由他的嘴巴,都能上

升到一个非常高的理论高度。他的精力永远是那么的充沛,就像一架性能良好的发动机,不知疲倦地转动着。

有个星期五的早晨,望着他唾沫四溅对我们上课的神气样,我的脑袋里突然冒出一个奇怪的念头,这念头一出现,我被自己也吓了一跳。不作兴的,怎么能这样呢?但这种欲望马上把我征服了。

丁大阳的老婆会怎么样呢?

我们公司从上到下都知道丁大阳有一个非常美满的家庭,丁大阳舍弃公职走出这一步,没有他夫人的支持是万万不行的。他夫人是一家职业中专的教师,好像是教英语什么的。

丁大阳整天这么忙,他夫人在干什么呢?

我开始了我的调查。其实,要想调查一个人是一桩轻而易举的事,因为每个人都有其生活规律,我就按照这个生活规律查着。丁大阳的夫人叫夏秀兰。家住凤凰小区。她每天上午7时30分到校,然后上课。中午是在学校食堂吃的。下午继续上课,一般是下午4时左右离开学校。离开学校以后,她会先去菜场或超市。购完菜,她就开着电瓶车回家去了。

我跟踪了她大约有十来天。那十来天里,我不断地想放弃这项劳而无功的活儿,这完全是自讨苦吃。没有任何报酬不说,还有可能招致事情的败露。但我心里的念头很强烈,不就是看看么?说实话,我对丁大阳有这么好的心理承受力感到惊讶和嫉妒。他好像永远不会流露出自己的一丝一毫的内心情感,在别人面前,他像一棵挺拔的青松,让人觉得无懈可击。但夏秀兰好像并没有什么破绽,也就是说她是一个循规蹈矩的女人,一个贤惠的妻子。但那次她从菜场里出来,却没有径直回家,而是开车去了一个叫“夜来香”的舞厅。这发现让我欣喜若狂。那情形像侦探发现了可以破案的蛛丝马迹。

我装作不在意地跟进了舞厅。我看到夏秀兰在跳舞。是那种健身的舞蹈。我饶有兴致地在旁边晃来晃去。谁也不知道我想干什么,因为舞厅里的人是那么多,有的在跳,有的却在看,还有的在教。夏秀兰在跳。她跳动的过程中,我看到有一双眼睛始终注意着她。我找到了那双眼睛。那是一个身材修长的男子,头发梳理得一丝不苟,腰板儿挺得笔直,眼睛却像鹰似的盯着夏秀兰。夏秀兰一曲跳完,他把巴掌拍得叭叭作响。夏秀兰的脸红了,连连挥舞着手,好像在说她跳得并不好。那个男子站到夏秀兰的身边,扶着她的腰作了示范性的动作,夏秀兰羞涩地笑了……

那场舞夏秀兰跳了有30分钟,自始至终由那男子作着辅导。我调查过多少人了,那男人的一招一式还能躲过我的眼睛,我知道接下来他们还会有故事。因为在这个时候,夏秀兰和那位男人有说有笑,

那神情愉悦的样子,让我忍不住为她悲哀,她到底还是有故事的。如果她再坚持上十天半月的,我完全会把她当作一个真正的好女人看待的。

跳完舞,夏秀兰和那男人一同去了装潢得非常豪华的“天上人间”浴室。夏秀兰和那男人是分开走的,但在上了五楼以后,男人的手就扶在了夏秀兰的腰间……

以后,我还想方设法追拍到了夏秀兰和那个男子在一起的几个镜头。有空闲的时候,我会看那些照片。照片上的夏秀兰端庄、文静。虽然已届中年,但风韵犹存。我怎么也无法把她和那个与舞蹈教师苟且的女人联系起来。我想是不是找个时间和丁大阳谈谈,叫他千万不要蒙在鼓里。他是不是知道?我猜应该是不知道的。但考虑了很久,终于没有拿出来。我怕伤了丁大阳的心。

调查过丁大阳的家庭后,我忽然对我周围的同事们的家庭感兴趣起来,他们都会是怎么样的呢?我觉得这活儿挺刺激,远比调查那些我素不相识的委托人要有意思得多。我慢慢地开始着手做这项工作。我不急,反正我有的是时间。我想瞧瞧他们的生活方式,是不是都如他们平时所说的那样,充满了幸福和快乐。

老向,是我们咨询公司年龄最大的,他老婆出车祸死了。平时他的脸一直阴沉着,但晚上只要一到歌厅,他就变得又年轻又活泼,叫起小姐来,常常是一个左,一个右的;管林中的老婆花钱大手大脚,我起先以为她在外面肯定有兼职,而且是那种不那么体面的活儿,但调查下来,却发现她是在干传销。公司副总王全良,给人腴腆的感觉,但却在外面包了两个女人,其中一个还是“三陪”。那“三陪”厉害,有一次把王全良的另一个女人堵在屋子里,当即就抽了人家三巴掌。后来是王全良给那“三陪”买了一台新手机才算罢休……公司里的人差不多都让我调查过了,我看他们都是一目了然了,他们的所有秘密全在我的心中,我感到毛骨悚然,怎么都会是这个样子的?原先那些我对他们很有好感的人,因为知晓了他们背后的东西,我对他们再也亲近不起来,看他们都觉得很虚伪,至少都是戴着面具的家伙。我一下子觉得压抑起来。

原先我是一个性格很开朗的人,现在因为对公司里的人知道得太多,我一点儿也轻松不起来。我开始变得悲观。这么多丑陋的事让我心悸。再干那些委托人要我们搞的调查,就味同嚼蜡。

有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醒来得早,而芒芒还在呼呼大睡。我默默地看着她沉睡的脸,心中荡漾起一股柔情。我这时候特别想和芒芒亲热亲热。我把芒芒吵醒了,并悄悄地把手伸进她的内衣。芒芒却坚持不让,说快天亮了,还得上班,太累了。我的心

里马上闪过一丝不祥的念头。芒芒为什么要这样?她以前从来不这样的。有时候,即使是早晨7时30分我想和她做爱,而她却是8时上班,她也是乐意的,宁可请假休上半天。我顿时萌发了调查芒芒的念头。

我凭什么要忽视她呢?我说干就干。当然,对芒芒的调查难度系数要高一些,因为当事人认识我,而且当事人的周围有许多人都认识我。但我不怕,我有的是办法。我其中一条就是请别的商务咨询公司帮我打听。我是以委托人的身份请他们干的。

天下所有的咨询公司都是那么敬业,不到一星期,关于芒芒的一切全都被我知道了,总体情况不错,但还是有疑点。疑点中最大之一,就是她经常到邮电局去寄钱。收钱的人是一个远在他省的“苏东方”的人。我大吃一惊,我压根儿没有想到,在芒芒的世界里还有一个叫苏东方的人。我义愤填膺。我一直以为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所以有足够的资本藐视公司里的那些男盗女娼的狗男女,那些被我们调查的专做坏事的狗男女。但现在芒芒却让我欲哭无泪。

我偷偷去了苏东方所在的地方,但却找不到苏东方这个人。我十分惊讶。回来,我就追着芒芒问苏东方是谁?芒芒非常震惊,她横眉冷对,你在调查我?我狠狠给了她一巴掌,我在调查怎么样?快说,那苏东方是谁?

芒芒紧盯着我不放,那样子就像不认识我一样,目光空洞,毫无内容可言。后来,她咬牙切齿地说,钟国民,我告诉你,你就是打死我也不说!

我傻了眼,我没有估计到在苏东方这个问题上,一向温顺的芒芒会这么强硬。我茫然了。但我是一个吃软不吃硬的人,芒芒能这样做,我为什么就不能这样做?我也不理睬她。芒芒搬回了娘家,我不想去看她。看谁硬到底。是她错又不是我错。她有什么权利拒绝回答我想知道的东西?我在等待着芒芒来向我和解。可我想错了,我们分居两个月后,芒芒叫了律师来和我谈离婚的事。我不想离婚!我声音很响地说。律师很平静地说,请你态度好一点,我是受当事人委托来和你谈这个事。滚!少和我啰嗦!我把他赶出了家门。芒芒的电话马上来了,她忿忿然地说,钟国民,你是个王八蛋!我愣了半晌,这话好像是那个叫陈利芳的女人说过的。

我和芒芒的事前前后后持续了有一年多,后来发展到芒芒拒绝接听我的电话,她捎过口信来说,这辈子别想让她回心转意,她不想和一个对老婆也疑神疑鬼的人在一起生活!那时候我有些后悔,因为那个苏东方后来我搞清楚是芒芒的小姐妹的儿子。小姐妹生病死了,临死前让芒芒照顾苏东方。苏东方还在上初中。

我爽快地在离婚协议上签了字。芒芒把话说到

这份上,这夫妻还做得下去吗?

在没有芒芒的日子,我非常消沉。我都不知道自己干了些什么。我越来越恐惧去搞调查。终于,我下定决心离开公司。因为我清楚,再不走,我会疯掉的。

走在白花花的太阳底下,我感觉到了太阳的温度,那时候是中午 11 时 30 分左右的时间,无数匆忙的人从我身边经过。只有我拎着两只鸟笼像散步一样地走着路。我已经好长时间没有这样放松过了,这种放松带给我的是全身心的舒畅。我想我以前都干了些什么呀。整天都在忙着别人的事,而把自己的事都束之高阁。从现在开始,我可以好好地管管我自己的事了。

我的邻居告诉我,一个人孤单,买两只鸟养养就不孤单了。我依言而行。邻居又说,到公园里去溜溜鸟,心情就开朗了。我兴冲冲地拿着两只鸟笼去了。

只去了几天,那些玩鸟的人都认识我了。问我年纪轻轻的怎么也想玩这个来了。我说,老婆跑了,生意赔了,人活得厌烦透了。想换这种活法。大家说,哦,原来是这样。我基本上不去想在咨询公司的事,更不想那些丑陋的人。想那些多没意思,一点也比不上清脆的鸟叫声。

我拎着鸟笼走着的时候,我发觉背后有一辆车始终跟着我,我走,它走,我停,它也停。我明白是被人跟踪了。这的确很好玩。我故意一会儿走大街,一会儿又串小巷,把后面的那辆车搞得晕头转向。

当我快到家的时候,那辆车把我追上了。从车上下来几个人,他们冲着我拳打脚踢。我说,你们干什么,是不是弄错人了?他们中的一个扯着公鸭叫

似的声音说,妈的,打的就是你这鸟玩意儿!他们把我痛打一顿后,扬长而去。临走,还不忘把鸟笼踩破,把那两只鸟踩得扁扁的。那情形,很像电影里的凶杀镜头。

躺在冷冰冰的地板上,我想不出有谁会对我这么不客气。我全身的骨头好像让他们打折了,我怎么也爬不起来。这时候,有个电话打来了,是一个陌生的声音,那人说,是钟调查员吗?我是范江,就是上次你帮我查出我老婆有外遇的那个范江,你现在有空吗?我说,你打错了,说完就把机盖合上了。

一会儿,又一个电话响起来,那声音有点熟,那人说,我是丁大阳,钟国民,你这狗娘养的!我待你不薄,你为何要调查我老婆?谁给你的权利?!我警告你,别把这事传出去,传出去,我会杀了你,到时候就不会像今天这么痛快了……

你打错了。我声音虚弱地说,说完再一次把机盖合上了。

丁大阳又一次固执地把电话打进来,这次他的声音轻多了,国民,咱是兄弟对不对?这事你得给我捂着啊……

我把电话关闭了,是的,现在我什么声音也不想听,就让我静静地躺会儿吧。躺一会儿是一会儿。

原刊责编 陆龙威

【作者简介】詹政伟,男,1965年生于上海。1984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已发表小说三百余万字,出版有文学作品集多部,有部分作品被译介到法国、美国、日本等国。主要作品有《斑斓》、《数年一现》、《老风掠过》、《木窗框剪碎黑窗户》等。现供职于浙江某新闻单位。

邮购讯息

《小说月报》2003年合订本(定价:75元)、《散文》2003年合订本(定价52元)已出版,另有历年《小说月报》、《散文》合订本少量存货,如需订购,请致电垂询,邮购免邮资。

汇款地址:天津市赤峰道130号百花文艺书店

收款人:张学琴

邮编:300041

电话:(022)27116746

短篇小说

小说二题

● 王熙章

川江旧事

棉船。十二艘棉船，一艘接一艘，于峡江逆走成一道独特的风景。

“二爷，前面滩险么？”吴七黑问。吴七黑小声地问，挂一丝诡秘的笑在唇角。

二爷回头看他一眼。再看他一眼时，二爷也笑了。二爷个矮，三角眼，尖嗓门，笑起来像白龙镇的三寡妇。二爷说：“阎王溪，懂么？”二爷又说，“船

过阎王溪,不死也要脱层皮。”

吴七黑便大笑。笑声在峡谷里摇来撞去,像百鬼嘶叫的回音。

阎王溪,小鬼吓破胆的地方,有那么好笑么?

一个纤夫说:“怪事。”

便有不少纤夫附和:“真是怪事。船到阎王溪,还笑,不怕么?”

几十个纤夫便惶然。他们不明白。他们真的不明白,这两个棉老板在笑什么。那年月,川江盗贼多,常于峡江一带杀人越货。但他们不知,自那日在阎王溪失了打劫,再下长沙时,二爷身边便多了个吴七黑。再下长沙时,二爷已没了半点惧色。吴七黑膀大腰圆,腰间常别一把杀猪刀。二爷瘦弱,却钱多。二爷说:“七黑,去喝酒。”几碟卤牛肉,两碗烧白酒,二人爽爽地喝。爽爽地吃过喝过,二爷爽爽地掏银子。吴七黑笑了。笑过,吴七黑说:“二爷,放心吧,阎王溪风大,有我七黑在,便有二爷在。”说过,只留下一串颤颤的回音。

果然,再下长沙,一直风平浪静。

吴七黑从哪里来?干吗那些江贼一见他便闻风丧胆?吴七黑不说,二爷也不说。

偌大一个白龙镇,便因了吴七黑,而多了一道谜。一道难猜的谜。

船满,回程前,唐桂生没一丝笑。“二爷,七黑老弟,大哥我初下长沙,听说阎王溪滩险,还望两位兄台多多关照呀!”唐桂生哑哑地说,说过,摸出水烟,嘿嘿着,敬过去。

唐桂生在白龙镇开酒坊,又办了一家福利院,福利院多收留些老弱病残人,要钱花,酒坊生意不好,他便想去长沙贩棉。听说长沙棉贱,船回夔州,倒手便是银子。

唐桂生穿蓝布长衫,递过来的水烟杆也长长的。

二爷接过,抽一口。再抽一口,递给吴七黑。吴七黑也闲闲地抽着。

二爷伸一双肥手,去怀中一阵掏摸。掏摸出一块卤牛肉,撕一片牛肉干,呷一口酒,再撕一片牛肉干,再呷一口酒。

那肉香,那酒香,便在江面闲闲地扩散。

“川东的卤牛肉,夔州的诗仙春,香啊!”吴七黑丢掉水烟杆,抢过二爷手中那肉,那

酒,大笑。

唐桂生也笑,咽一口口水。再笑,再咽一口口水。眼望那片片撕扯着的牛肉干,唐桂生的眼光也一闪一闪地飘。

吴七黑说:“大爷放心,大爷初下长沙,保准你归途一路顺风。”

二爷也附和:“就是。”附和过后,二爷说,“老兄,这几年,苦了你了!收些瞎眼塌鼻残脚败手的,要钱花,路上可千万别出岔呀!”

阎王溪。

泊船,已近黄昏。天水一色,唯见江岸三两点瓦屋,于暮色中摇曳几点昏黄的光。

深夜,几十个纤夫自搭一棚,生火做饭。二爷携了吴七黑,上岸找一酒店,叫一声:“烧鸡公二只,大溪酒一壶……”

再拿眼望,唐桂生却已独个儿钻入一店中,拣些包谷饭,胡乱扒拉。

二爷摇了摇头。吴七黑也摇了摇头。

吴七黑说:“好一个一毛不拔的铁公鸡。”吴七黑又说,“今夜,这风声是愈来愈紧了。”

当晚,风声鹤唳,草木呜咽。夜半时分,忽闻几星点儿牛角鸣号响。

“有贼!”二爷抢先说,一双三角眼于夜中放一种惊悚的光,像鼠。

“川江贼来了!”吴七黑也说,抽出杀猪刀,破门而立。

果然,几十个头裹红巾的汉子,一路呐喊而来。棉船四周,便响起一片嘈杂的吆喝声。为首的一条汉子高呼:“别让跑了棉老板!”几十根松油子火把齐刷刷点燃。有贼一个个跳,跳过一道船舱,抬出一个人来,像拎小鸡一般地拎出来。

贼问:“姓甚名谁?”

那人答:“唐、唐桂生……”答过,忽地叫,“二爷,七黑老弟,这可是几十条性命的救命钱,你们可不能见死不救啊!”

吴七黑抖抖杀猪刀,笑笑。

二爷立吴七黑身旁,也笑笑。贼也笑笑。贼抽出一根绳,将那人绑起来。

贼瞅瞅这边。再瞅两眼,贼们吆喝着呼拥而来。

吴七黑大叫一声:“吴七黑在此!”贼们一愣,转扑二爷。吴七黑又黑吼一声,“那是二

爷,谁若敢动,誓拼个鱼死网破!”

稍顷,几十个贼,竟抢了四艘棉船,破浪而去。

那是唐桂生全部的家当。

风,在阎王溪轻咽,如午夜怨妇的哀吟。

白龙庙,呆立着一个颤栗的身影。纸未燃,香未点,那身影却先自落泪,“唐某人初下长沙,原指望换些钱,搭救几十条性命,没想到却遭奸人暗算。菩萨啊菩萨,你可得开眼啊!”哭泣声凄凄惨惨,随那香烟烟雾的缭绕,缥缥缈缈,似入云霄。

一月后,二爷的宅院忽地失火。木檐瓦屋,火势熊熊,射红了半边天。

是夜,二爷正与一帮人喝酒,一个个均喝得东倒西歪。大火逼近身旁,二爷醉醺醺地去开门,门不开。只闻铜锁在门楣上“咣咣”脆响。二爷高呼:“七黑老弟,失火啦!”吴七黑“呼啦”一声,再“呼啦”一声,鼾声,一阵高过一阵。

忽然,“轰”地一声腾起一股尘烟。

房塌了。

塌房里挖掘出一具具尸体。一具具尸体焦黑焦黑的,像一团团烧糊的腊肉。

尸体前,站满了一群人。那是团防队的一支人。人前插一个麻子,那是团防队长。

团防队长说:“毛贼,全是毛贼,峡江的川鹞子,杀人越货的家伙们。”

团防队长又说:“奇怪、奇怪啊,二爷咋和这帮家伙搞到一起呢?”

再仔细查阅吴七黑的卷宗,团防队长的一张麻脸竟赫然变色:“妈呀,这吴七黑不是峡江那个飞天大盗水上鼠吗?”

逆 案

民间传说,明末清初刑律将母子乱伦叫“逆案”,违者将诛灭九族。

——题记

心中,便绕过一团迷雾:“是哪一个冤家仇人放了这一把火呢?”

立即,有一个声音附和:“是哪一个冤家仇人放了这一把火呢?”是唐桂生在附和。附和过后,便笑,疯疯癫癫地笑。

唐桂生失踪了。一家老小,从他那座柴屋失踪了。自从被抢了棉船,债主太多,唐桂生卖了老屋,便搬到了这柴屋。进柴屋的第一天,唐桂生便有些疯疯癫癫,嘿嘿着,说些疯话。

在那座空空的柴屋里,有人拾到了一只油壶。

闻一闻气味,那人大叫:“洋油壶?”又大叫,“失火的那晚,不是有人闻到一股熏人的洋油味儿么?”

那年月,洋油是稀罕物,只少数富户人家才有。

于是,小小的一只洋油壶,便又给白马镇人留下一道谜。

转眼,多年过去。

一日,镇上抬过一乘小轿。轿门开,钻出一人,西装、皮鞋、博士帽,拄根文明棍。

当年失火的地方,早已一片废墟。

那人一捆纸、一炷香,于香雾缭绕、纸火摇曳中,站立成一道独特的风景。

化成灰也认得,是唐桂生回来了!

唐桂生疯病好了,再次发迹了,重回白龙镇了!

风景外,是一群呆立的白马镇人,呆立的白马镇人只呆呆地想弄清一团疑问:仇家抢了他全部的家当,唐桂生又为啥还来到此处烧香烧纸呢?

七曜山。

七曜山上有座城堡,一座仅有两道寨门

的城堡。城堡有个名儿叫柳寨。

寨中人全是柳姓，便叫柳寨。柳寨凸立在七曜山九岭十八湾那尖尖的磨刀峰上，峰险，高峻，一幢幢石砌的墙屋便常常被一团团白雾缭绕。

一天，柳寨外驰来一支人马。人马的头领叫桂五。省城来的名捕桂五，满面孔的横肉，道台爷身边的红人。

桂五猛拍寨门，黑吼着嗓门，脸色也黑黑的。

寨门开了。寨门口插个人，柳寨的当家人，柳族的族长，柳三变。

柳三变长袍马褂，蓄根长辫子，清清瘦瘦的模样。

柳三变曾在夔州府做过几年幕僚，做不惯，回寨耕种起了田园。

也算见过世面的人了，一见桂五那穿着、那派势，柳三变便明白，道台府来人了。但他不明白道台府咋会派人爬坡越岭到他的小寨来。

柳三变便问：“不知桂爷来到小寨，所为何事？”问得不卑不亢。

桂五笑了。那种莫测高深的笑。桂五说：“有人向道台爷密报，柳寨窝藏逆犯，特来此缉拿。”

柳三变惊得一哆嗦。瞅瞅桂五那铁面样儿，便有一丝寒意在他那裹棉衣的背上缓缓地流淌，要知道，柳寨小如弹丸，多是些土生土长老实憨厚的寨民，哪里来的逆犯？逐一将寨中人想去，没有。就两百来口子人，谁家锅大锅小碗厚碗细他都了如指掌，的确想不起谁是那逆犯。

柳三变便摇头。

“真的没有？”桂五怪笑。嘿嘿，那种鹰似的怪笑。笑过，桂五嘿哼一声说，“告密人就在你寨中。”

就在寨中？寨中没几个走出过夔州府的人，谁会告密上省城？柳三变瞪大眼，惊愕着，好像听了段天方夜谭。

桂五怪笑着说：“你再仔细想想，你的寨中就没有打川都来的一对母子？”

打川都来的？柳三变细想，孤儿寡母寨中倒是有一对。母亲叫柳赛花，柳寨土生土长的一枝花。二十前年，柳赛花的父母死了，

十七岁的柳赛花随一个江湖艺人去了远方，二十年后，柳赛花回来了，带回来一个少年，少年生得唇红齿白的，人见人爱。柳赛花说，这是她儿子，叫黄儿。柳赛花又说，在外漂泊久了，总得叶落归根。柳赛花求族长赏给她一二亩薄地，说要自耕自足。柳三变点点头说，行。多少年来，回柳寨的人还没有饿死的先例。

但柳三变实在不敢相信，这娘俩会是那犯下逆案的人。看他们那足不出户、谨小慎微的模样，会像是那犯下逆案的人么？

柳三变说：“桂爷要是不放心，可随我去查看。”柳三变前面引路，一行人马，便踏上了城堡那独一条的弯弯曲曲的石阶路，得得得，一直踏上山顶。寨门，也便在他们身后“吱呀”一声合拢。

山顶有一村庄，一个住着二百来口子人的村庄。

有鸡鸣，有狗吠，还不时传过男男女女的欢声笑语。

“果然一个世外桃源啊！”桂五在赞叹。叹过，却又冷笑了，那种瞧不出端倪的冷笑。

桂五冷冷地问：“那对母子在哪里？”

柳三变手指一茅棚。茅棚低矮，庭院却幽静。庭院里几株葛藤，郁郁葱葱，歇息几只鸽子，见有人来，扑啦啦飞走了。

茅棚里走出一个女人来。女人虽徐娘半老，却依稀可见当年的风韵。

女人见过柳三变，再见桂五。

再见桂五时，女人没半丝的慌乱。似乎那人人马、刀枪剑戟她见得多了，见怪不惊。

桂五问：“你就是柳赛花？”

女人点头。

桂五又问：“认识一个叫云姨的人吗？”

女人摇头。

桂五没吱声。桂五摸出一张白布，布上画个女人的图像。桂五瞅一眼女人，对一眼画像，再瞅一眼女人，再对一眼画像。画像上的女人跟眼前的女人一模一样。

桂五淡淡地说：“画像上这人叫云姨。”淡淡地瞟一眼柳赛花，又淡淡地说，“云姨逃了，逃出道台府，还拐走一件宝物。”再瞟一眼柳赛花，最后说一句，“十天前，有人告上道台

府，云姨就躲藏在这柳寨中。”

瞬息，女人的神色大变。女人冷冷地问道：“桂爷该不是怀疑我吧？”

桂五的黑脸看不出丁点表情。桂五怪怪地说：“唯你心内明白。”

女人再问：“不知云姨偷下一件什么样的宝物？”

桂五说：“说出来怕我脑袋得搬家，这件宝物可是道台爷视为最珍贵的宝贝，但我不敢说出他的名字。”

女人没吱声。桂五忽然问：“你儿子呢？我要见黄儿。”

女人这时才稍显一丝慌乱，说：“对不起，黄儿进山了。”女人又慌慌地说，“失陪，我得走了。”走时，只留下一个凄惶的背影。

桂五黑手一指，喝声：“搜！”

立即，七八个捕快便如鹰一般扑去，径直扑向那个庭院。一阵翻箱倒柜过去，捕快们气急败坏地说：“什么也没有。”

柳赛花远远地立着，冷笑。

桂五也在冷笑。桂五笑一声，说：“找出那件宝物，你便是云姨了，你成了云姨，便免不了凌迟处死的痛苦。”

明显的，一丝凄惶爬上柳赛花的眼中。

夜，寂寥。

柳寨漆黑如墨。柳三变正在梦中，忽被一阵沉哼声惊醒。夜中，有个声音，如夜枭般怵人：“柳三变，你身为族长，却不察族情，不理族纲，包容族民乱伦，致使族民犯下逆案，你该当何罪？”

逆案？母与子乱伦叫“逆案”。按当朝刑律，合当诛灭九族呀！

柳三变一哆嗦，眼便直了。

柳三变慌慌地披衣起床，冲入夜中。夜中，正立着桂五及七八名随从，人人屏声静气，整装待发。

还是那间茅棚。还是那个庭院。

随一彪夜行人的冲入，惊飞了那一只只鸽子，也惊悚了柳寨夜的静寂。

柴门开了。七八盏灯火一齐点燃。

立即，一张小床凸现眼前。床上，现两条纠缠的人影。一女一男，灯光下，只凸现两双惊惶的眼。

“你、你……”“你”字未完，柳三变已晕倒在地。那一女一男，正是柳赛花与黄儿。果然看见了他不该看到的一幕，柳三变的脸色便如中毒一般，紫青。

族中出此逆案，这么多年，居然在他的眼皮子底下出此逆案，如何是好？

诛连九族，柳寨便完了。柳三变只感到像让人剥皮抽筋般难受。

醒过来，他已气若游丝。

他断断续续地叫：“逆、逆女，你、你自我了断吧！”这么多年，他总拿这对母子当亲人，他不想做得太惨、太绝，的确，按族中规矩，出此悖伦大案，案犯当剥皮抽筋，抛尸荒野，喂鹰狼。

但是，他却分明听见了桂五的冷笑声，那种暗夜中狰狞的冷笑声。

果然，桂五说：“族长，你太仁慈了！逆案处理就一个自我了断了得？作为族规，我一个外人，自然不便插手了，不过，至于诛连之事，嘿嘿……”说过，阴阴地一笑。笑过，又说，“你看着办吧！”说过又笑。笑得柳三变毛骨悚然，脑中便闪过柳寨二百来口人鲜活的面容。

立即，呜——呜——夜中响彻着凄厉的牛角号声。

只有族中发生重大事故，才会有此牛角号响。夜中，柳寨人纷纷来了，他们慌慌地从各家小院赶来，不知族中出了何事。

柳三变挥手一指：“将这逆女绑了！剥皮抽筋，抛尸荒野，喂鹰狼！”最后一句话，说得太艰难，像刀刺他的心。

族中人便发一声喊，蜂拥上前。人未到，却见一道黑影凌窗而去。

窗外数十丈外，飘过凌厉的叫声：“桂五，你好阴险啊！借刀杀人，你太卑鄙了！”再见茅棚，只有黄儿独坐，眼中射种惊悚的光。

柳三变大叫：“将这乱伦逆子给我拿下！”

不料有个人影已先他们而去。那是桂五。桂五阴阴地笑一声：“看这黄儿唇红齿白的，又怎么会是那乱伦的人呢？一切罪过，只因他的母亲。”说罢，转头问黄儿，“你说呢？”

再转头问众人，“你们说呢？”

黄儿无语。显然，他是怕了，他没想到会这样。他问桂五：“你、你要将我怎样？”

桂五蔼蔼一笑：“带上川都，听候道台爷发落。”笑过，又对着柳三变说，“至于那个女人，就交给你们了。柳寨存亡，全在你的手中。”

柳三变惨惨地说：“桂爷放心，就算搜遍整个夔州城，我柳三变也要将那逆女抓获，碎尸万段。”

“好，有你这句话，我放心了！”

桂五笑了。走时，还拍了拍柳三变的肩，看那神态。似乎已卸下身上一块大石。

一行人马，趁着夜色，踏向寨门。

寨门未开。寨门口立个人，一个女人，一个半裸半裹的女人。女人睁双哀怨的眼睛，哀哀怨怨地说：“桂爷，求求您，放下黄儿。”

说完这话，女人亮出手中的刀。

女人晃一晃刀，又说：“桂爷，这么多年，我只想寻个清寂之地，聊度残生，没想到还是被你寻了来。我只是不明白这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我承认，当初不该在道台爷面前告你非礼，可是，自古落花有意，流水无情，恳请你网开一面，放过黄儿，放我一条路。”

桂五哈哈大笑。

笑过，桂五冷哼一声：“云姨，你也不屑泡尿自己照照，你有那么大的能耐让我远涉千山万水，来到这荒野之地？我是为了一个人。”

“一个人？谁？”

“谁？明知故问！”

女人的声音便有些颤抖了：“你、你是说，为了黄儿？”

桂五仰天大笑。笑声，如阎罗殿无常鬼，惊惊悚悚的，向夜空侵漫。

“不——”忽地，女人叫了一声，歇斯底里地叫了一声。女人亮出了刀。女人疯狂地掠来，抖起那柄刀，怪叫着杀来。

桂五依然在笑，笑声中，夹杂着桂五野蛮却又凄惶的声音：“也好，往日一切恩怨情仇就在今天了断！”

一阵刀枪响过。

女人死了。临死前，女人紧握着那柄血刀，断断续续地问道：“桂五，请你告诉我，寨

中，是谁人告密上道台府，让你寻到这里？”

桂五没吭声。看着女人渐渐合闭的双眼，桂五终于不忍心让女人含着一团迷雾死去。桂五说：“其实，那是一群鸽子。”

女人倏地两眼大睁。

桂五又说：“一群信鸽。一群柳寨中经过一个女人调教过的信鸽。信鸽将一封书信直直地送到道台爷的身边。信中说，寨中有一位公子，他远离了父母，远离了川都，远离了荣华富贵，虽然，他找到了爱情，却实难忍受大山中那种贫穷饥寒的时光……”

女人将头转向黄儿。女人微笑着问：“黄儿，信中，你是这么说的吗？”

黄儿低垂着头，没言语，他不敢言语，更不敢看女人的眼神。

女人凄凉地笑了一声：“地老天荒的爱情，也只不过是王侯将相家的一场情感游戏。”

女人眼望着那些扑啦啦惊飞的鸽子，死了。死时，任旁人怎样地抹合，却始终不肯闭上她那双美艳凄绝的眼睛。

三百年后，柳寨遗址的废墟中，有人拾到一本族谱。

那是一本柳族的族谱。内中记载：

逆案释疑：柳赛花，柳氏第十七代孙。自幼父母双亡。十七岁随江湖艺人樊莲花出走江湖，卖艺为生。二十岁时，被道台爷黄大牙看中，强收为三姨太。老夫少妻，深闺自锁愁。案女便与道台少爷黄儿有染。二人虽年龄悬殊，然而却情深意笃。一日，私情败露，二人相约私奔，以母子身份隐居柳寨。因难熬贫穷之苦，黄儿以信鸽传书，向其父告知自己行踪。捕快桂五以逆案罪名，斩案女于刀下。此逆案，实柳族中人，百年难遇。虽为逆案，实与真正逆案有天壤之殊。故载之，以澄清事实。

原刊责编 鲁东

【作者简介】王熙章，男，原名王真虎，1968年生。2000年开始文学创作。作品先后发表于《百花园》、《星火》、《故事会》等刊物。现供职于重庆市《三峡文艺》编辑部。

《小说月报》

第十一届百花奖(2003—2004年)评奖候选篇目

(含2004年总目录)

投票号	篇名	作者	刊期	投票号	篇名	作者	刊期
中篇小说 (2003年)				050	踏着月光的行板	迟子建	2
001	有爱无爱都铭心刻骨	方方	1	051	阳光漂白的河床	衣向东	2
002	看着我的眼睛	李唯	1	052	挠挠你的手心你什么感觉	赵德发	2
003	胖妞唐萍小传	杨栗	1	053	背景	肖仁福	2
004	有了快感你就喊	池莉	2	054	多宝路的风	黄咏梅	2
005	陈小民的目光	叶兆言	2	055	还乡,还乡	田东照	3
006	幸福生活万年长	石钟山	2	056	不荣誉的父亲	王大进	3
007	永远留学	朱晓琳	2	057	甩鞭	葛水平	3
008	父亲和他的儿女们	石钟山	3	058	大学诗	曹征路	4
009	瞬间之旅	唐颖	3	059	庶出	李绵星	4
010	乔师傅的手艺	李铁	3	060	法国男孩尼克尔	朱晓琳	4
011	第十个阿米哥	戴舫	3	061	美丽屋	但及	4
012	旗人	朱日亮	3	062	恐龙	陈继明	5
013	水随天去	方方	4	063	银簪花	夏天敏	5
014	男左女右	石钟山	4	064	一个谜面有几个谜底	胡学文	5
015	担保	丁力	4	065	雨夹雪	陈世旭	6
016	天边外	陈武	4	066	幸福还有多远	石钟山	6
017	朝夕之间	王跃文	5	067	你看那白雪	何守宁	6
018	新青年酒吧	何顿	5	068	换一个地方	陈武	6
019	一棵树的生长方式	胡学文	5	069	禅意	王大进	7
020	年轻的朋友来相会	徐坤	6	070	情人杨玉环	李铁	7
021	最后期限	季宇	6	071	旅途	胡学文	7
022	黑记	麦家	6	072	画家与狗	王瑞芸	7
023	爱的旅途	陈世旭	7	073	找啊找	王祥夫	8
024	淡绿色的月亮	须一瓜	7	074	卡布其诺	刘恪	8
025	包围	丁晨	7	075	十二夜	徐虹	8
026	出轨	袁远	7	076	寂寞的自由	李治邦	8
027	零作坊	迟子建	8	077	口罩	王立纯	8
028	一人当兵 全家光荣	石钟山	8	078	一九三五年的真相	肖克凡	9
029	爱情是脆弱的	黄蓓佳	8	079	嫁给鬼子	赵德发	9
030	傻女香香	李肇正	9	080	舅舅的一段革命经历	侯大康	9
031	风吹草低	董立勃	9	081	工厂上空的雪	李铁	9
032	黄金搭档	周建新	9	082	枪王	张锐强	9
033	婚姻穴位	胡学文	9	083	麦子的盖头	胡学文	10
034	北京候鸟	荆永鸣	9	084	男人是水,女人是油	鲁敏	10
035	云之上	陈世旭	10	085	醉酒	潘承凡	10
036	秋菊开会	陈源斌	10	086	地球村邻居	朱晓琳	10
037	芝麻	张抗抗	10	087	情断西藏	摩卡	10
038	投降	凡一平	10	088	二十年前的一宗强奸案	石钟山	11
039	读古长书	李春平	11	089	榴莲	王祥夫	11
040	匿名上告	津子围	11	090	飞啊飞	红柯	11
041	操作	赵黎刚	11	091	鸽子飞翔在眼睛深处	须一瓜	11
042	寻踪时代	(澳大利亚)储小蕾	11	092	少年的月夜	刘庆邦	12
043	有些人你永远不必等	张欣	12	093	大年夜	鬼子	12
044	杜一民的复辟阴谋	李铁	12	094	巴黎黑与白	朱晓琳	12
045	我们卑微的灵魂	熊正良	12	095	寻找老伴	(美国)於梨华	12
046	打铁打铁	马笑泉	12	短篇小说 (2003年)			
(2004年)				096	世家	王安忆	1
047	树树皆秋色	方方	1	097	名角泡澡	聂鑫森	1
048	远方的现实	王大进	1	098	出走	杨植峰	1
049	荒草青青	董立勃	1	099	东营盘点“兵”	李骏	1
				100	没什么大事儿	津子围	1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101	归	(菲律宾)陈文进	1	161	搭车记	裘山山	12
102	灯	刘庆邦	2	162	钱科钱局	范小青	12
103	黄官和一座城市	白天光	2	163	篆	蔡测海	12
104	韩氏孤儿	王爱英	2	164	雨水	郭文斌	12
105	柳树梢上的弯月	(回族)墨雨	2	(2004年)			
106	洋桥的虹姐	鸢燕	2	165	父亲的海	张炜	1
107	一匹马两个人	迟子建	3	166	金盏菊与兰花指	池莉	1
108	雨把烟打湿了	须一瓜	3	167	羊	王安忆	1
109	让我帮你快乐起来	草原	3	168	公园里发生了什么	王怀宇	1
110	流氓兔	李骏虎	3	169	老鼠走,猫也走	詹政伟	1
111	眼睛	刘庆邦	4	170	傻瓜·无形刀	王熙章	1
112	陌路恩泽	曾哲	4	171	红棉袄之歌	路也	1
113	纸风景	刘恪	4	172	移民倾向	女真	1
114	奇迹乘着雪橇来	潘向黎	4	173	大活人	刘庆邦	2
115	西门之死	王手	4	174	悬念小说二题	阿福	2
116	贼船	王长元	4	175	秘密	郭文斌	2
117	逃跑	铁凝	5	176	乡村故事二题	郭昕	2
118	往事悠悠	聂鑫森	5	177	无事生非	辛华	2
119	一条毛毯的阅历	裘山山	5	178	德先生的波斯猫	但及	2
120	平安夜	李洱	5	179	眼光	刘庆邦	3
121	制造威信	王怀宇	5	180	水边的木屋	卢万成	3
122	穆藤河两题:河·源	许辉	5	181	爱情诗	金仁顺	3
123	母亲	曾平	5	182	一点江湖	马步升	3
124	离婚申请	刘庆邦	6	183	XT-002	傅爱毛	3
125	章鱼	张笑天	6	184	纽约奇遇记	王小平	3
126	朋友	余华	6	185	北分场的秋天	徐岩	3
127	山风无语	徐岩	6	186	聚餐	杨猎	3
128	菩提草	徐锁荣	6	187	五色丝带	黄雪蕻	3
129	出差	伍旭升	6	188	阿拉伯树胶	铁凝	4
130	小说二题	贾平凹	7	189	牧牛	阿成	4
131	马蹄莲	苏童	7	190	珍邮	矫健	4
132	门镜外的楼道	迟子建	7	191	逃离煤井	谢友鄞	4
133	阳光女孩	刘恪	7	192	白水青菜	潘向黎	4
134	口音·足疗	荆永鸣	7	193	侯己的汇款单	晓苏	4
135	红围巾	刘庆邦	8	194	小说二题	孙正连	4
136	意外之外	裘山山	8	195	蒲草灯	迟子建	5
137	生命线	赵德发	8	196	手	苏童	5
138	茄子	戴来	8	197	幸福的肾	石钟山	5
139	夜走十三道梁	漠月	8	198	“痞子罗”的厄运	邱华栋	5
140	人选	南妮	8	199	高高的白桦树	红柯	5
141	永远的羊	遥远	8	200	米香	董立勃	5
142	发廊情话	王安忆	9	201	客人	王祥夫	5
143	非虚拟铁锤	邱华栋	9	202	水底的月亮升起来	何存中	5
144	离异的人	陈染	9	203	刷牙	刘庆邦	6
145	羊的故事	石舒清	9	204	奴儿	阎连科	6
146	大案需要辩护	力哥	9	205	远行	赵本夫	6
147	昔日重来	徐坤	10	206	空裙子	刘恪	6
148	捉宝	聂鑫森	10	207	有什么不对头	李冯	6
149	收藏家	邱华栋	10	208	夏教授的学术生涯	青禾	6
150	玉葬	闵凡利	10	209	绥芬河	徐岩	6
151	一个人的高原	陶纯	10	210	杀羊	惠雁	6
152	有朋自远方来	和军校	10	211	一家之主	王安忆	7
153	春天的一个夜晚	裘山山	11	212	狗眼	聂鑫森	7
154	就告诉你一个人	衣向东	11	213	丑女	阿成	7
155	战争以及老板	钟求是	11	214	话别	岳恒寿	7
156	赌石	姜珺敏	11	215	结局	詹政伟	7
157	飞来横祸	赵光鸣	11	216	狗小的自行车	卢江良	7
158	胭脂泪	陆彦	11	217	女人的河	(回族)李进祥	7
159	相见与怀念	王莞	11	218	在香格里拉吃饭	邓一光	8
160	秀女	阿成	12	219	出墙的红杏	李铁	8

220	北京再见	李 骏	8
221	跟渔民说话	徐 岩	8
222	玩家	濮阳进	8
223	青桔子	盛可以	8
224	私宴	苏 童	9
225	画里画外	聂鑫森	9
226	科长	范小青	9
227	狗皮袖筒	孙惠芬	9
228	桃色梦	徐 岩	9
229	小嘴不停	铁 凝	10
230	麦子	刘庆邦	10
231	女儿河	谢友鄯	10
232	一丝不挂	王祥夫	10
233	快活	叶 梅	10
234	故乡三题	补 丁	10
235	王蒙玄思小说	王 蒙	11
236	采浆果的人	迟子建	11
237	三月的秋天	胡学文	11
238	压轿	张学东	11
239	一个人的来和去	孙建成	11
240	月光二题	韩少功	12
241	战士刀子	刘广雄	12
242	凉粉	星 竹	12
243	小村大事	吴万夫	12
244	恐惧隐私	詹政伟	12
245	小说二题	王熙章	12

增 刊
中篇小说
(2003年)

246	县级夫人	何 申	增刊 1
247	活客	白天光	增刊 1
248	“四张”女人	王海玲	增刊 1
249	艺术家韩起祥	贾平凹	增刊 2
250	风和月在上海流淌	李肇正	增刊 2
251	阳光的天空也有云	衣向东	增刊 2
252	北方丽人	蒋 韵	增刊 2
253	莹儿的轮回	雪 漠	增刊 2
254	起风了	徐 虹	增刊 2
255	一路芬芳	潘向黎	增刊 2
256	别人的钱和女人	白小易	增刊 2
257	体香	赵 凝	增刊 2

(2004年)

258	河南人在北京	衣向东	增刊 1
259	敲击爱情	王曼玲	增刊 1
260	我和病人的秋日下午	徐 虹	增刊 1
261	霍乱	墨 白	增刊 1
262	淮北往事	巴 一	增刊 1
263	赌徒和他的婆娘	杜光辉	增刊 1
264	红尘一叶	芳 洲	增刊 1
265	木轮小姐	陈燕慈	增刊 1
266	站冰	刘心武	增刊 2
267	N级保镖	邓 刚	增刊 2
268	小女人	叶 弥	增刊 2
269	那一泡柔肠寸断	李治邦	增刊 2
270	桃花灿烂	张庆国	增刊 2
271	从伊赫开始	李 晶	增刊 2
272	处理黄玉蝉的过程	卢岚岚	增刊 2
273	远去的麦香	王新军	增刊 2
274	泰新马其实很美	海 宽	增刊 2

275	妹妹别哭	陈 闯	增刊 2
276	骆马情仇	北 斗	增刊 2
277	水霞的微笑	宋剑挺	增刊 2
278	去维多利亚	张抗抗	增刊 3
279	暧昧	汪 漠	增刊 3
280	遭遇大师	徐锁荣	增刊 3
281	双人床	锦 璐	增刊 3
282	最后一页	王永午	增刊 3
283	我和拉萨有个约会	川 妮	增刊 3
284	残雪	(美国)陈 谦	增刊 3
285	吐火女神	杜卫东	增刊 3
286	俗世	王新军	增刊 3
287	塔合曼女人的五月	王 伶	增刊 3
288	纸风车	阿 成	增刊 5
289	牟家少奶奶	衣向东	增刊 5
290	橘黄色的黄昏	邱华栋	增刊 5
291	梦与诗	刘 恪	增刊 5
292	指证	王大进	增刊 5
293	缰绳下的云和海	王 童	增刊 5
294	小温的雨天	津子围	增刊 5
295	天殇	葛水平	增刊 5
296	我心彷徨	云 杉	增刊 5
297	托尔斯泰围巾	池 莉	增刊 6
298	女工	毕淑敏	增刊 6
299	为爱结婚	张 欣	增刊 6
300	猎头	季 宇	增刊 6
301	一树槐香	孙惠芬	增刊 6
302	我的大爹	韩天航	增刊 6
303	那儿	曹征路	增刊 6
304	辮毡	马步升	增刊 6
305	为爱情投保	傅爱毛	增刊 6

长篇小说
(2003年)

白豆	董立勃	增刊 1
恋爱课	程 青	增刊 1

(2004年)

乱草	董立勃	增刊 1
纽约情人	施 雨	增刊 4
一个海归女人的情爱日记	刘 敏	增刊 4
夕阳诺曼底	朱晓琳	增刊 4
绿袖子	虹 影	增刊 5

读者·作者·编者

报刊小说选目	1—12
小说月报第十届百花奖颁奖典礼	1封二封三
新闻出版总署和市委领导视察我刊	4封二封三
小说月报第十一届百花奖评奖启事	12
小说月报第十一届百花奖评奖候选篇目	12
小说月报第十一届百花奖选票	12

20世纪摄影大师作品(封二)

各取所需	让·卢普·西夫	2
无聊的电视节目	科内尔·卡帕	3
背后的公文包	罗伊·德卡拉瓦	5
宫殿前的合影	埃里希·莱辛	6
空间	埃舍尔·巴布雷	7
吹鼓手	罗伯特·弗兰克	8
快车西进	温斯顿·林克	9
演员	亚瑟·特瑞斯	10
小女孩的肖像	比尔·布兰特	11
夜幕下的老人	彼得·马洛	12

报刊小说选目

长篇小说

红岩 2004.5
我的表情 朱辉
江南 2004.5
以革命的名义 李蔚青

中篇小说

红岩 2004.5
以情动人 叶开
哪里是天堂 罗伟章
太阳鸟 陆大猷
江南 2004.5
卡拉奇以远 陈世旭
乔治和我的家庭教师 何大草
不动产时代 姜珺敏
长城 2004.5
故乡在远方 罗伟章
空坟 钟晶晶
断指 胡学文
无梦之海 闫明国
神剑 2004.5
极地婚礼 凌仕江
范邀连长 文涛
作家 2004.5
悬崖 朱文颖
水妖的声音 柳营
市场经济时代的浪漫情人 谈瀛洲
绿洲 2004.5
古村 陈世旭
芳草 2004.10
跟老鼠说声拜拜 姜贻斌
飞天 2004.10
我想有个家 冰泉
百花洲 2004.5
美丽谎言 罗文发
闲妇夏双的闲散日子 曹多勇
衣袖 小晴
鸭绿江 2004.5
有风吹来 高君
青海湖 2004.10
蓝蓝的那个天 晨曲
边疆文学 2004.9
精灵飞向天宇 刘琼
北京文学 2004.11

风干的骰子
玻璃时代
人民文学 2004.10
山歌天上来
不能掉头
青年文学 2004.10
迷失西城
我和两个徒弟
广西文学 2004.10
阿娇
安徽文学 2004.10
玉枝还债
解放军文艺 2004.9.10
从军记(9)
单身筒子楼(10)
长江文艺 2004.10
吴县长和他的夫人
在炎热的七月里冒一次险
北京文学 2004.11
薰衣草革命案
骂鸟
一路向北
上海文学 2004.10
天使的翅膀
碎镜子
英雄
黑船
厦门文学 2004.10
腐烂的身体
央子
老杜的影子
大汉
广西文学 2004.10
船啊船
“畜皮”和他媳妇的故事
逮谁爱谁
白沙沟的冬天
安徽文学 2004.10
故乡人物
小村大事
土豆也叫马铃薯
昨日黄花
老狄警
四川文学 2004.10
小说二题

短篇小说

海桀
王秀云
2004.10
韩少功
映川
2004.10
宣儿
榛子
林红
2004.10
杨小凡
2004.9.10
董海霞
夏凡
刘明恒
狄青
刘心武
野莽
李骏
张入云
殷健灵
赵长天
张士敏
杨猎
何也
何葆国
张栓固
杨斌凯
王立新
庞华坚
宁船
杨小凡
吴万夫
曹明霞
明月
耿直
冯飞

死结
不要请我吃苹果
青岛文学 2004.10
到西藏去
通向城市的路
卖牛
边疆文学 2004.10
月亮寨
深秋的鸭子
西北军事文学 2004.5
将军戈壁
雪山精灵
天有多高地有多厚
山水恋人
西南军事文学 2004.5
石头、剪刀、布
老刘的婚事
连长的爱情
静女
青年作家 2004.10
小说二篇
吃虫子的人
白痴天使
切肤之吻
我们一家人
琪儿
都市小说 2004.10
树也相吸
寻找艾未未
旅游爱情
别在意温存
记忆魔咒
风情的不仅仅是旗袍
当代小说 2004.10
爱情是一粒沙子
滨海北路
导演
葬场
上山的路
村庄故事
粉尘弥漫
少年与总统
彭阿毛是个坏分子
佛山文艺 2004.10
我们像神仙(上)
惯性游戏(上)
我真没拍你的裸照(上)
偏不懂事(上)

雨城
马瑞刚
2004.10
顾艳
雨浓
梁国波
2004.10
(苦聪族)扎戈
黄蓉
张翼雪
魏庄
郭天成
独锋歌
2004.5
阎欣宁
包光寒
杨志刚
小鱼
2004.10
赵月斌
华夏
阿碧
海桀
杜文娟
赵峙
春水伊人
李狗剩
巫昂
舒怀
妮娜
沙封
陈然
王秀梅
徐社东
徐岩
郝村
徐东
马拉
巴音博罗
詹政伟
李黎
刘文
安昌河
熊正良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一个别无选择的人(下)	李黎	血晕	陈然	加油站	徐岩
爱情这玩意(下)	潜潜	红岩	2004.5	镇上的二伯	云亮
我疯狂的第8次恋爱(下)	邹君君	狗事	石舒清	两个人到底能走多远	中跃
日光下并无新事(下)	徐东	长城	2004.5	和一个无聊的女人聊天	布风筝
长江文艺	2004.10	辛瑞姑妈	何玉茹	午夜童话	文达
天风	郭雪波	捆绑	姜贻斌	工程	叶喜林
极度缺氧	朱勇慧	教室	陈然	滇池	2004.10
宿命	余习娟	天涯	2004.5	一个人的滇军(二题)	老咪大大
秋色	刘书平	月光两题	韩少功	不知下步该怎么走	周远清
回家	杨振辉	小县城	郑午然	女人三章	师兵
一条回家的路	张生	锦瑟	弋舟	水漂柴	曹卫华
广州文艺	2004.10	说给寂寞听	张学东	麻蛇包谷	余雷
恐惧隐私	詹政伟	夏好	潘乙宁	作家	2004.10
爱的梦幻	梁弓	神剑	2004.5	轻轻的我走了	纪永亮
中国铁路文艺	2004.10	走过夏天	李秀森	飞天	2004.10
心灵的突围	叶玲	野草	2004.5	小说二篇	王熙章
危机四伏	万玲	我与学者的一次谈话	赵小良	心形小镜	尹德朝
终点	俞梁波	美女世家	徐小玲	狐狸传说	王夔
老酒	张智泉	穆罕默德大叔	刘殿学	西部	2004.10
考验	车绍忠	成长的路上阳光明媚	陆旦	秀女峰	郭培中
解放军文艺	2004.9	是你给了我幸福的生活	于志芳	拥抱城市	刘殿学
小说三题	毛建福	不安的灵魂	诸生根	四月五日	洛伽蓝
小说二题	刘广雄	雨花	2004.9.10	婴孩的眼睛	(维吾尔族)阿不力孜·奥斯曼
创作评谭	2004.9	鼠仇(9)	冉正万	春风	2004.10
秋天来了	左右军	我是你儿子(9)	孙逗	小说两篇	弋铎
小说二篇	刘国芳	唇红(9)	武歆	到伊拉克喝杯咖啡	华爱丁
小说林	2004.5	寻找开门的胖子(10)	王夔	说不出口	姜维青
扛着一棵圣诞树过街	林苑中	命案(10)	张瑞江	美人如玉	刘黎莹
1938年的约会	钟晶晶	会走的树(10)	章彦文	山花	2004.10
焚毁的食堂	武晓军	流产(10)	许建平	遗失在眼中	刘建东
老那	了一容	芳草	2004.10	好大一棵树	野莽
始祖花	于海涛	短篇二题	陈启文	火色花	王松海
百花洲	2004.5	鹊儿	阎刚	血晕	海桀
村子	了一容	回家的路	和军校	芒种	2004.10
古代的夜晚	徐则臣	家里来了一只狗	邹君君	花落花开	邢秋艳
尖厉	但及	九味酒	晓苏	容貌	封云
鸭绿江	2004.10	西湖	2004.10	小说二题	陈力娇
血案	李铭	小说三题	则臣	欢喜搬家	于香菊
五位爷	杨世珊	小说二题	麦家	声音	遥远
欲望之约	郑雄	红色袈裟	才旦	陈晨老师	周玉洁
弯弯柳叶眉	辛华	延河	2004.10	红豆	2004.10
浴室	俞梁波	橙子	姜珺敏	小说二题	张炜
青海湖	2004.10	以“爱”的名义	中跃	雨杀芭蕉	光盘
什么人藏在房檐里	黄建国	病人·害虫	黄海	哭砂	海飞
实在想不起刘眉是谁	肆归	硬伤	周俊	秀发黑童	橙子
蹭饭族轶事	张工	幽微难言	王萱	草原	2004.10
狗日的狼	赵胜德	萌芽	2004.10	天下傻瓜	(蒙古族)海勒根那
夜满高棚	冯伟	微微疼过	马中才	杜小芸的三十三岁	汤敏飞
范婶	黄建中	爱情,是一个人的坚持	沈盛洁	捐款	喻耀辉
江南	2004.5	自尊的代价	丁召书	苦心	张维超
灰姑娘	鲁敏	太湖	2004.10	举报	智广俊

《体现文库》丛书征稿启事

为了扶持纯文学和高雅艺术作品的问世,出精品,出人才,繁荣文化出版事业,北京体现文化有限公司特邀著名作家、文学评论家及知名编辑家组成阵容强大的编委会,着手编纂《体现文库》大型文学丛书,面向广大作者征稿,有关事项如下:

一、征稿范围,包括长篇小说、中短篇小说、散文、诗歌、杂文、随笔、报告文学等个人作品集,原创或编撰均在出版之列。要求作品内容健康,艺术水准上乘,能够达到出版标准。

二、丛书以质论取,入选由国家级出版社审定,审核通过后,编辑部立即通知作者,并签订出版合同,本丛书系公开出版发行,备查国家出版年鉴、图书再版编目 CIP 数据,作品可寄打印稿和软盘,也可电子邮件 Email 传送,附目录、简介,及联系方式。未审读通过,一律退还原稿。

三、为了保证出版、印刷等诸多方面质量,封面版式均由出版社和《体现文库》资深美编专业设计,分小 16 开(国际流行开本)、大 32 开,UV(或烫金)亚膜彩色印刷,装帧精美。

四、丛书免收编审费,1000 册起印。《体现文库》收藏 30 册,以此为作者建立创作档案,并为一年一届的体现文库丛书作品评奖和研讨活动提供送审评选样本,参加各知名杂志和媒体宣传报道系列评奖评价活动。送图书馆、著名网站、影视制作单位备案。

五、2004 年 11 月将隆重推出《体现文库》丛书小说卷、散文卷、诗歌卷各一辑,每辑 10 部,各地、市文联按品类分别推选 1 名人选者。

六、欢迎惠寄书稿,10 日内答复,请来函索取《体现文库》简章,或登陆:北京图书网查询。出版合同,另行约定。(来函请附电话及其他联络方式)

地址:北京朝阳区甜水园北里 17 号楼北区 1105 室《体现文库》编辑部

邮编:100026

网址:www.2008book.com 网名:北京图书网

Email:sgz@2008book.com tixianwenhua@sohu.com

联系电话:010-81917008 81973398 65088210

传真:010-65088210 联系人:杨智杰 程功老师

《当代作家文丛》《世纪文潮丛书》征稿启事

文学随同我们古老伟大的民族一起进入充满希望的二十一世纪。在新世纪之初,为汇集和珍藏当代作家的创作成果,推动当代文学的发展和进步,促进新世纪文学的振兴和繁荣。亦为广大作家提供一展才华的良机 and 舞台。北京环宇图书编著中心决定继续组编已具影响的系列文学丛书。现面向全国广大作家长期征稿。有关事项如下:

一、《文丛》本着“以质取稿,扶持新人”的选稿原则,选收各种体裁的个人作品专集(不低于四印张)。不论发表与否,要求内容健康,思想深刻,达到出版水平。

二、《文丛》为大 32 开本,软精装,统一设计、制作,由国家级出版社出版,不向作者收取入选、编审、出版管理等费用。稿件送审通过后,即签订出版合同。

三、《文丛》按来稿顺序先后分辑出版,每辑 10 本,出版周期三个月。

四、欢迎各文化组织统一组稿,凡满 10 本者,将以专辑的形式推出,并由组稿者出任主编。

五、来稿抄写、打印、剪贴、复印均可,录入软盘更佳,请编好目录,附 200 字以内简历和近照一张,注明详细地址,邮编,电话。未尽事宜,请来函来电索取简章。

来稿请挂号寄至:北京 25 支局一康—03 信箱·环宇图书编著中心。

邮编:100025 电话:(010)85764761

联系人:刘达 吴欣雨 刘永芳 E-mail:bjhuanyu@263.net

《小说月报》

第十一届百花奖评奖启事

两年一届的《小说月报》百花奖评奖活动,又将在2005年拉开帷幕,第十一届百花奖继续沿袭历届百花奖的评奖办法,以读者投票的方式,评出2003—2004年度的优秀中、短篇小说作品。

欢迎一向热心关注本刊的广大读者、作家、评论家、文学爱好者及各届人士踊跃参与,选出你们最喜爱的小说作品。

本刊编辑部

《小说月报》第十一届百花奖
(2003—2004年)

选票

中篇小说					
短篇小说					
投票人	姓名	年龄	职业	详细地址及邮政编码	

《小说月报》第十一届(2003年—2004年)百花奖评选办法

- (1)《小说月报》及《增刊》2003年—2004年选发的小说(详见本期106—108页)均属于本次评奖范围。
- (2)选票上只写投票号,不写篇名。
- (3)每张选票只限中篇小说10篇;短篇小说10篇,超过此数全票作废。
- (4)收到选票后,请您尽快填写寄出,2005年2月底为截止日期(以当地邮局邮戳为准)。过期无效。
- (5)务必写清投票人的姓名、地址、邮政编码,字迹要求工整、清楚。
- (6)请将选票沿线剪下,贴在信封背面,并贴足邮票。
- (7)对中选作品的作者、原刊责任编辑分别予以奖励。
- (8)对投票者以投中多少排列名次,前50名赠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的优秀图书。其中前三名除赠图书外,还将另行奖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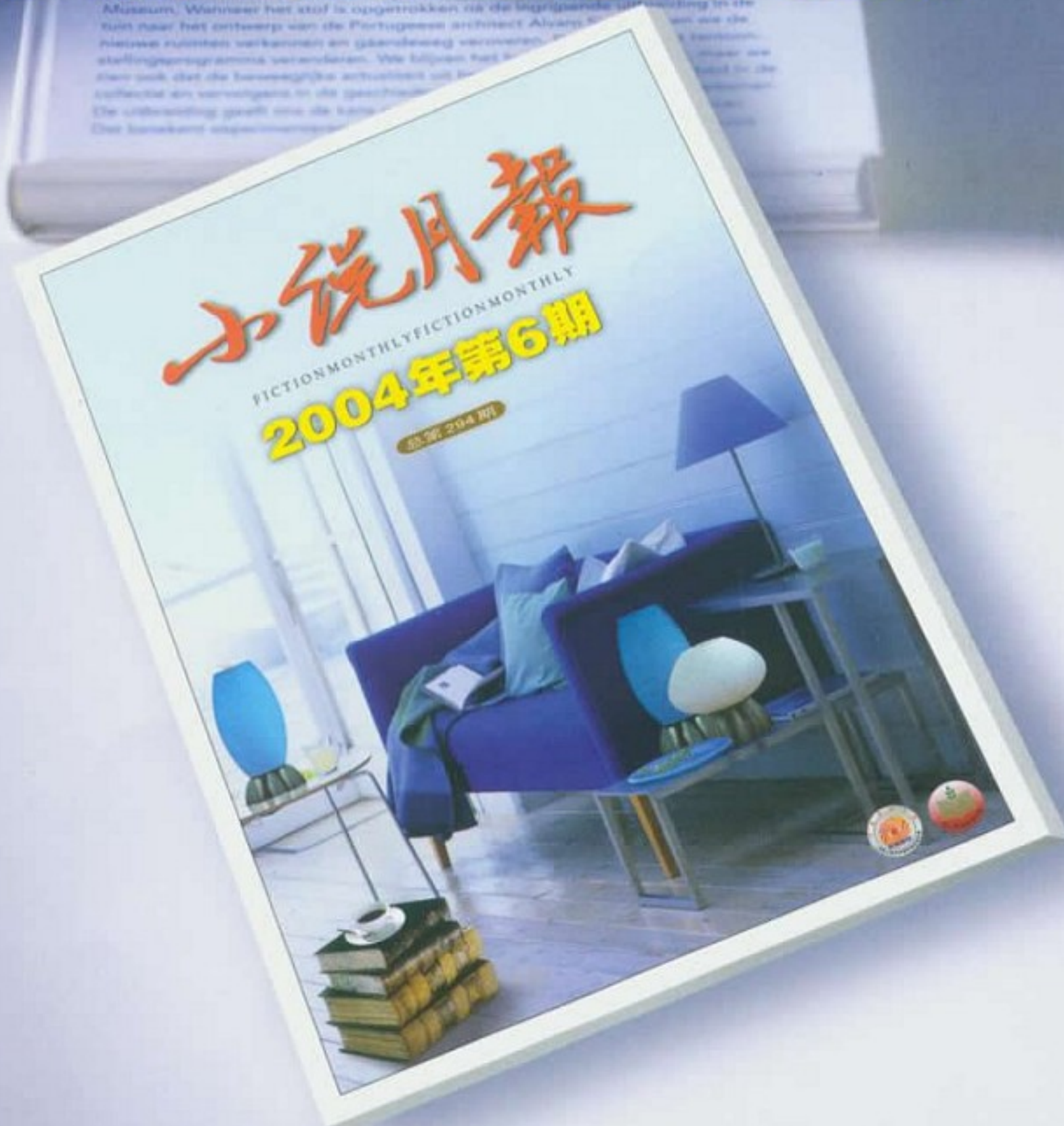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2005年

一册在手 精览无余

每月1日出版，每册定价：5.00元
国内代号：6-38 国外代号：M269

品味生活 享受阅读



THX FOR UR READING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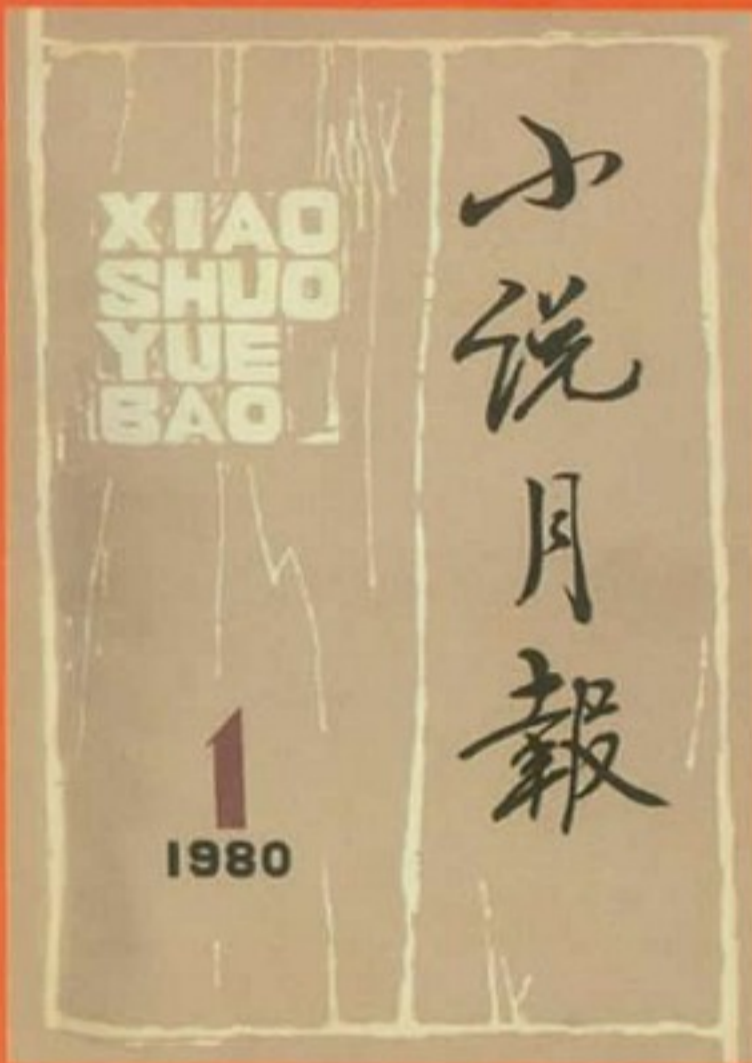
小说月报

FICTIONMONTHLY

创刊300期

一册在手 品味生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乘改革开放春风 述大众生活百态

ISSN 0257-9413



THX FOR UR READING

广告经营许可证: 120104000418 定价: 5.00元

YYePG, THE NEW EPAGE ERA

YYE PG

THE NEW EPAGE ERA

THX FOR UR READING